《馬太福音》讀經課程

【宗旨】熟悉並掌握《馬太福音》論及認識君王救主所說的話和祂所作的工,以及明白國度的性質、要求和原則。

課程	主題和重點	讀經
1.	《馬太福音作者》——神的恩賜	太九9~13; +1~3
2.	《馬太福音綜覽》——國度福音	太一1; 五3; 十一12; 二十八18~20
附錄一	從《馬太福音》來認識國度	
附錄二	從《馬太福音》來認識主耶穌的所是	
附錄三	從《馬太福音》來認識天國憲法之重點	
附錄四	福音書時期的歷史和宗教背景	
3.	《馬太福音第一章》——王的家譜和降生	太一1~25
4.	《馬太福音第二章》——王的童年事跡	太二1~23
5.	《馬太福音第三章》——王的先鋒和受浸	太三1~23
6.	《馬太福音第四章》——王的爭戰和盡職	太四 1~25
7.	《馬太福音第五章》——天國憲法之一	太五 1~48
8.	《馬太福音第六章》——天國憲法之二	太六1~34
9.	《馬太福音第七章》——天國憲法之三	太七1~29
10.	《馬太福音第八章》——王彰顯權柄和能力	太八 1~34
11.	《馬太福音第九章》——王恩典的事工	太九1~38
12.	《馬太福音第十章》——王的選立、差遣與吩咐	太十1~42
13.	《馬太福音第十一章》——王被人拒絕與回應	太十一1~30
14.	《馬太福音第十二章》——王是更大的一位	太十二 1~50
15.	《馬太福音第十三章》——天國奧秘的比喻	太十三 1~58
16.	《馬太福音第十四章》——王繼續施憐憫	太十四 1~36
17.	《馬太福音第十五章》——王的工作擴展到外邦人	太十五 1~39
18.	《馬太福音第十六章》——王的屬天教導和啟示	太十六 1~28
19.	《馬太福音第十七章》——隨王登山見異象;下山受操練	太十七1~27
20.	《馬太福音第十八章》——天國子民相互的關係	太十八 1~35
21.	《馬太福音第十九章》——人進天國的攔阻	太十九 1~30
22.	《馬太福音第二十章》——君王國度與人事奉工作的關係	
23.	《馬太福音第二十一章》——君王救主進入耶路撒冷	太二十一 1~46
24.	《馬太福音第二十二章》——王智慧地回答反對者的問題	太二十二 1~46
25.	《馬太福音第二十三章》——王嚴厲地責備與沉痛地呼喚	太二十三 1~39
26.	《馬太福音第二十四章》——君王救主再來的預言	太二十四 1~51
27.	《馬太福音第二十五章》——君王救主再來的比喻	太二十五 1~46
28.	《馬太福音第二十六章》——君王救主最終的被棄	太二十六 1~75
29.	《馬太福音第二十七章》——王受審、受難、釘死與埋葬	太二十七 1~66
30.	《馬太福音第二十八章》——君王救主的得勝和掌權	太二十八 1~20

【主要參考資料】

(一) 瑪波羅教會每日讀經網站 (2008~2014)

- (二) 黄迦勒《查經資料》網站
- (三) 大光讀經日程網站
- (四) 信望愛信仰與聖經資源中心
- (五) <mark>倪析聲《《馬太福音》查經記錄》,《《馬太福音》透視》和《《馬太福音》拾遺》</mark>
- (六) 丁良才《耶穌聖蹟合參註釋》
- (七) 史考基(W. Graham Scroggie) 《四福音導讀》(A GUIDE TO THE GOSPELS)
- (八) **摩根(Campbell Morgan)** 《<u>解經叢書</u>》(Morgan's Expository Series),《靈修亮光叢書》(An Exposition of the Whole Bible),《基督的危機》(The Cries of The Christ),和《天國的比喻》(Parables of the Kingdom)
- (九) 邁爾(F. B. Meyer) 《珍貴的片刻》(Our Daily Homily)
- (十) 宣信(A. B. Simpson) 《《馬太福音》靈訓》和(The Christ in the Bible Commentary)
- (十一) 麥吉(J. Vernon McGee)(Thru The Bible)
- (十二) 司可福函授聖經課程 (SCOFIIELD STUDY BIIBLE COURSE) 和司可福聖經問答
- (十三) 福音書房《聖經提要第四卷》
- (十四) 江守道《基督是一切》(Seeing Christ in the New Testament)
- (十五) 陳希曾《神奧秘的智慧》
- (十六) 史祈生《新約中的婦女》,《耶穌所講的比喻》和《新約聖經的神蹟》
- (十七) 巴斯德 (Baxter. J. Sidlow)《聖經查經課程》(Explore the Book)
- (十八) 史百克《救贖八段》(The Octave of Redemption)
- (十九) 張伯琦《新舊約聖經原文編號逐字中譯(讀經工具書)》和《字典彙編》
- (二十) 羅伯遜(Archibald T. Robertson) 《<u>活泉新約希臘文解經</u>》(第一卷) (LIVING SPRING GREEK NEW TESTAMENT EXEGETICAL NOTES)
- (二十一) 文森特(M.Vincent)《新約字句研究》(Word Studies in the New Testament)

《馬太福音》大綱

主題	大分段	經節	細分段	經節	以主工作分段	以主身份分段
耶			王的譜系			
穌	王的身世	→~ <u></u>	王的出生	二上		
基			王的成長	二下		
督			王的引薦	三上		
是	王的受膏	三~四上	王的受膏	三下		
祭			王的試驗	四上	在加利利	大衛的兒子
耀			職事的開始	四下~七	(一~十八)	(一~二十五)
的	王的職事	四下~十一上	職事的繼續	八~九上		
君			職事的擴大	九下~十一上		
王			初步的棄絕	十一下~十三上		
救			加深的棄絕	十三下~十六上		
主	王的被棄	十一下~二十七				
र्गंड			棄絕達頂點	十六下~二十七		
來建					- 	
立			王的復活	二十八上	在猶太	亞伯拉罕的兒子
一天	王的得勝	二十八		1 / 🚨	(十九~二十八)	(二十六~二十八)
			王的掌權	二十八下		
i Z	<u> </u>					

第一課《馬太福音》的作者——神的恩賜

- 【宗旨】本課幫助我們對《馬太福音》的作者有一個整體的認識,為以後更詳盡的查經預作準備。
- 【大綱】(1)馬太是誰;(2)馬太一生的轉變;(3)馬太與《馬太福音》;(4)討論題目。

【内容】

- (一)馬太是誰:馬太原名叫利未,意思是「聯合」;未歸主前原是迦百農的一個猶太稅吏,替羅馬人收稅, 為猶太人所不齒。他蒙主呼召,跟從了主耶穌,甚至成為十二使徒中的一位,而後改名為馬太,意 思是「神的恩賜」。有關馬太的生平,我們只能確實的知道四點,但其中卻含有非常豐富的啟示:
 - (1)他原是稅吏(太十1~3,可三18,路六15)——當時猶太人對稅吏的印象是非常的惡劣,因為他 們認為稅吏替羅馬人受稅,乃是榨取民脂民膏,又是民族罪人。在聖經裡,我們常看到被「稅吏 和罪人」(太十一19),「稅吏和娼妓」(太二十一31)放在一起,可見在猶太人的眼裡看來,他 們的品德是何等的低賤,他們的職業是何等的可憎。馬可和路加敘述他蒙召的經過時,都只稱他 為馬太利未,但只有馬太自己謙卑的自稱為「稅吏馬太」。若不是他自己說的,沒有人知道他從 前是一個稅吏。他稱自己為稅吏馬太,一方面提醒自己,從前原來是何等的敗壞;另一面他得著 主救恩之後,見證了他自己乃是一個罪人蒙主恩。
 - (2)他跟從了主耶穌(太九.9~13,可二.14~17,路五.27~32)—— 馬太蒙主呼召成為十二門徒之一 的過程,非常特別。考查有關他豪呼召的三份記載,當時他正坐在稅關上收稅,主「看見」他 (太九9),這個「**看見**」在希臘原文乃是「**定晴的看,仔細的看**」。就是主用透視的眼光看他, 而轉變了他的一生。因此,當主簡單地對他說:「你跟從我來。」他毫不猶豫地撇下一切所有的, 起來跟隨了主。根據馬可和路加的報導,當馬太跟隨主之後,立刻廣邀同業和好友與耶穌一同坐 席,他公開見證他的重生,此舉引起法利賽人和文士的批評,也引出了主的名言:「無病的人用 不著醫生,有病的人才用得著;我來本不是召義人悔改,乃是召罪人悔改。」(路五 31,32)馬太 不但悔改歸主,痛改前非,並且立刻跟隨了主,為主作見證。
 - (3)他被設立為使徒——再參考三卷福音書。主差派使徒們出去傳福音,一向都是兩個兩個的出去 (可六7)。所以福音書記載他們的名字的時候也是一對一對的記載。馬可和路加就以馬太和多馬 的次序記載了他們兩人的名字(可三 18,路六 15);但是馬太自己記載這些名次的時候,卻把多 馬放在自己的名字以先(太十3)。馬太這樣謙卑不肯顯露自己,是值得我們敬重的。
 - 在使徒行傳幾乎找不到馬太作工的記載,而乃是注重他與眾使徒一同作工:(1)和聖徒一起禱告,等 候聖靈降臨(徒一 13);(2)和彼得一起向幾千人講道(徒二 14);(3)與眾使徒一同坐牢(徒五 18); (4)一起受審(徒五 27);(5)同被拷問(徒五 40;(6)為主受盡羞辱(徒五 41);(7)傳說在非洲為主 殉道而死。
 - (4)他是《馬太福音》的作者——馬太蒙神選召,藉著他所寫的,介紹這位耶穌基督乃是神的君王, 降世為人,乃為要救祂的百姓脫離罪惡,進入祂的國度。他記錄祂以言行傳揚國度的福音,並以 死而復活,救贖那些屬祂的人,賜給他們權柄和能力,使他們在地上繼續推展天國。他寫的舊約 使我們能超越時空,去認識那位他所跟隨的主——天國的王。

(二)馬太一生的轉變:

- (1)從罪人到聖人——承認自己是一個蒙主恩的罪人; (2)從稅吏到門徒——主在他身上的一看,叫他撇下所有跟隨主;
- (3)謙卑的跟隨者——把自己名字放在多馬後面;
- (4)從被人痛恨,到成為「神的恩賜」,眾人的禮物——為主擺設筵席,帶領朋友到主面前;
- (5)成為忠心、絕對的使徒——與眾使徒一同作工。
- (6)從記錄稅款到寫福音書——說明主耶穌是王,並宣告天國福音。
- (三)馬太與《馬太福音》:馬太是一位有文字恩賜的人。他擁有淵博的舊約知識,精確的數字觀念、 和組織的能力,又是謹慎的編輯和作者,在其選擇內容及編排方面顯露無遺。馬太信主之前,從 事的職業是收稅錢,信主之後收集主耶穌所說的話,特別是主的講道記錄(尤其是第五~七章,十

章,十三章,十八章,二十三~二十五章),乃是為了要栽培人成為主的門徒。《馬太福音》記錄 主所說的話是四福音之冠。本書一共有 1068 節,其中有 644 節是主直接所說的話。換句話說,本 書約有五分之三是主的話。

此外,馬太熟讀和應用舊約。《馬太福音》特多引用舊約的話。本書引用的舊約經節來自 25 卷書,一共有 129 次,其中有 53 次是直接的引用,76 次是間接的引用。本書曾多次出現一個常用的動詞就是「應驗」,而列舉舊約的預言在耶穌身上得到應驗的字句不下 65 次,充分證明耶穌基督就是舊約時代先知預言的中心,且是猶太人長久盼望的彌賽亞。

《馬太福音》的寫作風格和措詞與他的經歷有關。

- (1)主在他身上的一看(九9),叫他整個人完全改變了。《馬太福音》特多使用「**看哪**」一詞:在本書裏,按原文一共使用了62次「**看哪**」(中文和合本漏譯幾處,如:九10等)。一般人常對某些事物視而不見,但馬太卻能看見並抓住一些有意義的景象,又指引別人去注意。
- (2)馬太為稅吏的訓練,使他擁有精確的數字觀念與關注事情細微的能力,故這卷福音書裡的事和言論常常都是按照數字安排的:(1)二,如加大拉兩個被鬼附的人(八28);(2)三,如三次試探(四1~11);(3)五,如五個聰明的童女和五個愚笨的童女(二十五1~5);(4)七,如饒恕七次(十八21,22)和七十個七次。

(四)討論題目:

- (1)馬太從稅吏到門徒,從罪人到聖人,他一生的轉變,是否帶給我們任何啟示?我們是否也願神改 變我們的一生?
- (2)馬太作了耶穌的門徒,不但不以自己不名譽的過去為恥,並且公開見證他的重生,主的榮耀。他 對傳福音的堅持,對主的忠心,為主受辱的以身殉道的精神,是否使我們感動?我們你是否願像 馬太一樣以「耶穌基督」為生命的主宰?
- (3)馬太對自己的過去毫不隱瞞,一得救,就在家中大辦筵席,請了許多同為稅吏的朋友,和耶穌一同作席,因此有很多稅吏,也轉而跟從了耶穌。他沒有受過訓練、等靈命成熟後,才向別人介紹主耶穌。我們是否願像馬太一樣,馬上把主耶穌介紹給熟悉的朋友?我們信了主多久後才向人作見證?
- (4)立刻「**起來**」跟從耶穌——富有的馬太竟可以放下所有。他對主的呼召堅決服從、不惜犧牲一切的態度,是否讓你驚訝?若是我們又如何?猶疑?果斷?弟兄姊妹,現在我們是否有些東西攔阻著我們專心跟隨主、事奉主?是否有東西影響著我們與主的關係?我們是否也願像馬太一樣放棄那攔阳我們跟從基督的東西?
- (5) 馬太的一生告訴我們一件事實,那些願意為主捨棄撇下一切的人,今生要得到百倍的報償,並且 承受永生的福份。馬太撇下記錄稅款的筆,得著了寫福音的筆;撇下羅馬的該撒王,得著了基督 萬王之王;撇下了世上的虛名;得著千古的芳名。我們是否也願成為「神的恩賜」,成為眾人的 禮物呢?
- 【禱告】主阿,求祢將我們看,叫我能們捨下一切跟隨祢;以祢的大愛激勵我們,叫我們謙卑、忠心 的服事祢,竭力討祢喜悅,直到站在我主前。

【詩歌】【盡忠為主第1,5節】

- 1. 我已撇下凡百事物, 背起十架跟耶穌, 世上福樂、名利、富貴, 本已對我如糞土。
- 5. 願主潔我、煉我、用我,餘下光陰勝於先;盡心竭力討主喜悅,直到站在我主前。

視聽──盡忠為主~churchinmarlboro

這首詩是趙君影(Calvin Chao, 1906年~1996)作詞,蘇佐揚(1916年~2007)譜曲。趙君影年青時也曾胸懷大志,愛讀名人傳記,想創偉業。在他未奉獻前,宗教祇是他整個生活的附屬品,而不是生活的動力。他曾說過:「三十六行,敲鑼賣糖,行行都行,就是牧師不當。」1931年他重生得救後,不久獻身,作了一輩子的傳道人。 趙君影所作的「盡忠為主」一詩,是他一生事奉主的寫照。

第二課《馬太福音》綜覽——國度福音

【宗旨】本課幫助我們熟悉並掌握《馬太福音》的內容。馬太精心編寫本書,藉以特別強調:

- (一)本書是一本王的傳記——(1)祂來了!為要救祂的百姓脫離罪惡和死亡,而進入祂的國度;祂以教訓、傳福音、醫病證實祂就是王!(2)祂被人棄絕,被人殺了!為要救贖那些屬祂的人!(3)祂卻復活了!為要賜權柄和能力,使我們在地上繼續推展祂的國度!所以,願我們讓祂作我們生命的王,調正我們的人生觀,價值觀,好使我們能忠心地事奉這位與我們同在的王,討祂喜悅;以及讓祂在我們裡面掌管的我們一舉一動、所思所念,好叫有一天我們能在天國的實現裏與基督一同掌王權。
- (二)本書從「要將自己的百姓從罪惡裏救出來」講起(一章),因此祂,勝過了罪惡、死亡和所有仇敵的勢力,而救贖了我們;祂現呼召人傳福音到地極,使萬民作主我的門徒(二十八章)!所以,願我們天 天帶著祂的權柄與與祂同工,使萬民作主的門徒,好叫他們都歸向基督,來迎接祂的再來。
- (三)本書從「以馬內利」,就是「神與我們同在」講起(一章);並指出我們兩三個人奉主的名聚會,主就 以祂寶貴的同在來引導、光照和啟示我們(十八章);且應許「我就常與你們同在,直到世界的末了」 (二十八章)!所以,願我們天天活在主同在的大愛中,直到王的再回來。

【背景】本書沒有指明作者是誰,根據早期的教會歷史資料,公認本書的作者為馬太寫的。本書完成年代,頗多推測。因為本書中所講有關耶路撒冷城被毀的事,是以預言方式述說的(太二十四 1~2),可見當時這事尚未發生,故不應晚於主後七十年,或甚至是在主後六十六年,猶太革命爆發以先。我們據此推斷,《馬太福音》較合理的寫作時間,大概是在主後五十五年至六十五年之間。至於本書的寫作地點,亦有不同的說法,多數認為係寫於巴勒斯坦地。根據傳說,馬太曾在巴勒斯坦傳道若干年,然後旅行國外,並謂起初他是用希伯來文寫福音,過若干年後,大約在主後六十年,再由小雅各將它翻譯成為希臘文版。本書的寫作對象是信主之猶太人(太十三),因為書中所強調的事情及其強烈的猶太人的色彩和背景,如:(1)引用舊約經文最多的一卷書,為要表明耶穌基督是舊約書上所預言的彌賽亞;(2)記載耶穌基督之家譜,是從亞伯拉罕開始(一1~17),又很強調耶穌是「大衛的子孫」,為要證明祂是救主又是君王;(3)特別關于猶太節期與習俗之出現都不加以解釋,因那是猶太人所熟識的。

【本書的重要性】

- (一)《馬太福音》雖不是第一本正典的福音書,卻是作為新舊兩約的完美橋梁。有人說:「新約在舊約藏,舊約在新約彰;新約是舊約的實體,舊約是新約的影像。」而本書與舊約的關係最密切,以舊約的背景介紹耶穌基督,特別強調主耶穌到來,結束了舊約,開始了新約。本書的主題也連到舊約的應許、預言、預表和象徵:彌賽亞、天國、以色列和律法等;本書更是新約書信真理的基礎,而本書所題的天國又將在《啟示錄》裡發展、完成、實現。因此,任何人若想要將神榮耀計劃的藍圖和成就串連起來,則必須研讀本書。
- (二)《馬太福音》打斷了四百年來的沉寂,向人宣告天國福音的來臨。因此,任何人若想要認識這位 救主並君王的耶穌;以及明白有關國度福音的真理;並領會祂如何藉著祂的生、死和復活,建立 了天國的根基,目的乃是使人經歷天國的實際,將來要有分於天國的實現,就必須研讀本書。

【讀本書的要訣】

- (一) 先將本書從頭至尾讀覽一遍,反復地思想,和用心地瞭解關于耶穌基督的生平事蹟,以及祂宣告天國的福音,傳揚王的救恩,並以彰顯神性的能力和榮耀,來證明祂為王的特性。讀的過程中,最好一口氣讀完(共 1068 節,大約二個半小時),或根據本書的大綱分段讀,並且把書中鑰字——「天國」清楚地標明出來,而盡可能不要參考任何書籍,唯讀本書原文。
- (二) 同時,為了加深對本書內容有總體的瞭解,學習熟練地掌握下列十個問題及其答案。對這些問題,可參考《**《馬太福音》重點式讀經**》的資料,來對照自己所瞭解的程度。
 - (1) 本書主題是什麼?這卷書信又是怎樣分段的呢?
 - (2) 神為什麼容許主耶穌受魔鬼試探?祂被試探內容和和得勝原因又是什麼呢(四章)?
 - (3) 「天國憲法」又被稱為「登山寶訓」的分段和重點是什麼(五~七章)?
 - (4) 第八第九章記載了哪十二項神蹟?主耶穌行這些神蹟的目的是什麼呢?

- (5) 第十一和十二兩章記載了主耶穌如何被人拒絕的經過?而祂又是如何反應呢?
- (6) 天國奧秘的七個比喻是什麼(十三章)?
- (7) 十六章啟示了哪三個中心點?
- (8) 二十一章至二十二章記載了哪五個問題?其中最重要的問題是什麼?
- (9) 國度的預言可分成哪三部分(二十四~二十五章)?對主再來,我們當如何積極準備?
- (10) 主復活後宣告天國大使命的根基、任務和應許是什麼呢(二十八章)?

【本書鑰節】「耶穌基督——大衛的兒子,亞伯拉罕的兒子——的家譜。」(太一1,原文直譯) 這說出「耶穌基督」(太一1)是新約的中心和內容,因為這個名字是新約的頭一個名字(太一1)和末一個名字(啟二十二21),指出祂是起始,也是終結;從起頭到末了,都是祂。這名又是舊新二約之間的頭一個名字,說出祂是舊新二約的轉捩點,舊約在祂結東、成全,而新約在祂開啟、帶進。

「**虚心(原文為靈裡貧窮)的人有福了,因為天國是他們的。」(太五3)** 這說出「**靈裡貧窮的人**」乃是在 天國的領域裏,活出天國的實際。

「**從施浸約翰的時候到如今,天國是努力進入的(原文為用強暴奪取的),努力的人就得著了。」(太十一** 12)這說出進天國的時候就是「現在」;進天國的條件就是「努力進入」,或奮不顧身、用力強取。

「耶穌進前來,對他們說,天上地下所有的權柄,都賜給我了。所以你們要去,使萬民作我的門徒,奉父子聖靈的名,給他們施浸。凡我所吩咐你們的,都教訓他們遵守。我就常與你們同在,直到世界的末了。」(太二十八18~20)這說出主是帶著「天上、地下所有的權柄」來託付我們使命,去使萬民作主的門徒。

【本書鑰字】《馬太福音》是一卷關于「國度」的福音書,特別指出主耶穌為王之特性。整卷書題到「天國」(原意是諸天之國)有37次;「神的國」和「父的國」有9次;「人子的國」3次;「創世以來所預備的國」一次。本書傳出新約頭一個福音信息「天國近了」。而這個信息也貫穿了整卷書,先由主的先鋒施洗約翰傳起(三2),接著主自己傳講(四17),再後是主的門徒(十7)。五至七章是關于國度、憲法的頒布、天國子民的素質和生活的准則;還有十三章有關天國奧秘的七個比喻,二十五章童女和僕人的比喻,都是論及我們今天的生活和事奉,斷定將來在國度里的賞罰。根據本書,天國是乃神國的一部分,包括今天的教會和要來千年國的屬天部分。現今在教會時代,我們若靈裡貧窮,就是在天國實際裏;在國度時代,我們將要有分於天國的實現。

本書其他重要的字,包括:(1)「天父」/「在天之父」共22次;(2)「看哪!」共62次;(3)「大衛的子孫」共10次。

【本書簡介】《馬太福音》的主要信息是天國的福音,特別指出主耶穌為王之特性。基督是王,基督掌權,把天國建立在地上,乃是本書的中心思想。全書專論這位救主並君王的耶穌,為要救祂的百姓脫離罪惡,進入祂的國度,乃降世為人,以言行傳揚國度的福音;然後,祂被釘死十字架上,救贖了那些屬祂的人;最後,祂復活,賜給門徒權柄和能力,使他們在地上繼續推展國度。

【本書大綱】全書共二十八章,根據內容要義,可分為六大段如下:

- (一) 王的身世(一~二章);
- (二) 王的受膏(三~四章);
- (三) 王的教訓(五~七章);
- (四)王的職事(八~十一章19節);
- (五)王的被棄(十一章20節~二十七章);
- (六) 王的得勝(二十八章)。

【本書特點】

(一)《馬太福音》與其他三本福音書,都是描寫耶穌基督,惟所描寫的角度各不相同:《馬太福音》重在說祂是君王,結束在主的復活;《馬可福音》重在說祂是奴僕,結束在主的升天;《路加福音》重在說祂是人子,結束在主應許聖靈的降臨;《約翰福音》重在說祂是神子。結束在主的再來。

- (二)《馬太福音》、《馬可福音》、《路加福音》三本福音書有許多相似之處,故有「符類福音 (Synoptic Gospels)」(或「對觀福音」)之稱。《馬可福音》是四卷福音書中第一部成書的,故《馬 太福音》和《路加福音》均大幅地引用《馬可福音》。據估計,《馬可福音》96%的內容可以在 《馬太福音》裡找到。然而馬太並沒有逐字逐句或全盤引用《馬可福音》的經文,而是濃縮事實的 敘述,並詳細記錄主的話。
- (三)本書記載主所說的話是四福音之冠,約占五分之三。整本《馬太福音》共有1068節,其中有644節是 主直接所說的話。本書特別記載,主的五段長篇講論(太五1~七28;太十1~十一1;太十三1~53; 太十八1~十九1);太二十四1~二十六1),都用類似「耶穌說完了話」作結束:
 - (1)登山寶訓(太五1~七28);「耶穌講完了這些話」。
 - (2) 差遣門徒的囑咐與勸勉(太十1~十一1);「耶穌吩咐完了」。
 - (3) 天國奧秘的七個比喻(太十三1~53);「耶穌說完了這些比喻」。
 - (4) 訓示門徒間如何彼此對待(太十八1~十九1);「耶穌說完了這些話」。
 - (5) 橄欖山上預言末後的災難和審判(太二十四1~二十六1);「耶穌說完了這一切的話」。 這些都是大而深奧的講章,所以有弟兄說:「馬太福音是全部新約中,最難讀的一卷,比啟示錄要 難讀十倍。」
- (四)本書也引用神所已經說過的話,引用的舊約經節來自25卷書,一共有129次,其中有53次是直接的引用,76次是間接的引用。本書曾多次出現一個常用的動詞就是「應驗」,而列舉舊約的預言在耶穌身上得到應驗的字句不下65次,充分證明耶穌基督就是舊約時代先知預言的中心。
- (五)本書沒有按照事件發生的年代順序作記錄,而是以循序漸進的方式來敘述主耶穌君王的工作。首先 從受膏與受試探開始;其次在加利利的傳道事工,但可惜猶太人逐步拒絕主耶穌為他們的王;最後 引入高潮,描寫主在耶路撒冷遭受審判、死亡、埋葬和復活本書證明祂是以馬內利,一直與祂的子 民同在,直到祂回來。因此,本書沒有題到主的升天。
- (六) 主耶穌一生所經歷的幾座山,也是很值得我們注意的。第一座山是「一座最高的山」(太四8),這裡主耶穌站在人的地位上,向個人慾望、宗教名利、物質享受挑戰,勝過魔鬼的權勢。第二座山就是主賜下天國憲法的山,有人叫它「八福山」。祂對天國子民道德行為的要求遠遠超過舊約律法的標準。第三座山是「主變像的山」(太十七1~8),主在此山顯出了祂聖潔榮耀的形像。第四座是「橄欖山」(太二十四~二十五章;路二十一5~36上),這是祂與門徒談論聖殿的拆毀,祂的再來和世界的末了。第五座山是「各各他山」(太二十七33),這是祂在十字架上流血捨命、為人贖罪、完成救恩的地方。第六座山是「主復活後顯現的山」(太二十八16),這是祂復活以後在約定的山上向門徒顯現,宣布說:「天上地下所有的權柄都賜給我了。」並向門徒賦予了偉大使命,叫他們去傳福音給萬民聽,使萬民作主的門徒。第七座山就是「主升天的山」(路二十四50~51;徒一10~12),聖經明文說到這座山就是橄欖山。主在此山升上高天,並應許將賜下保惠師聖靈,使門徒得著上頭的能力,為祂的複活作見證,把祂的福音傳到天邊地極,使全世界的人都聽到救恩福音。

【禱告】親愛的天父,我們感謝祢賜給我們《《馬太福音》》!願祢賜給我們的聖靈,親自解開每一句,叫我們看見祢的兒子——耶穌基督是我們的救主,救我們脫離罪惡;又是我們榮耀和得勝的王,帶我們進入天國的實際裏,將來有分於天國的實現裏。主啊,我們把自己完全歸給祢,讓祢在我們裡面掌王權,叫祢的同在成為我們的實際,好使我們能與你一同在地上繼續推展祢的國度,讓祢的再來早早來到。奉我們主耶穌寶貴的名。阿們!

【詩歌】「耶穌我主榮耀王」(《聖徒詩歌》57首)

一 耶穌我主榮耀王,你愛何等寬廣——甘離寶座親來世界尋迷羊:你生馬槽謙卑樣,又向埃及逃亡;回加利利,居拿撒勒,歷風霜;三十三載役於人,藐視、厭棄難當;廣傳福音,報告禧年,走四方;殷勤服事忍饑腸,困乏休息無床。美哉,善哉,主愛奇哉,深且長! 二 耶穌我主救世王,你愛感我衷腸~客西馬尼備極傷痛,意愴惶: 汗如血點滴地上,順從父旨不忘;捨身救世,面如堅石前行壯;輕看羞辱和苦難,忍受罪人頂撞;背負十架,往各各他,不延宕;手足被釘肋受傷,血水流出命喪。美哉,善哉,主愛奇哉,深且長!三 耶穌我主得勝王,你愛何等無量~十架祈禱,憐憫為懷,心何廣!同釘一賊得生望, 可知救恩無疆;身負重罪,為神離棄,倍淒涼;痛徹肺腑心焦渴,苦膽、酸醋親嘗;救贖功成,將靈交神,打勝仗;由死復活升天上,代禱猶如馨香。美哉,善哉,主愛奇哉,深且長!四 耶穌我主平安王,你愛豈能測量~我猶罪人,你已代死,愛明彰:洗我罪孽醫我傷,安慰憐恤多方;責備管教,定我步履,賜我光;敵雖兇惡不足懼,救恩為我城牆;疲乏軟弱,你加我力,使剛強。仰望我主在天上,心被恩感歌唱:美哉,善哉,主愛奇哉,深且長。

視聽——耶穌我主榮耀王~churchinmarlboro

這首詩歌是李淵如姊妹寫的。題起妹李淵如姊妹的名字,可能对年青的弟兄姊妹而言,大多是不熟悉的。 然而許多早年在上海得救的年長弟兄姊妹,都要不住的讚佩她。李姊妹曾是一位藐視基督福音的人,但 是後來卻被主得著,成為事奉神的人。

這首詩歌說到主的愛,計有四節:第一節說到祂的卑,第二節說到祂的受死,第三節說到祂的復活升天, 第四節說到祂的同在和帶領。每節的首句:「榮耀王」、「救世王」、「得勝王」和「平安王」,乃是 該節的中心題目。連起來說,那位降卑的乃是榮耀王,那位復活升天的乃是得勝王,那位時刻在靈中同 在和帶領的乃是平安王。哦!讚美神!我們所信的是何等一位基督,怎能不心被恩感而歌頌:「美哉! 善哉!主愛奇哉深且長!」

【金句】

- ❖ 「世上只有一本書──聖經;只有一個人──耶穌基督。」──馬丁路德 (Martin Luther)
- ❖「這卷福音書可能在當時是最有價值和最有用的書,因為它被放在新約全書的第一卷。當然它所給與讀者們有關耶穌基督的印象,比其他書都深刻。」──羅伯遜(A.T.Robertson)
- ❖ 「新舊約聖經中,沒有一卷書在處理歷史主題上可以媲美馬太福音的。這書的構想偉大,又能夠把眾多的資料歸納在主體的概念下。」──薛恩

附錄一【從《馬太福音》來認識國度】

《馬太福音》是一卷關乎「國度」的福音書。

- (一)整卷書題到關於「國度」的有:
 - (1)「天國」——37 次(三 2,四 17、23,五 3、10、19~20(2 次),七 21,八 11,九 35,十 7, 十一 11~12,十三 11、19、24、31、33、38、44~45、47、52,十六 19,十八 1、3~4、23, 十九 12、14、23,二十 1,二十二 2,二十三 13,二十四 14,二十五 1),其中以第五、十三 和十八章最多;
 - (2)「神的國」和「父的國」——有 9 次(六 10、13、33,十二 28,十三 43,十九 24,二十一 31、43,二十六 29);
 - (3)「人子的國」——有3次(十三41,十六28,二十21);。
 - (4)「創世以來所預備的國」一有 1 次(二十五 34)。
- (二)「天國」與「神的國」的關係:

天國並不完全等同神的國,因為:

- (1)在主耶穌的時候,神的國已存(二十一43),但天國只是近了(四17);
- (2) 進神的國的條件是重生(約三 3、5),但進天國的條件除了是悔改外(三 2),還要為義受逼迫 (五 10)、有比文士和法利賽人更高的義(五 20)、要遵行天父的旨意(七 21)、要努力追求(十 12)、要回轉像小孩子的樣式(十八 3);前者是關乎信心,後者是關乎行為;

(3)但另一面,天國是包括在神的國裡的一部份,因為有時候在聖經中,這兩個詞是彼此交替互 换的。(比較太四17和可一15;太十九23~24)進神國是得救、得永生的問題(約三3);而 進天國卻是得賞賜的問題(太二十五14~30)。二者的分別如下:

2) thin (1) () () () () () () () () () () () () ()			
分別	進神國(得永生)	進天國(得賞賜)	
條件	信心(約六 47)	行為(太七 21)	
性質	恩典(羅六23)	報酬(太十六 27)	
根據	神的愛	神的義	
對象	罪人(提前一15~16)	門徒(太五 1~2、20)	
拒絕結果	在火湖裡受苦(啟二十15)	在黑暗裡哀哭切齒(太二十二1、13)	
地位之分	沒有	有(太十八1、4)	

所以神不但要人進神的國,更要人追求進天國,我們今天的生活就該是以此為目標。

- (三)從《馬太福音》來認識進入天國的條件:
 - (1) 應當悔改(三2;四17);
 - (2) 虚心——靈裏貧窮(五3);
 - (3) 為義受逼迫(五10);
 - (4) 勝於文士和法利賽人的義(五20);
 - (5) 求祂的國和祂的義(六33);
 - (6) 遵行天父的旨意(七21);
 - (7) 努力的人——強暴的人(十一12);
 - (8) 靠著神的靈趕鬼(十二28);
 - (9) 受教作天國的門徒(十三52);
 - (10)回轉變成小孩子的樣式(十八3);
 - (11) 謙卑自己像小孩子(十八4;十九14);
 - (12) 為天國的緣故自閹(十九12);
 - (13) 勝過錢財的霸佔(十九 23~24);
 - (14) 能結果子(廿一43);
 - (15) 按時分糧給家裏的人(廿四 45~47);
 - (16)拿著燈又預備油在器皿裏(廿五4,10);
 - (17) 在不多的事上有忠心(廿五 20~23);
 - (18) 遵行主的吩咐(廿八19~20)。

附錄二【從《馬太福音》來認識主耶穌的所是】

- (1)亞伯拉罕的兒子(一1原文)——是承受應許的;
- (2)大衛的兒子(一1原文;十二23)——是國度的王;
- (3)耶穌基督(一1)——是先降卑後升高的;
- (4)基督(一16)——是聖靈所膏的; (5)耶穌(一21)——是神來作人的救主(或救恩);
- (6)以馬內利(-23)——是神與人同在;
- (7) 猶太人的王(二2;二十七29,37)——是神子民的王;
- (8)神的愛子(三17;十七5)——是神所喜悅的;
- (9)神的兒子(四3,6;八29;二十七54)——是神的彰顯;
- (10)大光(四 16)——是神榮耀所發的光輝(來一 3);
- (11)主(八2,25)——是萬有的主人;

- (12)醫生(九 12)——是人靈、魂、體的醫治者;
- (13)新郎(九15;二十五1)——是永遠常新的倚靠和喜樂;
- (14)人子(十一19;十二8,40)——是那道成肉身者;
- (15)神的僕人(十二18)——是在地上服事神者;
- (16) 更大的約拿(十二41)——是死而復活者;
- (17)更大的所羅門(十二42)——是智慧的話;
- (18)永生神的兒子(十六16)——是活神的彰顯;
- (19)磐石(十六18)——是建造教會的根基;
- (20)王(十八23)——是萬有的管理者;
- (21)家主(二十1,11;二十四45;二十五19)——是神家的主人;
- (22)園主(二十8)——是神工作的經營者;
- (23) 園主的兒子(二十一 37~38)——是奉神差遣到地上來的; (24) 匠人所棄的石頭(二十一 42)——是被猶太人領袖棄絕的;
- (25)房角的頭塊石頭(二十一42)——是建造教會的根基;
- (26)跌人的磐石(二十一44)——是偽善宗教徒的絆跌者;
- (27)王的兒子(二十二2)——是娶親筵席的中心;
- (28) 夫子, 師尊(二十三8,10) ——是屬神子民的教導者;
- (29) 逾越節的羔羊(二十六 17~29) —— 是為人贖罪的;
- (30)牧人(二十六31)——是神羊群的牧者。

附錄三【從《馬太福音》來認識天國憲法之重點】

《馬太福音》第五、六、七章是主耶穌頭一篇被記錄下來的教訓,原來不是一次過講的,但聖靈把當中 的内容匯集一起,並將其放在全書開頭的位置,表示這幾章的內容正是主所有教訓的基礎,也是人生活 的根基(七24~26)。

關於這幾章聖經,不少人有誤解,有人以為它們只是寫給猶太人。因為主耶穌工作的初期只對猶太人, 但根據四章 25 節可見,當時門徒中也有外邦人(加利利和低加波利乃外邦人之地);另外,有人以為這 幾章聖經的教訓不是給人在今世遵守的,因人沒可能達到其中的要求,只有在將來的國度裡才能實現, 但主明明的吩咐人聽見他這話(指五至七章的話)就要去行(七24),並不是要到將來,乃是現在就要實 行的。

這幾章的教訓,是重在論及天國子民的素質和生活,在主眼中,其品格和所顯出的生活至為首要;祂要 先得著祂他的子民成為合祂心意的人,過一種合祂心意的生活,然後才差派他們去盡職(十章)。今天主 也是要我們有天國子民的實際,進而承擔天國子民的託付。

這三章的重點分別如下:

- (一) 對象——門徒(天國的子民)(五1~2);
- (二)品格——虚心(原文靈裡貧窮)、哀慟(為罪哀傷)、溫柔、飢渴慕義、憐恤、清心(原文單純的心)、 使人和睦、為義受逼迫。(五3~10);
- (三)在世上的功用——是鹽和光(五13~15);
- (四)生活的結果一榮耀父(五16);
- (五)生活的標準——勝過文士和法利賽人的義,像天父完全(20~48);
- (六)生活的態度——不假冒為善,故意叫人看見;反而只讓父察看(六1~2、4~6、16~18);
- (七)警戒——不要論斷人(七1~6);
- (八) 達到的途徑——祈求(七7~12);
- (九)結果——引到永生(七14)。

這些天國的教訓,不但是主對昔日的門徒說的,也是對今天凡要作祂門徒的人說的。雖然就我們的肉體來說,這些要求是不能達到的,但是他是我們生命的主,有了祂在我們裡面,就不難得著裡面的能力而實行出來。

附錄四【福音書時期的歷史和宗教背景】

兩約之間的歷史

在時間上,新約並非是緊接著舊約的。舊約最後一卷書是瑪拉基書,新約開頭是馬太福音,兩書中間相隔了四百多年,這時間被稱為「靜默時期」,因為神並沒有說任何話,新舊約聖經沒有一卷是在這段時期寫成的。然而,在政治和宗教上,卻有許多重要的事情發生,認識這些歷史背景會對我們了解福音書,甚至整本新約聖經,有很大的幫助。

兩約之間發生的大事包括:

1.政權的易轉

舊約聖經的末了是波斯帝國掌權的時期,直至主前333年,亞歷山大大帝崛起,他建立的希臘帝國延續至主前167年。之後的一世紀,猶太人在馬加比家族帶領下,有一段獨立自治的時期。直至主前63年,羅馬的龐培將軍征服了巴勒斯坦,從此猶太人便生活在羅馬帝國的鐵蹄之下。主耶穌降生時,羅馬的該撒(即皇帝)乃是亞古士督(路二1),而希律則是猶太地的分封王(太二1)。

在兩約之間,世界政權數度易手,先從瑪代波斯轉到希臘,最終落在羅馬人手中,這一切其實都在神的掌握管理之中,舊約但以理書已早有預言,乃是為著救主的降生和福音的廣傳而舖路。

2. 舊約正典之出現

正典意指神所默示的書卷。舊約文士以斯拉時代,舊約聖經的經卷逐一收集完成,就在兩約之間,舊約正典正式出現了,就是現今在我們手上的全部舊約聖經。當主耶穌在地時,祂所說「摩西的律法、先知的書和詩篇」(路二十四 44)就是指著整本的舊約聖經而言的(因當時猶太人就是這樣把舊約聖經分類的)。並且,也是在這兩約之間,舊約希伯來文的聖經被翻譯成當時世界通行的希臘文。當時的統治者希望在埃及著名的亞歷山大圖書館存放一本希臘文譯本的舊約聖經,於是便由耶路撒冷請了七十二位專家學者,在埃及經年累月的進行翻譯工作,經歷約一世紀後(主前 250 至 150 年),第一本以希臘文譯成的舊約聖經面世,史稱七十士譯本,簡稱 LXX。主耶穌在世時所引用的舊約聖經,就是採用這譯本。

3. 宗教黨派的出現

法利賽人、撒都該人這些名字是舊約聖經所沒有的,卻在福音書中常常讀到,其實都是在兩約之間的歷史中開始出現,並在福音書時期扮演著重要的角色。

法利賽人

自巴比倫被擄歸回後,猶太人中興起了一些人,他們眼見同胞逐漸放鬆,故起來為律法熱心,要過敬虔的生活,按照律法而行,他們被稱為敬虔者,也就是法利賽人的前身。法利賽人意即分別出來的人或分離者,原來是反對他們的人所給他們的稱號,因他們不願參與政治上的爭辯,而專心研究摩西的律法。這些嚴謹遵從律法的人深得當時信神者的擁戴,故後來人數增加,勢力強大。

法利賽人相信靈界的事物例如天使,也相信有復活、永生、將來的賞賜與報應。他們尊敬摩西律法,但也視祖宗的遺傳有同樣的權威。

很可惜,到福音書的時候,法利賽人已淪為一班假冒為善的人,與他們前人的宗旨心志相去甚遠,只剩下一個敬虔的外殼,雖被主重重的責備,仍不知悔改。

撒都該人

撒都該人意即公義者,其源頭已不詳,他們的宗旨、主張和背景均與法利賽人大不相同,故此兩黨常有競爭。撒都該人不是一個大黨,卻大多是貴族和中上階層的人,所以財力雄厚並具有政治影響力。信仰上他們只相信摩西的律法,不接受遺傳,著重理性,不相信有天使,也不接受復活、來生、報應等教訓;他們注重今生和物質的享受,故生活不及法利賽人嚴謹,被稱為世俗派。

主在福音書中也曾指出他們的錯來(太二十二 23~33)。自主後 70 年聖殿被毀後,歷史再也沒有提及他們。

福音書中的人事物

文十/律法師

他們是舊約聖經的專家,負責解釋聖經,教導律法,所以又稱為律法師,在猶太人中甚具名望。耶穌時代的文士卻已走樣,聖經對他們來說是死的字句,講解時沒有權柄(太七28~29),又高舉人的遺傳而廢掉了律法(太十五1~6),被主責備為假冒為善的人(太二十三13~36),又叫人要防備他們(可十二38~40)。他們是把耶穌釘死在十架上的主要同黨(太十六21)。

希律黨人

大希律獲羅馬帝國分封為猶太地之王(太二1),是耶穌降生時的希律王,此後他的家族秉政,擁護希律 王朝者被稱為希律黨人,是一個政治的黨派,反對一切改變政局的事情,視耶穌為一革命人物,威脅他 們的利益,故聯合法利賽人共謀對付並除滅耶穌(可三6;太二十二16)。

奮銳黨

這黨在第一世紀初出現,是猶太教中之狂熱份子,有「奮力銳進摩西律法者」之意。他們篤守摩西律法, 宣稱只有神是王,熱切等候彌賽亞國度的來臨;在政治上卻用上極端手段,為求光復祖國。耶穌的門徒 中有一個曾經是奮銳黨人(太十4)。

稅吏

稅吏是替羅馬政權徵收稅項的公職人員,但因為他們為得勝國效力,又同時為自己聚歛公款,貪污瀆職, 所以多為猶太人所憎恨,被視為與妓女、罪人同類(太九 10~13;路十九 8)。

撒瑪利亞人

王下十七 24~41 記述了撒瑪利亞人的起源與宗教,為猶太人所輕看。當被擄歸回的以斯拉在耶路撒冷重建聖殿時,曾拒絕他們的參與(拉四 1~4),這也加增了他們之間的怨恨。福音書中仍清晰見到他們之間的惡劣關係(約四 9;路九 51~54)。猶太人看被稱為撒瑪利亞人為一極大的耻辱,而他們就是這樣污衊主(約八 48)。

公會

希臘文的意思是坐在一起,英文欽定本聖經常譯作議會。福音書中提到的公會成員包括祭司長、文士或律法師,與及民間的長老,由大祭司作主席,是猶太人的最高法庭,卻沒有執行死刑的權柄,必須獲巡撫的批准(約十八 31)。主在地時就是被拉到公會受審(路二十二 66);日後祂的門徒彼得和約翰(徒四 1 ~23),司提反(徒六 12~15)和保羅(徒二十二 30)都曾被帶到公會前受審問。

聖殿

聖殿是猶太人獻祭敬拜神的地方,建在耶路撒冷摩利亞山上。第一所聖殿為所羅門王所建,後被迦勒底人擴掠焚燒。第二所聖殿是猶太人被擴歸回後,在所羅巴伯帶領下重建。第三所聖殿由好大喜功的大希律下令興建,其實是把第二所聖殿擴大和重建,歷時數拾載(約二 20),主耶穌在地時所指的就是這所聖殿,於主後70年被羅馬人徹底拆毀,應驗了主所說的預言(太二十四 1~2)。

第三課《馬太福音第一章》——王的家譜和降生

【讀經】馬太一1~25。

【宗旨】這一課幫助我們瞭解舊約到新約的轉變,乃是從耶穌基督降生開始;以及明白祂降生的目的, 乃是神來作人的君王救主,並使人經歷與神的同在。

【主題】《馬太福音》第一章主題強調:(1)耶穌基督的家譜(1~17節);和(2)耶穌基督降生的事(18~25節)。

【特點】本章我們特別看見:

- (一)王的命名——在這章裡我們看見主「**耶穌**」,「**基督**」和「**以馬內利**」,這三個名字各有其意義, 表明主是道成肉身,並顯明祂來到地上的使命:
 - (1)「**耶穌」**(1,16,18,21,25節)這個名字在舊約希伯來文中即為約書亞,其含義就是「耶和華的救恩」;
 - (2)「基督」(16,17,18節)是希臘文,在舊約希伯來文中就是彌賽亞,其意義就是受膏者(詩二2;四十五7;但九20);
 - (3)「**以馬內利**」(23 節)在希伯來文中就是「神與我們同在」。「以馬內利」叫我們蒙恩到一個地步,與神和好,和神同在,彼此交通,互相聯結,合二為一。
- (二)耶穌基督擁有王族家譜的身份,祂的降生是藉馬利亞從聖靈懷孕而帶進的;此外,祂又被稱為—— (1)「**大衛的兒子**」(1 節上),就是承受國度,而要作王掌權;(2)「**亞伯拉罕的兒子**」(1 節下), 就是承受應許,而叫萬國因祂得福;(3)「**童女懷孕生子**」(23 節),就是「**女人的後裔**」(創三 15);祂是神所應許要來的彌賽亞,而應驗了舊約的預言。

【簡要】本章 1~17 節首先提到耶穌基督的家譜,使本書與舊約聖經連繫。馬太寫此家譜時,刻意把亞伯拉罕到基督的世代,分成三個段落,每段各有十四代:第一段從亞伯拉罕到大衛,共一千年(2~6節);第二段從大衛到耶哥尼雅(6~11 節),共四百年;第三段從耶哥尼雅到基督(11~17 節),共六百年。顯然出於屬靈的原因,這個家譜的名字有略而未計,並特意刪除了其中三代,例如亞哈謝、約阿施、亞瑪謝(代上三章 11~12),因為神要追討他們拜偶像的罪。這一家譜共四十二代,分為三段,特別提到了神子民歷史中的三個轉捩點——揀選、掌權、被擴,代代都顯明人對耶穌基督的期待。18~25 節描述主耶穌降生的事蹟以及祂的命名。馬利亞已經許配給約瑟,還沒有迎娶,就由聖靈懷了孕(18 節)。約瑟想要暗暗休掉馬利亞,卻在夢中從主的使者得著啟示(19~20 節)。天使要約瑟給孩子取名為「耶穌」,因為祂要將百姓從罪惡中拯救出來;並要應驗舊約以賽亞七章 14 節的預言,就是人稱祂為「以馬內利」,表明「神與我們同在」(21~23 節)。約瑟醒了之後就遵照天使的吩咐娶了馬利亞,生兒子之後取名為耶穌(24~25 節)。馬太把這些事記下來,宣告主耶穌來了,見證神與人同在的新時代開始。

【註解】

- (一)「那稱為基督的耶穌,是從馬利亞生的」(16節)——全篇家譜都是說「某人生某人」,以男性為中心,但至耶穌時則說「是從馬利亞生的」,文法一變,改以女性為中心,這是表明主耶穌是由童貞女而生,祂乃是「女人的後裔」(創三 15),而不是男人的後裔,故祂沒有繼承人類所共有的罪性。本節也表明耶穌不是約瑟親生的兒子,故祂不是耶哥尼雅的後裔,卻是馬利亞的兒子,故是大衛的後裔(路三 23~31)。
- (二)第一章 17節的「**這樣**」算法,不是歷史事實的算法,而是道理靈意的算法。三個十四代正代表了舊約猶太人的三個時期——列祖、君王與敗落,最終引到基督。三個十四代共計四十二代,但實際僅列四十一代,因其中大衛一人身列第一個十四代之終,和第二個十四代之始。有人認為耶哥尼雅可視為第二個十四代之終,和第三個十四代之始,但因耶哥尼雅被神所棄絕(耶二十二24),故不能列入君王時代(即第二個十四代)。注意第二個十四代之末,和第三個十四代之初,馬太特意不以人名為時代的分界點,而改以被擄之事為界標,表示基督才是君王時代的真正終結人物——祂是來承繼大衛的王位的。

整個基督的家譜表明:(1)家譜中歷代的人物都出於神的安排,合起來為基督作完全的見證;(2) 他們歷盡苦難與試煉,乃為引進基督;基督是苦難中的榮耀目標;(3)一切受造之物生存的目的, 都是為著基督;(4)人若沒有基督,就仍在虛空之下,沒有安息。

(三)第一章 22~23 節的這一段話是直接引自先知以賽亞的預言(賽七14)。以賽亞向在危急中的猶大 王亞哈斯說「以馬內利」預言的時候,正是猶大國面臨亞蘭與以色列聯兵攻打的危機。神藉以賽 亞向猶大王亞哈斯賜下童女懷孕生子的兆頭,為了鼓勵那些在所面臨的危機中保持忠心的人,向 他們保證祂與他們同在。可惜,這預言對亞哈斯並沒有多大意義,但對我們而言,卻是意味深長。 今日多災多難的世界,人心恐慌,直至一籌莫展,說出人最需要的就是「以馬內利」的應許。因 此「以馬內利」是人的盼望和福音,在以賽亞時代如此,在耶穌降生時如此,在今天更是如此。

【**鑰節**】「**耶穌基督**——大**衛的兒子**,亞伯拉罕的兒子——的家譜。」(太一1,原文直譯) 這一節是開啟全書的鑰匙,給我們看見本書的主題和內容就是「**耶穌基督**」。像全部的聖經一樣,本書是以基督的身份、地位和工作為中心,一方面是為著應驗祂就是聖經中所有預言、應許、期盼的君王(彌賽亞);另一方面也說明祂的職事,乃是宣告天國的來臨,帶下屬天的秩序,呼召百姓從罪中回轉,進入屬天的國度裏。

「這一切的事成就,是要應驗主藉先知所說的話,說: 『必有童女懷孕生子,人要稱他的名為以馬內利。』(以馬內利翻出來就是『神與我們同在』。)」(太一 22~23) 這宣告神的計劃,就是神將親自降生成為人,住在墮落人的中間;並要與信的祂人聯合,同在。

【鑰字】

「**耶穌基督」(太一1)**——《馬太福音》是以「大衛子孫耶穌基督是王」為主題所寫的福音書,因此馬太在第一章用了17節的篇幅,引我們到舊約時代中兩個最重要的約——大衛的約(關於承受國度:撒下七12~13,耶二十三5,路一32~33)和亞伯拉罕的約(關於承受應許:創二十二16~18),充分證明瞭 他就是舊約時代先知預言的完滿應驗和承受者。祂要作王直到永遠,祂的國度沒有窮盡(路一32~33),地上的萬族都要因祂得福(加三8,14)。

「以馬內利」(太一23)——希伯來文原文意是「神與我們同在」。「以馬內利」希臘文為 emmanuel,這不尋常的名字是一個三合一拼合的名稱:「以馬(Emma)」就是同在,「內(nu)」就是我們,「利(el)」就是神。這是神要藉著祂的降生成就祂創世的計劃——神人合一!所以,「以馬內利」不僅僅是一個名字,乃是一個人,並且顯示了四個重要的真理:

- (1) 祂不僅是神的兒子,祂乃是神成為人,道成肉身,與人同在;
- (2) 池是神而人,神在人裏,人在神裏,在池裏面神與人同在;
- (3)我們得著祂,就是得著神,與祂同在,也就是與神同在;
- (4)我們惟有在祂裏面,才能經歷與神和好,和神同在。

馬太的這一段話是直接引自先知以賽亞的預言(賽七14)。以賽亞向在危急中的猶大王亞哈斯說「以馬內利」預言的時候,正是猶大國面臨亞蘭與以色列聯兵攻打的危機。可惜,這預言對亞哈斯並沒有多大意義,但對我們而言,卻是意味深長。今日多災多難的世界,人心恐慌,直至一籌莫展,說出人最需要的就是「以馬內利」的應許。因此「以馬內利」是人的盼望和福音,在以賽亞時代如此,在耶穌降生時如此,在今天更是如此。

一位聖徒說,「第一章的末了,就是福音書進步的記載。在舊約裏,神是為祂的百姓;在福音書裏,祂是同祂的百姓;在書信裏,祂是在祂的百姓。這三個——神為我們,神同我們,神在我們——是神對人的經過與終局。聖潔是永久的在天上,成肉身於世上,居住於聖徒裏的。」今天神不儘是在我們中間,更是藉著聖靈住在每一個聖徒的生命裡。所以無論在任何境況下,我們都能經歷祂的同在,享受生命、亮光、平安、喜樂、聖潔、公義、真實、誠信……。所以若有人想以財富、名聲、地位、權力、享受來代替祂的同在,結果總是憂愁、悲哀、虛空、死亡(傳二11,22~23)。

【綱要】本章可分為二段:

(一)王的家譜(1~17節)

- (1) 家譜的標題(1節)——大衛的兒子,亞伯拉罕的兒子(直譯);
- (2) 從亞伯拉罕到大衛共十四代(2~6節)——列祖蒙召,君王興起;
- (3) 從大衛到遷至巴比倫共十四代(6~11節)——君王墮落,以至被擴;
- (4)從遷至巴比倫到基督共十四代(11~16節)——歸回之後,降為卑微;
- (5) 家譜的總結(17節)——共計四十二代,乃為引進基督。

(二)王的降生(18~25 節)

- (1) 馬利亞從聖靈懷孕(18節)——耶穌基督降生的事;
- (2) 約瑟在夢中得啟示(19~21節)——她所懷的孕是從聖靈來的;
- (3) 耶穌降生及起名(22~25節)——「耶穌」和「以馬內利」。

【鑰義】本章值得我們注意的就是:

- (一)**王的家譜**(1~17節)——馬太寫這家譜的目的,乃是要證明主耶穌為王,而又恩施至外邦人,故其家譜始自大衛與亞伯拉罕。本段以耶穌基督的家譜起筆,說出人間家譜,盡皆灰暗殘缺,但基督家譜,扭轉了全人類的歷史。祂的家譜共分三段:
 - (1)第一段從亞伯拉罕到大衛共十四代,表示與神的應許有關,注重神揀選列祖,因他們信而順從, 成為蒙召的族類,以至於君王興起為止。所以,我們要順服祂,讓祂掌權,開始走向全新的旅 程吧!
 - (2)第二段從大衛到遷至巴比倫共十四代,表示與建立國度有關,注重君王掌權,但他們因失敗、 墮落,以至被擄。所以,我們要接受祂的對付,除去巴比倫被擄所帶來的一切羞恥,從跌倒了 再爬起來吧!
 - (3)第三段從遷至巴比倫到基督共十四代,表示與重新復興有關,注重色列民從荒涼中恢復,直至 基督來臨,並帶來了天國。所以,無論是大事或小事,讓我們的生活、為人都與基督有關,並 把基督帶給人們吧!

讀本段時,千萬不要被這段家譜中一連串不容易念的名字嚇倒,而忽略跳過。這家譜的名單可視為舊約的摘要,其中有許多可挖掘的寶貝。因家譜中每一個人名,都說出他的故事和教訓。家譜中有作王的、為平民的、被擄的,以及從被擄之地得釋放歸回的,這告訴我們,不管人的身份是怎樣尊貴或卑賤,也不管人的遭遇是如何不幸與惡劣,只要肯藉著信心聯於基督,就都要因祂榮耀的生命,得著拔高、釋放、自由、變化,並一同有分於祂那不能朽壞之榮耀的盼望。而家譜中歷代的人物都是出於神的安排,乃是為了要引進基督,來成就祂的計畫和應許。(有關耶穌基督家譜人名的屬靈意義可參考倪析聲《馬太福音拾遺》)。

- (二)**王的命名**——在這章裡我們看見主「**耶穌**」,「**基督**」和「**以馬內利**」,這三個名字各有其意義, 表明主是道成肉身,並顯明祂來到地上的使命:
 - (1)「**耶穌**」(1,16,18,21,25節)這個名字在舊約希伯來文中即為約書亞,其含義就是「耶和華的救恩」。這個寶貴的名字在四福音書中出現超過500次以上,在新約中則出現了909次之多。主降卑為人,是為了救一切相信祂的人,將我們從罪惡中拯救出來(21節)。哦!祂是何等寶貝的救主!讓我們天天親近祂,我們有祂,何懼罪惡權勢和能力?
 - (2) 「基督」(16,17,18節) 是希臘文,在舊約希伯來文中就是彌賽亞,其意義就是受賣者(詩二2;四十五7;但九20)。因為祂擁有先知、祭司和君王的三種職份。《馬太福音》見證並且肯定「耶穌是基督」。祂來到世上,乃是為實現神救恩的計劃,完成神的旨意,在聖徒心中作王掌權,將天國建立在地上(四17節)。哦! 祂是何等尊貴的救主!讓我們天天聯於祂,我們有祂,何懼爭戰?
 - (3) 「以馬內利」(23節) 在希伯來文中就是「神與我們同在」。「以馬內利」叫我們蒙恩到一個地步,與神和好,和神同在,彼此交通,互相聯結,合二為一。這是何等的福份、何等的寶貴!哦!讓我們天天經歷祂的同在,我們有祂,何懼憂慮、苦難、鬼魔?

有一則故事說,大音樂家莫扎特 (Mozart)遇見一個討飯的。討飯的向他訴說苦情,要他幫助。 但是慕薩力不從心,就請討飯的跟他到一咖啡廳裏。既已坐下,慕薩就從袋中拿出一張紙來,在 幾分鐘內寫成一篇樂譜,並寫一封信,命那求助的人,拿去見一出版家。出版家一見慕薩的樂譜, 立刻將一筆巨款,交給那個求助的人。因慕薩的作品就是現銀,一交到出版家的手中,就如支票 能以索取現銀一樣。用不著說,那求助的人得款之後何等欣喜!我們更要歡欣,因著主耶穌的名, 和祂的功績,我們可以隨時向神支取我們一切所需要的。

願我們讀這一卷書時,在每一頁的字裡行間,能看見祂可愛的榮容,能聽見祂慈愛的聲音,以致使我們更愛祂,更信祂。因此,讓我們存著尋求基督的心,(1)研讀這一本奇妙的「書」——國度福音;(2)認識這一位奇妙的「人」——「耶穌」,「基督」和「以馬內利」。所以,願這一本「書」向我們打開,而「耶穌」,「基督」和「以馬內利」,這三個美好寶貴的名字,不僅加強了我們的信心及與神的關係;更是我們在生活中與祂聯合的體驗。

【默想】

- (一)馬太一開始便列出耶穌的基督家譜(太一1~17),其目的何在?名單中有哪些是關鍵人物?為什麼家譜中提及有些不良名聲的人,例如他瑪氏、喇合、烏利亞的妻子;甚至有些是罪惡滿盈的人,例如瑪拿西和亞比雅;還有些只是普通的人,例如希斯崙、亞蘭、拿順、亞金?因為神在人身上的工作並沒有因人性的軟弱失敗和罪惡而改變,反而藉著這些不完全、不完美的人來成就祂的計畫和應許,故家譜裏所有的人物都是為著引進基督。此外,馬太用家譜開始這卷書,是為了證明耶穌來作全地的救主,又是天國的王,斷開了人一切罪惡的捆鎖,並引領信靠祂的人,而進入祂的國度裏。所以,我們是否也在耶穌基督的家譜裏,聯於基督,彰顯基督,傳揚基督呢?
- (二)新約頭一個和末一個人名都是「**耶穌**」(太一1; 啟二十二21),說明主耶穌基督是全本新約聖經的始終與經過。所以,無論是大事或小事,我們是否不靠別的,凡事只仰賴祂呢?
- (三)「**基督」**被差遣來完成最大的使命,叫一切信祂的,愛祂的,與祂合二為一。我們是否肯定自己是一個在基督裡,屬於基督,甘心跟隨基督的人呢?
- (四)這段冗長的耶穌基督家譜裡面,有四個女性的名字——他瑪氏、喇合氏、路得氏、烏利亞的妻子。 這四個女人的歷史都不大好,代表受造的人、罪人、外邦人。她們的出現顯示基督的來臨,是要 把救恩帶給罪人,把恩典帶給外邦人;而她們的特點是都有信心。所以,在神的眼中,不論人的 種族、膚色、性別、背景和出身,任何樣的罪人,只要有信,就能與基督聯合。所以,我們是否 嘗試向人傳講神拯救我們的見證呢?
- (五)「**那稱為基督的耶穌,是從馬利亞生的。」(太一 16)**這表明主耶穌是由童貞女而生,祂乃是「女人的後裔」(創三 15),能把第一個亞當所帶來罪的咒詛和死亡扭轉過來。所以,我們生活中的每一細節,是否讓祂介入使詛咒,成為祝福呢?
- (六)「**你要給祂起名叫耶穌。」(太一21)**這個名字甜美芬芳,因我們得救、得活、得勝,全靠「耶穌」的名!我們是否認識主「耶穌」甘甜的名,尊祂為主為王呢?
- (七)「**人要稱他的名為以馬內利」(太一23)**在每天繁忙的生活中,我們憑信能經歷「以馬內利」 ——主的同在。我們是否讓祂的同在,管理我們生活中的每一細節呢?
- (八)「**童女懷孕生子」(23 節)** 是一個奧秘,也是一項歷史的事實,無法用任何人的知識去解釋,必 須藉著聖顯的啟示,用信心去接受這個真理。這個真理為什麼是那麼重要呢?
- (九)馬利亞順服神的命令、相信神的應許,不顧自己的名節,甘願未婚即受聖靈感孕,忍受人的懷疑 與拒絕。若非馬利亞的甘心順服,就沒有從聖靈懷孕這回事。然而賜尊榮的神,能將人的羞辱變 作尊榮。我們是否能擁有馬利亞的信心和順服,也在神面前蒙恩呢?
- (十)約瑟在主耶穌降生的事上,扮演了重要的角色。他是個滿有公義和慈愛的人,但他娶馬利亞時, 卻陷入極其痛苦困難的抉擇中。然而因先知的話語和天使的異象,消解了他的疑惑和感受,也改 變了他的態度。最後他選擇聽從神,就歡歡喜喜的和盡心盡意地與馬利亞配合,使基督平安地生 出。順服比權利更重要。我們是否也願意順服神的吩咐,而非依法或按常理行事呢?

【禱告】親愛的主,謝謝祢住在我們的裏面,使以馬內利成為我們生命中最真實的經歷。我們何等願 意每時每刻都享受祢的同在,因祢的同在是何等的寶貴,祢的幫助又是何等的應時!

【詩歌】【以馬內利】(《詩歌選集》749首)

以馬內利,以馬內利,祂名稱為以馬內利。 神在我裏,與我同住,祂名稱為以馬內利。(2X)

視聽——以馬內利~churchinmarlboro

這首詩歌作者不詳。「以馬內利」(太一23)說出「神與我們同在」。這是何等寶貴的應許和保證!

【金句】

- ❖ 「作為兩約之間的橋樑,最主要的因素乃是將新舊兩約的屬靈需要串連起來,馬太在此方面的表現。 異常成功,他藉著耶穌的家譜將全書的主題連到舊約的應許去。」——羅伯遜(Arthur Robertson)
- ❖ 「這是以馬內利的使命。祂來,不是照猶太人所希望的來擺脫該撒的軛,來重建大衛的國度;祂來 是為破除罪惡的軛,建立神的國度,完全沒有罪惡的力量。教會也常誤解主降世的目的,固然祂來 拯救罪人,除去罪惡的後果。但是這樣無疑限制神子的計畫。祂不僅除掉罪的結果,廢除刑罰,使 人們不再因破壞律法而受制。祂若不除去血中的病菌,罪的權勢就不能除掉。所以要將救恩十足榮 耀的意義宣告出來,因為救主生平的工作做成這偉大的恩典。」——邁爾

【參考材料——從家譜領受教訓】

- (一)家譜的每一個人都有分於基督,都說出基督的來歷(1節)
- (二)家譜中四個污穢女人表明我們原來都是罪人:
 - (1)「他瑪氏」(3節)——她主動犯罪,與公公亂倫

 - (2)「喇合氏」(5節)——她原是耶利哥城的一個妓女(3)「路得氏」(5節)——她原是一個被神咒詛的摩押人
 - (4)「鳥利亞的妻子」(6節)——她改嫁大衛是犯淫亂罪的後果
- (三)我們得能有分於主,並不在乎我們的定意奔跑,乃在乎發憐憫的神:
 - (1)「以撒」(2節)——神棄絕他的同父異母兄弟以實瑪利
 - (2)「雅各」(2節)——神厭惡他的孿生哥哥以掃
 - (3)「猶大」(2節)——他原非長子
 - (4)「法勒斯和謝拉」(3節)——生時在前的反而在後,在後的反而在前
- (四)我們不只是因信而得著基督,並且也是因信而活出基督:
 - (1)「亞伯拉罕」(2節)——他因信被神稱義,也因信而活
 - (2)「喇合氏」(5節)——她因信懸掛紅繩而使全家得救

(五)要愛神、愛弟兄:

- (1)「猶大」(2節)——他顧到受苦的弟兄約瑟
- (2)「波阿斯」(5節)——他體恤窮苦無依的路得(3)「路得氏」(5節)——她愛慕婆婆拿俄米,也愛婆婆的神與國
- (4)「大衛王」(6節)——他為神的殿預備了材料,並且按神的旨意服事了他那一世的人(5)「所羅門」(6節)——他為神建造聖殿

(六)不要愛世界和偶像:

- (1)「約蘭生烏西亞」(8節)——其間有三代因拜偶像而被刪除
- (2)「約西亞生耶哥尼雅」(11節)——其間有一代因與埃及有關而被刪除
- (七)不怕失敗跌倒,只怕不肯悔改:
 - (1)「大衛從烏利亞的妻子生」(6節)——這是他犯罪失敗的事實
 - (2)「生所羅門」(6節)——大衛澈底悔改後蒙神悅納,帶來平安
 - (3)「百姓被遷到巴比倫」(11節)——預表神的子民被擄到罪惡的世界裏面

- (4)「所羅巴伯」(12節)——他率領神的子民歸回聖城重建聖殿
- (八)天然生命漸漸被剝奪,屬靈生命長大成熟,最終得以完滿見證基督:
 - (1)「雅各」(2節)——天然的生命被神對付,變成『以色列』
 - (2)「從遷至巴比倫到基督」(17節)——預表從荒涼中恢復,達到豐滿彰顯基督的地步
 - (3)「十四代...十四代...十四代」(17 節)——象徵經過完全的試煉與試驗之後,靈命長大成熟, 得以完滿的見證基督
 - (4)「生...生...生...」(2~16節)——見證基督乃是一件屬於生命的事,故須靈命長大成熟

第四課《馬太福音第二章》——王的童年事跡

【讀經】馬太二 1~23。

【宗旨】這一課幫助我們認識這一位君王救主,在孩提時期,已開始嘗受人間疾苦,經歷人世憂患; 以及明白人們對於祂降生的不同反應。

【主題】《馬太福音》第二章主題說到:(1)博士的尋求、敬拜與奉獻(1~12節);和(2)主幼年時由伯利恆到拿撒勒的遭遇(13~23節)。

【特點】本章我們特別看見:

- (一) 王的身世——祂生在猶太的伯利恆,出生後有東方博士來拜他;祂從嬰孩時就受逼迫苦害,是由於希律(代表撒但所利用的工具)想要除掉祂,而須逃亡埃及去;且返國便定居於拿撒勒,因祂在那兒長大,出身寒微,而「被人藐視」(詩二十二6;賽四十九7;五十三3)。
- (二) 人們對於君王救主的降生有不同的反應 ——本章記述許多的人知道了新生王耶穌基督的出生, 然而不同的人對這位天國君王的降生,卻有不同的反應,可說是有人歡樂、有人愁:
 - (1)博士千里迢迢來尋找主耶穌,遇見祂時,就敬拜祂,且獻上貴重的禮物(1~12節);
 - (2)希律王不安,而懷有敵意(3節),且圖謀不詭(7~8節),為保王位,殘殺無辜(16~17節);
 - (3)耶路撒冷合城的人遠離神,而內心都不安(3節);
 - (4)祭司長及文士雖有聖經知識,卻漠不關心(4~6節)。
- (三) 王的童年是根據神預先所定的計劃而進行——本章有四次引用舊約經文,如太二6引自彌五2; 太二15應驗何十一1;太二18應驗耶三十一15;及太二19~23應驗賽十一1,強調主童年的 事跡應驗了先知的預言。

【簡要】本章 1~12 節描述東方博士(星學家)前來敬拜主耶穌的過程。東方的博士看到「祂的星」, 就特地來到耶路撒冷,要拜猶太人之王。希律王聽見了,就內心不安;耶路撒冷的人也不安。當希律從 祭司長和文士得知彌賽亞將誕生在伯利恒時,便差派博士們往伯利恆,去仔細尋訪,還假意說自己也要 去拜祂。之後,那星引導博士們看見小孩,他們就俯伏敬拜祂,又獻上禮物。他們受到神的指示不再去 見希律,就由其他路回本地去了。

13~23 節接著論到耶穌基督的幼年與成長。本段言簡意賅地描繪了主童年的非凡歲月,及在地上逃難的遭遇。約瑟在天使的引導下,帶著馬利亞和幼童耶穌逃往埃及(13~15 節),躲避了希律的殺戮(16~18 節)。希律死後,天使又指示約瑟回到加利利境內的拿撒勒城去(19~23 節),耶穌就在那裏長大,因而被稱為拿撒勒人。

【註解】

- (一) 主耶穌降生於大希律在世之時,大約是西元前四年,準確日期不詳。這一章有多處表示博士們的 拜訪是在主耶穌已是一個「小孩子」(9、11 節)。
- (二)「博士」按原文而看,大概是當時的天文家、預言者、說夢者(但二12)。
- (三)當主耶穌降生時,「祂的星」或稱「出於雅各」的星(民二十四17),在東方出現,為人類歷史大關鍵的日子而顯出特異。關於這顆星,有各種不同的解釋。有人認為是木星與土星的重疊現象,或者是一顆極亮的彗星。這顆星引導博士們來到猶太地尋找新生王,但第9節描述這星「在他們前頭行」。這種不規則星的行程,絕非任何天文學的現象所能解釋,而只能歸根是一件神蹟。

- (四)博士從所獻的禮物共有三樣——「黃金」,「乳香」,「沒藥」。在聖經裏,「黃金」象徵神性的尊貴榮耀,「乳香」象徵復活的馨香,「沒藥」象徵受死的苦;這三種禮物說出了基督的三個特點:祂是道成肉身,亦即神降世成為人(『黃金』),為我們罪人捨身受死(『沒藥』),最終復活高升(『乳香』)。
- (五) 馬太二章中四個預言的屬靈意義——(1)伯利恆將出君王的預言(6節)——預表我們得救,主降生在我們的裏面;(2)從埃及召出兒子的預言(15節)——預表主要帶領我們脫離世界;(3)拉結哭兒女的預言(18節)——預表我們在世上與主同受苦難;(4)稱為拿撒勒人的預言(23節)——預表我們雖受世人藐視,但終要被神高舉。

【鑰節】「到了一座城,名叫拿撒勒,就住在那裏。這是要應驗先知所說,祂將稱為拿撒勒人的話了。」(太二23)這節經文讓我們看見,基督第一次來的時候,受人藐視的遭遇,應驗了舊約的預言。 【鑰字】「應驗」(太二23)——原文為 pleroo,意是「最終完滿的成全」,是《馬太福音》多次出現一個常用的動詞。馬太有一個很大的特點,就是常常引用神已經說過的話。他所引用的舊約經節來自25卷書,一共有129次,其中有53次是直接的引用,76次是間接的引用。全書大約每十節就有一節以上是引用舊約裏的話。其實,神向人說話不只說一遍,如申命記,神曾重復向以色列人說從前說過的話。此外,馬太列舉舊約的預言在耶穌身上得到應驗的字句不下65次,證明耶穌基督就是舊約時代先知預言的中心,也是一切預言的終點。而本章聖經一共說了三次「這是要應驗主藉先知所說的話」(15、17、23節)的話,乃是因有三件事情的發生:(1)祂逃往埃及(二15);(2)希律屠殺男孩(二17);(3)祂成長在拿撒勒(二23)。而每一件事情的出現,都是照著神預先所定的計劃而進行。

【綱要】本章可分為二段:

- (一)博士前來敬拜王(1~12節)
 - (1)博士的尋找(1~2節)——有東方明星引領,就特地來拜祂;
 - (2)希律王和其它人的反應(3~8節)——內心都不安,文士雖知,卻不去尋求祂;
 - (3)博士敬拜與奉獻(9~12節)——再受那星引導,尋見就俯伏敬拜,又獻上禮物。
- (二)王的幼年與成長(13~23節)
 - (1)姚往埃及(13~15 節)——應驗了何西阿書十一1 節從埃及召出兒子的預言;
 - (2)希律屠嬰(16~18節)——應驗了耶利米書卅一15節的拉結哭兒女的預言;
 - (3)到拿撒勒(19~23 節)——應驗了以賽亞書十一1 節的稱為拿撒勒人的預言。

【鑰義】本章值得我們注意的就是:

- (一)主的話——應驗——為了證明主耶穌正是舊約所預言要來的彌賽亞,第二章的整個故事都圍繞著 四個預言,說明它們在耶穌基督的身上都得到了應驗。
 - (1)第一個預言(太二 5 節)記載於舊約彌迦書五章 2 節——先知彌迦那時嚴厲地譴責當代虛假的官長,並預見數百年之後,從伯利恒興起了一位執政的、掌權的,祂是君王,又是掌權的牧者,而用愛心來牧養、照顧、保護神的子民。只可惜當時祭司長和文士極熟識彌賽亞來臨的預告,卻不去尋求基督。所以,我們當渴慕基督,被祂所吸引,因而全心充滿對祂的熱愛!
 - (2)第二個預言(太二13~15節)是應驗何西阿書十一章1節——先知何西阿追訴耶和華對以色列的愛,將他們從埃及召出來(何十一1)。馬太把這句話應用在主耶穌身上,表明舊約裏以色列人的經歷,也是預表基督的。神要約瑟帶著成了肉身的嬰孩耶穌逃往埃及。預表祂將來的被拒絕祂。然後,日後再將召祂出來,是出於神對這位愛子的愛護。同樣此時,這句從埃及召出兒子的話也重述神對我們的恩愛之情,因為祂要率領我們脫離罪惡的世界!
 - (3)第三個預言(太二 16~18 節)是應驗耶利米書卅一章 15 節——西元前 586 年猶太人被擄到巴比倫 會經過在拉瑪的拉結墳墓,所以先知耶利米描述拉結從墳中出來,看到他們被殺、被擄的慘況, 而傷痛哭泣。拉結的墳墓又近伯利恒,馬太以這段經文來表達希律屠殺伯利恆城的男孩,母親遭 此大禍而嚎啕大哭,好像拉結哭她的子孫被殺一樣。但這段經文亦反射出一道希望之光,因為耶 利米書的下文中,立即提到母親的哭泣將止住,因神應許必要使他們歸回復國而得安慰。因此馬

太在此引用該經文,也是再次隱現出救贖將臨的一線希望。這句拉結哭子的話同時說出了悲劇中仍有拯救的曙光,神的憐憫要叫人的傷痛變作榮耀,因為祂要帶領我們歸回神!

- (4)第四個預言(太二 19~23 節),曾出自許多位先知,如應驗以賽亞書十一章 1 節——馬太二章所說「祂將為拿撒勒人」的預言,在先知的書中,並沒有明。「拿撒勒」一名是從舊約「枝子」一詞而來,原文為 nazareth,「枝子」在希伯來文即為 nezer。拿撒勒一名解釋作「枝子」,是最恰當的了。以賽亞書十一章 1 節「從耶西的本必發一條,從他根生的枝子,必結果實。」文中的「枝子』與拿撒勒音同,這說出在主耶穌身上正是相合。因此馬太「祂將為拿撒勒人」的意思也可以說是「耶穌是枝子」。祂是什麼枝子呢?是耶西之本所發出的枝子,耶西是大衛之父,因此耶西的枝子就是大衛的子孫。摩根的解經書中說,「這枝條很小,以致大家都看不起他』。因此,這位大衛的子孫的確成長在一個人說「拿撒勒還能出什麼好的」的小地方。自古至今祂被稱為「拿撒勒人」,就是說:祂被藐視,無要緊、無價值。所以這句「拿撒勒人」的話說出了主降卑,甘受世人藐視,嘗受人間的疾苦,經歷人世的憂患,因為祂要向你我顯明神救贖的大愛。人所貌視的,神能用聖靈扶植,成為領袖君王!讓我們來跟隨主耶穌「拿撒勒人」的腳蹤,學習謙卑和順服的功課吧!
- (二)我們對主的正確回應——在這章裡我們看見博士前來敬拜主耶穌的過程,就像一幅圖畫,描繪了 我們人生的兩大事:
 - (1)追尋甚麼——當這些博士看見一個星發現於天空時,他們的內心必定有一個很強、很深的渴慕心志,所以不辭勞苦,長途跋涉,懇切地盼望得見此亮光。不久他們順服星的帶領,並殷勤的查問,至終大大歡喜地來到祂的腳前。他們是因著星而來尋找耶穌,可以代表著每一個人的信仰追尋過程,並如何找到了祂。可還記得,我們第一次接受主的禱告嗎?當人認定自已得著了這一位寶貴的救主時,那時心中的喜樂實在是無法訴說。
 - (2)獻上甚麼——當這些博士遇見耶穌時,就敬拜祂並獻上禮物。若要講出他們帶來的寶物有何含意,真的會筆墨窮盡。而他們所奉獻的,豈不是表明基督應得我們的愛情與敬拜麼?我們對主的奉獻,乃是根據認識主的寶貴;因此,凡我們所有的,都會歡歡喜喜地獻在祂的腳前。可還記得,我們第一次向主奉獻的禱告嗎?那一次的奉獻成了我們一生的委身。 芬乃倫說得好,「我們不能只是籠統地獻上自己,卻無服事的行動,而且還猶疑不定。時常搖擺。奉獻必須顯明在細節上,並借著操練加強。好的動機成就不了什麼,也沒什麼價值,除非付諸行動。我們必須竭力進入完全的地步。過去怎樣為世界而活,如今當竭力為神而活。讓我們鑒察自己,是否已把最親密的友誼奉獻給神?是否已把根深蒂固的習慣奉獻給神?是否已把最普遍的傾向和最愉人的娛樂奉獻給神!」

【默想】

- (一)博士「看見那星」,「特來拜祂」,並且「獻上禮物」,這不正是我們追求主、事奉主、跟隨主 的最好榜樣嗎?我們是否也像博士般,留意屬天的光照與引導,熱切地尋求祂呢?我們是否也認 定祂是我們心中的王,且願事奉祂,一生全力以赴呢?我們是否也向祂獻上自己,讓祂掌管我們 的一生呢?
- (二) 我們是否如希律王,擔心主會擾亂自己的生活、地位、權勢與影響力,而不認祂呢?
- (三) 我們是否如城中百姓, 貪享逸樂, 只注意眼前的益處, 而完全忽視了祂的存在呢?
- (四) 我們是否如祭司長及文士,熟悉聖經知識,卻無心要祂呢?
- (五)本章的聖經圍繞著四段舊約的預言。而這些先知說的話並不是陳舊的話,乃是聖靈在馬太的心裏 重新再說一遍。求主藉著每天讀神已經說過的話,也在我們裏面重新說一遍,而且讓這些話成為 我們每天新的能力,帶來更新鮮的經歷。我們是否因神的話,整個人的生命而有所改變呢?
- (六)雖然聖經對主幼年時的事跡描述不多,但令我們驚訝的是,主童年時一切的情勢和遭遇,都是在神預先的安排之下,且一切都在祂的掌握之中。我們的人生遭遇,每一件事情的出現,豈不都是神精心設計的王者訓練,好使我們成為祂貴重的器皿呢?

【禱告】親愛的主,讓我們也成為一個全然向祢俯伏的人;使我們也看見祢的寶貴,認定祢是我們的 王。因此,我們願把我們的一生,並一切獻給祢,而歸祢來使用。

【詩歌】【主!你得著我一生!】(《聖徒詩歌》313首第1節)

主,你得著我一生, 使它歸你成為聖;

得著我日與我時, 歸你使用永無止。

(副) 為我荊棘冠冕你肯戴, 為我釘死苦架你受害;

為你我願獻上我命與我愛,事你、愛你到萬代。

視聽——主!你得著我一生~churchinmarlboro

這首詩歌作者是英國女詩人海弗格爾(Frances Ridley Havergal, 1836~1879)所作。一八七四年某日,海弗格爾在另一友人家中作客,因著主奇妙的帶領,激發了她寫這首詩的靈感。在她日後致友人函中曾述及該詩產生的經過:「我在一個朋友家中小住五天,那裏一共住著十個人,有的還未得救,有的雖已得救,卻非喜樂的基督徒。主感動我為他們禱告說:主阿!把這屋子裏的人都賜給我吧!主果如此作了。在我離去以先,全家大小都蒙到了神的祝福。最後一個晚上臨睡前,忽然有人進來對我說:有兩位女孩子正在痛哭,請你趕快去看一下。我就連忙過去照顧她們,引領她們悔改歸主。這兩個女教師的女兒即晚清楚得救,流淚為笑。全屋的人因此喜樂得不能入睡,我們就整夜頌讚神,我也從新將自己奉獻給主。當時這首詩的詞句便一節一節的呈現在心中,直到末了一句——『永遠失去在你裏』(Ever only'all for Thee)。」

講到奉獻的詩歌,很少有一首像這首詩歌一樣。直到今日,在中國大陸、台灣、香港、新加坡等地,神特別使用這首詩歌,呼召了不少人把自己奉獻給主,更新我們與主所立的約。我們何等盼望,今天有更多神的兒女,因著海弗格爾詩歌的激勵把自己奉獻給主。當主再來的那日,在極重無比的榮耀裏,盼望我們與所有愛神的兒女同唱這首咸人的詩歌!

【金句】

- ❖ 「馬太福音是一本王的福音。那幾位博士說: 『我們……特來拜祂。』(太二 2)自此,他們一開始就確定了主耶穌的權柄。因為敬拜就是包括了一切的權柄。我們越是敬拜主,神就越多的將敬拜祂的理由顯示給我們。」──倪析聲
- ❖ 「今日這王何在?祂仍被人憎恨。但是感謝神,我們已為祂帶來黃金、乳香和沒藥,恭敬的放在祂 賜福的腳前。

今日這王何在?仍被放逐在人心,人的家,和人的生命之外。但是**感謝**神,今天祂正率領許多男女,從埃及(世界)出來。

他來到世上的結果如何?世上多處仍有悲傷,拉結仍在為她的兒女哭泣,多處仍有受苦的聖徒。但 是在哀號之中已有歌聲揚起。

今日人如何看祂?今日仍有人說,『拿撒勒還能出甚麼好的嗎?』他們雖用過去的話,卻是在說基督教的盛日已經過去了,已經是陳蹟了。但事實並非如此。在萬民的喧嚷爭鬧聲中,我們卻要尊祂為王,高聲歌唱祂是萬王之王,萬主之主。」——摩根

【參考材料】——從耶穌基督第一次的降生看祂第二次再來

(一)主再來的時間和地點:

- (1)「當希律王的時候」(1節)——黑夜已深,白晝將近(羅十三12)
- (2)「生在猶太的伯利恆」(1節)——審判要從神的家起首(彼前四17)

(二)主再來顯出各種的情況:

- (1)「有幾個博士從東方來…拜祂」(1~2節)——愛主、有異象的人,渴慕主的顯現
- (2)「希律王聽見了,就心裏不安」(3節)——因為魔鬼知道自己的時候不多(啟十二12)
- (3)「耶路撒冷合城的人,也都不安」(3節)——因為他們還沒有預備好
- (4)祭司長和民間的文士無心去尋訪祂(4~6,9節)——他們有聖經知識,卻無心要主

(三)主的再來是一件隱密的事:

- (1)按常理當生在耶路撒冷(1~2節),但舊約卻說當生在猶太的伯利恆(5~6節),實際又是長在拿撒勒城(23節),若沒有考慮時間的因素,的確叫人覺得困惑
- (四)我們當如何才能尋見主的臨在?
 - (1)藉著觀看天上的星(2節)——在主的話上留意(彼後一19),以得到屬天的光照與引導
 - (2)不可隨從人的天然觀念(1~2節)
 - (3)接受聖經真理的指正(5~6節)
 - (4)「那星。。。在他們前頭行」(9節)——緊緊地跟隨聖靈活的引導
 - (5)「進了房子」(11節)——要進到靈和教會中

(五)尋見主臨在的結果

- (1)「俯伏拜那小孩子,拿黃金、乳香、沒藥獻給祂」(11節)——獻上真實的敬拜
- (2)「就從別的路回本地去了」(12節)——不能再走原來的路,要走在新路上

第五課《馬太福音第三章》——王的先鋒和受浸

【讀經】馬太三 1~23。

【宗旨】這一課幫助我們認識王在開始盡職之先的準備工作,包括王的先鋒約翰預備人的心轉向祂和祂的受浸後被聖靈所膏,為父神所印證。

【主題】《馬太福音》第三章主題說到:(1)施洗約翰的職事 $(1\sim12\ \mathbbm{m})$;和(2)主耶穌的受浸 $(13\sim23\ \mathbbm{m})$ 。

【特點】本章我們特別看見:

- (一)有王的先鋒在曠野的呼聲(1~12節)——宣告「天國近了」,喚醒人們轉向基督;
- (二)又有天父的慈聲,在主耶穌受浸時(13~17節)——在主耶穌受浸時,天為祂開了,神的靈降下, 宣告祂是神的愛子,是神所喜悅的。。

【簡要】本章 1~12 節記載王的先鋒約翰傳悔改之道,宣告了天國來臨的事實。在王的公開顯現之前,我們先看見了祂的先鋒施浸約翰的引薦。首先,施浸者約翰呈現在我們眼前是他的職事(1~3 節)和分別的生活(4 節)。他傳道的主題乃是「天國近了,你們應當悔改!」他所傳的信息乃是叫人謙卑,心思改變,轉向天國的王,藉此,修直了人心思的途徑,不但預備主的道路,也預備聖靈的道路。因著他的傳揚,許多人就在約旦河中受了浸(5~6 節)。藉著對法利賽人與撒都該人的警告,他要人活出真實悔改的生活(7~10 節)。接著,他宣告那要來的王,祂的身分是至高無比的;祂的工作是大有能力的;祂要用聖靈與火來施洗,且要施行審判(11~12 節)。

13 至 17 節記錄了主耶穌受浸與屬天的關系。經過了三十年的靜默,主耶穌由加利利到約但河那裏,受施浸者約翰的浸,乃是為了盡諸般的義(13~15 節)。當主耶穌受浸由水裡上來時,天開了,神的靈降下,又有聲音從諸天之上出來說,這是我的愛子,我所喜悅的(16~17 節)。自從那時候起,主耶穌開始了祂王的職事,彰顯了祂王的莊嚴,施行了祂王的權柄,並要把天國建立在地上。

【註解】

- (一)新約聖經中共提及五個約翰:(1)施浸約翰(太三章1節);(2)使徒約翰(太四章21節);(3)稱呼馬可的約翰(徒十二章12節),即寫馬可福音的馬可;(4)大祭司的親族約翰(徒四章6節);(5)彼得的父親約翰,又稱為約拿(約二十一章15節;太十六章17節)。
- (二)馬太三章 3 節的這一段話是直接引自以賽亞四十章三節。以賽亞在文中描述有人在曠野開出大道, 填滿山窪,修平道路。這種表達方式,乃是描繪古時君王出巡時,要派遣一批先鋒人員在前呼喝開 路,預告他們的來臨,並且遇道路有坑洞或崎嶇難行時,必先修補使之平坦。這預言正應驗了施洗 約翰,預告天國將降臨,而為王開始盡職之先作好準備。

【鑰節】「天國近了,你們應當悔改!」(太三2)約翰所傳講的信息,乃是宣佈王的來臨,要在地上彰顯諸天的權柄,所以說「**天國近了」**;而「悔改」乃是人進入天國的先決條件,就是人的心思要徹底的回轉,完全的改變,歸向神。

【鑰字】「天國」(太三2)——意是「屬天的(原文為 ouranos)國度(原文為 basilei)」,亦可稱為「諸天之國」。這字是《馬太福音》的特點,一共出現了37次。《馬太福音》傳出新約頭一個福音信息「天國近了」。而這個信息也貫穿了整卷書,先由主的先鋒施洗約翰傳起(三2),接著主自己傳講(四17),再後是主的門徒(十7)。這裏「天國」又是指甚麼說的?「天國」就是神掌權柄管理的範圍;以人的生活來說,那就是神的權柄運行在人的身上。但因人墮落了,背叛了神,以致神的權柄不能再在地上通行,人也不再受祂權柄的管理,所以神也變成了『天上的神』(拉一2;尼二4)。根據《馬太福音》,「天國」是神國的一部分,包括今天的教會和要來千年國的屬天部分。現今在教會時代,我們若靈裡貧窮,就是在「天國」實際裏;在國度時代,我們將要有分於「天國」的實現。

【綱要】本章可分為二段:

- (一)王先鋒的職事(1~12節):
 - (1)約翰的傳道(1~2節)——在曠野,宣告天國近了;
 - (2)約翰的使命(3節)——預備主的道,修直祂的路;
 - (3)約翰的生活(4節)——穿駱駝毛衣服,束皮帶,吃蝗蟲、野蜜;
 - (4) 眾人的接受(5~6 節)——承認他們的罪,受約翰的洗;
 - (5)論真實悔改(7~10節)——要結出果子,與悔改的心相稱;
 - (6) 見證基督(11~12節)——祂比我更大,用聖靈與火給人施洗。
- (二)王的受浸(13~17節):
 - (1)主的降卑(13節)——要受約翰的浸;
 - (2)主的回應(14~15節)——理當盡諸般的義;
 - (3)父神的見證(16~17節)——天開了,神的靈降下,宣告祂是神的愛子,神喜悅的。

【鑰義】本章值得我們注意的就是:

- (一) 王先鋒的出現——經過漫長的四百年,人們聽不見神藉先知對他們說話的聲音,此時為王開道的 先鋒施浸者約翰的出現,帶給人們極大的震撼;他在曠野特別的聲音,使人產生了深切的迴響。根 據以賽亞書四十章,這曠野之聲顯然是以賽亞早在七百多年前,聽到了喜信的聲音,說出耶和華要 再次伸出祂大能的膀臂,使凡有血氣的一同看見,並宣告祂要回來掌權。這正是王的先鋒服事的重 點,他作先知,乃是宣告新時代已經來臨,而結束了舊時代。他的事工在曠野,身穿駱駝毛的衣服, 腰束皮帶,吃的是蝗蟲野蜜,顯示他超脫、嚴謹、自律、簡單的生活。他的信心、行動、見證正是 先知以利亞的特徵,也是先知職份的表記。故主耶穌說他就是那應當來的以利亞(太十一14)。
- (二)王先鋒的信息——施浸約翰最大的服事乃是作神的「聲音」,故他的信息集中在宣講罪、審判與悔改,促使人的心思回轉歸向主,好讓主有平坦的道路能進到人的心中,掌權作王。因此,他說「天國近了,你們當悔改。」為什麼面對這麼大的喜訊,人所要作的反應卻是「悔改」(將心思轉回)? 「悔改」乃是將心思轉回,就是整個人轉一個方向。然而,當人時的心思原來是遠離神、背向神,他們所走的是一個與天國相背的方向。如今為著進入屬天的國度,人所當作的回應,就必須先由「悔改」開始,從心裏歸向神,接受天國的王,順服祂的權柄。這個「悔改」的原則,不儘曾使我們得救,而且是我們過得勝生活的祕訣,並且幫助我們在教會中作個有用的肢體。我們是否願意天天轉向主,時刻將自己委身交在祂的手中,順服祂的旨意呢?一個只為自己、不肯出代價順服主的人,他的生活必然是輕弱,他的服事也必定無力,當然更無法活出榮神益人的見證。
- (三)王的受浸——主耶穌為何也要受浸:(1)祂盡諸般的義(太三 15),表明祂履行神對人在律法上所有的要求;(2)祂站在罪人的地位,表明祂願意與罪人認同,甚至站在死的地位上,為他們死。祂受浸所得的結果:(1)天為祂開了;(2)神的靈降在祂身上;(3)天上有聲音說,這是我的愛子。祂受浸所表明的教訓:(1)每個人都有當盡的義,沒有人可以不理會作人的本份;(2)人天然的生命(舊

人)都須要被了結和埋葬。摩根說得好,「藉著受浸,祂確定了對罪人的責任;藉著受聖靈恩膏, 祂被加冕並得著力量;藉著天上來的聲音,神宣告祂是神所立的君王,祂要在錫安的聖山上作王。」

【默想】

- (一)每一時代神興起不同的人,都像施浸約翰,作神的「聲音」,為主預備道路,使祂進入人心之中。 我們是否也願成為曠野之聲,預備周圍人的心,進入祂的國呢?
- (二)「悔改」在原文是指在思想、看法上有所改變,乃是將心思從一切在神之外的人事物轉向神自己。 我們是否天天轉向神,順服祂的權柄嗎?
- (三)施浸約翰責備法利賽人和撒都該人沒有真實的悔改,言行不一。別人是否能看見我們真實的悔改嗎? 從我們身上看見悔改帶來生命的轉變嗎?我們的生活,有幾許是由祂來掌管呢?
- (四)主耶穌為何也要受浸?而我們的受浸有什麼重大的意義呢?

【詩歌】【活著為耶穌】(《聖徒詩歌》306首副歌)

耶穌我主,我救主,我將自己給你; 因你為我代死時,給的是你自己; 從此,我無別的主,我心是你寶座, 我的一生一世,基督,只要為你生活。 視聽——活著為耶穌~churchinmarlboro

這首詩歌(的作者是戚曉睦(Thomas O. Chisholm, 1866~1960)。這是一首很美麗的詩歌, 也是筆者最心愛的詩歌之一。每當我在擘餅聚會唱這首時, 常深受感動淚下。因唱起來給人有一種活著為耶穌, 真是美好無比的感覺。副歌更是令人百唱不厭, 優美的旋律, 叫人非常單純的摸著主的愛, 使人深感與主交通的親密。

【金句】

- ❖ 「每一時代都有施浸的約翰,神興起不同的屬靈偉人,有如聖伯納,撒方那羅拉,諾克斯 (St.Bernard, SavanoLa, John Knox), 這些修道士改革家, 他們大聲疾呼, 宣告主的再臨: 祂來為 審判這個世界! 」──邁爾
- ❖ 「藉著受浸, 祂確定了對罪人的責任; 藉著受聖靈恩膏, 祂被加冕並得著力量; 藉著天上來的聲音, 神宣告祂是神所立的君王, 祂要在錫安的聖山上作王。」──摩根

第六課《馬太福音第四章》——王的爭戰和盡職

【讀經】馬太四 1~25。

【宗旨】這一課幫助我們認識主如何以人的身分,在曠野與魔鬼(這世界之王)的爭戰;以及明白主得勝後,如何以君王的身分,展開祂國度的工作。

【主題】《馬太福音》第四章主題說到:(1)王的爭戰,而勝過試探的魔鬼 $(1\sim12\ \mbox{\^m})$;和(2)王開始盡職,而在加利利傳道 $(13\sim23\ \mbox{\^m})$ 。

【特點】本章我們特別看見:

- (一)主耶穌勝過魔鬼的試探(1~10節)——魔鬼有系統,有組織地試探主耶穌;但祂得勝了,啟示了祂 是:
 - (1)完全人,一直站在「人」的地位上對付牠,並且完全勝過了牠,為人類取得了最初亞當在失敗 之時所失去的所有地位;
 - (2)得勝者,用經上的話抵擋了仇敵的試探。
- (二)主耶穌的職事(11~25 節——祂以君王的身分,乘勝傳揚天國福音、呼召門徒、醫病和趕鬼。

【簡要】接著第三章,本章上半段繼續論到主耶穌開始君王職事前的準備。1~12節記載主耶穌勝過魔鬼的試探。首先,馬太記載耶穌基督被聖靈引到曠野,受魔鬼(撒但)的試探(1節)。於是,魔鬼藉著三

個試探,先是在人基本所需的生活上——石頭變成食物(2~4節),其次是在超然的屬靈表現上——從殿頂跳下(5~7節),第三則是在屬世的榮耀上——敬拜魔鬼可得萬國榮華(8~10節),來試探耶穌。這也正是魔鬼對歷世歷代人所進行的試探「公式」:肉體的情慾、眼目的情慾和今生的驕傲(約壹二 16)。然而,祂站在人的地位上對付了仇敵;用經上的話抵擋了仇敵的試誘。結果,魔鬼離開了耶穌,有天使進前來服事祂(11節)。下表總結撒但三次的試探:

試探	地點	試探內容和動機	回應和得勝原因
第一次	曠野	石頭變食物——飲食生活的享	『經上記著說:人活著,不是單靠食物,乃是靠神
(2~4節)		受,而打動肉體的情慾。	口裡所出的一切話。』(申八3) ——要活在神屬天
			的供應裏(靠神話)。
第二次	聖殿頂上	從殿頂跳下去——有超然的屬	『經上又記著說:不可試探主—你的神。』(申六
(5~7節)		靈表現,而挑起今生的驕傲。	13)——要對神完全的信靠,而不需試驗。
第三次	最高的山	敬拜魔鬼可得萬國榮華——屬	『因為經上記著說:當拜主你的神,單要事奉
(8~10節)		世的榮耀,而引誘眼目的情	祂・』(申六13) ――要專一的持定神為敬拜和事
		慾。	奉的目標。

本章下半段 12~25 節,記載主耶穌勝過撒但的試探以後,便公開地開始在加利利盡王的職事。當施浸者約翰下監以後,他就退到加利利,住在迦百裏(12~13 節)。雖然施洗約翰的職事如一盞明燈結束了,而主開始了王的職事,如同大光普照大地,照亮了坐在死蔭之地的人(14~16 節)。從那時起,祂傳揚的信息是:「天國近了,你們應當悔改!」(17 節)。而祂的鑰義職事,包括了四項內容:(1)選召——祂首先呼召四個門徒彼得、安得烈、雅各和約翰(18~22 節);(2)教導——祂接著走遍了加利利,在各會堂教訓人(23 節上);(3)傳道——祂傳揚「天國的福音」(23 節下);(4)醫病、趕鬼——祂醫治各樣疾病和鬼附的人(18~25 節)。

【註解】

- (一)主所傳「天國的福音」是什麼意思呢?那就是主的權柄要運行在人身上的好消息。這個好消息, 就是主要來作人的王,運用祂的權柄赦免人的罪和醫治人的疾病,使人恢復與神的關系,並引導 人進入公義、和平,並有喜樂的國度裡。所以「天國的福音」不儘包括了罪需得赦免的救恩手續, 更是使人順服在祂權柄管理下的救恩目的。宣信說得好,「因此,『天國的福音』是包括這四件 事:基督為我們的救主、基督為我們的醫治者、基督為我們個人的生命、基督為再來的王。」
- (二)馬太四章 14~16 節的這一段話是直接引自以賽亞九章 1~3 節,有關彌賽亞的預言。當時西布倫和拿弗他利是受亞述人苦害最重的兩地,以賽亞預言彌賽亞的來臨,將希望帶給在黑暗中痛苦的人。這應許後來果然應驗在耶穌基督的上,祂以迦百農為傳道中心,將福音的光遍照全加利利和約但河兩岸。

【鑰節】「當時,耶穌被聖靈引到曠野,受魔鬼的試探。」(太四1) 這節經文讓我們看見,主耶穌受魔鬼的試探,乃出於聖靈的引導,所以也可說是神主動要藉魔鬼的試探,來顯明耶穌的得勝,配作天國的君王。

【鑰字】「試探」(太四1)——原文為 peirazo,意是「引誘」、「試驗」、「磨練」。在這裡指「不懷好意的探問或誘惑」。試探與在雅各書一章二節的試煉也是同一個字,但試煉不同試探出於魔鬼,試煉是出於神。試探是要抵擋,試煉卻要忍受。馬太記載耶穌基督被聖靈引到曠野,受魔鬼的試探。為什麼神容許主耶穌要受魔鬼的試探呢?神是藉魔鬼的試探,啟示祂是:

(一)完全的人——撒但試探主耶穌,用不同的方法挑戰祂「神的兒子」這個身分。但主一直站在「人」的地位上對付牠,並且完全勝過了牠,為人類取得了最初亞當在失敗之時所失去的所有地位。這正是祂道成肉身的使命,將全人類贖回,脫離撒但的捆綁和黑暗的權勢。因祂不只是以「人」的身分得勝,更是為著「人」而得勝。

(二)得勝的王——主耶穌受浸之後已經是在神面前,滿足了開始盡君王職事的要求。但祂仍必須面對世界的王,空中的掌權者,黑暗的權勢的試探,證明祂配作天國的君王,有能力執掌王權。因此,祂 勝過魔鬼的試探,封住了牠的口,使牠再也不敢直接公開地攻擊祂。

【受試探】有人向馬丁路得請教問題:「怎樣方能做到一個健全的基督徒?怎樣過著得勝的生活?」 馬丁路得回答說:「有三個條件,第一是要受試探,第二是要再受試探,第三是…」這個人聽到這裡便 想告辭,滿以為第三個條件也不外是再受試探。可是馬丁路得喊著說:「旦慢,第三個條件是要在所有 的事情上受過試探!」撒但又稱「那試探人的」(太四2),連主耶穌都不放過,豈會放過我們嗎?讓我 們靠祂時時儆醒、事事得勝吧!

【綱要】本章可分為二段:

- (一)主耶穌勝過魔鬼的試探
 - (1)受試探的原因(1節)——聖靈的引導;
 - (2)第一次的試探(2~4節)——石頭變食物;
 - (3)第二次的試探(5~7節)——從殿頂跳下;
 - (4)第三次的試探(8~10節)——敬拜魔鬼可得萬國榮華;
 - (5)受試探的結果(11節)——魔鬼離開,天使來伺候。
- (二)主耶穌開始在加利利傳道
 - (1) 開始王的工作(12~13節)——約翰下監,就退到加利利去;
 - (2)應驗以賽亞的話(14~16節)——作光照亮死蔭之地的人(賽九1~2);
 - (3)呼召四門徒(17~22節)——得人如得魚一樣;
 - (4)周遊加利利(23~25節)——教訓、傳揚、醫病、趕鬼。

【鑰義】本章值得我們注意的就是:

(一)主耶穌勝過魔鬼的試探(1~10節)——主耶穌在撒但所發起的三次試探中,完全沒有用自己的話, 都是用經上的話抵擋了仇敵的試探。祂三次回答撒但的話,都是引用舊約的申命記。當然這絕不 是偶然的,因為申命記的要旨乃是要人順服神立的約,因而敬畏祂、愛祂、事奉祂,使人承受神 所應許的一切福分。而撒但試探主的背後動機,不是引誘主去作壞事,乃是要祂向神宣告獨立, 不依靠、不順從神,行魔鬼所作的事。可是主熟識聖經,祂即時地運用聖經中的話,抵擋撒但所 有的試探。

所以我們要勤讀聖經,這是第一個重要的步驟,同時更需要運用所讀的神的話。然而如何運用神的話呢?聖經都是神的呼出(提後三 16),當我們讀聖經時就是接受神口裡所出的一切話。所以千萬不要讀聖經像讀教科書一樣,只注意一些道理、教訓、和知識,而是要藉著讀神的話,認識祂和祂在我們身上的工作。另一面我們不只是要知道、背誦神的話,更要學習讓聖靈把我們已經讀過的話,應用到任何的處境中,因而從中經歷祂和祂的大能。盼望我們學習主已立下的好榜樣,每天運用神的話,剛強地面對生活中、工作上、人際關係裡的一切挑戰,抵擋惡者有關靈、魂、體的攻擊,並且勝過各種不依靠、不順從神的試探吧!

(二)門徒來跟從主耶穌(18~22節)——本段記載了主耶穌在地上盡職時,呼召頭四個門徒來跟從他。 當聽到主愛的呼召,他們的回應是何等美麗,沒有任何的考慮、沒有任何的疑問、也沒有任何的計算,歡歡喜喜地、立刻地就將一切所有的都放棄了,於是他們開始了一生「與主同行」的寶貴經歷。 其中的彼得與約翰成為影響初代教會最深的兩位使徒。他們捨網、捨船、捨父跟從的行動,使主耶 穌「我要叫你們得人如得魚一樣」的應許得以成全。

此外,在這裏中文聖經所譯的「跟從」(太四 19,20),這些字都是相同的,然而在希臘的原文卻是不相同的。19節的第一個「跟從」的字,原文為 deute,原意「在後跟隨」。這使我們聯想到,學生跟從老師,僕人跟從主人之後的在後跟隨。20、22節的第二個「跟從」的字,原文為akoloutheo,可直譯為「伴隨」或「一同行走」、「一同上路」。這也就是說他們與主不再有距離,乃是與祂一同行走,一同生活,一同作工。主如同磁石吸引他們,難怪他們從「在後跟隨」成為了

「與主同行」。然而,我們是否也盼望有他們的經歷呢?這全在乎我們肯不肯跟隨祂,放下往日的生活目標(「網」魚)、事業的成就(「船」)和屬世的牽掛(「父」)。從許多聖徒的經歷告訴我們,一個有祂同在的人,會發現世上的一切都會失去了顏色,所以還有什麼是不肯放下的呢?一個與祂同行的人,會發現一切的阻力都會成為助力,所以還有什麼纏累、包縛是不能拋開的呢?求主讓我們聽到祂愛的聲音,不顧一切的,「與主同行」吧!「願主吸引我,我們就快跑跟隨祂。」(歌一4)

【默想】

- (一)我們每天的抉擇,是否全照神話的引導呢?我們是否願與主同行,無論有什麼威脅、引誘,都不 回頭呢?
- (二)要在充滿試探的世代中生存,必須讓神的話供應我們的生命,更要學習讓聖靈把我們已經讀過的話,應用到任何的處境中,幫助我們應付各樣的挑戰。唯有神的話能抵擋魔鬼的試探,讓我們今年好好去讀經吧!
- (三)神豈不會供應你我日用的飲食嗎?讓我們天天先支取祂屬天的供應吧!
- (四)我們豈可僅靠神蹟,而顯明我們的信心呢? 讓我們事事絕對倚靠祂吧!
- (五)我們人生最高目標,乃是藉事奉而榮耀神,豈可與撒旦妥協呢?讓我們盡心、盡性、盡意地愛祂, 甘心地服事祂吧!
- (六) 祂以人的身分得勝, 豈不更是為著你我而得勝嗎? 祂己得勝, 讓我們在一切事上與祂一同得勝吧!
- (七)主憐憫每一個世代的人,祂的大光照亮坐在死蔭之地的人。光若來了,黑暗豈能再蒙蔽人的心呢 (林後三 3~6)?我們是否也成為世上的光,照在生活在黑暗中的人呢?
- (八)主像磁石吸引門徒來跟隨祂,為祂得人如得魚,門徒立刻回應了祂的呼召。主若來吸引,有誰不 跟隨呢(歌一4)?主穌也在呼召我們,我們是否也肯立刻回應主的呼召嗎?
- (九)西門字意是聽從者;安得烈字意是剛強、得勝者。當主的呼召臨到時,他們就「立刻」、「舍了網、「跟從了祂」。我們是否聽從主的呼召,甚至撇棄從前謀生的本領、恩賜,並剛強地作祂的門徒呢?
- (十)雅各字意是跟從者;約翰字意是神的恩賜。當主的呼召臨到時,他們「立刻」、「捨了船」、 「別了父親」、「跟從了耶穌」。我們是否也緊緊的跟隨主,甚至捨棄所有屬世的事,並好好的 運用神的恩賜,為祂作工呢?
- 【禱告】親愛的主,祢曾親身受試探,祢能體恤我們的軟弱;祢既已勝過試探,也是為著我們而得勝。 因此,得勝的主,求祢時刻保守我們,「對撒但總是說:『不』,對父神就說:『是』!」 幫助我們靠祢的話語,無論甚麼威脅、引誘,都得勝有餘。
- 【詩歌】【我對撒旦總是說不】(选本诗歌 302 首)
 - 一、我對撒但總是說: 『不』, 我對父神就說: 『是』!
 - 好叫我主所有部署,全得成功不受阻。
 - 當我這樣聽主號令,求主賜給我權柄,
 - 使我滿有能力聖靈,成功主永遠定命。
 - 二、我對撒但總是說: 『不』, 我對父神就說: 『是』!
 - 這個是我永遠態度,求神施恩加保護。
 - 不然當我實行順服,撒但就要攔去路;
 - 當我正在聽你吩咐,主耶穌,求你看顧!
 - 三、我對撒但總是說: 『不』, 我對父神就說: 『是』!
 - 我願完全絕對順服,不論將受如何苦。
 - 當我與主同前時候,主若肯拯救保守,
 - 無論甚麼威脅、引誘,不會使我一回頭。
 - 視聽——我對撒旦總是說不~churchinmarlboro

這首詩歌作者是和受恩姊妹(Margaret Barber, 1866~1930)。她是一位認識神頂深的人,她曾作多首詩歌,都寫出了她在主面前深刻的經歷和美好的學習。每逢人有疾病時,即使是傷風小病,她總以「你知道為甚麼嗎?」相詢,很多弟兄姊妹因而蒙光照學到功課。一次,和受恩姊妹病在某上,她的同工離開她到別的地方去,錢也沒有,廚子也因事回家去了。她在床上一直禱告神,為甚麼她這次會生病,神就給她看見,這不是出乎神的,不是個人的問題,乃是仇敵的攻擊。她就對主說:「如果是我錯了,就可以病下去;如果是撒但的攻擊就病不得。」她已發了四天熱,並且熱度很高,但她立刻起來。就在此時,她寫了「我對撒但總是說不,我對父神就說是」一詩,寫完了就出去做事,病也好了。

【金句】

- ❖ 「我們若記住主所贏得的勝利,完全是以人的身分獲致的,就會發現整個試探的要點。祂完全是以人的身分來回答仇敵每一個惡毒的攻擊。…當我們讀到結尾那句簡短悅耳的話,『於是魔鬼離了耶穌,』我們的心怎能不歡樂跳躍!」──摩根
- ❖ 「主在神面前已經滿足了神的要求,但還要在祂仇敵面前顯出祂是如何的情形。創世記三章、約伯記一章、馬太福音四章,這三章聖經特別把魔鬼的事說得清楚。約伯記一章說約伯是義人,神也說是義人,但撒但說不盡然;於是神把離笆拆毀,撒但盡力試探他;結果約伯沒有倒,神稱他為義。今天主也是這樣,撒但還要來試探祂,結果要叫撒但閉口無言。馬太福音四章之前,撒但不能說『耶穌我知道』,但第四章之後牠就能說『耶穌我知道』。所以一受洗,神就把祂帶到曠野,絲毫無保留地讓牠去試探祂。如果經得起試探,不只滿足神的要求,且封住仇敵的口。」──倪柝聲

【參考材料】——主作工的榜樣

(一)、作工的目標:

- (1)要在地上建立屬天的國度(17節);
- (2)要得著一班人跟隨祂作天國的子民(19節)。
- (二)、作工的內容:
 - (1)選召(18~23節)——藉著所得著的人去得人;
 - (2)教訓(23上)——教導人對天國真理的理解;
 - (3)傳道(17,23節)—— 使人委身天國的福音;
 - (4)醫病(23~24節)——除去人的痛苦;
 - (5) 趕鬼(24節)——對付撒但黑暗的權勢。
- (三)、作工的果效:
 - (1)如同大光照射(16節);
 - (2)如同磁石吸引(20,22,25節)。

第七課《馬太福音第五章》——天國憲法之一

【讀經】馬太五 1~48。

【宗旨】這一課幫助我們瞭解「天國憲法」的內容之一,總括了天國子民的品格、影響、標準和目標; 以及使我們明白國度的性質、要求和原則。

【主題】《馬太福音》第五章主題說到:(1)天國子民的品格($1\sim12$ 節);(2)天國子民的見證($13\sim16$ 節);(3)天國子民的義($17\sim20$ 節);和(4)天國子民的人際關係($21\sim48$ 節)。

【特點】本章我們特別看見,

- (一)「天國憲法」的重要性——今天主也要我們有天國子民的實際,進而承擔天國子民的託付。因此, 凡認定主耶穌為王,並甘願接受祂管理的人,都應細膩、深入的研讀這段。
- (二)天國子民承受之福(3~12 節)——這段是論及天國子民應有的品格。因此,人要得真正的祝福,必 須要先以追求天國的實際為目標,活出天國的子民應有的品格。

(三)天國子民的目標──「天國憲法」的高標準,乃是「要像天父完全一樣」(48 節)。我們是天國的子民,又是天父的兒子(45 節),因此我們要祂憑的生命和性情,活出祂的大愛。

【簡要】本章 1~2 節記載主耶穌上山,門徒進前,就開口教訓他們。首先,祂在 3~12 節指出天國子 民該有的高尚品格(通稱八福):(1)靈裡貧窮、(2)哀慟、(3)溫柔、(4)饑渴慕義、(5)憐恤人、(6)清心、 (7)使人和睦、(8)為義受逼迫。接著,13~16 節論到天國子民是世上的鹽和光。主指出鹽如果失了味 就只能丟棄無用;而光是要照在人前,叫人將榮耀歸給天上的父。

17~20 節記載主耶穌論祂來不是要廢掉律法和先知,乃是要成全舊約的律法,並要求天國子民的義(行事為人)應勝過文士和法利賽人的律法、字句、儀文、外表的義。接下去,馬太記錄有六次主如此說:「你們聽見……只是我告訴你們…。」祂引用舊約的誡命(21、27、31、33、38、43等節),舉出了六個例證來說明何謂「勝過文士和法利賽人的義」。21~48 節說明天國憲法與舊約律法之間的關係,並指出人與人彼此之間的新關係。首先,21~26 節記載祂論舊約十誡中的第六誡——「不可殺人」(出二十13;申五 17),而殺人的要受審判(出二十一12;利二十四 17;申十七 8~13),然而天國子民不可向弟兄動怒,因動怒的要受審判、罵弟兄是拉加、魔利的也要受地獄的火;並且要積極地尋求與弟兄和好。然後,祂論摩西的十條誡命中的第七誡——「不可姦淫」(出二十 14;申五 18),然而天國子民不該有姦淫的念頭;並且要竭力對付那能導致犯罪的因素(27~29節)。其次,祂論及「休妻要給休書」,表明休妻因是淫亂的緣故,而指出要活在正確的婚姻關係之中(31~32節)。接著,祂又引用摩西其它的話,關乎起誓,指出不可以起誓,而說話要實話實說(33~37節)。而後,祂論報復與愛仇敵(38~48節)。祂指出天國子民在世界裏生活的新態度,就是對人所該有的反應:(1)人打右臉,加左臉;(2)人拿裹衣,加外衣;(3)人逼走一里路,陪走二里;(4)有求的,就給;(5)被反對、被逼迫的人,反倒愛他,為他禱告。由此可見天國律法的標準,不但超越古聖先賢的倫理道德,也超越舊約律法對人的要求。而末了,在48節,主告訴我們要完全,像我們的天父完全一樣。下表總結舊約的誡命和天國律法的比較;

經節	舊約的誡命	天國的律法
21~26 節	不可殺人(出二十 13,申十五 17)	不可動怒、不可以口傷人,與人和好
27~30 節	不可姦淫(出二十 14,申十五 18)	不可動淫念
31~32 節	休妻給休書(申二十四1,3)	不可離婚
33~37 節	不可背誓(利十九 12)	不可起誓、說話誠實
38~42 節	以眼還眼(出二十一24;利二十四20;申十九21)	不與惡人作對,有求就給
43~47 節	愛鄰舍、恨仇敵(利十九 18)	愛仇敵、為逼迫者禱告

【註解】

- (一)鹽何以能失味(太五13)?古時猶太地方和中東各地吃的鹽,多是『礦鹽』或『井鹽』,那些鹽塊 從礦場或井裏挖出來時,就像拳頭大的石頭一般。在這石塊的外層包著一層鹽。猶太人在吃飯時, 右手拿著菜,左手握著鹽塊,用舌頭舐鹽以取味。家中每個人都有一塊鹽放在廚房中,吃飯時就各 用自己的鹽塊。等到鹽塊的鹹味逐漸減少,至完全失味時,原先的鹽塊就成為石頭了,於是隨手棄 置,這些鹽份用盡的石頭就任人踐踏了。
- (二)主耶穌來到世上為人,不是要廢掉律法和先知,乃是要成全律法(太五 17)。這是指:(1)祂自己實現、應驗律法的預表和先知的預言;(2)祂的教訓補充律法和先知的不足和不及到完全的地步;(3)祂釘死在十字架上滿足了律法的要求。
- (三)「律法的一點一畫也不能廢去,都要成全。」(太五 18)「一點」為希臘字母中最小的一個字母 (iota);「一畫」用來形容附加在字母上的細線或突出部分(tittle)。本節的意思是說,主耶穌來到 地上,乃是要實現並成全了律法(西二 14),所以律法的總結就是基督。
- (四)「只是我告訴你們:凡向弟兄動怒的,難免受審判。凡罵弟兄是拉加的,難免公會在審斷;凡罵弟兄是魔利的,難免地獄的火」(太五 22)。這句話到底是什麼意思呢?
 (1)向弟兄動怒的,就難免受審判。這審判是指「地方法庭」的審判。

- (2)「拉加」原文是廢物之意,是輕視人,不尊重對方。按著當時猶太人的法律,凡是罵人是拉加 的,就難免受「公會」的審判。「公會」(Sanhedrin)就是耶路撒冷的議會,也就是猶太教中 最高治理機關,好像是我們的最高法院。
- (3)摩利原文是傻瓜之意,是嚴重罵人的話。當祂說「地獄的火」時,原文是說「欣嫩子穀的 火」。這是指的城外的垃圾焚毀場,那裏的火是不滅的,也用來焚燒死刑犯的屍體。主的話 並不是說,罵弟兄是摩利的,會被仍進火湖中滅亡;而是說難免遭受其害。
- (五)「凡看見婦女就動淫念的,這人心裏已經與她犯姦淫了」(太五28)。這句話應該譯作,「凡是為 滿足自己的情慾而去看婦女的,在他的心中是已經與她犯姦淫了。」在這裏主並不是定罪正常的 性感覺,因為正常的性感覺和婚姻並不是罪,而是聖潔的(來十三4),是出於神的創造;主所定 罪的,乃是主動用情慾的眼光,特意去定睛注視婦女。

【**鑰節】「虛心(原文靈裏貧窮)的人有福了!因為天國是他們的!」(太五3)**這節說明天國子民該有的 性質和生活,表顯靈裏貧窮,而歡喜快樂地活在天國的實際裡。

「所以,你們要完全,像你們的天父完全一樣。」(太五 48) 這節是本段的結束,也是天國律法的精髓, 乃是要求天國子民超越平庸,追求完全(意合乎最高標準)。

【鑰字】「有福了」(太五 3) ——原文為 makarios,意「快樂的」,「歡躍的」,「可稱頌的」。馬 太五章 3~12 節「有福了」這字用了九次。前八次用在「人」和「他們」,說到甚麼樣的人有這福, 末了一次用「你們」,是對第八福為義受逼迫而作的更詳細解釋。因此,本段一般通稱為「八福」,是 指人活在令人欽羨的蒙福光景中。整個「八福」的語法是:「有福啊!…的人,因為…」。這裡的「有 福啊!」,不單是指自內心湧出歡樂的感覺,更是指在天國度裡令人羡慕的狀態。世人的幸福與快樂感 是隨著環境、境遇而改變。而主耶穌所宣告的這「八福」,並不是在於人做了甚麼,也不是在於人擁有 了甚麼,乃是在於他是甚麼樣的人。因為人的品格重於成就,內涵重於包裝。所以天國的福不是從外面 來的,是從裏面來的;不是從環境開始,而是隨著品格而至。這「八福」言簡意賅,每一句都極有深意。 然而這「八福」是一個整體,無法作任何的切割,只選取所喜好的,而放棄其他的。「八福」的開始是 得著天國,結束也是得著天國,所以「八福」的中心點就是天國。「有福了」。因此,人要得著真正的 祝福,必須要先以追求天國的實際為目標,活出天國的子民應有的品格。

「完全」(太五 48)——原文為 teleios, 意「成熟的」, 「完全成長的」; 適合用於一位達到完全長大 的成人就是「完全(teleios)」。根據本節上下文,這裡指的「完全」,應該是指愛心的「完全」(約壹 四 18),而不是指「無罪的完全」。在這裏,主要我們愛人如同神愛我們一樣,甚至愛仇敵,而成全了 神受造人的目的,就成為「完全」。這是何等的高標準!在性情上、智慧上、榮耀上、聖潔上,我們 不能像天父那樣的「完全」;然而在愛心的行為上,我們要在祂的愛裏,活出愛的「完全」,才能像 天父「完全」一樣。

【綱要】本段可分為六段:

- (一)寶訓對象和境界(1~2節)——門徒上山,聽祂教訓;
- (二)天國子民的品格(3~12節)——八種品格,八種福分;
- (三)天國子民的影響(13~16節)——是鹽有味,是光照亮;
- (四)天國子民的標準(17~20~fi)——勝於文士和法利賽人的義;
- (五)天國子民的新律法(21~47節)——天國子民為人的準則
 - (1) 有關仇恨(21~26 節) ——不動怒、不辱罵,不輕視,與人和好;
 - (2) 有關姦淫(27~30節) ——不動淫念,決心對付罪;
 - (3) 有關休妻(31~32節) ——不離婚,與配偶和好;

 - (4) 有關話語(33~37 節) ——不起誓,說話誠實; (5) 有關報復(38~42 節) ——不報復、不抵抗,人有求就給;
 - (6) 有關愛人(43~47節) ——不恨人,反愛仇敵。
- (六)天國子民追求的高目標(48節)——要像天父一樣完全。

【鑰義】本章值得我們注意的就是:

- (一)「天國憲法」的重要性——馬太編寫此書,首先,在第三章記載施浸約翰宣告天國近了;接著,在第四章記載王的盡職也以宣告天國近了為起點;然後,在第五至七章說到天國到了,並指出天國的實際,而在第二十四至二十五章說到天國的實現。這說出人只有今天活在天國的實際裡,將來才能進入天國的實現裡。主耶穌要在地上建立祂的國度,需設立立國的憲法,亦是天國子民「信仰與生活」的準則。所以,馬太總結主耶穌在初期傳道時之教訓,亦可稱為「王的宣告」,啟示了天國子民應有的生活準則,其重要不言而喻。這是主的最長篇講論,共有110節,約三千字左右。這一段常被稱為「登山寶訓」(此詞乃與古斯丁首創,卻成為許多聖徒常用的名詞)。馬太所編集的這段主耶穌的講論,主要是針對到來到祂跟前的門徒而講的,為了要使他們明白天國的實際內容,天國內容的要求,和生活在天國裡的原則。所以這段寶訓,我們稱為「天國憲法」,我述了這位天國的王管理和獎賞祂子民的屬天原則。這段也有人稱這是一份「天國子民的宣言」,因涉及了天國子民的品格、影響、律法、在神面前和在人面前應有的光景,以及正確的決擇。但是,這段「天國憲法」並不是給全人類樹立道德標準,因為人絕不可能單憑自己的意志、毅力、決心來遵守,而是講基督徒有了王的新生命後,如何活出屬天國度的生活。所以,凡認定主耶穌為王,並甘願接受祂管理的人,都應細膩、深入的研讀這段。
- (二) 天國子民承受之福——這段是論天國子民活出應有的品格(3~12節):
- (1)「**虚心」(3節)**——原文為 ptochos,意「極其窮困,一無所有」,此字常來形容「貧窮、討飯的、無用的人」。在此譯做「靈裏貧窮」會比較準確。「承認自己靈性貧乏的人,多麼有福呀!」(達秘本)這是說進入天國的第一步是要承認自己靈裏貧窮。一個靈裏感覺到貧窮的人,必定不驕傲、不自義;同時心靈深處常覺得有需要,因而轉向主、尋求主、親近主,竭力地不斷追求屬天的福氣。這樣的人在地上也許可能樣樣都有,但心靈卻不被一切屬世的東西所霸佔。基督徒靈命成長最大的攔阻,莫過於自滿自足。要使靈命健康長進,最重要的就是常常把自己倒空,甘願成為「一無所求,只求神」,「一無所要,只要神」,「一無所有,只有神」。這樣的人,必定被聖靈充滿,享受天國的祝福。

【該低頭時就低頭】年輕時的富蘭克林曾到某一位德高望重的老前輩那裡去拜訪。年輕氣盛的他挺胸昂首,邁著大步,跨進門去。不料,他的頭狠狠的撞到門框上,疼得他叫出了聲,一邊用手揉搓著,一邊回頭看著比他矮了一大截的門。「很疼吧!」前輩笑著向他走來說:「這是我送你的見面禮,你將受益無窮——人生在世,要記住,該低頭時就低頭。」接著,老人又說:「一輛載物汽車為了躲避空襲,欲駛進一隧道內,不料,洞口比貨物低幾厘米。咋辦?」富蘭克林想了一想說:「把車胎的氣放掉一部分不就駛入了。」老人頻頻點頭,連連夸他聰明。一個靈裏貧窮的人,乃是向王降服,自然自知自己的不足與不配,而能屈能伸,因此能為神所用。

- (2)「哀慟」(4節)——原文為 pentheo, 意極其傷心的哭泣。這是指跟神表同情而有的哀傷,包括:對於自己的犯罪失敗,對於聖徒的冷淡退後,對於教會的分裂荒涼,對於世界的邪惡敗壞,對於世人的剛硬不信,世上的不平與不幸,而深深覺得憂傷哀痛,因此得著神所賜的各樣安慰(林後一3)。達秘說得好,「主耶穌在地上時,是完完全全的進入那四周憂患之中,且因此被稱為一個『多受痛苦,常經憂患』(賽五十三3)的人,同樣每一個聖徒,也當按其本身的程度,進入因世界,罪惡,重擔而產生的感覺裡,與主一同變成憂患之子。」
- (3) 「溫柔」(5 節) ——原文為 praus,意溫和,謙卑,不反抗,不抵擋。這是指對神柔順、對己無所求、對人謙和,而滿足於神的安排,因此得著神所賜的產業(詩十六 5~6,九 15)。溫柔乃是聖靈所結的果子,而不是由人的涵養、強忍、觀色、或八面玲瓏中所獲得的。溫柔就是那些順服王管治的人,而不會傷人,也不會被人碰傷;可忍受很重的壓力,但不容易被壓碎。有人說得好,「溫柔的人不會理會這世界如何看他。他非常滿意的安息下來,讓神來決定他的價值。」

- (4)「**飢渴慕義」(6節)**——「飢」原文為 Peinao,意飢餓,熱切渴望某事;「渴」原文為 dipsao,意口渴,渴求;「義」原文為 dikaiosune,意公義,合乎神的旨意、性格、標準。這是指渴望在神面前被稱為義,而行事合神公義要求,因此得著飽足(詩三十六8)。
 - 【冰擋住水流】每分鐘有五十萬噸的水沖過尼加拉瀑布。一九四八年三月二十九日瀑布突然靜止, 聽慣水聲的附近居民們對這寂靜頗為訝異,大家以為這可能是世界末日的訊號。三十個小時後水 流又恢復了。 這究竟是怎麼回事呢?原來伊利湖的冰被巨風吹動,成噸的冰堵住了水牛城附近尼 加拉河的入口處,擋住水流,一直到冰再度漂開之後,水流才又恢復了。神在我們生活中的恩典 活泉,也可能被我們的冷漠所阻擋。
- (5)「**憐恤」(7節)**——原文為 eleemon, 意慈悲憐憫的。這是指以仁慈待人,而能同情人、體諒、赦免人,因此蒙神憐恤(詩一零三 13)。
 - 【最不受眾人喜歡的人】有一位老師要求全班同學以最快的速度,寫出他們所不喜歡的人的姓名。有些同學在三十秒之內,僅能夠想出一人,甚至有人想不到十個;而另一些學生竟一口氣列出十五個之多。經過調查,發現那些擁有不喜歡的人數目最多的,他自己也正是最不受眾人喜歡的。大體而言,他們加諸於別人的批評,正是對他們自身的批判。親愛的,這是多有意思的提醒!當我們不喜歡別人時,別人也不見得一定能接納我們。因為我們有意無意所發出不友善的信息,別人不可能一點也不感受到。我們散發出怎樣的信息,就會得到怎樣的回報。讓我們學習以主的慈悲憐憫,去愛身邊的每一個人。
- (6)「**清心」(8 節)**——原文為 katharos,意潔淨, 純潔的。這是指內心純潔無偽,專一地渴慕尋求神,除祂之外,別無所求(詩七十三 25),單純要神,專一地渴慕尋求神自己(詩四十二 1~2),因此必得見神,就是與神面對面有親密的交通。
 - 【不讓撒但分散你的心】一個流傳的寓言,說到一個虔誠的信徒,一次前往參加聚會,在禮拜堂的門口碰見了魔鬼。那位信徒很驚訝地問:「你在這裡作甚麼?我以為你的腳從來不會踏上禮拜堂的門口!」魔鬼說:「你錯了。我是常常來到聽道和禱告的人中間作工,要得著他們的心。」那位信徒就問:「那你怎麼作呢?」魔鬼答說:「我對不同的人是用不同的方法對付。我叫那些年輕的女子彼此注意她們的服飾髮型。我叫主婦們專去思想她們廚房裡的事。我叫男人們專想他們的生意經和世界的局勢。我還叫那些遲到的人分散聽道者的注意力,叫他們都轉過頭來去看那些人。還有,我叫聽眾利用他們所聽的道,去較量別人,批評別人,一點也不想到自己如何。當他們回家的時候,我叫他們談論家常,和一切世俗的事而將所聽的道忘得一乾二淨。我用這些方法,能叫許多人不能領受神的話語。」願我們的心專一地跟隨主,不讓撒但藉著任何人、事、物來分散你的心。
- (7)「**使人和睦」(9 節)**——原文為 eirenopoios, 意締結和睦的。這是指在人群中間製造和平,而稱為神的兒子,彰顯神是和平的神(林後十三 11)。
 - 【伏下來】馬丁路德說了一個很好的比喻:在一條橫跨深水河的窄橋上,有兩隻羊迎面相遇。牠們既不能轉身走回頭,又不希望產生衝突。「經過簡短的對話後,其中一隻羊伏下來,讓另一隻羊在牠身上走過,結果沒有發生不愉快的事。這故事的寓意是簡單的:如果為了和睦的緣故以致身體遭踐踏,應感到甘心;然而,我所指的是身體可以被踐踏,良心卻不可以。」
- (8)「為義受逼迫」(10~12節)——「逼迫」原文為 dioko, 意迫害(因著信仰), 驅離, 趕走。這是指為著神的旨意(就是神所看為「對」的事情), 不顧那些在黑暗權勢底下之人的反對與威嚇, 堅決持守真理與公義, 而遭受人的逼迫(彼前三 14), 並且為主受辱駡、逼迫、譭謗都是為義受逼迫的寫照。因此配得神的國(帖後一 4~5)。
 - 【為主受逼迫】在義和團之亂中,傳教士在中國境內被殺的共有一百三十多人,他們的子女被害的有五十多名。內地會喪亡的數字是五十八位元傳教士,還有他們的子女二十一名。全中國基督徒被殺的將近二千人。那時戴德生正在瑞士養病,接到消息,憂心如焚,心跳幾乎停止,脈搏由每分鐘八十次降至四十次。他用微弱的聲音說:「我不能看書,不能思想,甚至不能禱告;但

我仍能信靠他。父阿,是的,因為你的美意本是如此。」內地會教士雖然橫遭殘殺,房屋衣物損失殆盡,卻無一點怨言。遍查受害者及其親友書信,不見一句怨恨、報仇或要求賠償的話。戴氏認定內地會公物,一概不作賠償的要求。即使中國官廳情願賠償,也不接受。英國外交部及北京英國公使館對於這種態度深表欽佩、同情。

- (三)天國子民的見證——這指出凡活出以上品格的人,必能過一個在地如天的生活,而且個人不僅能 承受天國之福,並且能夠對周圍的人,產生深遠的影響力:
 - (1)是世上的鹽(13~14節)。這表示天國子民的所是過於人的所為。『鹽』的主要功能是——(1) 調味,能使人體會神生命的義、愛、光、聖的甜美味道;(2)能殺菌防腐,防止人落入罪惡、敗壞的景況。鹽的性質不失,必能使人與世界有分別,卻又溶於在世人中間,成為別人的祝福。鹽的化學元素是氯化鈉(NaCl),氯和鈉都是劇毒,但兩者調和,負負得正,就變成人烹調的必需品。基督徒是世上的鹽,能使人淡而無味的人生變為生之樂趣;能把世上的邪惡,改變成美好。
 - (2)是世上的光(15~16 節)。這表示天國子民以公義、良善、信實的美德,驅散人間黑喑,帶給人 出路和遠景。因受天國子民見證的影響,世人要將榮耀歸給神。

【一枝燭火】有一個傳道人,覺得在主的工作上,非常的灰心,有意停止工作。一天,他經一間客店的走廊,看見壁上有幾個字:「一枝的燭火」。他初見的時候,心內深有感觸,他對他自己說:「我就是這一枝的燭火,比最小的電燈泡都比不上,我的光何等的微小,在這樣黑暗的世界,算得甚麼?」正要走開的時候,忽然看見底下還有一些字,為他所未曾注意的,那些字這樣寫著:「全世界的黑暗,集合起來,也不會叫一枝燭火不發光。」他讀了這幾個字,心中大大得著鼓勵,於是繼續主的工作,為主發光。雖然那光非常微小,卻不是全世界的黑暗所能勝過的。

(四)天國子民的目標——主對天國子民該有光景的結論是「要像天父完全一樣」(48節),這說出「天國憲法」的高標準,乃為完全彰顯神的豐滿,目標就是神兒子完滿的見證。這當然不是人努力的結果。但是,我們又是如何完全,而像天父完全一樣呢?這是因為我們是天國的子民,又是天父的兒子(45節),有祂的生命和性情,自然像祂一樣,活出祂的大愛:(1)與人和好,而不動怒氣(21~26節);(2)與配偶和,而不動淫念(27~32節);(3)說話誠實(33~37節);(4)有求就給,而不與惡人作對(38~42節);(5)愛仇敵,反而不恨人(43~47節)。

摩根說得好,「若回頭將這一章聖經重讀一遍,就能看出這一點。倘若你愛,你就不會向人動怒,不會罵人是拉加,或稱他蠢。倘若你愛,就不會破壞神聖的婚姻關係,使家庭受到傷害。若你心中真的有愛,你口中的言語就都真實,因為騙子是不會愛人的。倘若你愛,如同前面所說過的,你就有滿足的公正。愛是一切。「全律法都包括在愛字之內」(加五14,按原文直譯)。」

【默想】

- (一)「八福」是基督徒品格的最高原則,而我們有沒有被這「八福」所吸引?我們又如何來承受天國 之福?
- (二)我們是否願意成為「地上的鹽」(太五13)呢?是否能有調味的功能,使人甜美呢?並且是否能 防腐與殺菌,影響周圍的人不被罪惡和敗壞的因素所侵蝕呢?
- (三)我們是否願意成為「世上的光」(太五 14)呢?是否有聖潔光明的生活見證,照亮在黑暗中的人,讓人看見神,也看見希望呢?並是否能顯明、光照並消除所有周圍暗昧的事(弗五 8,13) 呢?
- (四)「城造在山上是不能隱藏的」(太五 14),是指教會集體見證的影響力。今日我們的教會是否建造在一起,大大地發揮光的功能呢?
- (五)天國子民生活的原則是要求「勝於文士和法利賽人的義」(太五 20)。我們的得救是靠基督成為 我們的義(林前一 30),而得救後是否生活彰顯基督的義(弗四 24)呢?

- (六) 奧古斯丁說:「世上有三種層次的人:當中的一層是人,他們是以愛報愛,以恨報恨的人;比這低一層的是鬼,他們是以恨報愛的;比人這一層高上去的是神的層次,他們是以愛報恨的。我們怎樣可以像天父一樣的愛人呢?我們距離父神的標準還有多遠呢?
- 【禱告】親愛的主,我們何等願意活在天國活在天國的實際裡,天天活出天國子民的品格,好叫我們的見證能影響人;幫助我們在人際關系上,順從祢的生命,能活得像天父一樣的完全,而顯明自己是天父的兒女。
- 【詩歌】【【哦,我要像你】(《聖徒詩歌》291首第1節)

哦,我要像你!可愛的救主!這是我所求,是我所慕; 我歡喜丟棄一切的富足,盼望能和你形像合符。

(副) 哦,我要像你!哦,我要像你!可愛的救主,像你模樣; 像你的甘甜,像你的貞堅,在我的衷心刻你形像。

視聽——哦,我要像你~churchinmarlboro

本詩作者戚曉睦(Thomas O. Chisholm, 1866~1960)。戚曉睦弟兄沒有受過高深的教育,但是他很愛主和 忠心的牧養神的教會。「哦我要像你」是他第一首被採用的詩歌。這首詩歌是他得救後四年寫的;可以 看出他那時非常火熱,很希望能夠像主,能夠模成神兒子的形象。

【金句】

- ❖ 「主耶穌教導我們,神的生命在祂兒女的心中,顯示在純潔的愛中。祂說:神是良善的,祂赦免人的罪,擔負他們的過錯。神愛那些恨祂的,祝福那些咒駡祂的,施恩給虛偽與不正的人,恒久忍耐,又有恩慈,凡事相信、盼望、忍耐。所以你若是祂的兒女,就尊祂而行,跟隨主,像主那樣生活,成為飛鳥、百合花、小孩子,那樣純潔、謙卑、溫柔並且在義中剛強──你必稱為神的兒女,天國是你們的。」──邁爾
- ❖ 「天父的完全就在於祂的大愛。祂的旨意就是把祂的祝福傳達給他周圍的所有人。祂的憐憫和慈悲是祂的榮耀。祂照著自己的形像創造了我,叫我們與祂相像,在滿有愛心、慈悲和仁愛的生命當中得著我們的榮耀。正是藉著愛,我們才得以完全,像我們的天父完全一樣。」──慕安德列
- ❖ 「感謝神,我們知道祂不單賜下律法,而且親自來作我們的救贖主,用自己的血,將我們過去的罪塗抹;藉復活將新的能力賜予,又親自帶我們行走人生的道路,在一切人際關係上,使我們能成全祂所賜的律例。」──摩根

第八課《馬太福音第六章》——天國憲法之二

【讀經】馬太六 1~34。

【宗旨】這一課幫助我們瞭解「天國憲法」的內容之二,總括了天國子民在神面前應有的敬虔光景,而得天父的報答;以及使我們明白天國子民生活的優先次序,就是先求祂的國和義,而過無憂慮的信心生活。 【主題】《馬太福音》第六章主題說到:(1)天國子民的敬虔生活(1~18節);和(2)天國子民的信心生活(19~34節)。

【特點】本章我們特別看見,

- 一、天父必察看和報答天國子民的善行:(1)動機——不是為著得人的榮耀(1節);(2)對「人」的善行——施捨(2~4節);(3)對「神」的善行——禱告(5~8節);(4)對「己」的善行——禁食(16~18節);(5)結果——神必然報答(4,6,18節)。
- 二、天父必看管和照顧,而天國子民不須憂慮:
 - (一)憂慮會使人依靠錢財:(1)錢財不可靠(19 \sim 20 節);(2)錢財會使人的裏面黑暗(21 \sim 23 節);(3)錢財會使人失去愛神的心(24 節)。
 - (二)不要為飲食和穿著憂慮:(1)為飲食和穿著憂慮就是為生命和身體憂慮(25節);(2)生命和身體的存在乃在乎天父(26節);(3)人不能用思慮改變生命和身體(27節);(4)人的生命和身體

比飛鳥和百合花貴重(26,28~31 節);(5)天父知道我們的需要(32 節);(6)我們若是為神的國和神的義而生存,神必加給這些東西(33 節)。

(三)不要為明天憂慮(34節):(1)明天自有明天的憂慮;(2)一天的難處一天當就夠了。

【簡要】本章上半段(1~18 節)是論到天國子民在神面前應有的光景,包括三件敬虔的事,就是(1)向 人的「施捨」,(2)向神的「禱告」,和(3)對自己的「禁食」。「天國憲法」首先立下了一個基本的原 則,不論對神、人、己的善行,都不可故意叫人看見,而顯揚自己,好得人的稱讚(1節)。2~4節是論 「施捨」。主清楚地告訴門徒,施捨時,不可吹號,而大事張揚,故意要得人的榮耀;反要在暗中施捨, 不叫左手知道右手所作的,因父在暗中察看,必然「報答」(原文為 apodidomi,亦即獎賞,補償)。5 ~15 節是論「禱告」。主警告祂的門徒,禱告時候,不可像假冒為善的人(原意是「演戲者」),愛站 在公眾場合禱告,故意叫人看見(5節);反要進內屋,關上門,禱告在暗中的父,因祂在暗中察看,必 然報答(6節);也不可像外邦人,用「重複」(指溪水流過石頭所發的聲音)和「話多」(指車輛滾過石 子的聲音)的話,而空洞毫和無意義的禱告(7節)。天父雖早已知道了人所需用的(8節),卻要人在祂面 前有迫切的負擔和承認自己的需要,並且倚靠祂,因禱告得答應,乃在人禱告的心願和態度,而不在話 語。然後,主給門徒一個示範的禱告,教導禱告的原則(9~15節),這是因為門徒請主教導他們禱告 (路十一1)。這一個禱告的榜樣,可分做三方面:首先是關乎神的事(9~10節)——(1)願人尊天父的名 為聖,(2)願神的國降臨,和(3)願神的旨意行在地上如同行在天上;其次是關乎我們的需要(11~13節 上——(1)求賞賜日用的飲食,(2)免我們的債,如同我們免了人的債,(3)不叫我們遇見試探,救我們 脫離兇惡;末了指出我們如此禱告的根據(13 節下),乃是因為國度、權柄、榮耀,全是父神的。在整 個禱告中,關乎免我們的債(12節),主特別再提醒門徒要饒恕別人的過犯,才能蒙神的赦免(14~15 節)。因為「天國憲法」強調人與神的關係應是暢通的,而人與人的關係也應是正確的。16~18 節則是 論「禁食」。主告訴門徒,在禁食的時候,不可像那假冒偽善的人帶著愁容,故意叫人看見,以獲得別 人的注意和同情;反要梳頭洗臉,只叫暗中的父看見,而得祂的報答。

本章下半段(19~34節)論到天國子民信心的生活,乃是關於財寶、眼睛(眼光)、事奉、和明天的正確態度。19~24節論到天國子民對財寶該有的認識。主耶穌警誡門徒不要積攢地上的「財寶」,因為地上的財寶不可靠;卻要積財寶在天上,因天上的財寶是永存的。財寶與我們的心兩者是分不開的。我們看重屬地的或屬天的投資,會決定我們心靈的「眼睛」是否昏花或明亮。因為一個人只能「事奉」一個主人,不是事奉神,就是瑪門(財利的意思)。25~34節論到天國子民對生活該有的態度。主耶穌勸勉門徒不要為飲食和穿著「憂慮」。因為生命勝於飲食、身體勝於衣裳;並且神看重天上的飛鳥與野地的百合花,所以祂也一定更看重我們,因祂知道我們的需要。我們若是先求神的國和神的義,神必會把日用的需用賜給我們。所以,結論就是,不要為明天憂慮,一天的難處一天當就夠了。

【**鑰節**】「你禱告的時候、要進你的內屋、關上門、禱告你在暗中的父、你父在暗中察看、必然報答你」(太六 6)這句話涵蓋了天國子民與父神之間關係,乃是祂在意我們的動機,而我們在暗中榮神益人的行為,祂必賞賜。

「不要為明天憂慮,因為明天自有明天的憂慮;一天的難處一天當就夠了。」(太六 34)這節經文讓我們看見,天國子民當有的生活態度,那就是不要憂慮,也沒有必要憂慮。

【鑰字】「內屋」(太六6)——這裏是比喻我們與神隱密交通的隱藏地方。禱告乃是我們來親近神,和 祂有深密的交通。因此,這段經文主要的目的,是要我們從外界忙碌的環境退出來,在隱秘處與祂保持 親密的關係。這樣才可有單純、直接、純樸的禱告生活。換句話說,我們要回到靈裏深處,把世界關在 外面,不讓外界事物來打擾,只要在「內屋」安靜的、單單的禱告神。這樣「父在暗中察看,必然報 答你」。主耶穌三次重複這話(4、6、18節),肯定我們在神面前應有的光景。這是何等大的安慰!在 父神面前,無論我們有什麼祈求,就是我們的每一聲歎息、每一滴眼淚,祂都聽見、看見並賞賜。親愛 的,我們在暗中的禱告是否經得起父在暗中的察看呢?我們是否信父是在暗中察看,必然報答我們呢? 「不要為明天憂慮」(太六34)——「憂慮」原文為 merimnao,意「分心」,「焦慮」,「無調的擔 心」。本章主重複了三次「不要憂慮」(25、31、34 節),論到天國子民為甚麼不必、也不要「憂慮」,

而34節「不要為明天憂慮」是有關信心生活的結論。聖經記載了人第一次的憂慮是發生在創世記第四 章。那時該隱殺人,因失去見神的面,恐怕自己也會被人所殺。因此,人會充滿恐懼乃是因與神的關係 不正常。然而,主知道我們內心的「憂慮」和實際生活的需要。所以,祂三次鼓勵我們「不要憂慮」, 而要專心仰望、信靠神(30節)和專心尋求神喜悅的事(33節)來擊退「憂慮」。首先,祂要我們思想父 神是如何照顧天空的飛鳥,珍惜地上的百合花,甚至野草,而祂豈會不眷顧祂寶貴的兒女們呢?所以不 要容讓我們對明天的「憂慮」來影響我們信靠祂的關係,要安然地體驗祂是天天相隨、時時相偕、處 處體諒、事事體貼吧!另一面,主要我們積極地,以追求神的國和神的義的態度來過生活。這樣,祂豐 豐富富的恩典與源源不斷的供應,會及時的應付我們所需所求。親愛的,我們既有如此的一位父,就不 該作「憂慮」的奴隸!

【綱要】本章可分為二段:

- (一)天國子民的敬虔生活(1~18節)
 - (1)論施捨 $(1\sim4 \ \mbox{fi})$ ——對「人」的善行,不可故意要得人的榮耀;
 - (2)論禱告(5~15節)——對「神」的善行,不可故意叫人看見;
 - (A) 禱告的原則(5~8節)——進內屋,關上門,禱告暗中的父;
 - (B)禱告的榜樣(9~15節)——先為神的名、國和旨意,再為個人的需要,末了讚美祂;
 - (3)論禁食(16~18節)——對「己」的善行,不可像假冒偽善的人。
- (二)天國子民信心的生活(19~34節)
- (1)對財富該有的認識(19~24節)——要積攢財寶在天上,並要專一的事奉神, (2)對生活該有的態度(25~34節)——不要為生命、身體和明天憂慮,要先求神的國和神的義。 【鑰義】本章值得我們注意的就是:
- (一)**天國子民的敬虔**(1~18 節)——天國子民的生活,在人面前重在見證,叫別人看見,便將榮耀歸給 天上的父(太五 16);在神面前,重在隱藏在暗中(六 4、6、18),而不當故意去吸引別人注意我 們的善行。本段一共提到天國子民在神面前的三件敬虔的事,就是對人的「施捨」、向神的「禱 告」與自己的「禁食」。主耶穌教導天國的子民,在這三件義行上,不應落入一種眩耀自己的情 結中,故意叫人看見,想要得著人的稱讚。無論是施捨,是禱告,是禁食,都是為要建立與父更 親近的關係。因此,天國的子民要學習不斷地倒空自已,活在謙卑的靈裏,在隱密中活出這一切 的義行,而討父的喜悅。

有人問一傳道人說,「你是不是勸初信的基督徒要為主作一點的事呢?」他回答說,「不,我是 勸他們要為主作一切的事!無論他們作什麼,或說話、或行事,都要奉主的名,藉著祂感謝父 神。」因此,什麼時候我們尋求人們的掌聲,就失去了神的讚賞。

- (二)天國子民的禱告(9~15節)——本段通常被稱為「主禱文」,言簡意賅、含義深邃、結構完整、內 容充實,目的是主在教導我們如何進入內屋、關上門、禱告在暗中的父。讓我們留意這禱告中所 用的代名詞,有四個「祢」——「**祢的名」、「祢的國」、「祢的旨意」、「全是祢的」**,和 六個「我們」——**「我們在天上的父」、「賜給我們」、「免我們」、「我們免」、「不叫我** 們」、「救我們」。因此,這禱告的內容包括四方面:
 - (1) 先求父的名、神的國度和旨意被人尊崇;
 - (2)再求個人日用的飲食的需要求神,免我們的債(赦免我們);
 - (3)救我們脫離那惡者;
 - (4)以讚美為結束。

雖然我們的禱告不一定要按照這次序,可是一個健全的禱告,必定包括這三個內容。此外,這篇 「主禱文」實際上是教我們如何做一個禱告人,如何過禱告的生活。因此,「主禱文」不是「公 禱文」,而是要我們「**這樣地禱告**」(太六9原文)。這是因主給我們一個榜樣的禱告,使我們 認識禱告的內容和先後次序,而並不是要我們每次禱告時把這些話照念一遍,更不是要我們以背 誦這段來代替我們應有的禱告。(有關「主禱文」註釋,可參考倪析聲《<u>教會禱告的職事</u>》和史 祈生**《主禱文十四講》**)。

有一則故事說,某一個小鎮,民風淳樸,鎮上連一個酒店也沒有,可是不知道甚麼時候起,居然有人在大街開了一家夜總會。附近教會的弟兄姊妹急忙召開通宵禱告會,求主燒毀這個罪惡的淵藪。過了不久,夜總會遭到雷電擊中,被火全毀,店主聽說這是教會禱告帶來的結果,於是告到法院,要求教會賠嘗損失;他的律師指陳:禱告為夜總會帶來災害。教會也不甘示弱,延聘一位律師出庭辯護說:這是一件天然災害所造成的。經過一番口舌之爭後,法官宣判:「本庭認為真正的罪,是夜總會店主相信禱告的功效,而教會人士反倒不信。」讀完這一則故事,我們會發出會心的微笑。但它卻指出,我們有時對神懇求禱告,然而並沒有建立與祂更親近的關係,自然沒有信心希望所求的真能夠實現。所以,問題並非在我們的禱告有多少,而是在我們的禱告合乎主教導禱告的原則有多少。合乎祂禱告原則的禱告,纔是有價值的。

- (三)天**國子民的生活態度(25~34節)**——我們與屬物質事物的關係,而應該持甚麼態度,則在於我們 人生追求的方向是否正確:
 - (1)該在哪投資(What)——是放在天上還是在地上(19~21)呢?努力賺錢、惜財在聖經中從未被否定,但若價值觀錯了,心就會被錢財綁住,而淪落為物質和虛榮的奴隸。所以要懂得如何為主使用錢財,投資於天上,這才是主所稱許的。慕安得烈說得好,「在世界裏金錢是價值的標準;在天國的事上,衡量神的兒女的尺度,也是根據他對於金錢的態度到底如何。世界是問一個人積蓄了多少錢;基督是問他怎樣為天國的事而用錢。世界是注意賺錢進來;基督是注意給錢出去。神的兒女若越少為自己用錢,而多為主用,他就越富足。」
 - (2) 眼光該放哪裡(Where)——屬靈的還是世的(22~23)呢?人的視野是否光明抑或黑暗,乃是由人的欲望、志向、注意力所決定。照樣,一個人的屬靈眼光,乃是對神的存心是否專一而決定。我們的心向著神越完全,奉獻越徹底,屬靈的眼光自然也就越明銳。
 - 【調整眼睛】曾經有一個人,他的太太喜歡畫畫,可是有一天他突然不欣賞他太太的傑作, 一直批評他太太的畫顏色不協調。不但如此,他總覺得自己的房子似乎傾斜點不正。後來太 太陪他去看眼科醫師,才發現原來他自己有一隻眼睛是遠視,另一隻眼睛卻是近視,所以看 東西都不能協調。後來配了適合的眼鏡,一切才恢復正常。求主也調整我們的眼睛,使我們 有正確的眼光,能看清楚事物的真像。
 - (3) 主人該是誰(Who)——事奉神還是事奉瑪門(指金錢,利益,財富)(24節)呢?若事奉的對象錯了,就很可能因物質上的利益,失去了生活中只應讓神為首要的地位。
 - 【為誰效忠】美國經濟學家葛爾布雷有一位忠心耿耿的女管家叫艾梅莉。一天,他告訴管家,因為勞累需要安靜休息一會,午睡期間不接任何電話。一會兒,白宮打來電話。「請找葛爾布雷,我是約翰遜。」電話那邊傳來總統的聲音。「他在午睡,囑咐過不要叫醒他,總統先生。」「請你叫醒他,我有要緊事。」「不,總統先生,我是替他工作,不是替你工作。」 艾梅莉很堅決。事後,葛爾布雷向總統表示歉意,總統顯得很高興:「告訴你的管家,我將請她來白宮工作。」親愛的,我們的主人是誰?我們當如何效忠?
 - (4)如何不憂慮(How)——先是尋求祂的國和祂的義還是為生活憂慮(25~34)呢?優先次序絕對不能顛倒。當我們把更多的心思放在追求神的國和神的義事上時,神也決不曾忽略我們的所需。因此,我們必須盡生活的責任,但不要為生活憂慮。此外,神不要我們為明天憂慮。【不要為明天憂慮)】有位姊妹在一次意外事件中受傷,須接受一次大手術,並且臥療數月之久。手術剛完,病人問大夫:「醫生,我得在醫院裏躺多久?」醫生含笑回答得很妙:「Only one day at a time, my dear!(意即不要為明天憂慮)」病人聞後,心裏釋然。每當她心裏煩悶時,這句話不斷加添她的勇氣。所以,我們只需盡上今天當盡的本分,把明天的難處交給祂便是了,何必強迫自己去預先擔當明天的擔子呢?

「把憂慮交給神,神會將平安放入我們的心中。」——《生命雋語》

【默想】

- (一)基督徒行善時,有兩個極端的試探:一是完全行在人的面前,受人的影響;另一個是隨自己的意思行,結果不榮耀神,也不造就人。在施捨上,我們是否不炫耀,卻使別人從我們身上,經歷天父的仁義和慷慨呢?
- (二) 禱告不只會被神「聽見」,而且會被神「看見」的。在禱告上,我們是否在內室與天父更親呢? 我們是否在與父相交的過程中,飽嘗衪、認識衪、讚美衪呢?
- (三)禁食的意義有三:(1)是在神前降卑自己,尋求神憐憫的表示;(2)是在神前苦待己身的表示;(3) 是因著負擔沉重,在神前憂傷、迫切,需要神特別恩典表示。所以,禁食當盡力不給人知道,這 是目的、存心、動機的問題。在禁食上,我們是否經歷與主同心、同工,取用祂的大能大力呢?
- (四)主教導門徒禱告,不僅是一個榜樣,更啟示了神的心意,表明神願意與人同工。只有當人藉禱告 與神同工的時候,才能帶進神的國,成就神的旨意。這是全本聖經所啟示的禱告的奧祕。我們的 禱告是否為著神的國和神的旨意,經歷神大能的手成就我們所禱告的事項呢?
- (五)我們是否投資於天上的財富,還是為自己積存天上的賞賜呢?
- (六)我們努力賺錢、惜財的背後,是靠自己的努力,還是仰賴神的賜福呢?而我們汲汲營營所得到的 是只為自己,還是為神呢?
- (七)我們心靈的眼睛是否健全?是否能用屬天的眼光,看清神在我們身上的美意呢?
- (八)我們人生的追求目標是什麼?我們的心是否被錢財迷惑,去事奉瑪門呢?
- (九) 我們是否讓神我們你的生命中居首位,「先求祂的國和祂的義」呢?
- (十)為明天計劃是善用時間,為明天憂慮卻是浪費時間!我們是否把明天的難處交給祂,而脫離萬事 鑄心頭的轄制,享受無優的自由呢?

【禱告】親愛的天父, 祢在暗中察看, 並報答我們! 求祢叫我們藉著禱告、禁食或施舍, 建立與祢密切的關系。我們何等感謝祢, 祢也實際地看顧我們生活的需要! 求祢幫助我們建立生活的優先次序, 每天先求『祢的國和祢的義』, 讓祢在我們的生命中居首位, 好叫我們從屬地的轄制與屬世的憂慮中釋放出來,享受真正的自由, 而天天過屬天喜樂, 無憂慮的生活。

【詩歌】【你們要先求祂的國和祂的義】

你們要先求祂的國和祂的義, 這些東西都要加給你們, 哈利路,哈利路亞。

視聽——你們要先求祂的國和祂的義~churchinmarlboro

這首經文詩歌是由賴維蒂(Karen Lafferty)作曲。這首詩歌的歌詞是引用馬太福音六章 3 節的經節。有一次賴維蒂在歐州宣教時,遇到了困難,正在她感到孤單無助時,有一群法國修女走過她身邊,用法文唱著此歌,使她深受感動。賴維蒂感到這是神的恩典賜給她這首歌,她把一切榮耀歸給主耶穌。

【金句】

- ❖ 「『你暗中的父看見,你父在暗中察看……』主耶穌多麼喜歡重複這些(4、6、18節)。祂雖然必須在公眾面前生活,祂的心靈卻常常渴求在隱秘處與父神相交,天父常在那裡等著祂。這段經文主要的目的,是要祂的門徒從外界忙碌的環境退出來,這樣才可有單純、直接、純樸的屬靈生活。我們在人面前事奉神,必會想到這些對人的影響,別人對我們的想法,但是我們若注意這些事,必使我們的生命溪流變得很渾濁。我們屬靈的生命實在只有在暗中給天父來察看。所以你與天父之間,若有什麼不宜的事,祂的眼目必然看見,就像糠秕一樣被風吹散。」──邁爾
- ❖ 「有一件事應該使你們裏面受到催促,使你們每一根神經昴奮,內心奔騰,血脈擴張。那是甚麼? 是神的國。因此,主使我們免於為低處之事憂慮,目的是要我們有更多的力量為高處的事憂慮。因 為祂要在我們裏面,發展更高的力量。不要為低處的有憂慮,「你們要先求祂的國,和祂的義。」 要尋求那主要的,這該是你們深處的熱望。要殷勤努力的尋求,處處都尋求。這裏面豈不是有一個

直接的教訓?吃、喝、穿,不要為這些事憂慮,要在這些事裏先求祂的國。要為神的國而穿,要為 神的國而吃。要讓這個熱烈的願望,也就是這個生命的原則,表現在這些外在的生活上。這些事本 身你不必憂慮,你所要憂慮的是,如何藉著這些事,使神的國降臨。要追求的是這一個基本的熱 望。」——摩根

第九課《馬太福音第七章》——天國憲法之三

【讀經】馬太七1~29。

【宗旨】這一課幫助我們瞭解「天國憲法」的內容之三,總括了天國子民建立與神和與人的正常關係;以 及使我們明白且天國子民的責任,並活在天國的實際。

【主題】《馬太福音》第七章主題說到:(1)天國子民的正確實行(1~12節);和(2)天國子民的智慧抉 擇(13~29節)。」

【特點】本章我們特別看見:

- (-)天國子民的正確實行 $(1\sim12\ \mbox{m}):(1)$ 人易犯的罪——「論斷人」 $(1\sim6\ \mbox{m}),(2)$ 易忘的事——「禱 告_(7~11 節),和(3)易忘的原則(12 節)——「待人如己」。
- (二)天國子民的智慧抉擇(13~29節):(1)兩條門路——「要進窄門」(13~14節);(2)兩種樹果-「結好果子」 $(15\sim20\,\text{節})$;(3)兩樣工作——「遵行天父旨意」 $(21\sim23\,\text{節})$;(4)兩等根基—「蓋在磐石上 $(24\sim27\,\text{節})$;(5)兩類教訓——「有權柄的」主的教訓 $(28\sim29\,\text{節})$ 。

【簡要】本章上半段(1~12 節)論到天國子民對別人的當有態度和與神有親密的關係。1~6 節教導天 國子民,對人應有的寬大與明辨,切忌議論人。天國子民不論斷人的原因(1)不要論斷人,以免會被人 論斷 $(1\sim3 \ \text{ fi})$;(2)不該論斷,因自己眼中有梁木,沒有資格審斷別人 $(3\sim5 \ \text{ fi})$ 。然而,仍要分辨,勿 把聖物給狗,也不要把珍珠丟在豬前,就是不要把好的真理給不能領受的人,反會招來不必要的麻煩(6 節)。接下去的 7~11 節,則論到天國子民必須仰望天父,求祂,尋找祂,甚向祂叩門,因而建立與神 和與人的正常關係;而神以「給予」、「尋見」、「開門」善待禱告他的人(7~8節)。正如我們疼愛 兒女,拿好東西給兒女,神也疼愛我們,要給我們好東西(9~11 節)。12 節總結了天國子民對待人的原 則就是待人如己,因律法和先知一切道理的總綱就是愛人如己(太二十二39~40)。

本章下半段(13~29節)是「天國憲法」的最後一段,是出自主耶穌愛的關切,也帶著祂嚴肅的警告, 可分五點敘述祂國度的宣言:

- (1) 兩條門路(13~14節)——要進窄門,因寬門大路,引到滅亡,而窄門小路引到永生。 (2) 兩種樹果(15~20節)——要防備假先知,他們是披羊皮的殘暴的狼;人可憑著他們的果子,認出 他們來,因好樹結好果子,而壞樹結壞果子,被砍下來,丟在火裡。
- (3) 兩樣工作(21~23節)——不是所有稱呼主啊的人,都可以進天國,只有凡事遵行神的旨意,可以 進天國;因此人雖奉主名「傳道」、「趕鬼」、「行異能」,卻因不法,而不蒙主稱許而無法進天
- (4) 兩等根基(24~27節)——聽道並且行道,有如把房子蓋在磐石上,經得起雨淋,水沖,風吹的考 驗,而聽道卻不行道,有如把房子蓋在沙上,經不起考驗,而倒塌。
- (5) 兩類教訓(28~29節)——眾人都稀奇主的教訓,因祂的話帶著權柄,而不像文士。

【鑰節】「你們祈求,就給你們;尋找,就尋見;叩門,就給你們開門。因為凡祈求的,就得著;尋 找的,就尋見;叩門的,就給他開門。」(太七7~8) 這二節聖經表明了主對我們有求必應的禱告。 「凡稱呼我『主啊,主啊』的人不能都進天國;惟獨遵行我天父旨意的人才能進去。」(太七 21)這節 經文讓我們看見,惟有遵行神旨意的人,是真正活在天國的實際裏的人,才能在天國裏有分。

【鑰字】「祈求」、「尋找」、「叩門」(太七7)——原文的時態顯示這三個動作都是「持續不斷」的。 這是指我們的禱告應該專一的祈求,多次、多方的求問,迫切的要求(叩門),直到得著神的答應為止。 「祈求」,「尋找」,和「叩門」都是禱告,但一步比一步深,一步比一步更迫切。而我們的「祈求」 是要有專一的目標的;「尋找」是要仔細花工夫的;「叩門」是要有實際的行動的。這三個詞而且是命

令句,應該翻譯成「要祈求、要尋找、要叩門」。這表明無論何事,神要我們禱告。因為神作事的原則 乃是:我們先禱告,然後神才答應「給予」、「尋見」、「開門」。

「不能都進天國」(太七21)——我們是否因著主耶穌這些嚴厲的話而感到戰慄?我們當知道,主這嚴 肅的話是有原則的。按上下文,這班**「稱呼我主阿、主阿的人**」是一個得救的人。因羅馬書十章9節 說,「口裏認耶穌為主,……就必得救。」而且還可能是一個大有恩賜,大有成效的傳道人(太七 22)。 一面,主察看人的肺腑心腸(啟二23)。袖知道誰是只用嘴唇尊敬袖,心卻遠離祂的人(太十五8)。人若 有口無心,有名無實,怎麼能可能有分於天國呢?另一面,天國是主掌權的範圍,和神的旨意是有密切 的關係的(太六10)。人若不遵行神旨意、卻隨己意而行,怎麼可能會在天國內呢?顯然「得救」、 「傳道」、「趕鬼」甚至「行異能」,都不一定保證人能在天國裏有分。因為天國不是得救的問題,乃 是得勝的問題;天國也不是作工有多偉大、多興盛的問題,乃是在於完全順服主權柄的問題。但願神賜 我們恩典,使我們不僅單單得救、為祂作工,並且天天得勝、事事順服。

【綱要】本章可分為二段:

- (一)天國子民的正確實行:

 - (1)不論斷人(1~6節)——免得被論斷; (2)信心祈求(7~11節)——祈求、尋找、叩門,必得著「給予」、「尋見」、「開門」;
 - (3)待人如己(12節)——要人怎樣待你,就先怎樣待人。
- (二)天國子民的智慧抉擇:

 - (1) 兩條門路(13~14節)——選擇窄門小路,或寬門大路?(2) 兩種樹果(15~20節)——選擇好樹結好果,或壞樹結壞果?
 - (3) 兩樣工作(21~23節)——選擇遵行神的旨意,或憑已意作工?
 (4) 兩等根基(24~27節)——選擇磐石,或沙土?
 (5) 兩類教訓(28~29節)——選擇帶著權柄,或能說不能行?

【鑰義】本章值得我們注意的就是:

- (-)不要論斷 $(1\sim6$ 節)——這裏主所禁止的「論斷」原文為 krino,是指著「審判」、「裁決」、 「定罪」,而是不指著一般的「判斷」。所以這裏「不論斷」人的意思,不是說我們不按事實, 慎思明辨、分別是非(腓一9~10),而是說我們不可將個人主觀的情感、偏見等,摻進客觀的事實 裏面,對別人吹毛求疵的評論。或者是施以惡意的審判。論斷人者,必同樣被人論斷;而且只見 別人弱點,卻看不見自己犯的更大過錯。其次,對人要明辨,不宜向頑梗不信像「狗」和「豬」 的惡人,陳明像「珍珠」的寶貴真理,免得被他們糟蹋了,自己反而招惹他們的攻擊。
 - 【一面鏡子】有一位先生拉著太太的手,在周末去看畫展。由於是高度近視,所以欣賞起來很慢, 加上他很仔細、認真,有時一幅畫他會看上半個小時。太太看完了,怎麼也不見丈夫出來,就回 去找他。原來他正站在那兒大聲批評:「這畫太差勁了,你看,這上面的人像頭尖尖的,眼小小 的,鼻子也塌了……簡直不像是人啊!」他太太走近一看,急了,連忙拉住他的手往外走:「好 啦!你別嚷了,那不是畫,是一面鏡子!」有時我們批評別人的時候,想抬高自己的身價,結果 每每會顯出自己的醜惡罷了。親愛的,讓我們多多學習管住我們的口,多說造就,祝福人的話。
- (二)信心祈求(7~11 節)——這段經文乃是要我們為著如何遵行「天國憲法」的原則而與人交往,因 而向神「祈求」、「尋找」、「叩門」。「祈求」、「尋找」、「叩門」都是命令句,應該翻譯 成「要祈求」、「要尋找」、「要叩門」。雖然人人都渴望能互相溝通和彼此分享,只可惜因著 人的墮落,早已失去了彼此相愛的本能。若是這樣,那我們如何能持續地遵行主所吩咐的,而不 論斷人呢(1節)?我們又如何能照著主所要求我們的,以待人如己去的金律對待別人呢(12節)? 祕訣就在「要祈求」、「要尋找」、「要叩門」。主要我們看到,我們若要與人有正常的關係, 就要先與神有正常的關係。藉著「祈求」、「尋找」、「叩門」過著依靠神、與神密切相交的生 活,自然就能對人有合宜的態度。

雖然「祈求」、「尋找」、「叩門」都是要求持續不斷的命令,但也都是滿帶著神的應許和保證;雖然這三個動作都是「天國憲法」要求的一部份,但是也說出了神恩典的供應。所以我們可以實際的運用這二節在兩方面:(1)馬太把這兩節經節放在這段裹,強調我們須藉著禱告得著行的能力,因而能實行《馬太福音》五至七章的「天國憲法」;(2)路加把這一段經節(十一9~13)放在主耶穌教導門徒禱告以及朋友夜訪求助的比喻之後,鼓勵我們要憑信心禱告,因而能面對各樣的壓力和挑戰,應付人生一切的風暴。

【與神過會】曾有一間大工廠的老闆,要和廠內的經理談一件急事,但經理的秘書卻阻擋他:「經理每天在這個時候開會,不要別人去打擾他!」老闆一聽,顯得有點不耐煩:「妳告訴他我有事找他!」秘書堅持說:「老闆,經理交待過,當他在開會時,任何人都不許打擾他。」老闆聽後大為光火,把秘書推到一邊,就衝進經理的辦公室,但瞄了一眼,他很快地就退了出來一小心翼翼地把門關上,說:「對不起,這就是他每天參加的『會議』嗎?」「是的,他每天花一刻鐘的時間參加這項『會議』。」那位老闆看到經理跪在禱告時的那一幕,心裏深受感動。親愛的,我們今天曾與神開過會了嗎?我們曾花費時間在禱告中祈求主如何指引你與家人、同事、親友和睦相處嗎?

(三)待人如己(12 節)——這金科玉律(the Golden Rule) 是舊約的總綱,也是「天國憲法」的內涵。世上一切宗教、哲學的教訓都是消極的,約束自己不加害於人,不可向人掠取,如孔子所說:「己所不欲勿施於人。」但主耶穌的吩咐——「所以,無論何事,你們願意人怎樣待你們,你們也要怎樣待人,因為這就是律法和先知的道理」(太七 12),卻是積極的,主動的去使人得益。因為天國子民對待人的原則,乃是設身處地為別人著想;而待人的方法,乃是根據要人怎樣對待我們,不是根據人怎樣對待我們。

【怎樣與人交往】一隻流浪狗偶爾間闖進了一間四壁鑲著玻璃鏡的屋子,突然看到很多狗同時出現,頓時大吃一驚,便呲牙咧嘴,發出陣陣狂吼。誰知鏡子裡所有的狗也都跟著氣勢洶洶、露出猙獰的面孔。這隻狗見此情景嚇得不知所措,開始在這屋子里莫名其妙的一邊轉悠,一邊狂吼,一直轉的筋疲力盡,倒地死亡。如果這狗試著對鏡子裡的狗搖搖尾巴,情形就會完全改觀,鏡子中其他的狗不也會報以友善的舉動麼?生活好像一面鏡子,你對它笑,它也同樣對你笑,你對它哭,它也同樣對你哭。親愛的,我們需要神給我們智慧,知道怎樣與人交往,應付不同的人。而我們對待人的最佳良策,就是彰顯基督,供應基督,以同情、愛心、幫助、安慰、尊重等對人。

(四)智慧的抉擇(13~29 節)——主已經把天國的內容,要求,和生活在天國裡的原則舖陳在我們面前,現在祂要我們作出正確的抉擇——當行窄路、該結好果子、應作遵行神的旨意的工、要建房屋在磐石上、完全遵行主的教訓。我們的抉擇和行動將決定我們的結局——(1)引到滅亡或永生;(2)結好果子或不結果子,而被砍下來,丟在火裡;(3)在天國內得主稱許或天國外受主懲治;(4)建房屋經得起考驗或經不起考驗而倒塌;(5)話中帶著權柄或只是道理字句。

【朝正確方向前進】有一個人習慣在每天早晨賴床,到了不得已時才起床。有一天他醒得比平常更遲,他看看鐘,從床上跳起來,隨便穿上衣服,用冷水抹把臉,很快地梳了一下頭髮,一口氣灌下一杯牛奶,抓起公事包,在門口親了妻子一下,就跑出門,追巴士去了。在車子幾乎要開動的那一剎那,他才跳上去。他投了一個硬幣在售票機後,就東倒西歪地順著走道到達一個位子。突然間,他看看四周圍,脫口問道:「這巴士到底去哪裡?」這個故事提醒我們,今天有許多人可以接受每天匆忙的活動,卻忽略了要朝著正確的方向前進。親愛的,我們知道我們人生往正確的方向前進嗎?我們一生是否都行在神所命定的路上,在「那日」(22節)得主的稱許?

【默想】

- (一)論斷(或審判)別人前,必先省察自己,最後讓神作裁決。我們的眼中是否有樑木,而沒有資格審斷別人呢?
- (二)人與神之間正當的關係,是人與人之間正當關係的基礎。我們是否時時操練依靠神,過「祈求」、「尋找」,並「叩門」的生活呢?

- (三) 設身處地為別人著想,是天國子民對待人的最高原則。我們是否滿意我們的人際關係呢?
- (四)我們對於人生的重要抉擇,是否作出了正確和智慧的選擇呢?
- (五) 進窄門走小路,乃是不隨波逐流,甘心為主受約束,樂意走十架道路。我們是否進入主的門,行 主所命令的路呢?
- (六)生活表現和工作成果全在乎是否流露屬天的生命。我們是否讓主天天改變、更新我們的生命呢?
- (七)順服神旨意重於工作的勞苦、忙碌。我們是否看重神的旨意過於一切呢?
- (八)雨淋水沖是命定,人生有根有基渡難關。我們的人生是否經得起考驗呢?
- (九) 道理、知識助人有限,話中帶著權柄影響人深遠。我們的教導是否可以使人體會神話語的權柄呢?

【禱告】親愛的主,我們迫切地祈求祢,使我們不斷操練作一個對的人,每天活出天國的實際。求祢 賜我們恩典,使我們放下自己,並且天天信靠祢、順服祢,做個徹底順服祢旨意的人,好在 天國裏有分。

【詩歌】【眾人湧進主的國度】(《聖徒詩歌》390首第 1 節)

眾人湧進主的國度,十架少人負;

眾人爭奪主的賞賜,世界有誰辭?

人雖無心走主道賂,仍想主祝福,

人雖無心走主道路,仍想主祝福。

視聽——眾人湧進主的國度~churchinmarlboro

肯培(Thomas Kempis, 1380-~1471)是以編寫《效法基督》(Imitation of Christ)而聞名於世。他生於德國,活了九十多歲,一生與主交通、寫作、抄寫。他把聖經重頭到尾抄寫,一共抄寫了四遍。他的《效法基督》很幫助人,詩人牛頓在奴隸船上,飄洋過海工作的時候,就是讀了這本書而得救。這首詩歌是效法《效法基督》的結果。原來有人根據書中第二冊《內在的生命》第十一章「少有願意愛主十架」中的片段,重新用英文詩的體裁發表;最後倪析聲將這首詩歌介紹到中文世界來。這首英文詩是「印度之兵」艾梅可(Amy Carmichael)的最愛。

【金句】

- ❖ 「神的兒女啊,你對父神必須忠信。奉獻不是希望得回什麼,但必得著的,上尖下流,連按帶搖的 多得有餘。奉獻不只是金銀,而是愛、溫和以及同情,使人得著神豐富的泉源,你的動機若是純正, 一切必償還給你,神看你得著豐富的賞賜。」──邁爾
- ❖ 「在這些話語的面前,我們當怎樣行呢?我們最好進入內室,專心將這些話再細加研讀。我們當認 真問自己,我曾否進入窄門?我是否被假先知的靈所欺,以至單會說準確的字句,卻在生活上錯失, 完全違背真理?我是否口稱「主阿!」卻不遵行祂的旨意。」──摩根

第十課《馬太福音第八章》——王彰顯權柄和能力

【讀經】馬太八 1~34。

【宗旨】這一課幫助我們認識君王救主所作的事,看祂如何行神蹟,而彰顯君王的權柄和能力,勝過了一切自然的(疾病、風浪)和超然的(鬼魔)。

【主題】《馬太福音》第八章主題說到:(1)王的權能顯明在醫治各種疾病 $(1\sim17\ \mbox{\^m})$;和(2)王的權能顯明在各樣的境界中 $(18\sim34\ \mbox{\^m})$ 。

【特點】本章我們特別看見:

- (一)在王宣佈「天國憲法」(五章至七章)之後,馬太根據蒐集了不同類別的神蹟,介紹祂在加利利作工時,在每一個範疇之內,施展了祂的王的權能,而且顯出了祂對人的慈愛。
- (二)在第八至九章中,我們可將十二個神蹟分成以下的四組:
 - (1)醫治拯救的大能——祂醫癒了患大痲瘋的(八2);百夫長的僕人(八5);彼得的岳母(八14);晚上來的許多有病的群眾(八16下);癱子(九2);血漏的婦人(九20);和最後兩個瞎子(九27);

- (2)駕馭自然的力量——祂平靜了風浪(八27);
- (3)征服撒但的權能——祂醫治了晚上來的許多被鬼附的群眾(八16上);釋放了二個在加大拉被群鬼附身的人(八32);趕出了啞巴鬼(九33);
- (4) 勝過死亡的權能——祂叫睚魯的女兒從死裏復活了(九25)。

【簡要】《馬太福音》第五章至第七章是王憲法的宣告,說明國度的性質、要求和原則;第八章至第九章則是王權能的確證,證明祂實在是舊約先知所預言的彌賽亞。在前者我們得到了祂的教導,說人應該怎樣;而在後者我們看到了祂的權能,對付了魔鬼的權勢,且應付了人當時的需要,也堅固了門徒的信心。注意,第八和第九章所記事件次序,不是照歷史的次序寫的,乃是照真理發展的次序所編輯的。本章上半段(1~17節)記載主耶穌行了四件神蹟,顯明王的能力勝過各種疾病,而醫癒了:

- (一)患大痲瘋的(1~4節)——主耶穌下山之後,長大痲瘋的人來拜祂,並對祂說「主若肯,必能叫 我潔淨了」。主伸手摸他,說「他肯」,潔淨了大痲瘋,並要求他遵行律法的規定——把身體給 祭司察看,獻上摩西所吩咐的禮物,對眾人作證據。
- (二)百夫長的僕人(5~13 節)——在迦百農,有一個百夫長來求主耶穌去醫治他癱瘓的僕人。祂立刻 答允去醫治其僕人。百夫長認識主耶穌的權柄和能力,便請祂不必親自前往,因為他相信只要主 的一句話就夠了。主耶穌稱讚百夫長的信心超越以色列人。同時,祂警告未來將有許多外邦人有 分於天國,反倒是有許多本國的子民無法進去。那時,百夫長的僕人就好了。
- (三)彼得的岳母(14~15節)——主耶穌治好害熱病彼得的岳母,她就起來服事祂。
- (四)晚上來的許多被鬼附和一切有病的人(16節)。

主耶穌行了這些神蹟,是要應驗先知以賽亞的話(賽五十三 4),說:「**祂代替我們的軟弱,擔當我們的疾病**」(17 節),指出祂拯救罪人,不僅對付人的罪,並醫治人身體的軟弱。

本章下半段(18~34節)記載王的權能顯明在各樣的境界中,其中提到三件事:

- (一)論及要跟從他的人(18~22節)——本段插入文士和門徒的兩個事例,說明王對於跟從祂的人, 有絕對主權,就是把祂擺在第一位,因祂的呼召當然超過一切;而人要跟隨王,需要付代價。主 耶穌離開人群,坐船到對岸。有一個文士,表達無論祂往那裡去,他要跟從祂;祂卻回應,「狐 狸有洞,天空的飛鳥有窩,人子卻沒有枕頭的地方。又有一個門徒要求先回去埋葬他的父親,祂 卻要求他來跟隨祂。
- (二)平靜風和海(23~27 節)——主耶穌上了船,門徒隨行,海裡忽然起了暴風,而主耶穌卻睡著了。 門徒來叫醒了祂,要祂救他們。祂責備門徒是小信,膽怯的人,於是起來斥責風和海,風和海就 平靜了。眾人稀奇祂是怎樣的人,連風和海也聽從祂了。
- (三)趕逐污鬼的權柄趕鬼(28~34節)——主耶穌來到加大拉人的地方,有兩個被鬼附的人由墳塋裡 出來迎著祂。他們喊著說,「神的兒子,我們與你有什麼相干?時候還沒有到,你就上這裡來叫 我們受苦嗎?」鬼就央求祂進入豬群,祂許可,鬼就進入豬群,使得豬群闖下山崖,投在海裡淹 死了。放豬的人就逃跑進城,說明事實經過,整城的人都出來見主耶穌,就央求祂離開他們的境 界。

這一段裏,我們看見王有絕對的屬天權柄和超然的能力,是凌駕一切自然界的風浪和靈界權勢的鬼魔。 【鑰節】「有一個長大痲瘋的來拜祂,說:『主若肯,必能叫我潔淨了。』耶穌伸手摸他,說:『我 肯,你潔淨了吧!』他的大痲瘋立刻就潔淨了。」(太八2~3)這說出人得醫治的關鍵,乃在於(1)主 的肯與人的來和(2)主的能與人的信。

「**這是要應驗先知以賽亞的話,說:『祂代替我們的軟弱,擔當我們的疾病。』(太八 17)**馬太引用的 先知以賽亞的話,是論到基督在十字架所成就的救贖,就是人得醫治和得赦免的根基!

【**鑰字**】「**肯**」(太八 3)——原文為 thelo,意思是「確實願意」,「決定」。這個長大痲瘋的人,認識自己的敗壞,且對主的能力有相當的認識。但他不知主是否「**肯**」叫他得著醫治。因主的「**能**」是能力的問題,主的「**肯**」是願意的問題;主的能力是受祂願意所支配的。在這裡給我們看見,主以

「我肯」回答患大痲瘋的「主若肯」,並不加上什麼條件,表明祂是如何願意,醫治一切專心信靠祂的人。祂的手不但是「能」,祂的心也是「肯」的。

「代替」、「擔當」(太八 17) ——「代替」原文為 lambano,意是「負起」,「接受」;「擔當」原文為 bastazo,有「忍受」、「移開」、「除去」的意思。本節引自以賽亞五十三章 4 節,預言耶和華的僕人代替人受苦,對付了人的罪。人類的一切的問題,是背後的罪所致。所以,主第一次的顯現,在十字架上親身「擔當」了我們的罪,並叫我們因祂所受的鞭傷得了醫治(彼前二 24)。因此,使我們經歷天國的權能,軟弱變剛強,疾病得醫治,包括我們肉身、精神或靈命上各樣軟弱。將來,主還要向那等候祂的人第二次顯現,但那時將與罪惡無關,乃是單純為著拯救我們(來九 28),就是身體得贖(羅八 23)。

【綱要】本章可分為二段

- (一)權能顯明在醫治各種疾病:
 - (1)醫治長大痲瘋的人(1~4節)——我肯,你潔淨了吧;
 - (2)醫治百夫長的僕人(5~13節)——只要你說一句話,我的僕人就必好了。
 - (3)醫治害熱病的彼得岳母(14~15節)——把她的手一摸,熱就退了;
 - (4)醫治被鬼附和一切有病的人(16~17節)——只用一句話,把鬼趕出去。
- (二)王的權能顯明在各樣的境界中:
 - (1)吸引人跟從祂(18~22節)——跟從我吧;
 - (2)平靜風和海(23~27節)——連風和海也聽從祂了;
 - (3)趕逐污鬼(28~34節)——趕鬼進入豬群,投在海裡淹死了。

【鑰義】本章我們特別看見:

(一)王的憐愛和大能——我們看見主耶穌行神蹟,乃是藉著一連串簡單卻極奇妙的事,顯明祂是說話有權柄的王,和有行動能力的主。面對那些有需要的人,祂是用慈愛的「一句話」和權能的一「摸」去回應。祂只用了一句話,無論近距離、遠距離,就能叫病得治(3,8 節)。他的「一句話」能治病,也能「一句話」趕鬼(16,32 節)。他說話斥責了風和海,平静自然界的風浪,也能平靜人心裡的風浪(26 節)。其實我們每一個人,都需要主親口的「一句話」和主親手的一「摸」,就能解決了我們所有的問題!

當祂用一句話和用手一摸,祂作了甚麼呢?「**祂代替我們的軟弱,擔當我們的疾病**。」(17 節)首先我們看見,不管是疾病,或是被鬼附,都是說出人是何等的軟弱,身體受疾病的轄制,心靈被捆綁。因而主所對付的,不是事情的外表,乃是在這一切背後的撒但權勢。而此節也啟示了一個事實,祂親身擔當了我們的罪,並叫我們因祂所受的鞭傷得了醫治(彼前二 24)。所以祂在十字架上所成就的,不只除去我們的罪惡,並且還使我們經歷祂生命的大能,軟弱變剛強,疾病得醫治。雖然我們有時在生活中感覺困乏、悲傷,在工作中感覺無力、深憂,或人生遭遇風波感覺失控、絕望。親愛的,讓祂「代替」、「擔當」吧!能使我們過得勝、喜樂、盼望的生活!

(二)**王醫治痲瘋病**—本章第2節原文在開頭有「**看哪!**」一詞,表示這是一個值得注意的事例。主醫治大痲瘋的人,乃是顯明君王的權能。在聖經裏面,「大痲瘋」預表人污穢的罪(利十三14),而且是與背叛權柄和不聽從命令有關(民十二1~10;王下五19~14)。在耶穌那個時代,這是一個無法治癒的疾病;更可怕的是,它是會傳染,使人變作腥臭腐爛至死。一個患痲瘋的人會被要求與群眾隔離,一生註定要受孤單、恐懼的折磨,而且每天生活在痛苦的絕望中。然而這位無名長大痲瘋的人,遇見了主,生命得著了改變。

馬太言簡意賅地地叙述了整個醫治的過程(2~4節)。這位痲瘋病患:(1)勇敢地「來」,他認識自己的敗壞無救;(2)真誠地「拜」,他認定主的權能;(3)直接地「求」,他相信主醫治的能力。而主及時的回應是:(1)「伸手摸他」,祂將憐憫、慈愛、潔淨和醫治傳送到他身上;(2)以「我肯」回應了「主若肯」,祂不但有醫治的能力,更有「肯」、十分願意的愛心;(3)最後發出命令「你潔淨了吧!」,祂一開口就有能力,就有神蹟。

其實我們每一個人,都需要主用祂充滿能力和慈愛的手來「摸」我們內心的深處,使我們得著心靈的潔淨和醫治。所以,讓我們天天、時時來就近祂,經歷祂的「肯」吧!請記得「耶和華的膀臂,並非縮短不能拯救,耳朵並非發沉不能聽見」(賽五十九1)。

【默想】

- (一)信心是支取天國一切恩典福份的關鍵。我們是否相信君王救主的能力和祂慈愛的心嗎?
- (二)只要祂「肯」伸手觸摸,人就得了醫治!我們內心深處的頑疾是否有如痳瘋腐蝕人?我們肯不肯來到祂面前,讓祂觸摸我們?
- (三)只須祂「說」一句話,人的病就好了!我們有心無力的生活是否有如癱瘓人?我們是否相信祂的權柄和能力的話?
- (四)主今天仍是伸出憐憫的手「觸摸」人的內心深處和用祂的「話語」醫治人的病態、失控。無論何 人,何種病症,祂都肯、祂都能拯救!我們是否為自己和關心的人禱告呢?
- (五)當主耶穌醫好了彼得的岳母,她便立刻起來服事祂(14~15節)。我們是否有感恩的心,盡心盡力服事主,也服事人呢?
- (六)主耶穌只用一句話,就把鬼都趕出去,並且治好了一切有病的人以及治愈害熱病的彼得岳母(16~17節)。我們只要得著主的「一句話」(8,16節),就解決了所有個人或教會的難處。我們還有什麼害怕呢?
- (七)我們是否都像那個文土,對主說,「夫子!你無論往那裏去,我要跟從祢」(19節)呢?
- (八)「主耶穌說:「任憑死人埋葬他們的死人;你跟從我吧!」(22節)。那個門徒的意思是,「容我先」對家人盡自己的義務(其實父親未死)。主的意思是說我們不該等到屬地的事物都辦妥了, 才來跟從主。我們是否有很多的「容我先」,不能回應主對我們的呼召呢?
- (九)主斥責風和海,風和海就大大的平靜了(23~27節)。祂是天地的主宰,顯明在環境背後,讓主來平静我們生命中的風和浪吧!
- (十)主使這兩個被鬼附的人得著釋放(28~34節)。祂是靈界的主宰,顯明在黑暗權势,讓我們預嘗 基督來世的權能吧!
- 【禱告】親愛的主,我們願將自己打開,來讓祢觸摸我們內心深處的頑疾,醫治我們的軟弱。求祢每 天給我們你親口的一句話,使我們勝過疾病、魔鬼,引導們我渡過人生的大小風暴。

【詩歌】【祂摸我】(《聖徒詩歌》564首)

一 人生重擔將我枷鎖,滿了罪惡和羞辱;耶穌今來伸手一模,我就立脫舊樣和罪污。 (副)祂摸我,祂模我,何等喜樂滿溢我心! 奇事臨我,我今知道;祂一摸,我得更新。 二 自從遇見恩主耶穌,得著潔淨和痊愈; 我就不住讚美歡呼,歡呼直到永世不稍渝。 視聽——祂摸我~churchinmarlboro

這首詩歌作者是比爾蓋瑟(Bill William)和葛蘿利亞(J.Gaither)同在家鄉印第安納州亞歷山大鎮的一所高中教書,經常一同在各教會獻詩,比爾還彈了一手好琴,1962年二人結為夫婦,在那個年代,美國社會混亂,充斥著「神死了」的謬論,又逢越戰激烈,人民意志消沉,許多年輕人淪為「嬉痞」;這時葛蘿利亞發現懷孕,而親友都覺得不合時宜,但他們乃深信幼兒的誕生雖前程難測,但因主活著,不用懼怕,生命充滿了希望,所以就安然生下女兒,並且寫了一首詩歌「因祂活著」,不只膾炙人口,而且幫助當時許多無望的嬉痞來仰望這位活著的耶穌;後來他們又再生了一女一男,神完全負了他們的責任,全家一同在詩歌上服事主。

1963年一個週末的晚上,一個遠地的教會請比爾蓋瑟前往司琴,他原想拒絕,因他難得有機會在家陪伴妻兒,但他還是去了。那晚聚會很有聖靈的工作,許多人決志信主。在牧師送他回家的途中,他們談到當晚的信息有聖靈動工,連他們自己也蒙福受感動,抵達家門時已是凌晨,牧師對比爾蓋瑟說:「你

該作一首歌『祂摸我』!」那晚他徹夜未眠,寫了這首感人的詩歌,寫本詩時,比爾蓋瑟認為許多詩歌的詞句生澀,他希望能把福音的精粹口語化,就寫了這一首現代美國最愛唱的聖詩之一,也成了他以後寫詩歌的風格。

【金句】

- ❖ 「我們一直都在思考基督所行的神蹟,但是基督祂自己就是最大的神蹟。祂道成肉身及其成就的方式是神蹟;祂無罪的神蹟;祂有著人的順服的神蹟;祂隱藏的榮光的神蹟;祂所行的神蹟的神蹟;祂的教訓的神蹟;祂的典範的神蹟;祂未使用的能力的神蹟;祂自願和贖罪的死的神蹟;祂復活的神蹟;祂與基督徒和教會同在的神蹟;祂饒恕人的恩典以及救贖大能的神蹟。」──史考基
- ❖ 「主的『一摸』(3、5節)和『一句話』(8、16節),解決了所有的難處。若不是主的一摸,所有的摸都是虛空;若不是主的一句話,所有的話語都是枉然。主啊!求祢摸我!主啊!求祢對我說一句話!」──佚名

第十一課《馬太福音第九章》——王恩典的事工

【讀經】馬太九 1~38。

【宗旨】這一課幫助我們認識君王救主作工的特點,乃是赦免人的罪;向人繼續施恩——呼召人跟從, 賜人喜樂,醫治疾病,叫死人復活,叫瞎眼得開,又趕出啞巴鬼;並且呼召門徒與祂同工。

【主題】《馬太福音》第九章主題說到:(1)王赦罪的權柄(1~8節);(2)王恩典的事工(9~34節);和(3)王的呼召(35~38節)。

【特點】本章我們特別看見,因著人的批評和質疑,主特別一系列的啟示祂是:

- (1)醫生(12節)——使人得著屬天靈、魂、體的醫治;
- (2)新郎(15節)——使人享受祂的同在;
- (3)新衣(16節)——帶給人新的生活;
- (4)新酒(17節)——賜給人新生命、新活力;
- (5)牧人(36節)——憐憫人的流離失所,無依無助;
- (6) 莊稼的主(38節)——打發工人出去收莊稼。

【簡要】馬太把王的事蹟彙記在第八和第九章裏,是滿有意義的,給我們看見祂在地上的工作,不僅讓人看見祂有能力,能行不可思議之事,而是要人相信祂(約二 23~25)、享受祂、經歷祂,並與祂聯合。因此,祂的事工是有目的,乃是藉著恩典,顯明君王救主的權柄,使凡到祂跟前來的人,脫離各種各樣的轄制,從黑暗的權勢中出來,進入愛子的國裹(西一 13)。為此,祂先彰顯王赦罪的權柄(1~8節),再向人施恩(9~34節),接著呼召人與祂同工(35~38節)。

本章 1~8 節記載主醫治癱子。主耶穌來到自己的城即迦百農(可二 1),看見一個癱子被抬到祂面前, 祂先宣告癱子的罪赦了。這引起有幾個文士心裏說,祂說僭妄的話。接着,祂質問他們為何心懷惡念呢? 並質問說,赦罪容易或說起來行走,哪一樣容易呢?然後,祂表明祂有赦罪的權柄,就醫治了那癱子。 眾人看見都驚奇,就歸榮耀給神。

9~13 節記載馬太的蒙召。主呼召馬太,他就起來跟從了耶穌。當祂和稅吏、罪人一同主席,遭到法利賽人批評時,祂說明康健的人用不著醫生,有病的人才用得著;並引舊約聖經(何六 6),啟示祂乃是滿帶著憐憫,要來醫治人,並呼召罪人歸向神。

14~17 節記載新舊難合的比喻。那時,施浸約翰的門徒來見主耶穌,質疑祂的門徒為何不禁食。祂啟示祂就是新郎,此時門徒正在享受祂親密的同在,而不需盡守禁食的習慣(14~15 節)。跟著,主耶穌以新舊難合的比喻,啟示祂是新衣服,帶給人新的生活,所以不可和舊衣服(舊生活、舊習慣)連在一起(16 節);祂又是新酒,賜給人新生命、新活力,所以不可装在舊皮袋(舊傳統、舊觀念)中(17 節)。

18~26 節記載主醫治管會堂的人之女兒與血漏的女人。馬太記載管會堂的人來拜耶穌,要求主耶穌按手在他女兒身上好救他女兒。而主耶穌在去管會堂的家的路上,有一件插進來的事:有一個女人患了十二年的血漏,來摸祂的衣裳繸子,結果主轉過來,就對她說:「你的信救了你。」從那時候,她得了主的醫治。主耶穌到了管會堂的人家,就攆出閒雜人等、主的手就拉著她,醫治那死了的閨女。於是這風聲傳遍了那地方。馬太記載這幾個醫治的神蹟,跟其他福音書不同的地方,是他的記載比較精簡。馬太用只用了9節描述了管會堂者的女兒和患血漏的女人得醫治的事。馬可卻用了23節,而路加則用了17節。

接續,27~34 節馬太記載主耶穌又行了兩件有意義的神蹟,就是醫治兩個瞎子和趕出啞巴鬼的事(九 32~34。27~31 節記載主叫瞎子看見。兩個瞎子跟著主耶穌,喊叫要祂可憐他們。祂詢問瞎子是否信祂可以行這神跡,他們表明自己信。於是祂摸他們的眼睛,他們的眼睛就開了。主切切的囑咐他們守密,而他們出去,竟把祂的名的傳遍了那地。32~34 記載主趕出啞巴的鬼。有人將鬼所附的一個啞巴,帶到主跟前來。祂趕出鬼,啞巴就說出話來。眾人都驚訝,認為在以色列中從來沒有見過這樣的事,而法利賽人卻認為主是靠鬼王趕鬼。每一個福音書的記事的次序都有他們的特點:馬太的次序是以顯明天國的權柄而蒐集寫的,馬可所記的是按歷史次序記的,路加的次序是以人子的美德而編寫的。在本段,主先叫死人復活(18~25 節),後叫瞎眼得開(27~30 節),最後叫啞巴開口(32~33 節),說出人屬靈被恢復的次序乃是:先是得著主復活的生命,然後明白屬靈的事物,才為主作見證。這樣,人才能答應天國君王的呼召——與祂同心、與祂同工(35~38 節)。

35 節王恩典事工的總結。馬太記載主耶穌走遍了各城各鄉,祂工作的內容就是:教訓人、宣講天國的福音、醫治各樣的病症。接著,36~38 節記載收割莊稼的呼召。祂看到許多的人,就憐憫他們,因為他們困苦流離,如羊沒有牧人一樣。於是,對門徒說,要收的莊稼多,作工的人少,所以要求他們祈求莊稼的主,催趕工人收莊稼。

【鑰節】「經上說:『我喜愛憐恤,不喜愛祭祀。』這句話的意思,你們且去揣摩。我來本不是召義人,乃是召罪人。』」(太九 13) 主以一句言簡意賅的精語,述說祂來世上之目的,乃是帶著愛和憐恤,使罪人歸向神。

「**祂看見許多的人、就憐憫他們,因為他們困苦流離、如同羊沒有牧人一般。於是對門徒說**: **『要收的莊稼多,作工的人少。所以,你們當求莊稼的主打發工人出去收祂的莊稼。』」(太九 36~38)** 這裡有一最大的屬靈原則,主雖有意要打發工人,但仍須我們為此禱告,然後祂才差遣工人。

【鑰字】「憐恤」(太九 13)——原文為 eleos,此字用來表達神對人的慈悲,憐恤,寬厚。當法利賽人質問主耶穌,為何與罪人來往時,祂引用先知何西阿的話(何六 6),來陳明神的心意,乃是向人施恩,供應人的需要;並啟示祂來「本不是召義人,乃是召罪人」。何西阿的話語寓意深廣,顯明神對那犯罪與悖逆的百姓之愛,切望祂的百姓認識祂,順服祂。因此,祂向他們所要的,乃是向他們施憐恤,而不是要他們向神行獻祭的儀式。獻祭本身並不是罪惡,但他們實際上的表現,乃是「不認識耶和華」(何五 4),結果蒙受神的審判。因此,主所說的這話,為罪人帶來了被神接納的希望;也挑戰這些自以為義的法利賽人的心態,而要他們自己去揣摩律法和先知所啟示的神,明白祂對人的心如何。

「憐憫」(太九36)——原文為 splagchnizomai,可以翻譯為「動了慈心」,此字在新約中常常用來表達 主耶穌對人的感情。因著祂「動了慈心」,祂深感牧養和收割的需要。於是祂用「牧人」(太九36)和 「羊」來比喻祂與人的關係(約十14),乃是為尋找拯救失喪的人,並為羊捨命;一面也把祂和人比做 「莊稼的主」(太九38)和「莊稼」(啟十四15),乃是為滿足神的需要。羊和莊稼都是有生命的東西, 羊需要牧養,莊稼需要收割。牧養和收割都是作主工。然而,在這地上,主需要人與祂同工(賽六8)。 而我們是否聽見王的呼召和失喪人心靈的呼聲,也「動了慈心」,受差遣才去作牧養和收割的工呢?

【綱要】本段記載主耶穌的事工,可分為三段:

- (一)王赦罪的權柄(1~8節)——醫治癱子;
- (二)王恩典的事工(9~34節)
 - (1) 馬太的蒙召(9~13 節)——他就起來,跟從了耶穌;

- (2)新舊難合的比喻(14~17節)——祂是新郎、新衣、新酒;
- (3)醫治患血漏的女人(16~22 節)——只摸祂的衣裳,就必痊癒。 (4)使管會堂之女復活(23~26 節)——主耶穌拉著閨女的手,閨女便起來了;
- (5)使兩個瞎子眼睛得開 $(27\sim31\,\text{節})$ ——摸他們的眼睛,他們的眼睛就開了;
- (6)醫治被鬼附的啞巴(32~34節)——鬼被趕出,啞巴就說出話來。
- (三)王的呼召(35~38 節)——與祂同心、同工,共收莊稼。

【鑰義】本章值得我們注意的就是:

- (一)**主呼召馬太「來」成為門徒**——馬太蒙主呼召成為十二門徒之一的過程,非常特別。當時他正坐 在稅關上收稅,耶穌走到他面前,只簡單地對他說:「你跟從我來。」他就立即撇下一切所有的, 跟從了耶穌。有一點值得我們注意的,馬太所撇下的,比眾人還多:可觀的財富、財源滾滾的職 業、高高在上的地位,聲勢顯赫的權力,應主一聲呼召下,他毫不猶預地撇下這一切,起來跟隨 了主,這是真正的捨己。隨後,馬太在家裏大擺筵席,廣嬓同業和好友與耶穌一同坐席,他公開 見證他的重生,此舉引起法利賽人和文士的批評,也引出了主的名言:「康健的人用不著醫生, 有病的人才用得著。經上說:『我喜愛憐恤,不喜愛祭祀。』這句話的意思,你們且去揣摩。我 **來本不是召義人,乃是召罪人。」(太九 1~213)**馬太不但悔改歸主,痛改前非,並且立刻跟隨了 主,為主作見證。 馬太對自己的過去毫不隱瞞,對主的呼召堅決服從、不惜犧牲一切的跟隨主。 我們是否也把生命交託給「耶穌基督」,願為祂捨下一切,以祂為生命的主宰呢?
- (二)主呼召門徒「去」與祂同工——本章自36節起,說到主耶穌要差遣祂所召來的門徒去作使徒, 開始擴展祂的職事,祂不僅是要得著全家(八 14~16)、得著馬太跟從(九 9~13)、得著全城、全 鄉(九 35), 更是要得著以色列全地(十 36)。主的工作乃是從需要起首。所以 36~38 節,主首先 說到牧養和收割的需要,藉此主用牧人和莊稼的主來比喻祂與人的關係。羊需要牧養,莊稼需要 收割。然而在這裏有一個最大的屬靈原則,雖然主有意要打發工人,但仍須人為此禱告,祂才差 遣。這就是說,主在地上的工作,需要人與祂同心、同工(賽六8)。可是我們是否與祂同心呢?我 們若是看見了祂所看見人失喪的光景,定會與祂一樣生出憐憫的心,因而答應祂的呼召,向祂呼 籲,打發工人出去,收取祂的莊稼。藉著這樣的禱告,主會先改變我們,我們若不能被改變,主 就不能改變我們所禱告的人。而事實上,首先被主打發的先是我們自己,否則不能盼望主差遣別 人。而我們是否願與祂同工呢?讓我們預備好,受祂差遣,在憐憫中與祂一同把受罪、病、魔所 困的人,帶進天國的實際裹。

關於傳天國福音,《馬太福音》有兩個命令:(1)「你們當求」(太九38);(2)「你們當去」(太 二十八 38)。光有代禱而不去作福音的工是不夠的。今天許多人已經預備好把他們的生命交託給基 督,只等有人把他們帶到主面前。所以我們每一個人都必須被裝備起來,與主一同出去,收莊稼 吧!!

【参加收割的工作】馬丁路德一有位朋友,在基督的信仰上,有一致的看法。這位朋友也是位修 士,他們彼此立約,路德要參加宗教改革的熱戰,他的朋友留在修道院,用代禱支持路德的工作。 於是他們就這樣開始。一天晚上,他的朋友做了一個夢,看到一片像世界那樣廣大稻田,只有一 個人孤單地在收割——這實在是一件不可能、令人痛心的工作,他一眼看到收割者的臉,竟是路 德,在一剎那,他明白了主的呼召:「要收的莊稼多,作工的人少。」因此,他離開了他虔誠的 隱居之地,也參加了收割的工作。

【默想】

- (一) 主赦罪醫治癱子,也使他與神的關係恢復了,故他癱瘓的人生便終結了(1~8節)!然而這一個癱 子是被人抬到祂面前。我們是否為軟弱的人(「癱子」)代禱,藉著禱告把他們帶到主面前(「抬到 耶穌跟前」)?
- (二) 主呼召馬太來跟從祂(9~13節)。今天主仍然憐恤人、醫治人、呼召人!我們有沒有聽見祂的呼召?
- (三) 馬太從稅吏到門徒,從罪人到聖人,其間的轉變,是否帶給我們任何啟示?

- (四)新舊難合的比喻是說不可用舊傳統、舊事物限制主在人身上的工作(14~17節)。我們是否願意被 主更新,以致能天天經歷新的恩典和能力嗎?
- (五) 患血漏的女人,因著摸到主,她的處境完全改變了(16~22節)!我們是否也想摸到主,經歷這種改變?
- (六)主耶穌使管會堂之女復活(23~26節)。面對生命死亡,人是何等無助,惟有主能起死回生!
- (七)主耶穌使兩個瞎子眼睛得開(27~31節)。面對人生遠景,人是何等無望,惟有主能開人心眼!
- (八) 主耶穌醫治被鬼附的啞巴(32~34節)。面對鬼魔所困,人是何等無奈,惟有主能使人說話!
- (九) 主耶穌呼召人與祂同工(35~38 節)。多少世人奄奄一息,觸動了主的慈心! 求主裝備我們,預備 好與祂同心,共收莊稼!

【禱告】親愛的主,每一個時代、每一個地方都充滿困苦流離的人,求祢擴大我們的眼光,讓我們看 見祢所看見的;求祢擴大我們的心胸,關心祢所關心的,打發我們進入祢的禾場,共收莊稼!

【詩歌】【耶穌祢的愛拴住了我】

耶穌祢的愛拴住了我,靈裡喜樂高聲來歌唱,這希望的土地,是主所喜悅的,我要把愛奉獻給祢。耶穌祢的靈擱在我身,靈裡喜樂高聲讚美主,這神聖的土地,是主所眷顧的,我要全心來敬拜祢。主賜給我的所有恩典,我渾身是口說不盡,我全心跟隨祢,賜我樂意的靈,把這生命奉獻給祢。 視聽——耶穌祢的愛拴住了我~churchinmarlboro

這首深情感恩和谦卑柔和的詩歌,背后有一个很感动的故事。一位韓國宣教士多年前來到宣教,他的妻子和女兒也一同來到中國。他們一直住在中國,直到有一天,這位宣教士在一次莫名其妙的車禍中為主殉道。 這位宣教士被葬在了中國。他的妻子局負起丈夫的事業,繼續在中國宣教,並且她已經在丈夫的墓碑上刻上了自己的名字,預備自己死的那一天,和丈夫一起安息在中國,等候主再來的那一天。同時,因為這位宣教士的死,很多韓國人,美籍韓國人,還有外籍中國人,都聚集起來,一起去負擔這位宣教士未竟的事業。 韓國的某個音樂事工團隊有感于這個宣教士的獻身,就寫了這個曲子,所以它一開始是韓文的,後來才被譜成中文。 這首詩歌演唱者是一个声音很好听的女孩子,那就是這位韓國宣教士的女兒!

【為甚麼要到中國去】許多年前,在英國克司威舉行一次盛大的常年宣教士會議。有一從中國回來的宣教士作見證,說她未到工場之前,有一朋友勸告她說:「你到底為甚麼要到中國去死呢?你絕對不能抵受得住那邊的氣候,你在六個月之內,必會死在那裏。」但那宣教士回答說:「我親愛的朋友,我要告訴你,五年前我已經死了。當主耶穌呼召我去中國的時候,我低下頭來,在十字架前向一切都死了,只有向主和中國是活的。」這位女宣教士把她可能得到的婚姻,家庭,孩子,以及家族,舒適享受,奢侈等等都拋棄了。因此,我們若要為主結果子,不是我們聖經多熟悉,道理講得多清楚,而是肯放下自己,接受十字架的工作,才能結出生命豐滿的果子來。

【金句】

- ❖ 「「你們信我能作這事麼?」 (太九 28) 我們的神是專門對付「不可能」的神。在祂是沒有「太遲的」。一件「不可能」的事帶到祂面前來,只要是用完全的信心帶來的,祂總是有辦法的。我們許多生活上、環境上的「不可能」,都是為要叫神得著榮耀。」──《主日學報》
- ❖ 「假使我有千英鎊,中國可以全數支取;假使我有千條性命,決不留下一條不給中國。(If I had a thousand pounds China should have it—if I had a thousand lives, China should have them.」──戴 德生
- ❖ 「我僅有一枝生命之燭火,我寧願把生命的火花照耀在一個完全黑暗的所在,較之浪費在這早有許 多亮光之地更為合宜。」──李文斯頓

第十二課《馬太福音第十章》——王的選立、差遣與吩咐

【讀經】馬太十 1~42。

【宗旨】這一課幫助我們認識君王救主如何選立、差遣與吩咐十二使徒,而去擴展那偉大的天國福音的工作;以及知道祂如何預備所差遣出去作工的人,並明白祂如何向他們啟示有關服事的使命、態度、生活、艱辛、代價與賞賜。

【主題】《馬太福音》第十章主題說到,(1)王的呼召(1~4節);(2)王的差遣(5~15節);和(3)王的吩咐(16~42節)。

【特點】本章我們特別看見,主耶穌論到對那些奉遣的人和祂的關係:

- (1)學生與先生的關係(24節上),而學習祂;
- (2) 僕人與主人的關係(24節下),而順服祂;
- (3)互認的關係(32~33節),而在人面前尊重祂;
- (4) 勝過與親人的關係(34~39節),而愛祂並事奉祂;
- (5)與祂聯合的關係,而代表祂(40~42節)。

【**簡要**】馬太在第八和九章介紹君王救主的工作之後,而本章繼續敘述祂差遣使徒,要他們也傳「天國近了」(太三 2,四 17,十 7)的福音。可見天國是神永遠一貫的心意,也是本書的主題。

本章 1~4 節記載主耶穌選立十二使徒。主耶穌給十二個門徒權柄,能趕逐汙鬼,並醫治各樣的病症(1節)。這些人由跟從者(四19,九9),到門徒(五1,九37,十1),如今成為使徒(十2)。十二使徒的名單分成六對,每兩個人一組;其中有四個是最早被召的門徒彼得、安得烈,約翰、雅各,其他是腓力和巴多羅買,多馬和馬太,雅各和達太,奮銳黨西門與賣主的猶大(2~4節)。

5~15 節論到使徒們工作的使命。主吩咐他們去傳揚「天國近了」的福音,而只要往以色列家的路(5~7節)。在作工這方面,主給他們權柄和能力,使他們:(1)醫治病人;(2)叫死人復活;(3)叫長大麻瘋的潔淨;(4)把鬼趕出去(8節)。接著,主吩咐他們不必多帶生活的必需品(9~10節),只須信靠天父會藉他人供應他們一切所需用的(11~15節)。在這裡,主提到出門時要注意四件事:(1)錢的問題;(2)穿的問題;(3)飲食的問題;(4)住的問題。主告訴他們:(1)不要帶金的、銀的、銅的錢(9節);(2)行路不要帶口袋、兩件褂子、鞋和杖(10節上);(3)工人得飲食是應當的(10節下);(3)住好人家裏,一直到走的時候(11~13節)。對於不接待門徒的人,就用「跺下腳上塵土」的方式來表達斷絕關係;當審判日子臨到時,該城的遭遇將比所多瑪、蛾摩拉更嚴重(14~15節)。

16~33 節記載主告訴他們傳福音所遇的難處和如何面對。他們出去如羊入狼群,要靈巧像蛇,馴良像 鴿子,用智慧和聖靈說話(16 節)。主預告他們可能遇到的逼迫:(1)公會與會堂中的逼迫和(2)君王與 首領面前的逼迫(17~18 節)。面對逼迫時,父的靈在他們裡面,會教導他們說應當說的話(19~20 節)。主告訴他們,雖遇親屬逼迫與被人恨惡,要忍耐到底必然得救,且要逃避逼迫繼續使命(21~23 節)。而他們所受的艱困不會高過祂所受的,因「學生不能高過先生,僕人不能高過主人」(24~25 節)。接著,主安慰門徒們受逼迫時「不要怕」(26,28,31 節),因為:(1)真理必被宣揚,並且得勝(26~27 節);(2)迫害者至多殺身體不能殺靈魂(28 節);(3)父神必看顧(29~31 節);和(4)將來必得主的稱許(32~33 節)。主特別說凡與祂同心、與祂同工的人,在父神的眼中都是貴重的。百科全書說人頭上平均有十萬根頭髮。主說每一根天父都編了號碼(數過)!

34~42 節記載主對門徒的要求。主又告訴他們,天國與世上乃是分裂與分爭的關係,甚至自己家裡的人因為信仰的緣故彼此為仇(34~36 節)。面對此衝突,主提醒他們:(1)要勝過與親人的關係;(2)付代價背起十字架跟從祂;(3)為祂失喪魂生命,否則不配作祂的門徒(37~39 節)。在本章的最後提到賞賜的問題(40~42 節)。主給門徒一個寶貴的啟示,那就是祂與受差者是一。因為,凡接待他們的,就是接待主,必要得著賞賜。只要人因著門徒的名,把一杯涼水給這小子裡的一個喝,他就有分於屬天的賞賜。

【註解】

- (一)有許多解經家將這段教訓,分成三個明顯不同的時期:
 - (1)論到使徒們,從被設立的那日起,直到主被釘十字架那一天為止。他們有特殊權柄趕鬼醫病,工作對象是以色列人($1\sim15$ 節)。

- (2)論到昔日門徒,從主被釘十字架以後,直到耶路撒冷陷落。靠著父的靈,在逼迫與大難中作主 見證(16~23節)。
- (3) 論到歷代門徒,直到主再來的日子。連我們在內,為主受苦乃命定(24~42節)。 這種解經的方式,是以時代性(dispensational)的方式來解經,或許會使我們欣賞神聖的聖經中所 蘊藏的含意,但是千萬不可極端地強調這種分析才是唯一的解釋,以免落入學術上的爭論。主的吩 咐是每一個時代主的工人都要遵循的,主的勉勵是適合每一個背起十字架跟從祂的人。
- (二)「別西卜」(25節)——是以革倫的蒼蠅神巴力西卜(王下一2),猶太人稍加變音後用於稱呼「鬼 王」,意思是「糞堆之王」,也指「房子的王」,因鬼附在人身,把人當作房子,霸佔人的身子 作屋子的王。
- (三)「愛父母過於愛我的,不配作我的門徒;愛兒女過於愛我的,不配作我的門徒」(37節)——愛父 母是誡命,愛兒女是真理。可是愛父母或是愛兒女過於愛主,這是錯誤,不配作主的門徒。在這 裡主不是說我們不該愛父母、兒女,主乃是說我們所愛的順位次序應該有所調整——我們必須讓 主在凡事上居首位(西一18)。譬如:若有不信主的父母以脫離親子關係來脅迫我們放棄信仰,我 們如果為此退讓,便是愛父母過於愛主了,就不配作主的門徒。

【鑰節】「耶穌叫了十二個門徒來,給他們權柄,能趕逐污鬼,並醫治各樣的病症。這十二使徒的 名…(太十1~2) 這二節說到主預備這些門徒,給他們權柄,能趕逐汙鬼,並醫治各樣的病症。這樣, 他們才能作使徒。

【鑰字】「門徒」(太十1)和「使徒」(太十2)——「門徒」原文為 mathetes, 意是「學徒」、「追隨 者」,指那些跟隨主,接受主嚴格訓練和管教的人;而「使徒」原文為 apostolos,意是「代表」、 「使者」、「受命令差派的人」,指那些受主差遣的人。第一批跟隨主的人就是主耶穌的十二個「門 **徒** 1 ,除了猶大,他們成為了**「使徒** 1 ,最後大都為主殉道了。這二節說出兩件事:第一,主的工人 是出於主的呼召;第二,只有受過主嚴格的訓練和管教的「門徒」,才配蒙主呼召作祂的工人,成為 「使徒」。而歷代無數的傳道士都效法了主的「門徒」,跟隨主;主的「使徒」受主差遣,為主捨去 了一生。我們這一代,願為主付出多少,而成為主的「門徒」和「使徒」呢?

【綱要】本章可分為三段:

- (一)王的呼召(1~4節)——選立十二使徒,給他們權柄,趕逐汙鬼,並醫治各樣病症;
- (二)王的差遣(5~15 節):
 - (1)服事的使命(5~8節)——往以色列家去,隨走隨傳,說天國近了,
 - (2)服事的態度(9~15節)——白白的得來,白白的舍去;
- (三)王的吩咐(16~42 節):
 - (1)服事受的逼迫(16~33 節)——靈巧像蛇,馴良像鴿子,忍耐到底的必然得救, (2)服事付的代價(34~39 節)——愛王過於家人,背十架跟主,為王失喪魂生命,

 - (3)服事得的賞賜(40~42節)——人接待你們,就是接待我。

【鑰義】本章值得我們注意的就是:

(一)主的呼召——坊間有不少的書教導人,用各種新方法、新計劃、新組織,藉以推展教會福音的工 作。但主耶穌開展祂的職事,乃是先得著一班人,與祂同心、同工。人總是先尋求更合用的方法, 而主乃是先尋求更合用的人。所以,《馬太福音》告訴我們,主將跟隨者(四19),先帶成門徒 ((五1,九3,十1),然後差遣他們成為使徒(十2)。門徒(學生)是重在學習與操練,使徒(受差 者)則重在差遣與代表。有關主揀選這些人的過程,會使我們震驚:(1)祂揀選不同背景的人-有沒有學問的漁夫,被人看不起的稅吏,還有激進黨人;(2)祂揀選性格不同的人——有衝動的彼 得與安靜的約翰,也有被動的腓力與積極的安得烈。從世人的眼光,這些人可能都不够資格去作 主的工,但主耶穌卻揀選他們,將他們作成一個完全的見證和榜樣,至終還使他們成為建造新耶 路撒冷的十二根基(啟二十一14)。主樂意給機會,讓各種不同的人來跟隨、服事祂,甚至包括了 賣耶穌的加略人猶大。要切記,不管我們覺得自己是何等卑微、何等微小、沒有價值,不平凡的

主會使用最平凡的人,去做祂那最不平凡的工作。祂昔日差遣了十二使徒與祂同工,今天祂同樣的需要我們去完成祂的託付。然而我們該如何回應祂的呼召呢?

【與主同心、同工】顧約拿單(J. Goforth 1859~1935)與妻子到中國河南傳道。妻子實在無法忍受居無定所,回加拿大前問丈夫說:「若我在家鄉得不治之症,你會回來看我嗎?」顧反問道:「若我們國家與別國交戰,我是前線指揮官,可否離開崗位,回家看妳嗎?」他一直留在中國。73歲眼瞎了,仍到各地講道。74歲後回加拿大,仍帶領五百場聚會。他生命中最後一個禮拜天,仍講道四次。最後他在睡夢中,安然去世。

- (二)主的勉勵——本段中特別提到了三個主叫我們「不要怕」(太十 26, 28, 31)的原因:
 - (1)「**不要怕**」(太十 26)作見證。神賜給我們,不是膽怯的靈,乃是剛強的靈(提後一 7)。所以我們不能作一個隱藏的基督徒,應無所畏懼傳神的道(腓一 14)。
 - (2)「**不要怕**」(太十 28)魔鬼和牠的差役(包括世人)。牠們頂多只能殺害身體,卻不能殺靈魂。所以我們忍耐到底,主的拯救必然臨到(太十 22),使我們脫離惡人的手。
 - (3)「**不要怕**」(太十31)一切的遭遇。我們在天父的眼中比麻雀貴重得多,天父尚且不讓麻雀隨便 死亡,更何況我們呢?因祂愛我們,保護我們如同保護眼中的瞳人(申三十二10;亞二8)。

【三百六十五個「不要怕」】有一個小姐妹剛剛蒙恩沒有多久,她怕黑,晚上睡覺的時候不敢一個人睡。有一天她讀聖經,發現裡面一共有三百六十五個「不要怕」。所以,她想一年有三百六十五天,每一天她都可以用一次「不要怕」從此以後,她睡得非常香甜。

(三)主的啟示——在本章裏,主給門徒一個寶貴的啟示,那就是祂與受差者是一。首先,我們看到合一的事實,受主差遣的使徒們,與主同心,帶著祂的憐憫、權柄出去作工(1~15節)。接着,我們看見合一的保證,他們雖然如同羊進入狼群,但有聖靈同在的應許,使他們毫不畏懼地面對各種逼迫(16~23節)。最後,我們看見合一的結果,主把這些跟從祂的人與主並與天父聯結在一起。因凡接待他們的,就是接待主(24~42節)。

【默想】

- (一)昔日祂呼召了十二門徒(1節),如果祂現在呼召我們,我們會如何回應呢?
- (二)一生中最有價值的事,是由門徒成使徒。讓我們接受主的呼召與託付吧!
- (三)一生中最偉大的事,是順服主安排,運用主權柄。讓我們白白得來,白白捨去吧(8節)!
- (四)一生中最有保握的事,是憑信仰望神供應(10節)。讓我們專心於天國的宣揚吧!
- (五)一生中最挑戰的事,是要勝過三面的夾攻(公會,政治,和家中(21~23節)。讓我們經歷聖靈的 同在吧!
- (六)我們是否常常憂慮和懼怕呢?我們有父的保守和供應,並有主的稱許,應無畏與無懼的面對各種 逼迫吧!
- (七)我們是否抉擇背十字架的人生呢?我們靠主的力量勝過一切的攔阻,應不顧一切為祂而活吧!
- (八)跟從天的人在地上所付的代價是大的,但我們從主所得著的賞賜——與主合一,更是大得無與倫 比的。
- 【禱告】親愛的主啊,我在這裏,請祢差遣我。不論在任何的景況中,我都要學習與祢合一,靠祢的力量勝過一切的攔阻,背起十架,做一個盡忠為祢的人!

【詩歌】【盡忠為主】(詞趙君影,曲蘇佐揚)

- (一) 我已撇下凡百事物,背起十架跟耶穌,世上福樂、名利、富貴,本已對我如糞土。
- (二) 主未虧我,主未負我,有誰甘甜如我主?為何內心恐懼、戰兢,手扶犁頭向後顧?
- (三) 往者已逝,前路當遙,主的恩典夠我用;死蔭幽谷,主手牽扶,留此殘軀再盡忠。
- (四) 四顧迷羊流離困苦,有誰同情有誰憐?靈魂喪失日以萬計,神家荒涼到何年?
- (五) 願主潔我、煉我、用我,餘下光陰勝於先;盡心竭力討主喜悅,直到站在我主前。 視聽——盡忠為主~churchinmarlboro

這首詩是趙君影(Calvin Chao, 1906~1996)作詞,蘇佐揚(1916~2007)譜曲。有一次當趙君影準備出外領會時,卻苦無路費,等到最後仍無著落,最後由妻子提出賣掉最深愛的結婚戒指。她發出了這樣的禱告:「戒指雖是我們結婚紀念品,但我曾說過,我愛主勝過一切。故現在將戒指的所有權,完全交托給你,戒指也不再在我心中,佔有任何地位,因為它已屬於你了。」當趙君影於翌日坐火車往領會的地方時,他在車上受到了聖靈的感動,眼淚不住的流下,寫出了一首今日仍感動著萬千信徒的詩歌,就是「主啊,我深愛你!」,其中一段的致詞是:「我眼流淚,我心破碎,主啊,我深愛你!或遭敵對,或遭誤會,主啊,我深愛你!」(歌詞可見於平安詩集 269 首)寫出他被主的愛所吸引而完全放下一切去事奉主。 鋼鐵就是這樣鍊成,趙君影從小坎坷成長路,以至肺病的磨練及生活的信心的學習與依靠,神就這樣訓練了他自己的工人。他在日後推動的大學生福音與復興的工作,扮演了重要的角色,能夠排除萬難的完成這歷史時刻的任務。

【金句】

- ❖ 「這一章的第一個階段(1~4節),說到那些將要受差遣出去的使徒們,他們帶著祂的憐憫。在第二階段中(5~15節),我們看見一個事實,他們去,雖然如同羊進入狼群,但聖靈使他們與祂聯合,當他們被交付,受審問的時候,能以放膽分訴,毫不畏懼。在最後的這一階段中(16~42節),更是充滿恩惠與溫柔,也更銳利、熾熱。其中的主題是,作工的人與耶穌的合而為一,然後就帶著這種合一所得的能力向前進。」——摩根
- ❖ 「讓我們再一次被提醒,甚至一隻麻雀的死,我們以為是不足為意的小事,但是神卻注意它。整個宇宙的創造者,對於一隻小小的麻雀,也有祂所安排的旨意。所以主耶穌說:『不要懼怕,你們比許多麻雀還貴重。』(太十31)」── 倪桥聲

第十三課《馬太福音第十一章》——王被人拒絕與回應

【讀經】馬太十一 1~30。

【宗旨】這一課幫助我們從人對君王救主的不同的態度,而瞭解祂如何回應人的質疑、冷漠和拒絕; 以及認識祂服事人的榜樣。

【主題】《馬太福音》第十一章的主題說到:(1)主耶穌堅固施浸約翰 $(1\sim15\,\text{節})$;和(2)主耶穌被人拒絕的經過和回應 $(16\sim30\,\text{節})$ 。

【特點】本章我們特別看見,主耶穌服事人的榜樣:

- (一)祂如何用勉勵和稱讚的話,來堅固軟弱的人(1~15節);
- (二)祂如何用憂傷和痛責之聲,來感動那些拒絕、背逆之人(16~24節);
- (三)祂如何因所遭遇的事,而感謝父神(25~27節);
- (四)祂如何用慈愛的呼聲,來激動所有勞苦擔重擔的人來得安息(28~30節)。

【簡要】《馬太福音》從第五章至十章敘述了「王所作的話」和「王所作的事」,以後十一和十二兩章中記載了不同的人對王的不同的態度,並且敘述祂被人拒絕的經過和回應。本章我們特別看見:王初步的被人棄絕。這些人的拒絕態度都是典型的代表,包括有疑問的施浸約翰(2~15節),也有漠不關心的(16~19節),世人的譏諷與毀謗(19節),還有人們的「終不悔改」(20節)。雖然主面對了施浸約翰的質疑(3節),面對那了冷漠無反應的世代(17節),面對了世人的譏諷與毀謗(19節),面對了人們的「終不悔改」(20節),但祂對所遭遇這些人、事、物,因此而感謝父神(25節),並順受父神的美意(26~27)。人對主的態度至今仍未改變,所以任何受主差遣作工的人,今天也同樣會面對許多人的困惑、冷漠、剛硬。

本章第1節是指主耶穌在第十章吩咐十二使徒往各城傳道的結語。2~15節是關乎主堅固被囚的施浸約翰。那時,約翰被下在監裡,聽見主耶穌所做的事,於是透過門徒去問祂是否是那「將來要來的」(2~3節)。這裏可以看出,這一個忠誠的先驅,心中充滿了困惑。主耶穌並沒有正面回答約翰的詢問,祂要他的門徒把所見所聞的事情告訴他,並回答他說「凡不因我跌倒的,就有福了」(4~6節)。主的意思是告訴他,不要因下監而跌倒,更不要因主幫助了瞎子、瘸子……死人、窮人,而沒有幫助他而跌倒。

醫治、復活是福氣,認識和接受主所定的道路而不跌倒卻是更大的福氣。接著,主稱讚約翰,認為他比 先知還大,是聖經所應許「為彌賽亞預備道路」的那一個(7~10節)。他比眾人都大,但天國裡的每一 個人都比他大(11節)。這是一段引起各方議論的話。一個人的大小,並非在信心、道德、靈性、名聲、 工作、地位上,乃在於他和基督的關係如何。天國裏最小的乃是指有基督住在他們裏面(西一27節); 而施浸約翰不過是新郎的朋友而已(約三29),只是在身外認識基督。最後主說,「到如今」天國是努 力進入的,努力的人就得著了,因先知與律法說預言到施浸約翰為止,約翰並且是那「當來的以利亞」 (12~15節)。

本章 16~30 節是新的一段,說到主耶穌如何被當時的人棄絕,而向神讚美和向眾人發出得安息的呼召。16~17 節敘述主耶穌用一個街市孩童鬧彆扭的比喻——吹笛不跳舞,舉哀不捶胸,來說明這世代的人輕忽施浸約翰和祂的事工。接著,18~19 節說到人譏諷施浸約翰,因他不吃喝享樂,說他是被鬼附著的;而人毀謗主,說祂也吃也喝,是貪食好酒的人,又是稅吏和罪人的朋友。對這樣的一個時代,祂宣告:「但智慧之子,總以智慧為是。」20~24 節敘述主針對那些終不悔改的城發出責備之聲。祂在許多城市中行了許多神蹟,那些城終究是不悔改,就在那時候,祂責備了他們。祂說到祂的神蹟如果行在古代推羅和西頓,那兩城的人早就披麻蒙灰悔改了。所以這些終不悔改的城——哥拉汛、伯賽大和迦百農有禍了,日後受的審判,將無可推諉。25~27 節記載主在被人誤會、輕忽、譭謗、厭棄的時候,仍然發出感謝的原因:(1)父是天地的主(25 節上);(2)祂來所要顯明的那些事,向聰明通達人,就藏起來;向嬰孩,就顯出來(25 節下);(3)父的美意本是如此(26 節);(4)一切所有的,都是父交付祂的(27 節上);(5)除了父,沒有人知道子;除了子和子所願意指示的,沒有人知道父(27 節下)。28~30節記載主呼召人,到祂那裏得安息;且祂與同負一軛,享安息。勞苦擔重擔的人得安息的條件,乃是「來」到主面前。而人享安息的途徑,乃是「當負主的軛」和「學主的樣式」。因為主心裡柔和謙卑,祂的軛是容易的,祂的膽子是輕省的。

【鑰節】「從施浸約翰的時候到如今,天國是努力進入的,努力的人就得著了。」(太十一 12) 這說出為著進入天國的緣故,人必須肯付出任何的代價與犧牲,這樣努力爭取的人才可奪得天國。

「凡勞若擔重擔的人,可以到我這裏來,我就使你們得安息。我心裏柔和謙卑,你們當負我的軛,學 我的樣式,這樣,你們心裏就必得享安息。」(太十一 28~29)這說出主呼召人來得安息:(1)人必須要 「來」到主跟前,而「得安息」;(2)人必須負主的軛和學主的樣式,乃是降服祂,順從祂,而「享安 息」。

【鑰字】

「努力進入」(太十一 12)——在原文「努力進入」是動詞,為一個字 biazo,意思是使用暴力搶奪;「努力的人」原文是名詞,為 biastes,或可譯作「強暴的人」;「得著」原文為 harpazo,意即「奪取」或「搶走」。當主的先鋒施浸約翰,和主自己出來作工,傳揚天國的福音的時候,法利賽人處處與他們作對,阻撓人進入天國,所以這節指出:(1)進天國的時候,就是今天,而不需要等到將來;(2)進天國的條件,就是須用「強暴奪取」的手段:(3)而奮不顧身、用力強取的人,便可奪到天國。

「得安息」(太十一28)和「享安息」(太十一29)——這裏的安息是雙重的安息:28 節是重在來到主跟前而「得安息」,原文是動詞,為 anapauo,意思是「給安息」或「使休息」意思是使某人解脫勞苦,故這「得安息」是主所賜給的;29 節重在順服父神而「得享安息」,原文的「得」(Heurisko)即「找到」或「發現」,故這「享安息」是我們找到順從父的安息。請留意主耶穌呼召中的二個條件:頭一個是我們的「來」就可以得著的安息,第二個條件是我們「當負主的軛」和「學主的樣式」而找到的安息。所以第一個安息是藉著信而得的,第二個安息是藉順服而享的。

【綱要】本章可分為三段:

- (一)主耶穌的吩咐(1節)——往各城去傳道教訓人;
- (二)主耶穌鼓勵施浸約翰(2~15 節):
 - (1) 遭施浸約翰的質疑(2~3節)——那將要來的是你麼;
 - (2)主對施浸約翰的回答(4~6節)——凡不因我跌倒的,就有福了;

- (3)主對施浸約翰的稱讚(7~15節)——這人就是那應當來的以利亞。
- (三)主耶穌被人拒絕的經過和回應(16~30節):
 - (1)被這世代輕忽(16~17節)——吹笛不跳舞,舉哀不捶胸;
 - (2)被所譏諷毀謗(18~19節)——貪食好酒的人,又是稅吏和罪人的朋友;
 - (3)被諸城棄絕(20~24節)——那些城的人終不悔改,有禍了;
 - (4)主感謝的回應(25~27節)——父阿,你的美意本是如此;
 - (5)主的呼召 (28~30 節)——來得安息,並享安息。

【鑰義】本章值得我們注意的就是:

- (-)主耶穌堅固施浸約翰,不要因祂跌倒——主說:「凡不因我跌倒的,就有福了。」(太十一 6)「跌 倒」原文為 skandalizo,字義是冒犯,觸怒,厭棄,絆腳。施洗約翰是主的先鋒,如今卻在監獄中 受苦有一段時間,因此信心軟弱,怪主沒有為他作什麼;而也有可能,主耶穌的工作並沒有帶來 他期待祂作王的果效,因此他很失望,甚至因祂而跌倒。為了鼓勵施浸約翰,主讓人把祂所行的 神蹟告訴約翰。並用十一章6節這句話,堅固施洗約翰。主的意思是要施洗約翰看見主所作的事 (4節),就知道主是誰;但不要因他下監而跌倒,更不要因主幫助了瞎子、瘸子……死人、窮人, 而沒有作他所要的而失望。得著主的醫治、復活是有福的,但因信主、愛主卻不因祂的作法、祂 的方法而跌倒,是更大的福。有各種不同的原因會叫我們跌倒的。對於信主的人,若能在一切逆 境、負面思想、屬靈疑問中仍能持守對主的信心,必能在所經煉的事上不但不跌倒,信心更堅固。 1977年,新疆大學重新招生,一位少女未受正規教育,卻以優異成績考入外語系。原來他父親是 留美工程師,放下高薪,帶妻女回新疆傳主大愛。愛妻在艱辛中辭世,父女相依,政局動盪,被 送勞改,父親暗中教女兒聖經和英語,直到離世。孤女考試成績名列前茅,在校努力傳福音,後 礙於環境離校,繼續自由傳道。她所播下的生命種子,也撒到全新疆!為什麼一個愛主的人會遭 遇不幸?為什麼有人為了傳福音卻失去一切,甚至自己的性命?甚至他的兒女也受到迫害?如果 我們在這些問題上,用人的眼光來衡量,是永遠不會找到滿意的答案。所以我們要學習在環境中 不要問「為什麼」,而是要問「主是誰」。蓋恩夫人(Madam Guyon)曾說,「我信神過干祂的工 作。」讓我們對主有更多的認識,甘心地接受祂所安排的環境、道路,不因祂為我們作了什麼或 不作什麼而跌倒,並且更不要讓人、事、物的變遷而影響我們專心地跟從祂。
 - 賈艾梅 (Amy Carmichael 1868~1951)說得好,「有時候,『不因主跌倒』,的確是一件很難作到的事情。叫我們跌倒的,也許是環境方面的事情—當我們渴望為主作工的時候,卻被囚在一個極狹窄的地方,一間病室裏,一個不順遂的地位上。但是,無論如何,主知道我們的需要。我們所在的環境,都是主親手替我們安排的。祂放我們在現在的地位上,是要加增我們的信心,牽引我們更近祂。叫我們跌倒的,也許是思想方面的事情—思想一直縈繞著許多我們所不能解決的疑問、難題。我們原希望當我們把自己交給主的時候,天色就會變藍的,可是交託了以後,天空仍滿佈著煙霧、黑雲。讓我們在這裏相信,如果我們把自己交給主以後,困難仍在的話,這必定是因為主要我們學習更深信祂的緣故。叫我們跌倒的,也許是屬靈方面的事情—我們曾以為在主的擁抱中,不再會受到試探的狂風了,不料試探的狂風卻比以前來得更猛。可是,試探越加猛,主的恩典越加大。我們如果回過頭去看看我們一路所遭遇的試煉,我們就會大聲歌詠讚美我們的嚮導了。所以,不論前面將要遭遇的是甚麼,只要是主的旨意,我們都該歡迎。但願我們不再因我們的愛主跌倒。」
- (二)主耶穌鼓勵人來得安息,並享安息。今天世人實際的情形有兩方面:不只有生活上的「勞苦」(創 三17),並且還有各樣的「重擔」(來十二1)。請看所有的商業廣告都是吸引人去享受,但人必需 先勞苦才有能力再花費。曾有人開玩笑地說:「我的工作太辛苦了,必須去渡假;而為了去渡假, 我又必須去辛苦地去工作。」其實所謂世上的享受都是使人疲倦不堪,試想常常到電影院、電視 機前、到購物中心、到運動中心的人,怎麼可能從那些事物得著真正的安息呢?所以凡是認識自

己是勞苦擔重擔的人,都可以來到主面前,祂就給人安息。「來」到祂跟前是我們的本分,其餘的是祂負責的。

- 另外,我們還要「負主的軛」,就是指著為神旨意的緣故,甘心樂意地受限制,接受主給我們一切的託付、工作、事奉;並且要「學主的樣式」,就是以主柔和與謙卑的性情代替我們的性情。如果我們肯如此行,我們就必享受一種更深的安息,就是內心平靜安穩和出人意外的安息,與外面環境的好壞無關,也不會受人、事、物變遷的影響。而我們現在的問題乃是:我們是否甘心樂意地順服池,和池一同負軛,一同學習呢?
- 有人曾說:「基督徒最大的錯誤,即是企圖獨自挑起生命的擔子。」從前有一個人,他要返鄉下,於是擔住一擔重物,走在路上,邊行邊走又邊叫著:「唏呵!唏呵!」剛巧有一駕貨車經過,司機見到這個人如此辛苦就動了慈心,於是停了車,叫那人上車尾,要送他一程,那人上了車,於是司機就開車,但當車子行了不久,司機聽到後面傳來一些聲響,他仔細聽清楚一點,聽到車後面傳來「唏呵!唏呵!」聲。司機覺得奇怪,就停了車看個究竟,原來那個人雖上了車,但他卻沒有把在肩上的重擔放下來,他仍然是站在車尾擔著他的重擔。很多時候,我們基督徒也像這個人,每天獨挑生活的重擔,故心中沒有安息。豈不知主早已呼召:「凡勞苦擔重擔的,可以到我這裡來,我就使你們得安息。」(太十一28)
- 此外,基督徒的生活,就像一個負軛的生活。當時中東一帶地方的人,常用兩隻牛並排著來負一個軛,其中一隻牛是受過訓練的老牛,另一隻有時是沒有耕過田的新牛。在這種情況下,那隻老牛會乖乖的在那裏耕,而那隻新的牛只要跟著牠走就是了。我們的主就像這一隻老牛教導新牛,而我們只須調整我們的腳步,學習與祂同行,不前不後,也不離左右。今天主不只是與我們一同走,祂乃是在我們的裏面,承當了軛的重負,並且祂還要賜給我們夠用的恩典(林後十二9),不叫我們覺得遵行神的旨意,順服神的命令,是艱難的事。

【默想】

- (一)主耶穌受到施浸約翰的質疑、頂撞,卻絲毫不以為忤,反而讓人把所聽見、所看見的事告訴他, 讓他明白祂就是彌賽亞。在逆境中,我們是否定睛在主的所是和所作上,只管全心信賴祂呢?
- (二)「**凡不因我跌倒的,就有福了。」(太十一6)**凡主所安排給我們的環境、道路,若能甘心領受,而不跌倒,這樣的人就有福了。當我們願望落空時,是否灰心、沮喪,對主失望嗎?我們是否滿意主對我們的作法嗎?或因祂所作的或不作的而跌倒嗎?
- (三)「**天國是努力進入的,努力的人就得著了。」(太十一12)**我們是否為著天國的緣故,肯付出任何的代價與犧牲,活在天國的實際裏?
- (四)施浸約翰雖然有軟弱,但被主稱讚「**比先知更大的人**。」**(太十一11)**有主的稱讚,我們的心是 否得安慰,一生必無怨無悔傳揚天國福音呢?
- (五)面對主吹笛,舉哀時,我們是否充滿感受和反應嗎?
- (六)面對神奇妙的作為時,我們是否存謙卑、敬畏的態度?還是心中驕傲、剛硬嗎?
- (七)面對人無理對待時,我們是否學主心裡柔和謙卑,仍禱告與感謝嗎?
- (八)主呼召人得安息,並叫人享安息。我們是否天天經歷基督、負主軛(行神旨)、學主的柔和謙卑呢?
- 【禱告】親愛的主,我們把一切的重擔交託給祢,求祢使我們經歷祢的施恩和扶持。讓我們天天負祢 的軛,學祢的樣式,享受因順從祢來的完全安息。
- 【詩歌】【安息在你永久膀臂中】(《聖徒詩歌》465首第1節)

交通何甜美,喜樂何豐盛,安息在你永久膀臂中;

福氣何全備,平安何神聖,安息在你永久膀臂中。

(副) 安息!安息!安寧安穩,一無驚恐;

安息!安息!安息在你永久膀臂中。

視聽——安息在你永久胯臂中~churchinmarlboro

這首詩歌是特為在受試煉,心中傷痛的人而作的。 唱這首詩時,想到神永遠的膀臂,雖災難臨身,心有痛楚難忍,但有神的膀臂扶持,可免跌倒。

通常的詩歌都是先有詞後譜曲,這首詩歌)是先有譜而後填詞。作曲者蕭華德(Anthony J. Showalter, 1858~1924)。1988年他在阿拉巴馬州舉辦音樂活動時,接到南卡羅來納州兩個學生的來信,他們都最近喪妻,向他傾吐失去親人的痛苦。他不知如何執筆安慰他們,禱告後,申命記三十三 27:「永生的神是祢的居所,他永久的膀臂在你以下。」湧現心頭,就在信上告訴他們神的膀臂能扶持我們,傷心的人可投靠祂。寄信後,想起何不將這經文作一詩歌?他作了曲,根據那節聖經寫下了副歌的歌詞,就寄給他的好友霍夫曼,請他完成歌詞。

【金句】

- ❖ 「『你們心裡就必得享安息。』有一種安息是神所賜給的:「我就賜給你們安息。』(太十一28另譯) 但還有一種安息,是要我們尋找的。第一種只需來到神面前,接受祂生命的恩賜就可以得著。這意 思不只是僅僅相信一篇講得動聽的福音信息,更是要人認識自己是勞苦擔重擔的罪人,來到主面前, 與主耶穌基督本身發生活的個人接觸。這種接觸,必然會帶來安息。感謝神,每一個祂的兒女,都 已得著這種基本的恩賜(安息)了。—— 倪析聲
- ❖ 「現在你的心有安息麼?為甚麼你的心是那麼的煩躁、掙扎、怨歎、憂悶?豈不是你不肯負主的軛、學主的樣式麼?在馬太福音十一章裏,你看見主的同工施洗約翰在那裏懷疑祂說:『那將要來的是你麼?還是我們等候別人呢?』一般人在那裏批評祂說:『祂是貪食好酒的人。』祂在哥拉汛、伯賽大、迦百農諸城中行了許多異能,那些城的人終不悔改。這樣的處境是多麼容易令人灰心、失望、怨歎、憂悶,但我們所聽見的聲音是:『父阿,天地的主,我感謝你!』我們所聽見的是說:「父阿!是的,因為你的美意本是如此。」祂是何等柔和謙卑,在那種四面楚歌的環境中,能發出感謝,能對於神一切的安排說『是的』。凡對於神的一切安排不說『為甚麼』而說『主阿,是的,你的美意本是如此』的人,都能享受安息!」──愚

第十四課《馬太福音第十二章》——王是更大的一位

【讀經】馬太十二 1~50。

【宗旨】這一課幫助我們認識君王救主是一切預表的實際;以及明白祂是更大的一位——乃是安息日的主,神國和神家的實際。

【主題】《馬太福音》第十二章的主題說到:(1)安息日的爭論 $(1\sim21\ \mbox{節})$;(2)趕鬼權柄的爭論 $(22\sim37\ \mbox{節})$;(3)關乎神蹟的爭論 $(38\sim45\ \mbox{ش})$;和(4)天國親屬的關係 $(46\sim50\ \mbox{ش})$ 。

【特點】我們特別看見,

- (一) 王加深的被人棄絕——本章舉出六個事例,證明祂被人棄絕:(1)人開始公然的敵擋祂,控訴門 徒不守安息日;(2)攻擊祂在安息日醫治枯乾手的人;(3)召集公會商議如何毀滅祂;(4)褻瀆聖 靈,惡意毀謗祂是靠鬼王別西卜趕鬼;(5)他們對神不忠貞,對主不肯相信,仍求顯神蹟;(6)甚 至家人攔阻(可三31)。
- (二)王一系列的啟示——因著主耶穌與文士和法利賽人之間的爭論,祂啟示祂是一切預表的實際:(1) 祂是真「大衛」(1~4節);(2)祂是更大的「殿」(5~6節);(3)祂是「安息日」的主(7~16節);(4)祂是「預言」的應驗(17~21節);(5)祂是「那壯士」(22~37節);(6)祂是更大的「約拿」(38~41節);(7)祂是更大的「所羅門」(42~45節);(8)祂是神家的實際(46~50節)。

【簡要】本章 $1\sim21$ 節的主題是安息日的爭論,內容是描述主耶穌與文士和法利賽人之間有關安息日的衝突。本段 $1\sim8$ 節敘述門徒在安息日掐麥穗所引起的爭論。首先,主耶穌在安息日經過麥地,門徒餓了就掐麥穗起來吃。法利賽人就攻擊主的門徒作了安息日不該作的事。於是主耶穌舉大衛及隨從違例吃陳設餅一事(撒上二十一 $1\sim6$ 節)和祭司在殿裏犯了安息日不算犯罪(民二十八 $9\sim10$ 節)來反駁。面對他們的定罪,主耶穌卻向人啟示:(1)祂是真大衛($3\sim4$ 節);(2)宣告祂比殿更大($5\sim6$ 節);(3)祂愛憐恤,不愛祭祀(7 節);(4)祂是安息日的主(8 節)。 $9\sim14$ 節敘述主在安息日醫治了枯乾手的人所引起

的爭論。有人挑戰耶穌,問安息日可否治病。耶穌以羊陷入坑中的比喻,來說明可以在安息日拯救人。 然後,在那日祂醫治了枯乾手的人。於是法利賽人出去商議如何殺主耶穌。接著,主知道法利賽人要殺 祂,就離開當地,同時也治好跟隨祂的病人,並且吩咐不要宣揚(15~16節)。這是應驗了以賽亞書中 的記載(賽四十二1~4節),祂是一位安靜、謙卑、為世界帶來公義的王,更是外邦人的希望(17~21 節)。

22~37 節記載主耶穌將那又瞎又啞的人身上的污鬼趕走,引起了百姓和法利賽人不同的反應。前者看得出祂有屬天的權柄,就驚奇認為祂就是彌賽亞;後者卻認為是趕鬼是依靠鬼王別西卜。這是何等的褻瀆主。至此主耶穌反駁他們,如果撒旦可以趕出撒旦,那就是自相分爭,牠的國度何以站立呢?而祂是靠神的靈趕鬼,就是神的國臨到了。並且祂用「壯士」的比喻來表達自己是綑綁撒旦,然後將被附身的人搶奪出來。至此主才開口說定罪的話,指出凡說話干犯人子的還可以赦免,褻瀆聖靈的無法被赦免。並責備他們是毒蛇的種類、魔鬼的子孫,只能接受魔鬼的話,容納魔鬼的作為。接下來,法利賽人改變了話題,求主耶穌顯神蹟給他們看(38節)。但主卻告訴他們,只有約拿的神蹟可以看,並預言祂要從死裏復活(39~40節)。祂嚴肅宣告了那世代的人將要被定罪(41~42節),且要進入悲慘的光景,如同比喻中的人已經暫時離開邪鬼,卻又被七個更有力的鬼所附,至終以至於滅亡(43~45節)。正在此時,主耶穌的家人來找尋祂(46~47節)。祂再次藉此說明天國的關係是建立在『遵行天父旨意』一事上。凡遵行天父的旨意的人,就是祂的親人(48~50節)。

【註解】

- (一)「壓傷蘆葦,殘燈不滅」(20節)——猶太人常用蘆葦作笛子,當蘆葦破損了,吹不出聲音,就 把它折斷丟棄。他們也用麻作火把,澆上油點火使發出光來,作走路時照明之用,當油燒盡時, 就會冒煙,發不出亮光,人們便索性吹熄。馬太福音這句經文,是引用先知以賽亞的話(賽四十 二3),預表祂對於受傷和軟弱的人們,從不用鄙夷不屑或輕蔑踐踏的態度相向。
- (二)「別西卜」(24節)——是以革倫的蒼蠅神巴力西卜(王下一2),猶太人稍加變音後用於稱呼「鬼王」,意思是「糞堆之王」,也指「房子的王」,因鬼附在人身,把人當作房子,霸佔人的身子作屋子的王。在主耶穌的答辯之中,「別西卜」很明顯的是指撒旦。

【鑰節】「因為人子是安息日的主。」(太十二8) 這說出人子來是要照著神心中的原意,使安息日的 意義得以成全,使人得著恩典,得著能力,幫助和祝福。

「我若靠著神的靈趕鬼,這就是神的國臨到你們了。人怎能進壯士家裏,搶奪他的家具呢?除非先捆住那壯士,才可以搶奪他的家財。」(太十二 28~29) 藉著主耶穌醫治被鬼附著、又瞎又啞的人,說出主耶穌滿有聖靈的權柄和能力;無論祂到那裏,那裏就沒有鬼的權柄存在的餘地,當然也就是神的國臨到那裏了。

【编字】「安息日的主」(太十二8) ——安息日是神賜恩典的一個憑藉,神藉著它使人得著幫助,得著能力和祝福。那時,法利賽人代表遵守聖經規條的宗教徒。他們不但拘泥律法,並且按人意與遺傳增加了許多規條,把自己及猶太人緊緊捆綁,使安息日成為人的重擔。他們自以為是安息日的保護者,只注意人是否遵守安息日的規條,卻不顧人在安息日有無安息,而忽略了安息日的實際。在這裡,主耶穌宣告祂是安息日的主。主的意思是祂來是要照著神心中的原意,使安息日的意義得以成全。祂又是安息日的實際,是使人得安息。人有了祂,就有了真安息。所以不需要再去遵守安息日的規條了。

「壯士」(太十二29) ——指剛強、有力的人。在這裡,主耶穌用兩個「壯士」來比喻神的國臨到:

- (一)第一個「**壯士**」是指撒旦。撒但像一個「**壯士**」護著「**牠的家**」就是牠的國度。世界臥在牠手下 (約壹五 19)。因此,「**他的家具』**和「**他的家財**」指被撒但所所控制的人、事、物。嚴格的說是 包括所有被鬼附的人,寬一點可以指所有不信主的人。
- (二)第二個「**那壯士**」是指主耶穌。祂會將第一個「**壯士**」的權能綑綁,將原先受其轄制的釋放出來。 祂如何捆綁和搶奪呢?我們的主已經在十字架上打破了撒但的頭(創三 15),使所有信祂的人都能脫 離黑暗的權勢,遷到祂的國裏(西一 13)。而且約翰壹書三章 8 節告訴我們,「**你的兒子顯現出來**, **就是要除滅魔鬼的作為。**」(約壹三 8)

感謝主,祂在十字架上已經把魔鬼的作為除滅了。然而但撒但還是常常在我們的身上又作工,處處叫我們在身體上,在靈性上,受壓害。我們的苦受夠了!所以,我們要興起,禱告這位得勝的主,去捆住那壯士,除滅牠在我們裏面的作為,除滅牠在環境裏的作為,除滅牠一切的作為。所以,主耶穌在地上的工作,就是要把神的國帶到地上來(太六10)。主既生於聖靈且滿有聖靈,所以祂也滿有聖靈的權柄和能力;無論祂到哪裏,哪裏就沒有鬼的權柄存在的餘地,這就是神的國臨到。

【綱要】本章可分為四段:

- (一) 王是安息日的主(17~21節)
 - (1)門徒掐麥穗的爭論(1~8節)——祂是真大衛、更大的殿、安息日的主;
 - (2)醫治枯乾手的爭論(9~16節)——人比羊何等貴重;
 - (3)神所揀選所愛的僕人(17~21節)——應驗先知以賽亞的話。
- (二)王的權柄(22~37節)——靠著神的靈趕鬼,就是神的國臨到;
- (三)王的身份 (38~45 節)——:
 - (1)比約拿更大(38~41節)——人子也要這樣三日三夜在地裡頭;
 - (2)比所羅門更大(42~45 節)——要聽智慧話;
- (四)王的親屬 $(46\sim50\, 節)$ ——凡遵行我天父旨意的人。

【鑰義】本章值得我們注意的就是:主耶穌所作的宣告:

- (一) **池是真『大衛』(1~4節)** 當大衛在逃避掃羅王的追殺時,他和跟從他的人吃了陳設餅(撒上二十一1~6)。在舊約裏,『大衛』預表基督,『跟從他的人』預表主的門徒,『陳設餅』預表基督做我們生命的享受。在新約裏,主這位『真大衛』來了,帶來豐滿的供應,使我們得著飽足。
- (二) **池是更大的『殿』**(5~6 節) ——祭司在聖殿中安息日照常為百姓獻祭,並不為罪,是因為他們是在殿裡。基督是更大的『殿』是指祂的工作是救人愛人,而非為難人。在新約裏,當我們在這位更大的『殿』(既是基督)裡,便脫離了律法的捆綁,不再靠行律法稱義,乃是因信稱義(加二 16)。
- (三)祂是『安息日』的主(7~8 節)——祂是安息日的實際,使人得安息。我們有了祂,就有了真安息。 舊約裏對安息日的意義一共有三:(1)記念神歇了創造的工而安息了(創二3);(2)是神與以色列 人立約的憑據(出卅一12~17,結二十12);(3)記念以色列民蒙救贖而進入安息之地(申五12~ 15)。然而法利賽人以神的律法和猶太傳統的解釋作為基礎,特別附加了39項安息日的誡律,是 關於在安息日絕對禁止的活動,其中包括有收割、簸穀、打穀,準備飯食等。神設立安息日,原 意是要人藉著它更新與神的關係,而重新得著能力和祝福。但法利賽人只重視遵守外面宗教的規 條,甚至到了吹毛求疵的地步,卻不敬畏神,因而使安息日成為形式化,失去了安息日的實際。 於是,人守安息日不僅沒得福,反而使人活在重擔轄制中。試想在安息日,法利賽人不但控告門 徒(太十二2),甚至想要除滅耶穌(太十二14)。他們這樣只守安息日的規條,卻不尊重安息日的 主,他們的背叛橫梗,如何能使他們有安息呢?當主耶穌說,「人子是安息日的主」(太十二8)時, 讓我們明白,祂正在執行神無限憐恤的旨意(太十二7),要使安息顯明在人身上,祂的供應使人脫 離饑餓的困苦,祂的醫治使人脫離生命的軟弱、殘缺。人有了「安息日的主」,才有真正的安息。 今天在恩典時代的基督徒並無守安息日的義務,但我們要尊重住在我們裏面的「安息日的主」,要 不斷地來到祂面前,接受祂豐滿的供應。請再聽祂的呼召:「凡勞苦擔重擔的人,可以到我這裡來, 我就使你們得安息。」(太十一28)。如此,天天都是安息日,處處都有安息。
- (四) 他是義僕『預言』的應驗(17~21節)—— 祂是以賽亞書中預言(賽四十二1~4節)的應驗和實際。 這位王是神的僕人,將公理傳給外邦,而外邦人都要仰望祂的名。有人說得好,「在以賽亞描繪中, 基督與父神聯合,祂向列國傳揚祂的使命、對受苦群眾的慈心和最後的得勝。除了祂的名,世上 沒有別的希望。以賽亞沒有用枯燥死板的學術名詞形容基督—世人的救主,而是以豐富、珍貴的 想像來描繪祂。」
- (五)**池是「那壯士」(22~37節)** ——祂能將壯士捆綁,是因祂得勝的權柄對付了仇敵魔鬼。今天祂的十字架是得勝的權勢,使我們也能自由搶奪壯士的家財,搶救受制的靈魂。

- (六) **池是更大的『約拿』**(38~41 節)——約拿的神蹟(拿一17)預表主耶穌為我們受死並埋葬,曾經降在地底下(弗四9),逗留在陰間(徒二27),三天為我們從死裏復活。現今世代獨一的需要,就是看見並接受祂死而復活的事實。
- (七) **池是更大的『所羅門』(42~45 節)**——祂比所羅門更大。因祂是更大的君王,祂是萬王之王(啟十七14)。祂是我們的智慧(林前一30),建造教會作神居所(弗二22),並且要得國(啟十一15),所以我們都要聽祂(太十七5)。
- (七) **池是神家的實際**(46~50節)——凡遵行天父旨意,與祂結合的人,就是祂的親人。因此,祂的國度,就是藉著這些在靈性上屬祂的至近親屬,和忠於神旨意的人,得以建立。

【默想】

- (一) 法利賽人訂誡律來守安息日,卻不尊重安息日的主,他們內心一點也沒有安息。讓我們尊重安息日的主,祂是一切的安息實際,時時更新我們與祂的關係吧!
- (二)法利賽人看重規條過於人的需要,但祂喜愛憐恤,關心屬祂的人,解决了他們的需要。讓我們重視生命的需要,超越一切的規條、遺傳,使人得著生命的醫治吧!
- (三) 先知以賽亞描寫這位耶和華至高的僕人,傳公理、行公理、叫公理得勝;祂對人不摧殘,反愛惜。 讓我們能像主,凡事討神喜悅,以溫柔幫助軟弱的人吧!
- (四)主耶穌在地上的工作,就是要把神的國帶到地上來(太六 10);哪裏有祂的權柄,哪裏就沒有魔鬼容身之地。讓我們尊主為大,奉祂全能的名,捆綁那壯士(撒但),使被囚的人得釋放吧!
- (五)尼尼微人一聽見約拿所傳的信息,立刻就悔改(拿三 5~8)。祂是更大的約拿!讓我們見證死而 復活的基督,是人唯一的需要吧!
- (六)所羅門王時代的示巴女王,不遠千里只為去聽神啟示所羅門的智慧話(王上十1~10)。祂是更大的所羅門! 讓我們肯付代價,來聆聽主的話吧!
- (七)凡遵行神旨意的人,就是幫助主耶穌的「弟兄」,同情祂的「姊妹」,溫柔愛祂的「母親」(46~50 節)。讓我們活出神國實際,建立新關係,成為祂至近的家人吧!
- 【禱告】親愛的主,謝謝祢! 祢是真大衛,我們是跟從祢的人; 祢比殿大,我們是住在祢裏的人; 祢是安息日的主,我們從祢得著能力,幫助,和真安息。主啊,求祢綑綁撒但的權勢,把我們所愛的人都帶回到祢的國裏。
- 【詩歌】【惟有耶穌】(《聖徒詩歌》427首第1節)

惟有耶穌是我題目,我的信息是耶穌;

惟有耶穌是我歌賦,我所仰望是耶穌。

(副)惟有耶穌,永是耶穌,我們歌頌這耶穌;

祂是救主、生命、大夫,祂是君王建國度。

視聽—— <u>惟有耶穌是我題目~churchinmarlboro</u>

本詩作者宣信(Albert B Simpson, 1843~1919)。他一生所寫的詩歌有九千多首,多半是敘述我們與主的深切關係並以主是一切為中心。他詩歌的特點是把講章以詩歌的形式撮要地表達出來。所以他所寫的詞,屬靈感覺美好,真理也正確,幫助和指引了許多跟隨主的人。宣信根據他對主的經歷,整理了四個要點,並且公開傳講這些要點,作為他工作的獨特教訓和信條。這四個要點就是:基督是救主、聖別者、醫治者和要來的君王。 而這首詩歌可說是宣信弟兄的代表作,其中的要點就是:基督是救主、生命、大夫、賜能力者和要來的君王。這首詩歌認真的說是講章,不太像詩,因沒有詩意和也沒有詩境 。但按著真理和經歷來說,實在是非常丰富、寶貴。

【金句】

❖ 「在這一段研讀中,最突出的一點是基督所作的宣告。祂比殿更大,祂是安息日的主,祂是萬眾之 王,是祂將審判延緩,直等到祂願意的日子。讓我們再以嘴親祂的權杖,在至高的君尊跟前屈膝, 並說,『齊來稱頌耶穌之名,祂的名有何其大的能力!』」──摩根 ❖ 「我們絕不能把安息日不可作工的規定應用在下列事情上:事奉神(太十二5),因為需要而作的事情(太十二3,4),或出於憐恤的行為(太十二11,12)。十誡中有九誡在新約重複出現,但這些誡命已不是律法,而是基督徒在神恩典下的生活指引。基督徒唯一不須守的誡命便是安息日。再者,保羅教導說,犯安息日的基督徒是不受論斷的(西二16)。」──馬唐納

第十五課《馬太福音第十三章》——天國奧秘的比喻

【讀經】馬太十三 1~58。

【宗旨】這一課幫助我們明白天國比喻的內容,目的和解釋,因而認識(1)君王救主的工作;(2)仇敵對天國的破壞;(3)人對天國的反應和結局;和(4)作家主的責任。

【主題】《馬太福音》第十三章的主題說到:(1)四個天國外表和範圍的比喻($1\sim43$ 節),包括撒種,稗子,芥菜種變形和麵酵變質;(2)三個天國實際的比喻($44\sim50$ 節),包括藏寶,賣珠和撒網;(3)門徒作家主的責任($51\sim52$ 節);(4)拿撒勒人厭棄主耶穌($53\sim58$ 節)。

【特點】我們特別看見,王被祂的百姓棄絕以後,以七個比喻來講解天國的奧秘:

- (一)撒種的比喻述說天國與人心的關係(17~23節);
- (二)稗子的比喻述說仇敵將假冒摻進天國裏(24~30節);
- (三) 芥菜種的比喻述說仇敵使天國的外表有了畸形的發展(31~32節);
- (四)麵酵的比喻述說仇敵使天國的內在本質腐化敗壞(33節);
- (五)寶貝的比喻述說主對天國的寶愛(44節);
- (六)珠子的比喻述說主對天國的珍貴(45~46節);
- (七)撒網的比喻述說天國的結局(47~50節)。

【簡要】本章描述主耶穌用了七個比喻揭示天國的奧秘。1~30 節是前二個有關撒種和撒稗子的比喻。 這二個比喻,主親自解釋,其它的比喻並沒有解明。頭一個比喻,啟示了主的工作是出去撒種,為要使 人得著豐盛的生命,目能成長、結實累累。第二個比喻,提到仇敵破壞的工作,將稗子撒在麥田裏。1 ~3 節上半,我們看見主耶穌,從屋子裡出來坐在海邊,祂用比喻對他們講許多道理,提到撒種的人出 去撒好種,種子落在四種不同的土壤中,卻產生了不同的結果 (3下~9節)。10~16節,說完第一個 比喻之後,祂說明為甚麼要用比喻,是因為天國的奧秘只叫門徒知道。17~23節,主解釋這四種土壤 代表人對天國信息的不同反應,有的落在路旁(輕忽的心)、有的落在土淺石頭地裡(因膚淺遇困難而放 棄)、有的落在荊棘裡(有今世的思慮和錢財的迷惑),但有的落在好土裡(聽明白和活出的)結出豐盛的 果實。關於第二個稗子比喻(24~30節)的重點是放在非法的撒種的人和壞種子。主是在36~43節才解 釋稗子的比喻。31~32 節上繼續論到芥菜種與麵醛的比喻,揭示仇敵破壞的工作。神所命定的天國有 如芥菜種,本是長成菜蔬作人食物,但仇敵使之畸形的發展「成了樹」(32下節),讓『天上的飛鳥』 ——指撒但(太十三 4,19)住宿。神所命定的天國有如三斗麵(33 節),但仇敵把酵「藏在」麵裏,使天 國的內在本質腐化、敗壞。34~35 節是重述耶穌講比喻的用意,一面要讓祂的門徒明白天國的奧秘, 另一面又不願讓眾人明白。此乃應驗了先知亞薩的話(詩七十八2)。36~43節,祂離開眾人,進了房子, 而後對門徒解釋稗子的比喻。祂說到撒但偷偷地把稗子(假信徒)撒在麥子(真信徒)中間。這兩類種子都 可能一起成長,但到最後收割(審判)的時候,所有假信徒都必然顯露,被扔在火裡燒。 接著,主耶穌再說了三個的比喻(44~50節)主用寶貝和珠子的比喻述說天國的珍貴(44~46節)。主用 撒網的比喻述說天國的結局(47~50節)。今日的宗教世界,良莠不齊,有時真假混雜,惟待神末日審 判並分別外邦萬民。寶貝的比喻是與猶太人有關,珠子的比喻特別是與教會有關,而撒網的比喻乃是與 外邦人有關。

51~53 節,耶穌對門徒講到他們在這世代中的責任,他們不僅要像猶太文士般熟悉舊約的律法,更要活用所學會的新的教訓,來教導別人。53~58 節記載主被家鄉人棄絕,是因為眾人熟悉祂的身世與家人憑著外貌認人。因他們的不信,主在拿撒勒就不多行神蹟。

【註解】

- (一)麥子可分為大麥和小麥。大麥通常是作為牲畜的飼料,它的穀粒所磨出來的粉較為粗糙,麥粉所造出來的餅也不甚幼滑(五餅二魚神蹟中小孩的餅是用大麥所造的,他並非有五個很大的麥餅,而是由大麥所造的餅,可見他並非來自富有的家庭,否則他的母親必定給他預備小麥製造的餅充飢)。小麥磨出來的粉可以用來做各種美味可口的糕點等。
- (二)小麥(Common Wheat)學名 Triticum Aestivum L。品種或類型極多。還有冬麥春麥之分,是一年生的植物,高約一米,葉片披針形,寬 1~2 厘米,穗狀花序長 5~10 厘米,小穗長 10~15 毫米,佔3~9 小花,因為它含有乙種維生素,可入藥作消化劑及治腳氣病。麩素可製味精,麥麩飼養家畜,秣供編織草帽及造紙用。
- (三)「稗子」(Darnel Ryegrass)又名毒麥,學名為 Lolium Temulentum。乃一年生疏葉草本植物,穗狀花序長 10~15毫米(較小麥者為長),小穗單生無柄,佔 5~7 小花。毒麥原產歐洲,中國東北,江蘇,安徽等地的麥田也曾有發現,毒麥並非麥類,由於它的葉子與小麥的葉極為相似,所以也稱為麥,中文名字的由來是由於它的穀粒常受寄生菌感染而含毒麥鹼,牲畜吃了會中毒,病徵包括瞳孔放大,頭暈,上吐下瀉,抽筋,嚴重中毒者甚至不能走動以致餓死。毒麥由於受了真菌感染,產生毒性甚強的鹼,所以穀粒和小麥穗混雜了,磨成麵粉造餅,人吃了也會中毒。不過並非每一株毒麥都是受感染的,在任何一個生物群體中,受感染者通常不會超過總數的 10%。

「稗子」非到長穗的時候,難以和麥子分辨。但因兩者的根纏繞在一起,若要拔掉稗子,必會傷及 麥子,所以分開的工作要留待收割時才進行。

- (四)有關芥菜種與麵酵的比喻(31~33節),有些解經家對作了不同的解釋。他們認為這些說明了天國快速的拓展是引人注目的。然而在這一切的比喻中,所用的象徵性詞彙的意義應該前後一貫,並且要和聖經中一般的用法一致。例如撒種的比喻和芥菜種的比喻中,都有飛鳥出現,這應代表同一的意義,都是指飛鳥的禍害,而不是幫助;酵在聖經中其它部分出現時,乃是指邪惡的教訓(太十六12)和邪惡的事物(林前五7~8),而不是指好的影響力。
- (五)有關寶貝和珠子的比喻(44~46節),一般有二種不同的解釋。有人說那遇見寶貝的人和買賣人都應指我們,喻中的寶貝和珠子,是代表基督或救恩。然而我們的經歷告訴我們,我們墮落的人早已破產,根本無能力變賣所有去買寶貝,田地和珠子。這二個比喻應是指主甘心樂意地在十字架上捨去祂的一切,一面買了神所創造的世界(指田地),好在其中得著國度,另一面買了教會歸於自己(弗五 25~27),使她作祂國度的實際。是主先看我們為珍寶,為我們「變賣一切所有的」,我們才能以祂為「至寶」(腓三 8),為祂變賣一切所有的(徒二 45)。
- (六)有許多解經家以這天國七個奧秘的比喻,來解釋教會的歷史:
 - (1)撒種的比喻(3~8,19~23節)——由主降生至五旬節,天國還沒有開始(只是「近了」),不過只是天國的道理而已;
 - (2) 稗子的比喻(24~30,36~43節)——由五旬節至康士坦丁大帝諭令全國人民皈依基督教,魔鬼 將假信徒(稗子)混在教會裏面;
 - (3) 芥菜種的比喻(31~32節)——由康士坦丁大帝至大貴鉤利教皇,羅馬天主教興盛昌大,成為西 歐各國的國教;
 - (4)麵酵的比喻(33節)——由大貴鉤利教皇至馬丁路德改教,羅馬天主教鼎盛時期,把許多異端教訓(麵酵)帶進了教會;
 - (5)寶貝的比喻(44節)——由馬丁路德改教至弟兄會運動興起,整個更正教裏面雖藏有寶貴的信心教義(寶貝),但缺少生命的實際;
 - (6)珠子的比喻(45~46節)——由弟兄會運動興起至主再來,逐漸有許多基督教團體和個人注重生命的實際(珠子);
 - (7)撒網的比喻(47~50節)——當主再來時(即世界的末了),將對萬民有所審判與分別。

【鑰節】「祂用比喻對他們講許多道理,說:『有一個撒種的出去撒種。」(太十三3) 這撒種的比喻啟示了王的工作,乃是來播種,為天國結果實,預備大豐收。

「撒在好地上的,就是人聽道明白了,後來結實,有一百倍的,有六十倍的,有三十倍的。」(太十三 23) 這說到天國與人心的關係,就是要讓神的話在心裏頭深深地往下扎根;並且心房有充裕的空間, 讓神的話向上生長,才能結出結實的果子來。

【**编字**】「比喻」 (太十三 3)——舊約使用 Mashal 一字來形容比喻,含意箴言、明喻、比喻 (撒下二 1 ~4;十四 1~11;賽 5 五 1~7)等。新約希臘文原文為 Parabola,含有「並排」的意思,目的是把兩樣東西並排作比較。主耶穌講的比喻至少有四十九個(見福音書房《聖經提要第四卷》),乃是用大家熟悉的事物來表達深刻真理的一種方式。對這些比喻中每一個的教導我們應該以禱告的心來默想。在本章,主以七個屬地的生活事實或故事,闡明了屬天的意義,好叫門徒知道天國的奧秘(10 節)。因此,除了第一個比喻是序言之外,六個比喻都有「天國好像」的話,講到天國在今時代中的情形。

「好地」(太十三23)——是解釋天國成長之律的鑰字,「好」原文為 kalos,指「好的」、「正確的」,「有用處的」。在這裡,主就是那一個出去「撒種」的人(3,24 節);祂所種的「種」,只有一種種子,就是主自己——活潑常存的道(彼前一23);而「地」就是指人的心。然而,主說到人裏面的光景對那種子的不同的反應,而產生了不同的結果。人若對所領受的道,回應並且順從,就結實結出許多果實來,有三十倍,六十倍,一百倍的。

主把這種子撒在我們的心田裏,能否成長和結果,完全取決於我們是屬於哪一種心田。加州大學博士黃美廉,從小患腦性痲痺。學生問:「怨恨嗎?」她在黑板寫:「(1)我好可愛!(2)我的腿很長很美!(3)爸媽很愛我!(4)神這麼愛我!(5)我會畫畫!(6)我會寫稿!(7)我有可愛的貓!(9)我還有…(9)…。最後寫著:「我只看我所有的,不看所沒有的。」她相信神及神的話,因而充滿樂觀,歡欣盼望。我們能否結出生命的美果,不在於我們的環境的順或逆,遭遇的好或壞,而是在於我們的心態是否正確。

【綱要】本章可分為五段:

- (一)王對眾人講論(1~3 節上)——用比喻講許多道理;
- (二)天國外表和範圍的比喻(3節下~43節):
 - (1)撒種的比喻(3 節下~23 節)——撒種的出去撒種,四種心田,四種結果,
 - (2)稗子的比喻(24~30節)——仇敵將稗子撒在麥子裡,
 - (3)芥菜種變形的比喻(31~32節)——成了樹,天上的飛鳥宿在枝上,
 - (4)麵酵的變質比喻 (33 節)——婦人將麵酵藏在三斗麵裏,全團都發起來,
 - (5)解釋稗子的比喻(34~43節)——將蘋出稗子丟在火爐裏,義人要發出光來;
- (三)天國實際的比喻(44~50節):
 - (1)寶貝的比喻(44節)——變賣一切所有的,買了這地,
 - (2)珠子的比喻(45~46 節)——變賣一切所有的,這珠子,
 - (3)撒網的比喻(47~50節)——揀好的收在器具裏,將不好的丟棄了,
- (四)門徒講的責任(51~52節)——作天國的門徒、作家主,從庫裡拿出新舊的東西;
- (五)拿撒勒人厭棄主耶穌(53~58節)——他們不信,主就不行異能。

【鑰義】本章值得我們注意的就是:

- (一)天國成長之律——在撒種的比喻,我們看見主用四種心田來講人對主話的不同回應:路旁的(漠不關心)、土淺石頭地上的(剛硬不深入的)、荊棘裏(被世俗、钱财、名位、享受而擠住的)及好土上(聽明白且實行的)。那麼我們該如何改善「土質」(我們的心態)呢?
 - (1) 「**撒在路旁的**」——要讓主的話進到我們裏面來,不叫那惡者「飛鳥」 將我們生活的忙弄成 心裹的盲(林後四 4)。
 - (2)「**撒在土淺石頭地上的」**——要讓主的話在我們心裏扎根,除去心裏面的剛硬(「石頭地」), 以致患難、逼迫來,就不會跌倒。
 - (3)「**撒在荊棘裏的**」——要讓主的話在我們心裏有成長的空間,不要被貪愛世界和憂慮的心擠住、 霸佔我們的心)。

(4)「**撒在好土裏的」**——要全心渴望「明白」主的話,完全相信、顺服,讓主的話從我們身上活出來,以致结出豐盛的果子。

我們的心是一塊怎樣的土,完全在乎我們的選擇,誰也不能勉強;我們的結實與否,甚至結實的程度,也完全在乎我們如何保守我們的心,使之成為肥沃的田地,並且除去心中所有剛硬,或是 佈滿石頭,荊棘的情形。

(二)天國的責任——在這章裡,我們看見主說了這些比喻,就問門徒說,「這一切的話,你們都明白了麼?」(太十三 51)這裡所著重的是在於「明白」,原文為 suniemi,這字按字面直譯,也可作「匯集」。主藉着這些比喻將天國的奧秘匯集起來,向門徒揭開天國發展的過程和人當用甚麼樣的態度來對待「隱藏的天國」。因此,主十分重視門徒是否明白祂說了「這一切的話」,因為這事關係到門徒是否能承擔主的托付。因為明白了主說的話,人就會有屬天的眼光以主的標準,去衡量這世代;按著神的旨意、計劃、程序去服事這世代。

當他們回答祂說,「我們明白了!」就在這個基礎上,祂說:「凡文士受教作天國的門徒,就像一個家主,從他庫裏拿出新舊的東西來。」(太十三 51~52)主開始宣告他們的責任,要他們在所處的世代中作「家主」(太十三 52),從府庫中取出新舊的東西供應人。這裏的「新舊的東西」是指「今古」,也就是指舊約和新約的教導。主耶穌在這裏指出,祂的門徒是這時代的家主。所以,他們不僅要像猶太文士般熟悉舊約的律法,更要領受祂帶來的嶄新信息,也就是得著天國奧祕之教導。這樣,他們就能像一個家主,活用所學會的「新舊的東西」,並賦予它們新的意義和新的應用,而用新的方式將天國的實際帶給別人。宣信說得好,「舊的原則是萬不可更改或增減的,但可以應用在我們新的環境上給我們新亮光與新力量!」

今日主有迫切的需要,呼召人起來照管神的家(提前三 5 , 15), 並牧養祂的教會(徒二十 28 , 32 ; 彼前五 2~3)。所以,求主恩待我們,使我們有屬靈的耳朵,能仔細聽到(太十三 9 , 43), 且聽懂 (太十三 52)主的話。因為準確的認識新舊約神的話,又能靈活地應用自己對神話的新舊經歷,是使我們能成為時代的供應者唯一的條件。願我們今天在教會中,能以對神話的新舊經歷,來牧養和建造神的教會,使天國的實現,能夠早日來臨。

【默想】

- (一)天國的比喻說出不能朽壞的種子,其成長與結果的故事。然而天國裏首要的就是人心;心一有問題,總難達到豐滿。我們是否常清理內心(不輕忽、不剛硬、不迷惑),讓主的話生根、成長與結果呢?
- (三)芥菜種與麵酵的比喻(31~33節)說出我們當防備撒但的破壞力,不要使教會而變形、變質。
- (四)解釋稗子的比喻(34~43節)說出我們當儆醒、拒絕一切只有敬虔外表而無敬虔實際的仿冒品。
- (五)寶貝和珠子的比喻(44~46節)說出我們當明白天國的價值遠勝一切,而付上代價,使我們能進入天國的實際(太十一12)。
- (六)撒網的比喻(47~50節)說出我們當有嚴格的分辦力,不應與世人隨波逐流,同流合污,羞辱主名。
- (七)新舊東西的庫藏(51~52節) 說出我們當儲存並活用主的話是明白天國之奧秘的秘訣。
- (八)拿撒勒人厭棄主耶穌(53~58節)說出人不信、不尊敬祂,就無法明白天國的奧秘,也看不見主 恩典的作為。
- (九)太十三章有19次提到「聽」,我們聽到嗎?聽進嗎?都聽明白了麼?
- 【禱告】親愛的主,謝謝祢藉著祢的話向我們啟示「天國的奧祕」,讓我們緊緊的抓住祢的話,對祢的話有反應。求祢保守我們的心,勝似保守一切(箴四 23)!主啊,幫助我們的心成為好土,對 祢的話作出正確而深入的回應。
- 【詩歌】【哦主!求你長在我心】(《聖徒詩歌 567 首》第1節)

哦主,求你長在我心,你外再無他求! 使我逐日與你更親,逐日向罪自由。

(副) 願你逐日維持的力,仍然顧我軟弱, 你的亮光除我陰翳,生命吞我死涸。

視聽——哦主!求你長在我心~churchinmarlboro

這首詩是由瑞士籍神學家兼詩人拉維特(Johann C. Lavater , 1741~1801)所作。作者求主特別長在他的心中,因此他就全心全人轉向主,對準主,「你外再無他求」,願主充滿他的心,使他逐日與主更親,逐日向罪自由。

【金句】

- ❖ 「要明白所聽的。不要只以理智欣賞其中的力量與審美,應打開心來默想深思,真理才可深深在心田中紮根,不容鳥類來吞吃。」──邁爾
- ❖ 「你是否相信這樣取出新舊東西,正是今日最迫切的需要?你是否看見我們所生活的這一個世代, 最迫切的需要,乃是強調神的國?」──摩根
- ❖「『看見了』、『聽見了』總是『有福的』,因為『有的』——看見、聽見的,『還要加給他,叫他有餘』,所以「有耳可聽的,就應當聽。」切勿自暴自棄,自願作『糊塗人』(弗五 17)。」——佚名

第十六課《馬太福音第十四章》——王繼續施憐憫

【讀經】馬太十四 1~36。

【宗旨】這一課幫助我們認識君王救主與其先鋒雖被人棄絕,但祂滿有憐憫和能力,繼續向人施恩。

【主題】《馬太福音》第十四章的主題說到:(1)施浸約翰之死 $(1\sim12\ \mathbb{f})$;(2)主耶穌給五千人吃飽 $(13\sim21\ \mathbb{f})$;(3)主耶穌履海 $(22\sim33\ \mathbb{f})$;和(4)主耶穌治好革尼撒勒地方的病人 $(34\sim36\ \mathbb{f})$ 。

【特點】 我們特別看見,

- (一)《馬太福音》第十四裏的基督——(1)被世人棄絕的基督(1~12節);(2)滿足人需要的基督(13~21節);(3)升天代禱的基督(22~23節);(4)超絕和及時挽救的基督(24~33節);(5)權能醫病的基督(34~36節)。
- (二)主啟示了祂與世人和我們的關係——(1)門徒上船要渡到那邊去(22節)——我們在教會中遵照主的吩咐,一同奔走屬天的路途,要從今世渡到永世裏去;(2)祂獨自上山禱告(23節)——主現今在天上作大祭司,在神面前為我們代禱(來七25);(3)船在海中,因風不順,被浪搖攄(24節)——教會在世界裏遭受苦難與迫害;一面是撒但興風作浪,要攔阻教會往前;一面也是主的命定,好叫我們更多經歷並認識祂;(4)夜裏四更天,耶穌往門徒那裏去(25節)——主是在一切之上的主宰,祂即將再來迎接我們;(5)彼得在水面上走,要到耶穌那裏去(29節)——得勝者要被提見主;(6)一與主相遇,風就止住了,大家衷心敬拜(32~33節)。

【簡要】本章開始兩節敘述希律聽到主耶穌的名聲,就認定主耶穌是施浸約翰死裡復活行神蹟(1~2節)。第3~12節是倒敘幾個月前,約翰被殉道的因由和經過。主耶穌聽見施洗約翰被殺的消息,就上船退到野地去,而群眾由各城來跟隨他(13節)。主耶穌看見這些不期而遇的群眾,就憐憫他們,醫治病人(13節)。天將晚的時候,門徒建議主請眾人散開去買食物,但主卻要門徒負擔起給眾人食物的責任(15~16節)。門徒回報說他們僅有五個餅、兩條魚,而主耶穌吩咐他們將僅有的食物拿給祂(17~18節)。接著,主就吩咐眾人坐在在草地上,拿著食物望天祝福,擘餅遞給門徒轉遞給眾人,結果讓五千人吃飽,還剩下十二個籃子的零碎(19~21節)。

22~33 節記載主耶穌履海。由於眾人見了主耶穌行五餅二魚的神蹟,就逼祂作王(約翰六 15~21 節), 但祂卻再度退去,獨自上山禱告(22~23 節)。接下來,門徒的船在海中遇到風浪,主耶穌在四更天由 海面上行走到門徒那裡,他們卻驚慌害怕,而祂連忙表明身份(24~27 節)。衝動的彼得希望也能由水 面上走到祂那裡(28 節)。主耶穌就對他說:「你來吧」(29 節)。彼得下了船,在水面上行走,但走到 一半,因見風甚大就害怕,將要沉下去,就連忙喊叫:「主啊,救我」(29~30節)!此時,主耶穌趕緊伸手拉住他(31節)。他們上了船,風就止住了(32節)。第一次主耶穌主平靜風浪時,他們的反應是「這是怎樣的人」(太八27節),此處他們說「你真是神的兒子」(33節)。由此我們看見他們的信心成長了,對主有了進一止步的認識。34~36節記載主耶穌治好革尼撒勒地方的病人的神蹟。當主耶穌到了加利利湖的那一邊,革尼撒勒的人認出祂時,就傳話給周圍所有的城鎮,把所有的病人帶到祂那裏,只求祂准病人摸祂的衣裳繸子。摸著的人就都好了(34~36節)。

【註解】

- (一)「約翰的門徒來,把屍首領去,埋葬了;就去告訴耶穌。」(太十四 12)——約翰的門徒跟隨他們的先生已經有相當長的時間,他們和先生之間的情感可想而知。他們的先生被人殺死,他們怎能不傷心悲痛呢?但聖經並沒有記載他們整天哭泣,也沒有記載他們逢人訴說希律的不是,而只記載他們所作的兩件事:(1)來把屍首領去埋葬了;(2)去告訴耶穌。可見這兩件事相當重要。無論你把甚麼事來告訴主耶穌,祂都肯聽;祂能與每一個人表同情,祂看顧每一個人的事,祂背負你一切的憂愁。
- (二)「他們都喫,並且喫飽了;把剩下的零碎收拾起來,裝滿了十二個籃子。」(太十四 20)——本節表明主豐滿的供應:(1)「他們都吃」——人人都可享受祂;(2)「吃飽了」——能叫人飽足;(3)「剩下的零碎」——供應綽綽有餘;(4)「裝滿了十二個籃子」——「十二」代表完滿,祂的供應完滿無缺。

【鑰節】「門徒說:『我們這裏只有五個餅、兩條魚。』耶穌說:『拿過來給我。』於是吩咐眾人坐在草地上;就拿著這五個餅、兩條魚,望著天,祝福,擘開餅,遞給門徒;門徒又遞給眾人他們都喫,並且喫飽了;把剩下的零碎收拾起來,裝滿了十二個籃子。」(太十四 17~21)人雖棄絕主,但主始終對人以憐憫為懷。主分餅叫五千人吃飽,表明祂豐滿的供應,滿足人了生命的需要。

「耶穌說: 『你來罷。』彼得就從船上下去,在水面上走,要到耶穌那裏去;只因見風甚大,就害怕;將要沉下去,便喊著說:主阿,救我!耶穌趕緊伸手拉住他,說: 『你這小信的人哪,為甚麼疑惑呢?』」(太十四 29~31) 人雖「小信」,但主的帶領和保守,何等全備,何等穩妥!正常時,主有話帶領(『你來罷』),可憑以往前;軟弱時,主會「伸手拉住」,可足以投靠。

【鑰字】「祝福」(太十四19)——原文為 eulogeo,指對神讚美稱頌,對人祝福施惠。主耶穌使五千人吃飽的神蹟是四福音書中惟一共同記載的神蹟(太十四13~21;可六30~44;路九12~17;約六1~14)。由此可見,這項神蹟對我們應具有深遠的意義。這事件特別表達了不在乎人手里有多少餅,乃是在乎有沒有神的「祝福」。有一個弟兄說:「神要行一個小神蹟,就把我們擺在艱難的情形中;神要行一個大神蹟,就把我們擺在一個不可能的情形中。」當我們認識自己的無有、無能時,才會轉而信靠那「叫人復活、使無變為有」的神(羅四17),因而經歷神豐盛的「祝福」。這神蹟同時說出,我們雖然微不足道,手中所有的,也極其有限,但只要我們把自己完全交託在祂的手中,祂能使用我們,使我們成為別人的「祝福」。倪柝聲弟兄說得好,「在神的工作裏,當我們失去了神的祝福,就一切都完了。如果我們真認識『神的眷顧』這事的嚴肅,對於我們的言行以及全人的一切,都要強烈地加以約束。因為『對』,不是我們的目標;『對』或『錯』不是我們受衡量的準則,唯有神的祝福才是準則,且是唯一而永恆的準則。」

「害怕」(太十四30)——原文為 phobeo,指驚恐,懼怕某人或某事。「害怕」使人信心動搖,結果總是叫人「沉下去」。亞歷山大帝在少年時,他的父親買了一匹難馴的馬,就是頂會練馬的馬師也是無法管牠。但亞歷山大卻能對付牠,一點也不覺得困難。有人問亞歷山大說:「你的秘訣在那裏?」他說:「我細察此馬何以難馴,因牠怕見自己的影子。所以我先解除牠的懼怕,叫牠面向太陽,看不見自己的黑影。」許多基督徒所以懼怕、灰心、軟弱,就是太看自己艱難的環境,太想自己不幸的遭遇。若是抬起頭來仰望主,單單看祂,就必剛強壯膽。

【綱要】本章可分為四段:

(一)施浸約翰的殉難(1~12節)——施浸約翰被斬,門徒就去告訴耶穌;

- (二) 五餅二魚的神蹟(13~21節)——五個餅和兩條魚, 餵飽五千人。
- (三)主耶穌履海(22~33節)——認識「你真是神的兒子了」;
- (四)主醫治病人(34~36節)——摸著的人,就都好了。

【鑰義】本章值得我們注意的就是:

- (一)五餅二魚的神蹟——藉主耶穌使五千人吃飽的神蹟,讓我們看見人得着神祝福的過程和結果:
 - (1)「**拿過來給我**」(18 節)——要將自己先奉獻給主。不可以自我中心,只見人的有限、殘缺; 交在主手中,必經歷豐足無限!
 - (2)「坐在草地上」(19節)——要先安息「坐」在主腳前(路十39),而不要急忙到東到西!
 - (3)「**望著天祝福**」(19節)——要仰望神的祝福,而不求「人」憐,不看「自己」而嘆息,只尋求「天」上的祝福和供應!
 - (4)「擘開」(19節)——要接受主十字架破碎。被主擘得愈多愈碎,越能把祝福傳給愈多的人!
 - (5) 「**遞給門徒,門徒又遞給眾人」**(19節)——要成為神祝福的管道,故要傳「遞」主的供應, 不要扣「留」在自己手中!
 - (6)「**他們都吃,並且都吃飽了**」(20 節)——要使人人都有份,享受祂而得着飽足,切勿獨享、 獨樂!
 - (7)「**把剩下的零碎收拾起來**」(20 節)——不可糟蹋主的恩典,要愛惜零碎時間,把握零碎機會, 見證主豐富的供應!
 - (8)「**裝滿了十二個籃子**」(20 節)——要見證神的榮耀與豐富,將基督測不透的豐富供應給別人! 【一塊硬幣】戴德生先生有一次被一窮人請到家裏,看見那窮人的妻子病得可憐,家中的情景真是需要錢財的幫助。那時他的袋子裏只有一塊硬幣,是他那時所有的錢,也是他明天中午吃飯要用的錢。他想,若他袋子裏的錢是零散的,他可以送那窮人一部份,留下一部份明天中午用。但他所有的是一整塊硬幣,沒法分送。若是全送,明天中午吃飯就成了問題;不送,他裏面又不能過去。在這情形之下,當他想要安慰他們,告訴他們說,天上有一位慈愛的神的時候,他裏面就責備他說,你告訴他們天上有一位慈愛的神,你自己卻不肯將一塊硬幣交給他,自己倚靠那位神。後來他讓神得勝,就把那塊錢送給那窮人。送出以後,他心裏滿了喜樂!第二天早飯尚未吃完,他就接到一封不知來處的信,裏面隻字未提,只有一部分錢,有他昨晚送出的三倍之多。他這樣學了順服神的功課,所以他以後能成為神祝福的管道,應付在中國那麼大的工作的需要。
- (二) 彼得履海——從彼得在海面行走的故事,讓我們看見如何面對人生的風暴:
 - (1)我們人生的路上,不會是一帆風順,難免會遇見試探、苦難、攻擊與攔阻。當我們環境越是黑暗——「夜裏四更天」(24節)的時候,也就是我們遇見主的時候(或說主來遇見我們)。
 - (2)祂是走在風浪之上的主(25節),因祂掌管萬事,主宰一切(弗一21~22。自然,祂能夠帶領 我們超越一切風波,勝過世界、罪惡、死亡、鬼魔等。
 - (3)在一切逆境中,只要祂對我們說「**是我,不要怕**」(27節),就能夠叫我們得著安慰、鼓勵。
 - (4)彼得失敗的經歷告訴我們,我們可能會有下沉的危險。因為如果我們的眼睛轉離主,專專注視 周圍的環境時——「**見風甚大**」,信心便開始動搖——「**就害怕**」,結果總是往下沉 (30 節)。 其實風浪大並不可怕,可怕的乃是我們失去信心,發生懷疑,因而失望、屈服,那時就要被撒 但所興起的風浪吞吃掉(彼前五 8)。所以,當主在水面上叫我們「來**罪**」(29 節)的時候,我們 因得著主話的保證,就不要疑惑,應專心地注视、仰望祂,以致我們能在風浪中靠祂,歡歡喜 喜地住前行。
 - (5)僅管有時我們會與彼得一樣,落到幾乎仆倒,即將「**沉下去**」的地步,千萬不要絕望、放棄, 仍應向主祷告:「**主啊,救我!**」(30 節)。這雖是最短的禱告,卻是蒙主垂聽。祂必立刻伸出 祂的手,及時地引領我們度過難關。
 - (6)這次的經歷,彼得永遠不會忘記主的「拯救」和「信實」。同樣,在我們身上的一切作為,尤 其是在我們信心軟弱、失敗的時候,都是為叫我們更多且更深地認識基督。

【默想】

- (一)本段記載施浸約翰被斬,他的門徒就去告訴耶穌(太十四12)。這說出人生歷程中,難免不遇無情的打擊,我們可以將一切的事帶到主面前,單單向祂傾吐吧!當我們遭遇悲痛的事時,我們是否到主面前去告訴祂嗎?
- (二)五餅二魚的神蹟(13~21節)說出人生中常會處在缺乏、無奈的處境,但我們可以將僅有的交給 主,專心仰望祂的祝福吧!祂能從有限創造無限,將平凡化為傳奇。我們是否肯將自己所有的交 在主手中嗎?
- (三)16~19記載「你們給他們吃罷」(16節),「拿過來給我」(18節),「遞給門徒」(19節),「門徒 又遞給眾人」(19節)。這四個「給」的次序說出我們都可以作主祝福的管道,先得着和經歷祂 生命的供應,然後將祂那測不透的豐富供應給別人,叫人得着飽足。今天在教會中,我們是「得」 的人呢?還是「給」的人呢?
- (四)主耶穌行五餅二魚的神蹟,但**「祂就獨自上山去禱告」**(23 節)。神的兒子尚且這樣重視禱告, 我們的禱告生活又如何呢?
- (五)門徒的船在海中遇到風浪 (24節) 說出人生歷程中難免不遇風暴。在一切逆境中,只要有主的話,就可以放心,不用懼怕。主已經說:「**不要怕**」(27節),我們現在害怕什麼呢?
- (六)主耶穌在海面上行走(25 節)說出復活升天的基督遠超一切執政的、掌權的,萬有都在祂的腳下 (弗一21~22)。主往門徒那裡去說出當我們人生遇見風浪時,也就是祂向我們走來的時候。人 的盡頭就是人找到神的起頭。在難處的時候,我們是否遇見祂向我們走來呢?
- (七)彼得的禱告——「**主啊!救我!**」(30節)說出當我們走頭無路,陷入絕望時,不要忘記發出這樣的呼喊吧!主大能的手必立刻緊緊拉住我們,救我們脫離每一個危險。
- (八)主耶穌醫治病人(34~36節)說出人生中常會處在病痛、苦難的處境。所以,我們不怨天、不尤人,不自愛、不自憐,快來摸主罷,讓祂醫治我們吧!
- 【禱告】親愛的主,不論在順境或逆境中,求祢幫助我們把眼目從環境轉移到祢的身上,堅定的信靠 因祢得生,靠祢得勝,而勝過憂慮、苦難、鬼魔。
- **【詩歌】**【耶穌!我愛這名】(《聖徒詩歌》688 首第 1,3 節)
 - 一 耶穌!我愛這名,耶穌我主!耶穌!遠超萬名,耶穌我主!
 - 主,你作我一切,你外我無基業,有你我無所缺,耶穌我主!
 - 三 我惟因你得生,耶穌我主!我惟靠你得勝,耶穌我主!

我們還怕甚麼——憂慮、苦難、鬼魔!因為有你相佐,耶穌我主!

視聽——耶穌!我愛這名~churchinmarlboro

本詩歌的作者譚克(James George Deck,18071~1884)是英國人。譚克是「閉關弟兄會」中寫詩人中的佼佼者。他寫的這一首在贊美主的名詩歌中,恐很難找出另外一首能超過此詩真理和靈感的發表。本詩第三節說出:「我惟因你得生,耶穌我主! 我惟靠你得勝, 耶穌我主!」——哦耶穌,豐滿之源!惟有你,是生命,又肯供應,且能充盈;惟有你,使人得救,又使人得生,且使人得勝!「我們還怕甚麼憂慮、苦難、鬼魔」?哦耶穌,我能夠不怕不憂,不是因為我有,而是因為有你;不是因為沒有環境,而是因為你比環境更近!我不能保證任何,但你保證了一切。感謝你,將我們仍有一時放在這個滿了憂慮、苦難、鬼魔的世界,為要向信心的眼睛顯明,你比一切更真,你比一切更大!軟弱無有,你是新活生命;仇敵擋道,你是得勝大君;在地就可證明,天在掌權,天在供應!求你提攜我們更多,每一環境不躲,時常信心不落,「因為有你相佐,耶穌我主!」

【金句】

❖ 「你現在是否正被患難、試煉、危險所包圍呢?這些都是神為你安排的器皿,為著盛滿聖靈用的。如果你懂得神的用意,它們就會作你得到新祝福和新拯救的機會;這種祝福和拯救,除此以外,別無他法可得。把這些器皿拿過來給神,用信心和禱告帶到祂面前來。安靜罷,停止你自己的活動,

除非祂有所吩咐。不要作祂所沒有吩咐你作的事情。給祂一個機會去作罷!這樣,使你害怕的患難、 試煉、危險,都要變作神彰顯祂恩典和榮耀的機會了。」——宣信

- ❖ 「『祂就獨自上山去禱告。到了晚上,只有祂一人在那裏。』(太十四23)主耶穌在世為人的時候,常喜歡獨自與神親近。我們都知道與人交接是一件多麼費力的事情,主耶穌也知道。祂在世上為人,祂也有人的疲乏,所以祂需要機會去恢復祂的能力。主既如此,何況我們呢?我們豈不更需要單獨與父神親近麼?如果有甚麼人能例外,不需要與神單獨親近的話,這人除非是主耶穌。主既然不能沒有安靜的時間,而一直的在那裏工作,那麼,就沒有人能了。但願每一個神的僕人都看見這個功課的重要!但願神的教會知道怎樣訓練信徒取得這無上的權利!但願每一個信徒都有時間單獨與神親近!」──慕安得烈
- ❖ 「『你們放心。是我,不要怕。』(太十四 27)這句話在我們的經歷中是何等的真實!我們常遇到風暴,因而顛簸不定;也會惶惑不安,憂傷絕望。救主彷彿離我們很遠。然而,祂無時無刻為我們禱告。環境似乎幽暗漆黑,但祂卻在我們身旁。雖然如此,我們常常懵然不知,憂傷痛苦。然後,我們聽見祂安慰的慈聲,於是便記起令我們戰兢的風浪,已被祂踏在腳下了。」──馬唐納

第十七課《馬太福音第十五章》——王的工作擴展到外邦人

【讀經】馬太十五 1~39。

【宗旨】這一課幫助我們認識君王救主如何應付反對人的挑釁;以及明白祂的工作如何擴展到外邦忠信之人的中間。

【主題】《馬太福音》第十五章的主題說到:(1)遺傳與誡命的爭論 $(1\sim20\, \mbox{節})$;和(2)主耶穌在外邦人中傳道服事 $(21\sim39\, \mbox{ش})$ 。

【特點】我們特別看見,

- (一)王的國度與人間遺傳的辯論(1~20節)——主與法利賽人和文士的辯論,引起一段最嚴厲的話, 祂責備他們:(1)守遺傳,卻違背誡命;(2)敬拜神,卻口是心非;(3)不受教,卻瞎眼領路;(4) 心懷惡念,而生出罪惡。
- (二)王的工作擴展到在外邦中(21~39節)——馬太特選主耶穌在外邦人中施行神蹟的事:(1)婦人信心來求告、女兒鬼附立時好;(2)許多病人得醫治;(3)七餅餵飽四千人。旨在說明因王被猶太人棄絕,祂的工作不再局限在以色列家,也擴展到外邦人的中間;祂將祂國度的權能,運用在外邦人的身上,叫全地的人都可以領受國度中的恩典和豐富。
- (三)主與迦南婦人對話中的四個「不」字——(1)「不答」(23節)——主不回答錯誤的祈求;(2) 「不過」(24節)——主是遵行神的旨意,作成祂的工(約四34);(3)「不好」(26節)——主的 事工有輕重和次序;(4)「不錯」(27節)——對主的話說」阿們」,信而順服。

【簡要】本章上半段(1~20節)記載了那些法利賽人和文士為古人的遺傳,來質問主耶穌,但又不服祂的回答,以及主如何應付他們和教導門徒的經過。法利賽人和文士由耶路撒冷來見主耶穌,質疑祂的門徒吃飯時不洗手,而干犯了傳統(1~2節)。祂反問他們為什麼因為傳統干犯神的誡命,並以孝敬父母之例為證(3~6節)。接下去,祂用先知以賽亞說的預言(賽二十九 13),來指責他們,只用嘴唇尊敬神,把人的吩咐當作道理教訓人,即使是敬拜神也是枉然(7~9節)。接著,祂要眾人明白「入口的不能污穢人,出口的才能污穢人」(10~11節)。門徒告訴主耶穌法利賽人不服祂的話,主答以「任憑瞎子領瞎子」(12~14節)。然後主耶穌對門徒總結此次的爭論:表明由內心發出的才污穢人,包括:(1)惡念、(2)兇殺、(3)姦淫、(4)苟合、(5)偷盗、(6)妄證、(7)謗瀆,而吃飯不洗手並不污穢人(15~20節)。本章下半段(21~39節)敍述主耶穌在外邦人中傳道服事:(1)為迦南婦人的女兒趕鬼(21~28節);(2)醫治病人(29~31節);(3)讓四千人吃飽(32~39節)。儘管猶太人的首領們所興起的反對浪潮越來越凶、也越有系統,但主「退到推羅,西頓的境內去」(21節),在外邦人中開始傳道服事。首先祂遇到了一個迦南婦人,求主憐憫她,為她的女兒趕鬼(21~22節)。然而主耶穌卻表明自己目前是奉差遺往猶太人那裡去,以「不好拿兒女的餅丟給狗(寵物)吃」為理由拒絕婦人的要求(23~26節)。而婦人以「狗

也吃桌子上掉下的碎渣」回應主耶穌,得到主的稱讚,並主醫治了她的女兒(27~28節)。接著,主耶穌來到靠近加利利的海邊,醫治許多各樣的病人。眾人看到主耶穌醫治的神蹟就驚奇,於是歸榮耀給以色列的神(29~31節)。主耶穌為了不讓跟從祂已經三天的人飢餓困乏,藉著眾人所獻的七個餅和幾條小魚,又行了給眾人(除婦女孩子外人數有四千人)吃飽的神蹟(32~39節)。

【註解】

她流到她所愛的女兒身上。

- (一)「古人的遺傳」(太十五2)——指歷來著名律法教師對摩西律法的詮釋和引伸;這些都以口傳方式保存下來,且為法利賽人所恪守。按摩西律法的規定,祭司進聖所供職前必須洗手洗腳(出卅19)。而歷代口頭相傳的補充規定,將舊約對祭司的吩咐擴大範圍至一般百姓的生活細節,惟恐人們可能在無意中摸過不潔的東西(如死人、死畜、不潔的動物),所以規定在吃飯前必須洗手。拉比們常說:「聖民(以色列人)住聖地(迦南),必說聖言(希伯來話),食聖食(洗手)。」
- (二)「你們倒說:『無論何人對父母說,我所當奉給你的,已經作了供獻』。」(太十五5)——「供獻」是將財物作一種許願式的奉獻,起源於耶弗他的許願(參士十一29~40)。這類許願式的供獻,又名「各耳板」;凡經擁有者指定為「各耳板」的,父母親沒有權利動用(參可七11)。
- (三)馬太十四 15~21 記載主那穌先用五餅二魚叫五千人吃飽,以後在馬太十五 32~39 記載祂用七餅數小魚叫四千人吃飽,有什麼意義?馬太用了「籃(kophinos)」(太十四 20)和「筐(spuris)」(太十五 37)兩個完全不同的希臘字,說到裝零碎的器皿。頭一次五餅二魚的神蹟所用的十二個「籃子」,是專指希伯來人旅行時,可掛在臂上用作盛載食物和雜物的小容器。第二次神蹟所用的七個「筐子」,是外邦人用燈芯草和籐條混織而成的貯物器具,較「籃子」為大。第一次的神蹟發生在伯賽大城外的荒野(路九 10),使五千個以色列人得飽。第二次神蹟發生在加利利海的東邊底加波利的境地,就是在猶太與外邦的邊界,使四千個外邦人(太十五 31)得著餵養和滿足。在此,可以看出祂事工的次序——救恩先是臨到以色列人,然後擴展到外邦人。

【**鑰節】「耶穌回答說:『你們為什麼因著你們的遺傳,犯神的誡命呢?』」(太十五3)** 主所爭辯的, 是遺傳不能代替神的話,因而祂指出人間遺傳的愚昧與罪惡,並要人持守神的話。

「**耶穌說:『婦人,你的信心是大的;照你所要的,給你成全了罷。』從那時候,她女兒就好了。」** (太十五 28)她南婦人的女兒得以脫離鬼附,是因天國的福分是只給那些有信心之人的,在此並顯明神的福祉和恩惠,同樣臨到外邦人身上。

【鑰字】「遺傳」(太十五 3) ——原文為 paradosis,指歷來著名律法教師對摩西律法的詮釋和引伸的

條例(ordinance);這些都以口傳方式保存下來,且為法利賽人所恪守。這些「遺傳」是文士們將律法整理為613條,規定當作與不當作的。按摩西律法的規定,祭司進聖所供職前必須洗手洗腳(出卅19)。而歷代口頭相傳的補充規定,將舊約對祭司的吩咐擴大範圍至一般百姓的生活細節,惟恐人們可能在無意中摸過不潔的東西(如死人、死畜、不潔的動物),所以規定在吃飯前必須洗手。拉比們常說:「聖民(以色列人)住聖地(迦南),必說聖言(希伯來話),食聖食(洗手)。」對猶太人而言,「古人的遺傳」的地位,與律法的地位同等。然而,在此主耶穌明明指責他們,只顧恪守遺傳,而使人違背了神的誡命,如許願的律法比孝敬父母的律法更重要。他們「把人的吩咐當作道理教導人」(9節)。因此,人的吩咐就高過了神的誡命,再進一步就以人的遺傳而廢掉神的誡命,也就是因著人的遺傳違犯神的誡命。我們若注重人的吩咐與作法,卻忽略和違犯了神的話(神的誡命),也會變成今日的法利賽人和文士。「你的信心是大的」(太十五28)——「大的」原文為 megas,指程度上超出一般大,量方面超出一般多。從迦南婦人和主耶穌的對話,可看出她的「信心」已經得著即時的反應。最初主耶穌對她的反應,似乎是一個拒絕,但實際上祂是引導她的信心,建立在神的憐憫和信實。這讓我們看見前段法利賽人「不服」主的話,因此跌倒(12節);而迦南婦人因「服」主的話,經歷了信心的果效與成全。迦南婦人在信心的考驗中,沒有怨言、沒有生氣、沒有灰心、沒有沮喪。她以信心的一隻手,抓住握有醫治恩典的主;以愛心的另一隻手,抓著自己被鬼附的女兒。她成為一個活的導管,讓基督醫治的大能通過

【綱要】本章可分為二段:

- (一)爭論遺傳與誡命的問題:
 - (1)與法利賽人的爭論(1~9節)——你們為甚麼因著遺傳,犯神的誡命;
 - (2) 對眾人說的話(10~11節)——人口的不能污穢人,出口的乃能污穢人;
 - (3)與門徒的談話(12~20節)——內心發出的才污穢人。
- (二)本主耶穌在外邦人中施行神蹟:
 - (1)為迦南婦人的女兒趕鬼(21~28節)——你的信心是大的;
 - (2)醫治病人(29~31節)——祂就治好了他們;
 - (3)讓四千人吃飽(32~39節)——眾人都喫,並且喫飽了。

【鑰義】本章值得我們注意的就是:

- (一)遺傳與誡命的爭論(1~20節)——在這段裡,我們看見法利賽人和文士指摘主耶穌門徒「犯」遺傳(或傳統),而主耶穌毫不留情說他們「犯」神的誡命(太十五3)。主指出人生活中最重要的事,不是遵守人的吩咐與遺傳,而是尊重愛神、愛人的誡命。很多遺傳本身未必全無可取之處,有些更可以幫助我們更明白神的律法、誡命,但它本身絕不是神的話與應時的啟示。今天也有許多基督教徒和天主教徒,因著遵守他們教會的傳統——屬靈偉人的言論、傳統的觀念、虛空的禮儀、食古不化的守舊等等,而置神許多的話於不顧。因此,願我們謹慎防範有些教派,聲稱在神的誡命之外,必須加上其它人對聖經的詮釋或最高且獨一的啟示,纔能活在神的旨意中。然而人一旦高舉屬靈偉人的言論,將「人的吩咐,當作道理教導人」(太十五9),就會成為教會的禍害。在此主耶穌並不是一個盲目反對一切遺傳的人。因為祂看重的不是人外面的作法如何,乃是人裏面的實際情形如何。而祂所指摘的是那些口是心非,「用嘴親近,心卻遠離」(賽二十九13)的人。神要拜祂的人,是用心靈和誠實拜祂(約四24)。所以我們最重要的事,是建立與祂親密的關係,在真實和真誠中敬拜祂、與祂交通。如果我們渴望進入和祂的活潑關係中,就當摒棄一切使我們和神隔絕的人、事、物,從一切遺傳的捆綁中出來。
- (二)迦南婦人的女兒得醫治(21~28節)——這段記載了一位愛女心切的母親,因為女兒被鬼所附不得痊癒,而懇求主耶穌。開始似乎困難重重,但她仍然義無反顧,來到主面前,將自己的難處向祂乞求。我們不明白主為何以這樣奇特的態度對待她,但我們可以看出祂是在循序引領這位婦人,逐步增加她的信心。這位婦人與主相見以後,她的信心增長,在「不」——「不答」(23節)、「不過」(24節)、「不好」(26節)的背後,聽到「是」的細微聲音。迦南婦人終於明白了,於是對主的話說「不錯」(27節),說出她抓住主不放,而她的信而順服得著了主的稱讚。求主也幫助我們學會:
 - (1)憑著愛(21~22節)——代禱的巨大力量源於純潔的愛。母親不能失去女兒的心情扭轉了女兒的 命運!她心中有對孩子的愛,這愛使她求告這位似乎冷漠、嚴峻、苦澀的主;這愛使她承受了 祂的靜默,依然不斷地懇求;進愛使她忍受了明顯的拒絕;這愛也使她看見了主耶穌言語之外 的同情。她心中的動力就是愛,再也沒有什該比愛更堅強,更使我們與主接近。
 - (2)因著信(23~28節)——沒有怨言、沒有生氣、沒有灰心、沒有沮喪,她用信心跨越每個障礙。 主對她的祈求「主啊,可憐我」(22節)一言不答,保持緘默,這位迦南婦人並不接受「不!」 的答案,她進一步跪拜在主面前鳴咽地說:「主啊!幫助我!」(25節)即使主用話進一步的拒 絕她:「不好拿兒女的餅丟給狗吃。」她仍不死心,謙卑耐心地回答:「主啊,不錯,但是狗 也吃它主人桌上掉下的碎渣兒。」(27節)這位婦人謙卑、誠懇、不屈不撓的信心,將絕望變成 盼望,使她的祈求得蒙應允。

【默想】

- (一)我們是否看重愛神、愛人的誡命,過於人一切的吩咐與遺傳嗎?求主讓我們看重神的話和應時的 啟示吧!
- (二)我們是否以嘴唇親近神,心卻遠離祂嗎?求主讓我們用心靈和誠實來拜祂吧!

- (三) 我們是否只顧身體健康,不顧心靈保健嗎? 求主常光照我們的內心吧!
- (四)我們是否在主的光中,常檢查有惡念、恨、淫念、貪心呢?求主保守且潔淨我們的內心吧!
- (五)從主為迦南婦人的女兒趕鬼的事蹟(21~28節),讓我們體驗「信」與「愛」能叫我們經得起任何的考驗和能突破多重的障礙吧!
- (六)從主醫治病人的事蹟 (29~31 節),讓我們可以照著本相,「來」到祂腳前,好叫祂除去我們生命中的軟弱,使人將榮耀給神吧!
- (七)從主讓四千人吃飽的事蹟(32~39節),讓我們一再地經歷祂屬天的供應,好叫我們不斷的更新對祂的認識吧!
- 【詩歌】【沒有間隔】(《聖徒詩歌》第570首第1節)

沒有間隔,主,沒有間隔,

讓我見你榮面,引我近你身邊,然後聽你慈言;

沒有間隔,沒打間隔。

視聽——沒有間隔~churchinmarlboro

這首詩歌是的作者是霍普金(Evans H. Hopkins, 1837~1918)。他的是英國聖公會的聖品人,是開西運動的最主要代言人。這首詩顯示霍普金非常的認識主,但他不是奧秘派,也不用奧秘派的語言,當他發表與主中間之交通的時候,是用另外一個方式來表達。

【金句】

- ❖ 「『耶穌卻一言不答。』(太十五23)一個受苦的神的孩子,當你正在渴望主安慰的聲音,可是等了許久,一點得不著甚麼,或許會覺得希奇、失望。但主的不答,並非是拒絕,乃是表示祂的默許和頂深的同情。祂是在『默然愛你』(番三17),因為祂愛你的心不是言語所能表達的,也不是人心所能領會的。」──選
- ❖ 「祂告訴她是什麼身份,她是外邦人,在選民的家中她是無份的,她必須承認她真正的地位。她承認說:主啊,不錯。你若能完全接受神的旨意,甚至自覺卑微,好像桌子底下的狗,那麼你的禱告必得應允,神會照你所要的成就,這原是祂的旨意。」──邁爾
- ❖ 「『沒有間隔,主,沒有間隔!』該是每一個真敬拜者所發的呼求,當這呼求得蒙垂聽的時候,所產生的虔誠就能影響一切外在的事物。讓我們對一切外在的事物心存畏懼,免得它們帶領我們離開了屬靈的敬拜。願我們謹慎培養屬靈的敬拜,不容任何事物奪去了它的地位,好讓屬靈的敬拜影響我們生活中的一切細節。」──摩根

第十八課《馬太福音第十六章》——王的屬天教導和啟示

【讀經】馬太十六 1~28。

【宗旨】這一課幫助我們明白君王救主的屬天教導,好防備法利賽人和撒都該人的教訓;以及認識祂的屬天啟示,關於基督、教會和十架道路。

【主題】《馬太福音》第十六章的主題說到:(1)王的屬天教導(1~12節);和(2)王的屬天啟示(13~28節)。

【特點】我們特別看見:

(一) 要明白主的旨意——(1)法利賽人和撒都該人是糊塗人——他們知道分辨天上的氣色,「倒不能分辨這時候的神蹟」(1~4節);(2)門徒也是糊塗人——他們「不明白」主的話,也「不記得」主的作為(5~12節);(3)活在靈裏的彼得是智慧人——他得了神的啟示,正確地認識基督(13~20節);(4)活在魂裏的彼得是糊塗人——他「不體貼神的意思,只體貼人的意思」(21~28節)

(二) 建造教會的啟示(16~19節)——(1)教會建造的根基——「**這磐石**」——彼得所宣告的信仰:「**耶 穌是基督,是永生神的兒子**」(16,18節中);(2)教會信仰的來源——不是出於人的指示,乃是 天上父的啟示(17節);(3)教會建造的材料——你是「**彼得(意思是石頭)**」(18節上)——重生後 的「活石」(彼前二 5);(4)教會的建造者——「**我要…建造**」(18節中)——主自己;(5)教會的 歸屬——「**我的教會**」——屬於主,不屬於任何人;(6)教會的權柄——「**陰間的門不能勝過他**」 (19節)。

【簡要】自馬太四章 17 節開始,我們看到主耶穌呼召了門徒來跟隨祂。自從他們跟從了主以後,祂是一步一步地帶領、訓練他們,使他們看見主以君王的權能醫治、釋放、拯救人的神蹟(四~十五章),且受主的差遣與祂同工(十章);他們聽到了天國的教訓(五~七章)和天國的比喻(十三章),甚至主還單獨教導他們有關天國的奧祕,這些都是眾人所聽不到的(十三 $11 \sim 17$, $36 \sim 52$);他們也經歷了祂及時的看顧(四 $23 \sim 27$, 十四 $24 \sim 32$)和豐富的供應(十四 $13 \sim 21$, 十五 $29 \sim 39$)。到了十六章,主培育他們的計劃和過程發展到了高潮,因為他們馬上要接受基督、建造教會和十字架道路的啟示。

本章 1~4 節記載法利賽人連同撒都該人一同求神蹟,來試探主耶穌。法利賽人和撒都該人原屬兩個幾乎是水火不容的黨派,但在反對主耶穌的事上卻是同聲同氣、臭味相投。他們一同要求主耶穌由天上顯神蹟給他們看(1 節)。主指摘他們只曉得從天上的跡象分辨天氣,卻不能分辨屬靈的兆頭(「這時候的神蹟」)(2~3 節)。祂再次聲明,在這個對神叛逆和不忠的世代中,約拿的神蹟是他們唯一可見的記號(4 節)。主的意思是,在這一個邪惡淫亂的世代,只有死而復活的基督,才是神向人所顯出的最大神蹟,也是神給人的最大拯救。5~12 節記載主耶穌提醒門徒防備法利賽人和撒都該人的教訓。門徒卻誤以為這跟他們忘記帶餅有關(6~7 節)。主就責備他們的小信,並提醒他們,祂曾分餅分別讓五千人和四千人吃飽的神蹟(8~10 節)。此時門徒才曉得主是要他們防備法利賽人和撒都該人的教訓。

13~28 節是此卷書中最重要的經節之一段。請多花一點時間讀這段聖經和默想其中的啟示。主在結束在加利利的工作而去猶太之前(十六 13~十八 35),將門徒帶到該撒利亞腓立比的境內,在此主先向門徒發出了一個問題:「人說我人子是誰?」(13 節)。門徒根據群眾的認識,回答了四個答案:施洗約翰、以利亞、耶利米、先知中的一位 (14 節)。主再問門徒『你們說我是誰』,彼得從父得著的啟示:稱主為基督,是活神的兒子(15~17 節)。「基督」,是受賣者的意思,是說到祂的工作;「活神的兒子」,是說到主的身位與祂的榮耀。接著,主揭示了祂要將教會建造在磐石上,是陰間的門不能勝過的,而教會帶有捆綁和釋放的權柄,是為著對付祂的仇敵(18~20 節)。關於基督與教會這偉大的啟示出來之後,主告訴門徒,祂必須往耶路撒冷去,要被釘死,並復活(21 節)。這是祂第一次預言自己的受難。此時,彼得拉住主耶穌,勸主耶穌不可如此,但彼得被主耶穌責備為撒但,因為他不體貼神的意思,只體貼人的意思(22~23 節)。於是主吩咐門徒要捨己,背起十字架,來跟從祂,並為祂喪失生命。這樣跟從祂的人,在主回來時與主上一同掌權、一同得榮。

【註解】「天國的鑰匙」(19節)——「鑰匙」乃權柄的表徵。彼得曾使用「天國的鑰匙」在五旬節那天 (徒二 38~42)和在哥尼流家裏(徒十 34~48),分別為猶太和外邦信徒,開了進入天國的門。「鑰匙」在 原文是多數的,意指凡真認識基督和教會的人,就能開啟屬天的豐富,帶下屬天的祝福。因為主也已經 把天國的鑰匙賜給了我們,並且等候我們去使用捆綁和釋放的權柄。

【**鑰節**】「我對你們說:『要防備法利賽人和撒都該人的酵。』這話不是指著餅說的;你們怎麼不明白呢?』」(太十六11)這一段話告訴我們,若無主的啟示,我們絕對無法明白屬靈之事;明白之後,則要抵擋人的遺傳的傳統和不信的宗教哲理。

「於是耶穌對門徒說:『若有人要跟從我,就當捨己,背起他的十字架,來跟從我。』」(太十六 24) 基督「必須」(太十六 21)在十字架上成就救恩;我們跟隨祂,也「當」背起自己的十字架,順服神的 旨意。願祂生命中的「必須」,也成為我們生命中的「當」。

【**鑰字】「法利賽人和撒都該人的酵」**——「酵」來是一種能使麵包起發酵作用的單細胞菌體,只需要很少的酵就可以發起整團麵。在聖經中,「酵」是指邪惡的事物(出十二 20;林前五 7~8),和邪惡的教訓(12 節;加五 8~9)。在這段裡,「法利賽人的教訓」是指遺傳的傳統,注重外表形式,假冒為善,矯

柔造作,以博敬虔的虛名;而「撒都該人的教訓」是指研究宗教哲理,卻不信復活、天使和靈。所以主耶穌吩咐門徒不只要「防備」,更要去抵擋,法利賽人的假冒偽善、形式主義、律法主義和撒都該人的不信與世俗主義。

「十字架」(太十六 24) — 基督的「十字架」包括三方面:受苦、被殺和復活,是為著我們的贖罪 (彼前二 24) 、稱義(羅四 25) 、成聖(羅六 4) 等。我們的「十字架」有兩方面:

- (一)「**背起十字架」**——是指我們必須捨己,也就是「否認、拒絕、放下」自己的意思,求神的旨意滿足,叫我們天天能跟隨主。關鍵乃在於我們是否願意為主受苦,不顧惜魂生命,並不追求物慾享受,且順服祂的帶領,走祂的道路。
- (二)「與基督同釘十字架」(羅六 6)——是指我們與基督聯合,歸入祂的死、與祂一同埋葬、與祂一同復活,叫我們過聖潔的生活。十字架對付「我們的所是」,也就是對付我們的「己」(加二 20)、「舊人」(羅六 6)、「罪性」(羅六 7)、「肉體」(加五 16)、「世界」(加六 14)等。關鍵乃在於我們要把這一個客觀方面已經成功的事實,取用成為我們今天主觀方面的經歷。

【綱要】本章可分為二段:

- (一)王的屬天教導(1~12節):
 - (1)要看神蹟(1~4節)——能分辨天上的氣色,倒不能分辨這時候的神蹟;
 - (2)要防備酵(5~12節)——門徒不明白主的話,不記得主的作為。
- (二)王的屬天啟示(13~28節):
 - (1)基督的啟示(13~17節)——是基督,是永生神的兒子;
 - (2)教會的建造與權柄(18~20節)——要建造這磐石上;陰間的權柄不能勝過;
 - (3)十字架的道路(21~28節)——當捨己,背起十架,來跟從我。

【鑰義】本章值得我們注意的就是:

(一)明白王的屬天教導——主吩咐門徒要防備法利賽人和撒都該人的酵(十六 5~12)。而門徒的反應卻顯示了他們的遲鈍心竅,他們對主的認識和信靠仍然相當膚淺。法利賽人與撒都該人不認識主是因不信,而攔阻門徒更深地認識主是因小信。不信是惡心,而小信會使主傷心。然而我們是否也落在門徒的「小信」(十六 6)、無知和心地愚頑(可八 17~18 節)景況中呢?

我們可以從主二次提醒門徒——「**你們還不明白麼?**」(9, 11 節)和「不記得…麼?」(9, 10),學習到得蒙拯救的路:

- (1) 「**明白**」主的話——主所講的是屬靈的教訓(6節),而門徒所注意是的物質的事物。屬地的觀念,常叫人誤解神的話。所以我們要求主開啟我們屬靈的竅(路二十四 45),賜給我們我們智慧和啟示的靈(弗一 17節),使我們透澈地明白主的話,完全地認識和經歷祂。
- (2) 「記得」主的作為——門徒一心只想著餅(5節) ,卻忘記了主曾給五千人和四千人吃飽的兩次神蹟。祂的同在遠比餅更重要。所以我們的心思不要終日以「自己」的餅為念,要將我們的心思全放在「主」的身上。而我們以往得勝的經歷,並不能保證從此信心就不會動搖。因此我們在每一天、每一件事上仍需無依地仰賴祂屬天的供應,讓祂在我們身上不斷地創造生命的奇蹟吧!
- (二)認識王的屬天啟示——本章最醒目的中心點就是關於最偉大的啟示——基督和教會;最驚世的挑 戰——背起十架跟從主:
 - (1)基督的啟示(13~17節)——我們對基督需要有第一手的屬靈認識,別人說的都不算數。基督是神啟示的中心。若要正確地認識基督,讓我們得著父賜人智慧和啟示的靈,使我們真知道祂吧 (弗一17)!
 - (2)教會的建造(18~20節)——教會是彰顯基督的器皿,也是執行國度權柄的管道,黑暗的權勢不能勝過建造起來的教會。讓我們與基督一同建造吧(彼前二5)!
 - (3)十字架的道路(21~28節)——十字架是建造教會的路,也是引進國度榮耀的途徑。若要有分於 主的建造,讓我們甘心背起十架、捨己、跟從祂吧!

主耶穌在地上最後半年,主要是訓練門徒:(1)認識祂是基督,要建立教會(天國的實際),(2)知道祂將要受難並且將來要得榮降臨(太十六16~20,21~26,27~28),和(3)跟隨祂走十架道路。而最感困難、卻是最重要的,是要門徒明白並接受十架道路,是唯一達到國度榮耀的路。在現今的世代中,我們是否按基督和教會的啟示,「撇下一切事物,背起十架跟耶穌,甘受藐視、厭棄、貧苦,一心跟主走窄路」(《聖徒詩歌》322首)呢?

【默想】

- (一) 主所講的是屬靈的教訓,而門徒所注意的是物質的事物。屬地的觀念,常叫人誤解神的話。 所以我們要求主開啟我們屬靈的竅,使我們透澈地明白主的話,完全地認識和經歷祂。
- (二) 世間太多似是而非的教訓,我們必須對主話有準確的領受,保守自己過敬虔的生活,以抵擋 攔阻人認識基督,活出基督的教訓。
- (三) 我們如何脫離門徒「小信」(6節)、無知和心地愚頑(可八 17~18節)的光景呢?
- (四) 「**耶穌說,你們說我是誰?」(15節)**對主耶穌的認識,從古至今眾說紛紜。但最重要的是, 我們是否對主有真實的認識呢?
- (五) 「**教會建造在這磐石上**。」(18 節)彼得是小石(原文是彼特拉斯, Petros),教會是建造在磐石基督(原文是彼特拉, Petra)(林前十4)的根基上。這說出我們要變化成為活石,作為建造教會的材料(彼前二5)。我們是否讓這一個建造教會的啟示掌管我們?
- (六) 「陰間的權柄不能勝過他。」(18 節)什麼時候教會建造在這磐石——基督上,就必勝過陰間的權柄。我們的教會是否是戰無不勝,無往不利的屬靈戰士(弗六 10~17)呢?
- (七) 「我要把天國的鑰匙給你。」(19 節)天國的鑰匙不僅交彼得,也交給其他門徒,亦交給我們。 我們是否使用作見證的鑰匙,使人歸入基督(羅六 3)呢?我們是否使用施浸的鑰匙,把人浸入 三一神的名裏(太二十八 19)呢?
- (八) 「**你不體貼神的意思,只體貼人的意思**。」(23 節)彼得憑他天然的愛心,以及人的意思,被撒但利用,成了一塊擋路之石,攔阻主耶穌上十字架。我們是否體貼神的意思,遵行神的旨意呢?
- (九) 「**若有人要跟從我,就當捨己,背起他的十字架,來跟從我」(24 節)**。我們是否願意天天背十架跟隨主,經過受苦進入國度的榮耀呢?
- (十) 「**凡為我失喪魂生命的,必得著魂生命**。」〔**原文直譯**〕(25 節)生命的喪失是因為人只注重世界物質。我們是否為著主的緣故,輕看今世的安逸,重看將來魂的滿足呢?
- (十一)「**人若賺得全世界,賠上自己的生命,有甚麼益處呢?」(26 節)**在主耶穌的估價裡,人的生命(靈魂)比全世界都貴重。我們是否不愛世界短暫的享受,而寶貴生命呢?
- 【禱告】親愛的主,幫助我們憑著信來過每一天的生活,更深地經歷祢豐富的供應,藉著祢的話對祢的認識不斷地加增。主啊,使我們明白並進入祢偉大的啟示。賜我們受苦的心志,助們我一心跟祢走窄路。
- 【詩歌】【盡忠為主】(趙君影作詞,蘇佐揚譜曲;1,5節)

(一) 我已撇下凡百事物,背起十架跟耶穌,

世上福樂、名利、富貴,本已對我如糞土。

(二)願主潔我、煉我、用我,餘下光陰勝於先;

盡心竭力討主喜悅,直到站在我主前。

視聽——盡忠為主~churchinmarlboro

這首詩是趙君影(Calvin Chao, 1906~1996)作詞,蘇佐揚(1916~2007)譜曲。 趙君影年青時也曾胸懷大志,愛讀名人傳記,想創偉業。在他未奉獻前,宗教祇是他整個生活的附屬品,而不是生活的動力。他曾說過:「三十六行,敲鑼賣糖,行行都行,就是牧師不當。」1931年他重生得救後,不久獻身,作了一輩子的傳道人。趙君影所作的「盡忠為主」一詩,是他一生事奉主的寫照。

【金句】

- ❖ 「教會的根基是基督,但還要加上對基督的認識。今天的悲劇乃是:我們許多人在教會裡──或在許多所謂的教會裡──都缺乏了後者。我們沒有在裡面看見並認識基督。對我們來說,似乎祂是一位理論上和教義上的基督,而不是一位被啟示出來的基督。但理論不能勝過陰間的門,只有照著主耶穌所宣佈,有祂作根基,且對祂有認識的教會,纔能勝過它。我們或者已忘記了教會在地上的使命與託付。當我探訪西方的家庭時,有時候看見一個瓷碟不是放在桌子上用,而是懸掛在牆上,作為一個珍貴的裝飾品。今天許多基督徒也把教會當作類似的東西,僅僅懂得欣賞其外形上的完美。然而神的教會卻有其實際之功用,絕不是為著外表上的裝飾。若教會只有生命的外貌,在環境順利時,是好像足夠應付一切,但當地獄的權勢出動反對我們時,我們就深深知道,我們每一個人最急切的需要,就是直接從神那裡得著祂兒子耶穌基督的異象。在遇到試煉的日子中,只有這種第一手的屬靈認識,纔是靠得住的。」──倪桥聲
- ❖ 「為甚麼在神的子民中,真正被建造起來的不多?你看見聚會的很多,但建造起來的很少。原因就是人不願意擺上自己,逃避難處,不肯背十字架。哦!但願我們能看見,我們如此聚會的原因,乃是要有基督團體的彰顯。我們盼望祂能安居在我們中間,在我們中間祂得著滿足和安息。我們願意被建造在一起,但要一起被建造,就需要擺上自己,不逃避難處,並接受十字架。──十字架是建造教會的路,也是引進國度榮耀的途徑。讓我們背起十架,來跟從祂吧!」──江守道

第十九課《馬太福音第十七章》——隨王登山見異象;下山受操練

【讀經】馬太十七1~27。

【宗旨】這一課幫助我們瞭解主耶穌登山變像,具有何種的意義;以及明白祂如何帶領門徒下山,面對這又不信又悖謬的世代。

【主題】《馬太福音》第十七章的主題說到: (1)變化山上的異象與教導 $(1\sim13\ \mbox{節})$; (2)醫好害癲癇病的人 $(14\sim21\ \mbox{m})$; (3)第二次預死而復活 $(22\sim23\ \mbox{m})$; 和(4)納殿稅事件 $(24\sim27\ \mbox{m})$ 。

【特點】我們特別看見,屬天國度的異象和應用:

(一)屬天國度的異象——

- 1. 屬天國度的小影: (1)新約的得勝者要與主一同顯現在榮耀裏(1節); (2)主的所是明亮如日頭, 所作潔白如光(2節); (3)舊約的得勝者亦有分於國度(3節)。
- 2.在屬天國度裏,惟主獨尊:(1)彼得誤把主與律法和先知列於相等地位(4節);(2)父神打斷彼得的話,指示『要聽祂』(5節);(3)經歷神的嚴厲和恩慈(6~7節);(4)舉目不見一人,只見耶穌(8節)。

(二)屬天國度異象的見證和道路——

- 1. 異象的見證: (1)不可將異象隨便告訴別人(9節); (2)人們因不認識異象的見證人(施洗約翰)和中心人物(基督),而任意苦待他們(10~13節)。
- 2. 異象的道路:(1)在榮耀的異象完滿實現之前,必須先經歷十字架(22~23 節上);(2)只知死而不知復活的人,害怕十字架(23 節下)。

(三)屬天國度異象在生活上的應用——

- 1.必須憑信取用國度的權柄:(1)在山下現實的生活裏,有黑暗權勢的困擾(14~15節);(2)門徒因憑著自己,趕鬼遭遇失敗(16~18節);(3)主說失敗的原因乃在他們的『不信』(19~20節);(4)若不禱告禁食(信心的行為),就不能趕出(21節)。
- 2.必須凡事聽祂:(1)彼得沒有問主,就回答收丁稅的人說「納」(24~25 節上);(2)主問彼得「君王是否向自己的兒子徵稅」(25 節下);(3)兒子當然可以免稅(26 節);(4)主命彼得釣魚得一塊錢以繳稅,讓他學習凡事要問主,按祂的話而行(27 節)。

【**簡要**】《馬太福音》第十七章上半段(1~11 節)記載了主耶穌在在榮耀中顯現,乃是說出祂為神的兒子,釘十字架、復活和祂的再來;在此又預顯屬天國度的實現,也啟示了所有有分於國度的得勝者,要

與主一同顯現在榮耀裏。下半段(12~30節)記載了門徒在山上雖然有了美好的經歷,主還要帶領他們下山,去面對人的需要(被鬼附的孩子)和人的挑戰(納稅的問題),並繼續接受信心和處事智慧上的操練。本章 1~13節記載了主耶穌登山變像和下山時與門徒的對話。主帶著彼得、雅各和約翰到山上,就在他們面前變了形像,同時有摩西和以利亞顯現跟主耶穌說話(1~3節)。而彼得對主耶穌說他要為耶穌和兩位先知搭三座棚,但有一朵雲彩來,並有聲音由雲彩中出來說「這是我的愛子,我所喜悅的。你們要聽他」(4~5節)。他們的反應是極其害怕,而主耶穌來安慰他們(6~8節)。於是祂吩咐他們不要將所見的告訴人,因人子還沒有從死裹復活。接著,他們問主耶穌關於以利亞應該先來的事(10節)。祂回答他們以利亞已經來了,但人卻不認識他而任意對待他,且預言自己將受害(11~12節)。他們於是瞭解了「施浸約翰」就是「以利亞」(13節)。

14~16 節敍述了當他們下山之後,有一個人來求主耶穌醫治害癲癇病的小孩,並陳明祂的門徒不能醫治小孩。主感嘆這世代的不信又悖謬,並醫治了小孩,將其身上的癲癇鬼趕出(17~18 節)。門徒問主耶穌為何他們不能趕出鬼,主說他們失敗的原因乃是「小信」,並說若不禱告禁食,這類的鬼就不能趕出(19~21 節)。接著,主第二次向門徒提到祂將要釘死與復活,門徒聽了就極其憂愁(22~23 節)。到了迦百農,收丁稅的人來見彼得,問主耶穌是否要納稅(24 節)。「丁稅」是每個二十歲以上的猶太男丁都必須付的聖殿稅,數目為半塊錢。彼得沒有問主,就回答收丁稅的人說「納」,進了屋子後,主就問彼得「君王是否向自己的兒子徵稅」(25 節)。而耶穌以是神的兒子,理應不必納此稅,不過因為怕絆倒收稅的人,主就命彼得釣魚得一塊錢以繳稅(26~27 節)。

【註解】

- (一)「過了六天」(太十七1)——指從彼得認耶穌是基督之日(十六16)起算,到登上高山的那一天,中間共過了六天(可九2)。路加福音則將頭尾兩天也算在內,所以說「約有八天」(路九28)。
- (二)「上了高山」(太十七1)——當時他們是在該撒利亞腓立比的境內(參十六13),故那座高山很可能是「黑門山」(申三8~9;詩一百卅三3)。
- (三)「就在他們面前變了形像」(太十七2)——這是指當主再來時,祂那榮耀的形狀(林後三18),要 從祂隱藏、卑微的肉身完全彰顯出來;祂的所是(「臉面」)是神榮耀所發的光輝(來一3),祂的 所作(「衣裳」)光明潔白。
- (四)「丁稅」(太十七23)——是「半舍客勒銀子」,乃是賦稅的專門名詞;源於古時猶太人一過二十歲,即須每年奉上半舍客勒銀子,作為贖生命的禮物,供維修會幕或聖殿之用(出卅12~16),故又稱「聖殿稅」。

【**鑰節】「他們舉目不見一人,只見耶穌在那裏。」(太十七8)**這話使我們明白,將來在國度的實現也要如此——不見其他一切屬靈的人、事、物,只見在榮耀中的主耶穌。

「但恐怕觸犯他們(觸犯原文作絆倒),你且往海邊去釣魚,把先釣上來的魚拿起來,開了他的口,必 得一塊錢,可以拿去給他們,作你我的稅銀。』」(太十七27)在此我們看見王為著不使人絆跌,甘願 屈居順服的地位,然而祂在管教彼得中滿有憐憫;並且表明祂真是萬有的主,榮耀的君王,連魚和錢都 聽祂的話。

【**鑰字】「不見一人,…只見耶穌」(太十七 8)**——在變化山上,以利亞、預言、聲音(異象)、同伴,都過去之後,他們只見耶穌在那裏。願我們在生活也是如此,「**只見耶穌」**,而專一的聽祂、仰望祂、親近祂、愛祂。

「在跟從主的道路上,神叫我們「**只見耶穌**」。如果我們看人,我們就要跌倒,就要灰心。因為人總是人,總有軟弱、總有灰心的時候。如果我們一直看摩西,我們就要像米利暗和亞倫一樣跌倒了(民十二)。如果我們一直看以利亞,我們就要像他那樣灰心了(王上十九)。如果我們一直「**不見一人,只見耶穌**」,我們就不會跌倒,也不會灰心。因為主耶穌是沒有軟弱的,是不會灰心的。「**祂不灰心,也不喪膽**」(賽四十二 4)。所以,神叫我們在跟從主的道路上「**只見耶穌」**。雖然希伯來書第十一章告訴我們許多有信心的人,但神沒有叫我們仰望他們,思想他們。那許多有信心的人,對我們不過是見證。神叫我們仰望的,思想的,只有主耶穌(來十二 1~3)。如果我們仰望祂,我們就不會跌倒;如果我們思想祂,

我們就不會疲倦、灰心。如果我們仰望甚麼人,思想甚麼人,我們就要跌倒,就要灰心。但願我們在跟從主的道路上,「**不見一人**,只**見耶穌**」。——選

「作你我的稅銀」(太十七27)——耶路撒冷的聖殿,需要頗大的經費來維持其正常操作。故每一個猶太男子,在年滿二十歲以後,每年都必須付丁稅,數目為半塊錢,故又稱聖殿稅。所以,主提醒彼得,祂乃是父神的兒子,因此可以免給神納稅。然而主却吩咐彼得往海邊去釣魚,一面是顯示主恩典的供應,祂總是顧念到人的輕弱;另一面也是為了要管教彼得,讓他在等侯那一條口含一塊錢的魚出現時,再一次去經歷——祂是神的兒子,再一次去體驗——一切都在於只「聽」祂。在這事件上,我們看見說不該納丁稅的是主,說釣魚得錢拿去作稅銀的也是主。只要主說不作,我們就不作;主說作,我們就作。所以我們要學習凡事先求問主,憑信遵行主的話而去行。

「有人說,這件事是主耶穌為自己行神跡的唯一例子。是的,但這不過是一半為著祂自己,因為另一半 是為著彼得。你我也可以加上去說「為我」。因著恩典,那一塊錢應付了兩個人的丁稅,在此我們很奇 妙的看見了主耶穌和祂的僕人那親密的聯結。」——倪析聲

【綱要】本章可分為四段:

- (一)變化山上的異象與教導(1~13節)——這是我的愛子,我所喜悅的,你們要聽祂;
- (二)趕鬼醫病(14~21節)——若不禱告禁食,就不能趕鬼出來;
- (三)預言死而復活(22~23節)——他們要殺害祂,第三日祂要復活;
- (四)納殿稅事件(24~27節)——兒子可以免稅,但…拿去作我和你的稅銀。

【鑰義】本章值得我們注意的就是:

- (一)主耶穌登山變像——主耶穌帶著祂最親密的門徒彼得、雅各和約翰,上了高山,然後在他們面前變了形像。在山上他們看見了主的榮耀(1~4節),聽見了父神「要聽他」的聲音(5節),也得著了主的撫慰(6~7節),最終他們經歷了「不見一人,只見耶穌」(8節)。現在讓我們來思想這件事的過程,究竟對我們具有何種意義:
 - (1)「只有耶穌」(2節):主「在他們面前變了形像」(2節),但彼得見了摩西與以利亞的出現(3節),他就建議主讓他搭三座棚:一座為耶穌,一座為摩西,一座為以利亞。立意雖佳,卻不合神的心意。律法和先知(摩西和以利亞)都是為引導人認識基督而存在的,他們雖然都非常重要,但都不能與主自己爭輝;我們必須讓祂在凡事上居首位(西一18)。
 - (2)「只聽耶穌」(5節):摩西——律法的聲音,以利亞——先知的聲音,都是見證耶穌的。律法 與先知的聲音要與神的聲音一同印證「你們要聽祂」(5節)。在新約時代,不是聽從外面的 規條和遺傳(律法),也不是聽從屬靈的偉人(先知),而是要聽從那住在我們裏面的主。願我 們的耳只聽耶穌。
 - (3)「只見耶穌」(8節):一切屬靈的人、事、物,只不過為了幫助我們尋見基督,它們本身並無 永存的價值。我們屬靈的長進,乃在於將眼目逐漸從主之外的人事物轉向,而單單注目於祂! 願我們的眼睛如鴿子眼,不見一人(包括我們所傾慕的人),只見耶穌。

「不見一人,只見耶穌」有一個孩子,他希望成為一個大音樂家。他曾在許多大音樂教授門下辛勤的學習,以至在所知道的人中,沒有人能再幫助他。不久,聽說在紐約市有一位名音樂家,他就去拜訪他 — 那是一位退休的老人。他問:「老伯伯!你可以收我做學生麼?」那位白髮蒼蒼的老人回答說:「孩子,不行!我已退休了。」孩子說:「你可以讓我彈幾下鋼琴麼?」老人說:「自然可以。」老人傾聽著孩子彈了幾分鐘之後,他走來輕拍著孩子的肩膀說:「孩子,我收你!」幾年的歲月中,老音樂家把全部精神心力灌注在這年輕人的身上,教導他。真正的音樂,是人類實際的故事,融化在人生的歷史裏。一天,老人說:「孩子,你成了。」他們租了一座大音樂廳,並向愛好音樂的人們宣佈了演奏的消息。那天晚上,大廳裏滿了人,當孩子演奏精采的樂章時,一波一波的喝彩聲,從人群中傳來。然後,偉大樂章的演奏完畢。孩子的身體靠近琴鍵,全神傾注在上面。在終曲之前,許多大人物像小孩子般叫起來,婦女們把錢囊放在他的足前。孩子並沒有

注意這些;只是向包廂注視著那白髮的老教授。老人點著頭說:「孩子,你在對的路上,就這樣繼續下去,就這樣繼續下去!」

主耶穌今天站在天上的「包廂」上,只要把你的眼睛註定在祂身上,「不見一人,只見耶穌。」

(二)彼得釣魚得銀的神蹟——彼得竟然忘了剛剛在山上的異象中所學到的三件事——「只有耶穌」,「只聽耶穌」,「只見耶穌」。當收丁稅的人以責問的口氣,對彼得說,「你們的先生不納丁稅麼?」此時,他竟不先去問主,而擅自回答了收丁稅的人說「納」。等到他一進了屋子,主耶穌早知道外面所發生的一切,不待他開口,主先問彼得說,「你的意思如何?世上的君王,向誰徵收關稅,丁稅呢?是向自己的兒子呢?是向外人呢?」這一次彼得答對了,「是向外人」。於是主耶穌說,「既是如此,兒子就可以免稅了」。因為主是神的兒子,祂就不該付此稅,因為沒有一個君王向自己的兒子收稅。如果主需要付稅,那主就不是神的兒子。主耶穌既是父神的兒子,因此就可以免交聖殿稅了。而彼得既曾宣告過主是神的兒子(十六16),也在山上看見了神兒子的榮耀,他就不該自作主張說要納丁稅。可見人得著了最高的屬天啟示是不夠的,仍須將所看見的實際地應用在日常的生活中。然而主耶穌為了避免絆跌他人,就命彼得釣魚得一塊錢去繳稅。這是新約聖經中,惟一提到釣魚得銀的神蹟。這神蹟告訴我們當聽祂話而行,而祂也總是顧念到我們的需要。

【默想】

- (一)十二門徒對主都有經歷,惟獨彼得、雅各、約翰,因愛主有高峰的經歷。讓我們與主一同「上了 高山」(1節),在屬天的境界裏,看見祂榮耀的彰顯吧!
- (二)主耶穌登山變像(2 節),預表主再來時,在祂國度裡榮耀的異象。今天讓我們學習「只有耶穌」, 「只聽耶穌」,「只見耶穌」吧!
- (三)主再提醒門徒,祂得榮須經被棄、受死與復活(9~13節)。讓我們學習更多認識祂的道路,領會祂的心意吧!
- (四)從主趕鬼治癒癲癇(14~21節),讓我們學習運用國度的權柄,憑信心禱告禁食吧!
- (五)從主預言死而復活(22~23節),讓我們學習和祂一同先受苦,也必和祂一同得榮耀吧!
- (六)從彼得釣魚得銀的神蹟(24~27節),讓我們學習凡事先問主,按祂的話而行吧!
- 【禱告】親爱的主,求祢我帶我們上到高山,使我們「只有耶穌」,「只聽耶穌」,「只見耶穌」。主啊, 教導我們,在一切事上跟隨祢、仰望祢、聽從祢、順服祢!
- 【詩歌】【求主帶我上到高山】(《(生命诗歌)》222首)
 - (一) 求主帶我上到高山,給我只見你自己, 天上聲音給我聽見,新鮮空氣給我吸。
 - 副:帶我上到更高之山,與你交通更親密; 更在**靈**中飲於活泉,更得享受你自己。
 - (二) 更高山上,更高亮光,遠超屬地的遮蔽; 生命之中與你同王,脫開掙扎的自己。
 - (三) 保守我在更高山上,向著標竿直往前; 直到模成你的形像,流露你愛和恩典。

視聽——<u>求主帶我上到高山~churchinmarlboro</u>

這是一首與主交通,也是向主禱告的詩歌。這首詩歌是菲利普(Philip Bliss,1838~1876)弟兄作曲的。 菲利普是深知主愛的人,他曾作了許多福音詩歌,當他的福音詩集出版後,獲得了一筆為數不小的稿費, 雖然他並不富裕,但是仍把這筆款子全部奉獻,為著傳福音用。

「我們也應登主耶穌變像的高山,我們越走近十字架,越多默想耶路撒冷城成就的事,我們必更接近一切事物的中心,也更融合自己與別人在神的生命之中。」—— 邁爾

【金句】

❖ 「今日王已進入祂的國中,祂已被命定,並被膏為神的君王。祂的國尚未完全,但祂的王權卻已建立。敵對的情勢仍繼續未衰,衝突和以前一樣劇烈,甚至更複雜,祂對門徒的要求也未改變。他們

只有藉著十字架的道路,纔能在使基督的國得以完全的使命上與祂同工。雖然如此,得勝的曙光已 經顯露,且正照耀在前行的路上。」——摩根

❖ 「人是要蓋三座棚──基督要留下,基督以外的也要留下;神卻表明只有這一位『是我的愛子,你們要聽祂。』哦!所有的律法(摩西)和先知(以利亞); 工作和勞苦(摩西),信心和能力(以利亞),和一 切屬鹽的偉人、宗教的領袖,都不能與基督相比。祂要在凡事上居首位!有了天上的啟示,才能打倒糊塗的熱心(俯伏在 地),而『只見耶穌』不見他人。」──佚名

第二十課《馬太福音第十八章》——天國子民相互的關係

【讀經】馬太十八 1~35。

【宗旨】這一課幫助我們明白天國子民相互的關係,特別論到關於「誰為大」;以及明白有關無限「饒恕」的教導。

【主題】《馬太福音》第十八章的主題說到: (1)彼此謙卑(1~4節); (2)彼此接待(5~11節); (3)彼此尋找(12~14節); (4)彼此挽回(15~20節); 和(5)彼此饒恕(21~35節)。

【特點】我們特別看見,天國子民彼此間的關係:

- (一)天國子民對待別人的原則:
 - 1.要接待一個像這小孩子的(1~5節);
 - 2.不使這信我的一個小子跌倒(6~9節);
 - 3.不可輕看這小子裏的一個(10節);
 - 4.不可讓這小子裏失喪一個(11~14節)
- (二)天國子民被人得罪時該有的反應:
 - 1.要盡力挽回得罪你的弟兄:(1)先個人私下指出他的錯來(15 節),(2)他若不聽,另外帶一兩個 見證人(16 節),(3)若再不聽,就告訴教會(17 節上),(4)教會的斷案就是天上的斷案(17 節下 ~18 節),(5)兩三個人同心合意的禱告和聚會,就有主的印證和同在(19~20 節);
 - 2.要從心裏饒恕你的弟兄:(1)饒恕人要到七十個七次(21~22節)——沒有限度,(2)要知道我們 虧欠主太多,主卻饒恕了我們(23~27節),(3)而我們對待別人卻毫無憐恤,不肯饒恕別人(28~30節),(4)凡不以憐恤對待別人的,也要被神同樣對待(31~35節)。

【簡要】《馬太福音》第十八章記載主耶穌對祂門徒的一次談話,其談話內容論到天國子民的條件——(1)謙卑像小孩子一樣(1~4節);(2)不絆倒別人,盡力除去絆倒別人的原因(5~9節);(3)不輕看主裏面的任何一個人(9~14節);(4)得著弟兄,同過正常的教會生活(15~20節);(5)從心裏無限地饒恕弟兄(21~35節)。

本章頭一部分(1~14節)是主耶穌回答門徒的問題——「天國裏誰是最大的」(1節)?這一段的經節乃是以「小子裡的一個」貫穿了這個「誰為大」的主題。主對門徒的教導,讓我們看見對待天國子民當有的態度:(1)自己必須回轉變成一個小孩子(1~4節);(2)為主名接待一個像這小孩子的(5節);(3)不絆倒一個小子(6~9節);(4)不可輕看小子裡的一個(10節);和(5)不願一個小子失喪(12~14節)。本章第二部分(15~20節)是論到天國子民對得罪他之人的態度和挽回弟兄的步驟。對得罪我們的弟兄,自己先要存憐憫、饒恕人的心,接著私下勸告他,如果不聽再找一兩個人一同勸,如果仍不聽就告訴教會,要不斷地試著挽回、得著他。

本章第三部分(21~35 節)是論到是論饒恕。在論到如何對待犯了罪的弟兄時,主耶穌最後說,「你便得了你的弟兄」(15 節)。這引起彼得提出饒恕得罪自己的弟兄七次是否足夠的問題(21 節)。能饒恕人七次,實在是非常難能可貴了,可是主的回答卻是,「我對你說,不是到七次,乃是到七十個七次」(22 節)。七十個七次並不是指四百九十次,乃是說沒有限度,無限的饒恕。隨後祂用一個比喻說明無限的饒恕(23~35 節)。有一個僕人欠王一千萬兩銀子(相當於羅馬六千個得拿利烏銀幣(denarius),大約是當時工人一百六十四年的工資。這個龐大的欠債,即使他賣了全家也永遠無法還清。然而王卻動了慈心,免了他的債,使他自由。他出來以後,遇見一個同伴,只欠他十兩銀子(一百個得拿利烏),大約是一百

天的工資。這個人僕卻追索到底,掐住他同伴的喉嚨,並把他下在監裏。當主人知道後,質問僕人為何 不憐恤同伴向主人憐恤僕人一樣?於是逮捕他,並下在監裏。他被下監不是因為所欠的債,是因他殘忍 對待他的同伴。「饒恕」與「得了你的弟兄」有甚麼關聯呢?在基督的身體裡是先有饒恕,才能「得」 弟兄。

【註解】本章特別值得我們注意的是,主耶穌在《馬太福音》中第二次提及『教會』一詞。第一次是 在十六章 18 節論及宇宙教會的捆綁和釋放的權柄;在這裏十八章 17~20 節指的是地方教會同心合意地 執行天國的權柄。教會如何執行天國的權柄呢?當有兩三人同心合意地禱告,奉主名聚會,主就在那裏 和祂的教會一同捆綁天上己捆綁的,釋放天上己釋放的。(請讀倪析聲弟兄所著的《教會禱告的職事》)

【鑰節】「你們若不回轉,變成小孩子的樣式,斷不得進天國。所以凡自己謙卑像這小孩子的,他在 天國裏就是最大的。」(太十八3~4) 主指出人必須回轉,變成小孩子的樣式——那麼謙卑、單純、順 服,才可以淮天國。

【你不應當憐恤你的同伴,像我憐恤你嗎?」(太十八 33) 此句為惡僕蒙主人豁免的比喻的中心、焦點、 教訓,指出不可忘卻自己在主面前所蒙的恩典,成為一個待人寡恩的人。

【鑰字】「回轉」(太十八3)——原文為 strepho, 意是「轉過來」, 「改變」, 指的是「改變方向和 行為」。且這個希臘語動詞是被動式,表示是「被改變」而非「自己改變」。這表示不是我們自己所能作 到的,而需要被出於神的力量來改變我們的生命和性情。當然,這種回轉絕不是出於外表的裝作。主的 意思不只是指必須悔改重生,並且還要讓神的生命來改變我們的性情。主的話指明我們要「回轉」像 「謙卑」小孩子,因為我們越「謙卑」,就越能讓神掌權,而越能讓神掌權的人,在天國裏也就是最大 的。

【憐恤」(太十八 33)—— 原文為 eleeo, 意是「施憐恤」,「慈悲為懷」。有一次,衛斯理與一位將 軍一同旅行,看見將軍向他的僕人發怒。僕人立即向他懇求赦免。但將軍說,我從來不赦免人。衛斯理 就對他說:「將軍,我盼望你從來不犯罪。」人若不認識和經歷祂的憐憫和恩典,就不可能饒恕別人, 卻很容易變成一個待人寡恩的人。所以,我們每天都須接受主的憐憫,享受祂的恩典,讓祂的憐憫從我 們身上湧流出去,這樣才能從心裏寬大地饒恕虧欠我們的人。

【綱要】本章可分為五段:

- (一)彼此謙卑(1~4節)——凡謙卑像這小孩子的,在天國裡就是最大的;
- (二)彼此接待(5~11節)——凡接待這小孩子的,就是接待我;
- (三)彼此尋找(12~14節)——天上的父不願意這小子裡失喪一個;
- (四)彼此挽回(15~20節)——盡力挽回得罪你的弟兄。
- (五)彼此饒恕(21~35節):

 - (1)饒恕的次數(21~22節)——乃是七十個七次; (2)惡僕的比喻(23~35節)——你不應當憐恤你的同伴,像我憐恤你。

【鑰義】本章值得我們注意的就是:

- (一)「誰為大」的指教(1~4節)——在這段裡,我們看見當門徒特意來到耶穌面前問:「天國裡誰是最 大的?」(1節),祂就叫一個小孩子來,使他站在當中,指著他的單純和謙卑說:「凡自己謙卑 像這小孩子的,他在天國裏就是最大的,你們若不回轉變成小孩子的樣式,斷不能進天國! (2 ~3 節) 什麼樣的人能進天國呢?很希奇,不是高傲驕奢像地上的王孫公子那樣的人,乃是像小 孩子的人。在另一處,主也指著小孩子說:「在天國的正是這樣的人」(太十九 14)。小孩子有什 麽長處呢?
 - (1)主在這裡特別提到「謙卑」。我們一遇到大人,就覺得在大人裡面有驕傲、虛偽,不容易接近, 尤其是有一點才能、本領,取得某種名利、地位的人,更有驕傲自滿之氣,令人感到不易接近。 而小孩子卻天真,自然,沒有什麼架子,很容易與別人合在一起。所以在天國裡,沒有驕傲的 人,只有謙卑像小孩子的人。越謙卑越受到歡迎和尊敬,而驕傲的人卻被人厭惡。我們不是等 到進天國以後才謙卑,才變作小孩子的樣式,乃是現在就要回轉變作小孩子的樣式,像小孩子

那樣的謙卑,為此我們要除去那驕傲的心以及能使我們驕傲的事。應當看別人比自己強(腓二3),不要自視勝過別人,高過別人,使自己有可以驕傲的根據。其實驕傲的人心中沒有安息,很怕失去他可以自誇的東西,而謙卑的人則十分平安、知足、喜樂、滿意。更重要的是神阻擋驕傲的人,賜恩給謙卑的人(彼前五5)。所以應當甘心樂意作一個小孩子,受人的輕視,只討神喜悅就夠了(太十一25,29)。

- (2)其次是小孩子的單純。小孩子身上的一切事都是最基本的。他們還沒有變得複雜。他們裏面的一切是那樣單純,自由,自然地表達出來,沒有絲毫詭詐。單純並不等於思想簡單,單純乃是 找到了可信靠的對象,毫無保留地依從他。
- (3)最後是小孩子的可塑性,也就是順服。有一個羅馬天主教修道院的院長曾這樣說,將孩子們交給我,讓我教導他們到七歲,七歲以後隨便你怎麼教導他們都無關緊要了。這句話完全正確。 一個孩子還小的時候,有充分的可塑性。雖然他可能在天性的裏面中,承受了很多罪的傾向, 但幼年的孩子是柔順的,可以加以塑造。
- (二)無限饒恕的教導(21~35節)——在這段裡,我們看見透過饒恕別人,而更深地經歷主的憐憫!若用現代錢幣推算,這個僕人欠王,需要動用到8,600個工人,每人要搬60磅重銀幣;而他的同伴欠他的,不過是一袋錢。相比之下,兩者相差約六十萬倍,他同伴欠他的和他所欠王的相比較下,實在是微不足道。然而他卻不放過他的同伴便『揪著他』,以兇暴的手段『掐住他的喉嚨』(28節)。他同伴的請求,和26節他向王的請求一模一樣。但他對付別人的虧欠,卻和王對他的答覆完全兩樣。結果那人重新被王追討欠債。

主耶穌藉這比喻來說明,主既以恩典對待我們,我們也當以恩典對待別人。然而人若不認識和經歷祂的憐憫和恩典,就不可能饒恕別人,卻很容易變成一個待人寡恩的人。所以,我們每天都須接受主的憐憫,享受祂的恩典,讓祂的憐憫從我們身上湧流出去,這樣才能從心裏寬大地饒恕虧欠我們的人。

【默想】

- (一)「**你們若不回轉,變成小孩子的樣式,斷不得進天國」(太十八3)**。讓我們在「心志」上作大人, 但在對待人的態度上,保持「童心」、「赤子之心」吧!
- (二)「**凡自己謙卑像這小孩子的,他在天國裏就是最大的」(太十八4)**。謙卑讓神掌權,在天國裏是最大的!讓我們回轉變成小孩子的謙卑、真誠、信靠、純真吧!
- (三)「**凡為我的名,接待一個像這小孩子的,就是接待我」(太十八5)**。每個小子的需要,就是主的需要!讓我們接待小子的一個,而不使人絆跌、不輕看他們吧!
- (四)你們在天上的父,也是這樣不願意這小子裏失喪一個」(太十八 14)。神深愛每一個小子,一個也不肯放棄!讓我們有天父關切祂每一個兒女的心腸吧!
- (五)若是你們中間有兩個人在地上,同心合意地求甚麼事,我在天上的父,必為他們成全」(太十八 19)。讓我們經歷彼此同心合意,與主同心、同在的禱告吧!
- (六)主饒恕人是無限的!試問我們的饒恕是屬人記賬式的饒恕,還是屬天無限的赦免呢?
- (七)主憐恤人是無盡的!試問神對我們的虧欠一筆勾消,我們豈可不肯寬恕人呢?主既以憐恤我們, 我們豈可待人寡恩呢?
- 【禱告】親愛的主,求祢光照我,使我能認識自己的本相,從自滿和驕傲的景況中回轉。求祢賜給我 童心,使我能更謙卑投靠祢。主啊,求祢教導我們心存憐憫,以饒恕代替積怨,多得著一個 弟兄,成為同心禱告的同伴!
- 【詩歌】【主阿,求你將我看】(《詩歌》第311首)
 - 一、主阿,求你將我看,賜我甜美的簡單;靈中貧窮,心卑微,尋求猶如向日葵。
 - 二、脫離作威的自己,脫離財奴之所倚,脫離顯揚的興趣,脫離受誇的私慾。
 - 三、所有供我驕傲的,求你為我全拋棄;使我意志服你的,謙卑順服到死地。
 - 四、使我回轉像嬰孩,將我智、力、全毀壞;只在你的光中行,只靠你的能力動。

五、倚在你愛的胸膛,好像斷奶的仰望; 感到神賜的平安,充滿在我全人間。 六、讓我活在這姿態,天天滿出讚美來,如此到死也不變,但我等候你顯現。

視聽——主阿求你將我看~churchinmarlboro

這首為愛主聖徒所寶愛的詩歌作者為查理衛斯理(Charles Wesley, 1707~1788), 曲調係採用莫扎特的譜曲。十八世紀初葉,當時英國的教會腐化,人心冷淡,衛斯理兄弟奮起,藉著詩歌點燃起復興的火焰。查理衛斯理的詩歌,有他的獨特點。他的詩歌注重經歷,表達他個人在主前的屬靈經歷和靈感。有人說:唱查理衛斯理的詩歌,叫我們摸著他的心。摸著心的詩歌,最能感動人,能引起人的共鳴;所以,他有許多詩歌流傳到今天。

【金句】

- ❖ 「『無論在哪裡,有兩三個人奉我的名聚會,那裡就有我在他們中間。』(太十八20)上引的經文,在答應禱告這件事上,給人一個奇妙的應許。但這應許所附帶的條件,乃是至少要有兩個人,並且他們是同心合意的。為什麼他們的禱告得蒙答應呢!因為這兩三個人是『奉我(主耶穌)的名聚會。』那是說他們不僅是見面聚首,乃是被聚集來的(被動式)。我們注意這個分別:被聚集不僅是我們自己去,也是被神的靈所感動而去的。他們來聚會,不是為著自己的事,而是對主有一個專一相同的關切。這個事實把他們連結在主的名下。當這個光景一出現,主耶穌就說『那裡就有我在他們中間』,並給他們帶領、啟示和光照。讚美神,主的話不單是一個應許,而且是一個事實的聲明!」── 倪桥聲
- ❖ 「這一章可分為兩部分,極醒目地分別從兩方面來啟示對待王的子民當有的態度。第一,對絆倒人的罪,絕不可有絲毫憐憫。第二,對犯罪的弟兄,則要常存憐憫,不斷地試著要挽回他。在第一點上失敗,無異是將資金投資在磨石上;在第二點上失敗的人,神自己必嚴厲地刑罰他,因為神絕不寬宥一顆不肯饒恕人的心。」──摩根

第二十一課《馬太福音第十九章》——人進天國的攔阻

【讀經】太十九1~30。

【宗旨】這一課幫助我們從君王救主對人生各種問題的回答,而明白生活為人與進天國的關係;以及瞭解祂對各種不同的人的態度與要求。

【主題】《馬太福音》第十九章的主題說到: (1)休妻和獨身的問題 $(1\sim12\ \mathbb{6})$; (2)小孩是得祝福的問題 $(13\sim15\ \mathbb{6})$; (3)行善得永生的問題 $(16\sim26\ \mathbb{6})$; 和(4)將來得賞賜的問題 $(27\sim30\ \mathbb{6})$ 。

【特點】我們特別看見:

- (一)主耶穌論到人進天國——(1)必須勝過疾病的難處(1~2節); (2)必須勝過情慾的難處(3~12節); (3)必須勝過驕傲的難處(13~15節); (4)必須勝過貪財的難處(16~26節); (5)必須勝過自滿的光景(27~30節); (6)須為主撇下,才能得國度的獎賞(27~29節); (7)得國度的獎賞,有先後之別(30節)。每一個人進天國的攔阻都不盡相同,而我們的攔阻是什麼呢?
- (二)主對各種不同的人的態度與要求——(1)對有病的人——施予同情、憐憫、拯救(1~2節);(2)對 試探祂的法利賽人——不肯犧牲真理來和他們妥協(3~12節);(3)對缺少愛心的門徒——示範愛 心的榜樣(13~15節);(4)對獨善其身的少年財主——點出他的缺點(16~22節);(5)對捨己跟從 祂的人——指明福份(23~30節)。

【簡要】馬太清楚地把主耶穌的職事分成兩個階段;前段在加利利(四17~十八35),而後段在猶太地(十九1~二十七66)。本章1~2節記載主耶穌開始朝向耶路撒冷前進,離開加利利,回到猶太境的約但河,在那裏醫治跟隨的群眾。接著,法利賽人以休妻的話題來試探主耶穌(3節)。在此段對話中,主以神起初造人的心意來回答,並揭示男女聯合成為一體,不可分開,而破壞神命定的合一(4~6節)。但法利賽人卻用摩西之休妻規定來質問祂(7節)。主表示摩西所訂休妻的條例(申二十四1),是因以色列人心硬,不理會神起初的心意,這條例不是神積極性的『吩咐』,乃是消極性的『許可』。然而,主嚴厲地說,現在若不是因為淫亂的緣故,休妻另娶或娶被休的婦女都是犯姦淫(8~9節)。接下去,門徒

聽了主的教導後,便有極端的想法。他們想如果是這樣倒不如不娶(10 節)。主就提醒他們,只有那些從神領受特別恩賜的人,才可以獨身(11~12 節)。那時,有人帶著小孩子來到主耶穌那裏,要主給他們祝福,而門徒一定忘記了主曾經說過的有關小孩子的話(十八 4~6),就責備那些人(13 節)。主再次強調人要有分於諸天的國,必須棄絕驕傲、成見,像小孩子一般(14~15 節)。

16~30 節記載一位少年人來問主耶穌,要做什麼才能得到永生;和彼得問主耶穌,他們將會得到什麼賞賜。論進天國的難處和得國度的獎賞,有一個富有的少年人來見主耶穌,詢問他要做什麼善事才能得永生(16 節)。主耶穌一面指出只有一位是良善的,就是神自己;另一面告訴他應該要守誡命才能得永生(17 節)。少年人則問「什麼誡命」,而主以五個與人有關的誡命回答,那人自認他已遵守了這些的誡命(18~20 節)。當主耶穌進一步叫那人變賣財產,分給窮人,然後就當來跟從主時,可惜那人竟憂憂愁愁地走了,因為他的產業很多(21~22 節)。當少年財主離開後,主以憂傷、痛惜的聲調說「駱駝穿過針的眼,比財主進神的國,還容易呢」(23~24 節)。門徒希奇說,「這樣誰能得救呢?」(25 節)主的回答很堅定,「在人這是不能,在神凡事都能」(26 節)。接著,彼得則問主耶穌:他門已經撇下所有跟隨耶穌,將會得什麼賞賜」(27 節)?主答以:使徒要坐在十二個寶座上,與主一同審判以色列十二支派(28 節)。祂又說凡為主撇下財產與親情的,要得到百倍,而且要承受永生(29 節)。但是針對彼得的自得,主糾正他們優越的心態,並且警告他們:「在前的將在後,在後的將在前」(30 節)。

【太十九3】

【註解】

- (一)「人無論甚麼緣故,都可以休妻麼?」(太十九3)——猶太拉比根據申命記廿四章一節准許人休妻,但對於休妻的合法理由,則意見分歧,主要分為「撒買學派」(Shammi)和「希列學派」(Hillel)兩派不同的看法,彼此爭論。撒買學派認為該段經文中所謂「不合理的事」,是指婚姻上的不忠貞,此即構成休妻的惟一理由。但希列學派則強調那段經文的下面一句:「不喜悅她」,認為只要妻子作了任何讓她丈夫不喜悅的事,便可容許丈夫休妻。
- (二)「神所配合的,人不可分開」(太十九6)——每一對夫妻都是神所「配合」的,他們在神面前乃是「一體的人」了。倪柝聲說得好,「在法利賽人的觀念,耶穌所教訓我們「神所配合的,人不可分開」這話,和摩西准許休妻的吩咐,二者似乎互有出入,從表面上看來,這兩件事好像並不一致,其實不然,因為神是永不改變的,這並不是說,當初所禁止的,以後在神的眼中又變為合法,好像神是反復無常的。絕對不是如此!當主耶穌說:「但起初並不是這樣」時,祂就已斷然聲稱不管外面的情形如何改變,而神的旨意卻始終不變,也是從來不改變的。在這裡有一個很重要的屬靈原則,就是我們需要常常追求明白神的定規,而不是祂的准許。我們應該問一問自己,到底神當初的旨意是什麼。我們看事情,需要看其出自神心意那純潔源頭的本來面目,而不是看其以後因選民心硬而演變出來的現狀。」
- (三)「在人」與「在神」「(太十九 26)——人要進入天國,不止那少年財主覺得不能(22 節),門徒也覺得不能(25 節),連主耶穌也印證說,「在人」這是不能的。然而「在神」,祂凡事都能,因祂能將人所不能的,轉變為可能。所以,祂將自己給了人,在人裏面加力,使人也「凡事都能作」(腓四 13)。

【我不能,神能】二00七年是馬禮遜從英國來中國傳福音二百週年。在二百年前,他不能直接從英國到中國,必須先到美國然後再到中國。當他在美國西岸上船時,船長看到這個大概二十來歲的青年人,就與他交談。當船長知道馬禮遜要去中國傳福音時,就以為他在開玩笑,說:「就憑你這個年輕人,能夠到古老、偏見、拜偶像的中國嗎?你能夠改變那裡的情形嗎?」馬禮遜回答說:「我不能,神能!」

【**鑰節**】「既然如此,夫妻不再是兩個人,乃是一體的了。所以,神配合的,人不可分開。」(太十九6)此句說明神的旨意,使我們看見婚姻的神聖性和永恒的原則,故夫妻進入結合成為一體的關係中,就不可加以破壞。

「**耶穌看著他們說:**『在人這是不能的;在神凡事都能。』」「(太十九 26) 此句沒有一個人能靠自己的意志,憑自己的決心進入天國(亦即得救);然而「在神凡事都能。」

【鑰字】「神配合的,人不可分開」(太十九6)——「配合」原文為 suzeugnumi, 意是「結合」(特別是婚姻上的聯結)。婚姻是神設立的,尊重婚姻就是對神的尊重。但隨著年日過去,這美好的婚姻被魔鬼及墮落的人性破壞得面目全非。神的本意是要人藉著婚姻結為一體,永不分離;然而,人的罪惡本性令離婚變得無可避免。因此我們今天活在一個漠視婚姻關係的世代,這是因人的墮落,將神起初的定規全打亂了。所以,神的女兒應回到神創立婚姻的「起初」(4節),持守真理的原則,成為這汙穢世代中的聖潔見證。

【綱要】本章可分為四段:

- (-)休妻和獨身的問題 $(1\sim12\, \mbox{ fi})$ ——「神配合的,人不可分開。」
- (二)小孩子來的問題(13~15 節)——「**讓小孩子到我這裏來,不要禁止他們**。」
- (三)少年人得永生的問題 $(16\sim26\, \mathbbm{m})$ ——「這一切我都遵守了;還缺少甚麼呢?」
- (四)彼得得賞賜的問題(27~30節)——「**我們已經撇下所有,將來要得甚麼呢?**」

【鑰義】本章值得我們注意的就是:

- (一)**婚姻的原意**(1~6 節)——本段從事情的表面,好像是主指導我們如何處理婚姻生活上的具體事。 而事實上,主在這裡卻是叫我們去領會神起初造男造女的定規與目的:
 - (1)天作之合(4節):神在起初造人的時候,又造男人又造女人(創一27;五2),神的用意是要男女結合,故婚姻是神親自設立的。
 - (2)成為一體(5~6節):「一體」表示最深的合一,而同床異夢是可悲的。夫婦在生理、心理、心 靈上都應追求並經歷那奧妙的合一。
 - (3)不可分開(6節):夫妻關係,至死方休,一生一世一條心!神設計的婚姻是永久性的,是不能 拆散的,因此夫婦應該致力共同生活,而不是用個性不合,情感不諧等藉口,想盡辨法離開對 方。
- (二) 進入天國的攔阻與途徑(16~26節)——在這段裡,我們看見「一個少年人」來見主耶穌。如果參考路加十八18,我們得知他也是一個「官」。雖然這少年官知道何者為他所應當做的,心中也非常愛慕天國,但他卻揀選了世人的道路,結果憂憂愁愁地走了。我們可以從這少年官身上,看到人進入天國的攔阻與途徑。

(1) 進入天國的攔阻:

- (a)「靠我」的攔阻(16節)——對於少年財主官而言,他羨慕天國,追求永生;但他盼望「靠我」 做善事得永生。然而人不可能「靠我」得救;也不可能在金錢的使用上只願「為我」,而不願 善待祂的小弟兄,而得國度的獎賞。
- (b)「錢財」的攔阻(22~23 節)——攔阻每一個人進天國的不盡相同,而這位少年財主面對的是錢 財的攔阻。財富本身並不是一罪惡,但它卻會把人的心束縛在今生的事上。我們若看重物質 享受過於靈命的追求,最終只會失去永恆的福份。
- (c)「在人」的攔阻(26節)——我們的主不是說,「對人」這是不能的,「對神」凡事都能。祂所用的前置詞「在」字,有特殊的價值。「在」人這是不能的,「在」神凡事都能。一個人若單單活在人的境界中,與神毫無接觸,單靠自己的意志,憑自己的決心,決不能進入神的國。

(2) 進入天國的途徑:

- (a)變賣所有(21 節)——我們的『所有』往往是『跟從』主的障礙。人若要得著屬天的,必須先撇下屬地的。
- (b)在神凡事都能(26節)——當人把「我」全然放下,完全靠主時,進入天國是自然而然的事。所以我們得救以後,還要每天依靠神的『凡事都能』去行 (弗二 10),才能真正活在天國的實際裏面(彼後一 10~11)。

【默想】

- (一)神命定的婚姻,乃是一生一世!我們是否以神的觀點,追求二人結為一體,並看重婚姻的盟約嗎?
- (二)主樂意祝福小孩子!我們是否按主的心意,關懷和教養孩子,並帶他們到主面前來嗎?
- (三)「**耶穌說:**『你若願意作完全人,可去變賣你所有的,分給窮人,就必有財寶在天上,你還要來 跟從我』」(太十九 21)。愛主無保留,順服無底線。我們是否愛主過於愛一切(十 37~38),願 為主捨棄心愛上好呢?
- (四) 「**那少年人聽見這話,就憂憂愁愁的走了;因為他的產業很多」(太十九22)**。愛錢財過於愛主的,將陷入憂憂愁愁的一生中;但愛主過於愛一切的人,將有滿足喜樂的一生(來十34)。我們的選擇是什麼呢?
- (五)「**凡為我的名撇下…,必要得著百倍,並且承受永生」(太十九29)**。要得國度的賞賜,須先除去心中的偶像,為主撇下一切進入天國的攔阻。我們可知否跟隨主,今世就能得著豐滿的享受和喜樂(可十30),來世得著永遠生命的福樂(路十八30)呢?
- 【禱告】親愛的主,祝福我們的婚姻和兒女,讓我們的家成為合物心意的家庭。主啊,在我們不能, 在祢凡事都能!求祢開恩憐憫我們,時刻校正我們的人生目標,除去我們所有的攔阻,叫我 們活在天國的實際裏。

【詩歌】【祂為我開路】

祂為我開路,當我走到路盡頭,祂的作為雖難測度,祂必為我開道路, 祂是我的主,領我走過死蔭谷,賜愛與能力在每一天,祂必開道路。 祂必領我經過曠野中的道路,我將看見沙漠中祂開江河。 天地將要廢去,祂的話語卻長存,祂今日要成就大事。

視聽——祂為我開路~churchinmarlboro

這首現代詩歌(神為我開路,God Will Make a Way) 是現代音樂佈道家唐蒙恩(Don Moen,1950~)所作。關於本詩,唐蒙恩曾見證:「有一天深夜,我接到岳母電話,告訴我,妻妹一家在旅途中發生嚴重車禍,他們九歲的長子當場死亡,其他三個孩子也受重傷。我接此噩耗,十分難過,不知如何才能安慰他們,他們都是主日學教師,熟悉聖經。在我搭機前往的途中,神給了我這首詩歌,以賽亞書四十三2『你從水中經過,我必與你同在·你邁過江河,水必不漫過你·你從火中行過,必不被燒,火燄也不內在你身上。』神開的路,非我們眼所見,祂是昔在、今在、永在的神,祂保證永不離棄我們。這首詩歌原是為他們所作,我當時並未想到要發表。三年後,有一次我在主領同工們崇拜時,神使我想起這首歌便唱起來,那天幾乎每一個人都需要這一句話,『神開的路,非我們眼所見』。會後我的朋友催我把它付梓並製成唱片。」

【金句】

- ❖「耶穌基督是你婚姻生活的第三者嗎?他能在不斷改變的環境中為夫妻關係注入穩定的力量,也能 使搖搖欲墜的婚姻重新帶來愛。你必須完全順服,讓神的話語帶領你,使你明白如何讓他成為你生 命的根基。主是婚姻的堅固磐石。婚姻使二人合而為一,順服主的引領並讓主的愛充滿,世上必無 任何權勢可使二人分離。讓主居首位,婚姻必地久天長。」──《生命巂語》
- ❖「這裏要強調一個思想。我們的主不是說,『對人』這是不能的,『對神』凡事都能。祂所用的前置詞『在』字,有特殊的價值。『「在』人這是不能的,「在』神凡事都能。一個人倘若和眾人合作,以他們的格言作自己的座右銘,以他們的方法為自己的方法,他就不能得救。一個人若單單活在人的境界中,與神毫無接觸,甚至不承認有神,也就不能得救。物質境界裏的生命,有屬物質的理想,屬物質的目標,和屬物質的失敗。但「在神』,那就是人的生命與神相連,無論他是財主或窮人,都能得救進入神的國。因此,耶穌這話的主題,乃是整個人類的救恩。」──摩根

第二十二課《馬太福音第二十章》——君王國度與人事奉工作的關係 【讀經】太二十1~34。 【宗旨】這一課幫助我們明白君王國度與人事奉工作的關係,包括國度得獎賞,國度裏的地位與眼睛 得醫治。

【主題】《馬太福音》第二十章的主題說到:(1)葡萄園作工的比喻(1~16節);(2)主耶穌第三次提示 他要受難(17~19節);(3)主捨命服事人的榜樣(20~28節);和(4)醫治兩個瞎子的事蹟(29~34節)。 【特點】我們特別看見,君王國度與人事奉工作的關係:

- (一)事奉工作與得國度獎賞的關係:(1)主呼召人進天國作工(1~7節);(2)當主再來時要獎賞各人(8~16節)。
- (二)事奉工作與國度地位的關係:(1)君王的榜樣——被人戲弄、鞭打、釘死又復活(17~19節);(2) 門徒互爭為大(20~24節);(3)國度的地位不是為操權,乃是為服事(25~28節)。
- (三)在國度裏真實的事奉在於心眼得開:(1)人在事奉上的難處都因著瞎眼——紅眼(15 節);(2)門徒爭為大也是因著瞎眼(20~24 節)(3)眼睛得開,才能跟從主走十字架的道路(29~34 節)。

【簡要】《馬太福音》第二十章主提到國度事奉的工人榜樣——(1)蒙主呼召作工與得獎賞(1~16 節);(2)苦難和十字架的道路(17~19 節);(3 謙卑服事和甘願捨命(20~28 節);和(4)屬靈的眼睛得開(29~34 節)。

1~16 節記載葡萄園的比喻,乃是接續第十九章末節關於賞賜的註釋。這是主耶穌所講的第八個天國的 比喻,說出神的恩典和主權,使我們看見天國的工作、工人與得國度獎賞的原則。

1~2 節敘述天國好比是園主呼召工人進入葡萄園工作,與工人講定一天工資為一錢銀子。接著,3~10 節記載園主在不同的時間分別去找人進葡萄園工作,但到了晚上發工資的時候,所有的工人都獲得同樣的工錢。然後,11~15 節記載有人埋怨,園主則回答,他並不虧負工人,他講定的價格就是如此他又補充說:「因為我作好人,你就紅了眼麼」?」「紅眼」是指因嫉妒而心生怨恨。而這是他願意向人施恩的權利,別人能說什麼呢?祂的結論就是:「在後的要在前,在前的要在後」(16 節)。

17~19 節敘述主在往耶路撒冷的路上(二十17~二十一11),再次把十二個門徒帶到一邊,第三次告訴他們祂的釘死與復活。20~28 節記載誰坐左右與門徒彼此爭大的事。那時,約翰和雅各的母親同她兩個兒子來求主耶穌,讓自己的兒子在祂的國裏坐在祂的左右邊(20~21 節)。主耶穌的回答是他們不明白所求的是甚麼,並啟示若要在國度裏坐寶座,就必須預備好喝苦杯(22~23 節)。這兩門徒的舉動導致其他門徒的惱怒(24 節),但給了主機會指出誰願為首,就必先作僕人,並啟示祂來世上不是要受人的服事,乃是要服事人,並且要捨命,作多人的贖價。接著,29~34 節記載他們出耶利哥的時候,兩個瞎子坐在路旁,聽見耶穌經過,就喊叫要主耶穌可憐他們。眾人責備這兩個瞎子,不許他們作聲。然而祂「動了慈心」(34 節),把他們的眼睛一摸,他們立刻看見,就跟從了耶穌。他們得醫治有甚麼屬靈的含意呢?這兩個瞎子就是代表門徒;門徒因為瞎眼,不認識神國的事,所以彼此爭著要為大,主乃在此醫治他們。

【註解】

(一)中文所譯時間(和合譯本,新譯本)與猶太人原來時間對照如下:

中國時間	猶太時間	經節
巳初一一上午九時	上午——第三時	太二十3
午正——中午十二時	午正——第六時	太二十5,約十一9
末時——下午一時	下午——第七時	約四 52
申初——下午三時	下午——第九時	太二十5,二十七46
申正——下午四時	下午——第十時	約一39
酉初一一下午五時	下午——第十一時	太二十6

(二) 「正如人子來」(太二十28)—本節宣告的偉大真理,乃是祂來是要藉著受苦,以自己的性命服事給人(可十45;腓二8),使多人得著救贖。主也要我們學習祂的榜樣,不在意自己的地位和權力,肯降卑自己作眾人的奴僕(腓二5~9);而我們最高、最大的服事,乃是甘願捨棄自己,隨時準備服事人、供應人。

(三)如果我們把十九章 26~30 節中主耶穌的話,和二十章 16 節的話相聯起來,就能看出這裡的比喻 就是「針對在後的將要在前」的詮釋。在這個比喻中,神就是園主,我們就是工人。這段話催 促我們進入主的葡萄園事奉,而享受祂的恩典和賞賜。這一段話也是一個警告,不要為以往的作 為和成就而感到優越,以為所得的報賞也一定比別人大。對於我們每一個人,我們能在教會中生 活、事奉,全是神的憐憫,並非我們配得。看見別人蒙更多、更大恩典及祝福,我們只當敬拜主, 不應紅了眼。

【鑰節】「約在酉初出去,看見還有人站在那裏,就問他們說:『你們為甚麼整天在這裏閒站呢?』」 (太二十6) 這話催促我們善用每一刻服事主的機會,殷勤作工,使我們能與忠心者同得獎賞。

「正如人子來,不是要受人的服事,乃是要服事人,並且要捨命,作多人的贖價。」(太二十28) 這話 可說是本章最主要的中心句子。其中宣告了祂服事的榜樣,祂服事人,甚至甘願以自己的性命作別人的 贖價(可十45; 腓二8)。

【鑰字】「酉初」(太二十6)——在那時猶太地的市場,人們清早就在那兒等人雇他們去工作,下午六 點是散工的時候。約在「西初」(下午五點鐘),主看見還有閒站的人,問他們說,「你們為甚麼整天 在這裏閒站呢」?他們的回答是「因為沒有人雇我們」。他們先前未作工的原因,是因為沒有機會。祂 為他們創造了機會,打發他們進入祂的葡萄園工作。「西初」就時代而言,是指恩典時代的最晚期, 也就是這末世的時候,因此我們必須特別殷勤作工;因為還有一點點時候,那要來的就來,並不遲延 (來十37)。

【綱要】本章可分為二段:

- (一) 萄園的比喻(1~16節):

 - (1)園主僱人作工($1 \sim 7$ 節)——「你們為甚麼整天在這裏閒站呢?」 (2)園主給人工錢($8 \sim 16$ 節)——「因為我作好人,你就紅了眼麼?」
- (二)主的道路、榜樣和慈心(17~34 節):
 - (1)十架道路的提示(17~19節)——釘祂在十字架上,第三日要復活;
 - (2)主服事人的榜樣(20~28節)——人子來要服事人,並捨命作多人的贖價; (3)主醫治兩個瞎子(29~34節)——動了慈心,摸他們的眼睛。

【鑰義】本章值得我們注意的就是:

- (一)葡萄園的比喻(1~16 節)——在此比喻中,主人一共五次僱工入葡萄園工作。有人工作了十二個 小時,有人只工作了一小時,結果所有工人的工價是一樣的。在人看的確是不公平的,然而耶穌 在此強調的是事奉是神的恩典。雖然家主與清早的人講定工錢(2節),但國度獎賞的原則不是照 著工作時間的長短,如同世人發給給工人工價一般,乃是較世人更高的原則:最大的賞賜乃是為 著那些不為著賞賜只為著本分與愛主的緣故而服事主的人!葡萄園的比喻使我們看見天國的工作、 工人與得國度獎賞的原則:
 - (1) 主呼召人淮天國作工(1~7節)
 - (a)天國的工作需要人的配合(1~2 節)。葡萄園的工作需要工人,同樣天國的工作也需要工人。 我們不只作「兒子」來繼承神的產業。我們也作「工人」來管理經營神的產業。
 - (b)主為每一個人創造機會(1~7節)。主的心意要是我們每一個人把握最後機會儘早事奉。就 個人而言,雖然有人在少年時期就進入葡萄園事奉,有人在青年期,有人在壯年期,亦有 人到年老才進入葡萄園工作。不過晚年的人也不要後悔,雖曾閒站了一生(整天),只剩 「一小時」,但仍得著機會有分於主的工作。
 - (2)三種類型的工人(8~16節):
 - (a) 為工資而作工的工人——「清早」所雇工人。為工錢進入事奉的人,容易陷入比較、埋怨、 不满面。單為工主進入工場,心存感恩,努力工作,神不但不虧待,而且厚待這樣的人

- (b)不計較工資的工人——「巳初、午正和申初」所雇工人。我們能在教會中生活、事奉, 全是神的憐憫,非我們配得。看見別人蒙更多、更大恩典及祝福, 我們只當敬拜感謝主,不應紅了眼(15節)。
- (c)懷感恩的心作工的工人——「酉初」所雇工人。得國度的獎賞,不是根據事奉的長短與多寡,乃是根據事奉的存心與態度。所有工人無論早進晚進,願我們以感恩的心來事奉主。
- (d)天國獎賞的原則——主「願意」(14節)。主「願意」(14節)「作好人」(15節)向人施恩。 主的恩典並不違反祂的公義,卻超過祂的公義。對於我們每一個人,這一比喻催促我們每 一個人善用每一刻的機會,盡心竭力,使我們能與忠心者同得賞賜。
- (二)主服事人的榜樣(20~28節)——在這段裡,我們看見門徒互爭為大,因此主矯正門徒,並告訴他們服事人的正確態度。事情的起因是西庇太兒子的母親向耶穌替她的兩個兒子求位。這兩個兒子就是約翰與雅各,他們所拜所求的對象雖然是對的,但可惜所拜的動機、所求的內容卻是錯的。這位母親自以為她的兒子跟隨耶穌已經跟得夠久了,應得此大位。她和她的兒子所求的不如下文中兩個瞎子所求的。在此我們也看見,其它門徒因為雅各和約翰企圖奪取高位而紛爭與惱怒。門徒撇下一切來跟隨主,受主教導三年多,可是現在心中還是充滿個人的野心、地位、成就。他們只想要得高位,卻不是想要服事人;他們想要被多人服事。可見世界、名利、地位是很難從人身上脫掉的。

主矯正他們,對他們說:「人子來不是要受人的服事,乃是要服事人,並且要捨命,作多人的贖價。」(28節)我們的主是天國的王。神立祂作天國的王不是因為祂是父懷裡的獨生子,而是因為祂肯降卑自己作了奴僕(腓二 5~9),存心順服,以祂完全的生命服事人,供應人。所以神將祂升為至高,使祂超越萬有。在引導門徒踏上進入榮耀的路時,主乃是以身作則,給我們作出極美的榜樣。在教會裡服事也是這樣,人越降低自己,就必定在神面前升高。人若要自己爬上高處,在神面前必永遠留在低處。願我們能領會這一點,屬靈的權柄是在服事弟兄的事上顯明出來的。誰甘心作服事弟兄的人,誰就給眾人尊重。誰能甘心作供應弟兄的人,屬天的權柄就自然地從他身上流出。

【默想】

- (一)**「因為天國好像家主,清早出去雇人,進他的葡萄園作工」(太二十1)**。主呼召人進天國作工, 我們在教會裹有沒有事奉的決心與準備?
- (二)「**你們為甚麼整天在這裏閒站呢」(太二十6)**?主為每一個人創造服事的機會,讓我們快贖回光 陰,不要閒站吧!
- (三)「**約在酉初雇的人來了,各人得了一錢銀子」(太二十9)**。當主再來時要獎賞各人,讓我們懷感恩的心,不要埋怨吧!
- (四)主再三提起十字架的道路, 祂要被人戲弄、鞭打、釘死又復活。我們是否像門徒那樣, 需要主一 再地啟示祂的道路呢?
- (五)西庇太兒子的母親,求主叫她的兩個兒子,一個坐在祂右邊,一個坐在祂左邊。我們所求的是什麼?是求神的國和神的義,還是為自己求好處呢?
- (六)在教會裏,我們是否能體會主所說的「領袖必須作眾人的僕人」呢?我們是否能夠逃離爭權、爭 領導地位的陷阱呢?
- (七)主耶穌在地上的使命就是服事別人,並且捨棄自己的生命。我們是否明白主的十架道路,捨命服事人的榜樣呢?
- (八)兩個瞎子聽說耶穌經過,就抓住機會,並不顧人的攔阻,卻直言求告,終蒙憐憫,得以跟從主。 我們是否得主醫治?裡面是否真看見了主,而輕看十字架的苦難,願忠心跟從主,走榮耀的十架 道路?

【禱告】親愛的主,為事奉祢機會已是何等少,所有機會快要過去,求祢幫助我們儘早進入葡萄園, 不讓我們在教會裡「閒站」。主啊,求祢憐憫,使我們充滿祢大愛,讓我們在十字架的路上 緊緊地跟隨祢,並自動並樂意地,不顧一切為祢生活。

【詩歌】【祂的臉面,祂的天使常看見】(《聖徒詩歌》第373首)

一 祂的臉面,祂的天使常看見,但不認識祂的大愛;祂的聖徒雖熱認識愛無限,卻未看見祂的丰采。他們不久也要看見祂臉面,認識祂的榮耀光明;但馬利亞曾看見祂的淚眼,知道祂心痛的情形。 二 我們快要完全知道我們主,已往從未如此知道;但是今日醫治傷心的摸撫,不是上面感覺得到。 那日雖有無窮無盡的讚美,卻無流淚迫切禱告,卻無傷心痛苦所得的安慰,也無困難所生倚靠。 三 天上雖有無比榮耀的冠冕,但無十架可以順從;祂為我們所受一切的磨碾,在地纔能與祂交通。 進入安息,就再尋不到疲倦,再無機會為祂受苦,再也不能為祂經過何試煉,再為祂捨棄何幸福。 四 哎阿為祂機會已是何等少,所有機會快要過去,機會無多,為祂蒙羞和受嘲,為祂再來分心分慮。 不久就無誤會、怒罵與凌辱,就無孤單、寂寞、離別;我當寶貝這些不久的祝福,我藉這些與你聯結。 五 主,我羨慕早日看見你臉面,那是實在好得無比;但是我也不願免去你試煉,失去如此交通甜蜜。 求你憐憫,使我充滿你大愛,不顧一切為你生活;免你僕人今天急切望將來,將來又悔今天錯過。

視聽——祂的臉面,祂的天使常看見~churchinmarlboro

一首有價值的詩歌不僅需要有靈感的發表,更需是生命經歷的流露,能幫助人過屬靈的關。本詩的作者是倪桥聲弟兄(Watchman Nee,1903~1972)。倪弟兄年青時,在一個晚上,一口氣寫了十幾首詩歌,第二天很興奮地往和受恩(M.E. Barber)教士那裡,要拿給她看。而和教士卻將他所寫的十多首詩歌全都撕碎了,使得意的倪弟兄非常難受。和教士對他說:「弟兄啊,你知道嗎?你寫詩歌是那麼容易嗎?詩歌是甚麼呢?詩歌乃是奶和蜜。你知道奶是怎麼形成的呢?你知道蜜是怎麼來的嗎?奶和蜜從來不是一夜之間形成的。」歷史告訴我們,倪弟兄一生經歷了重重火煉、錘打的事跡,使他所寫的詩歌像奶一樣的供應人生命,像蜜一樣的使人回味。這首詩歌是他壯年時期所寫的一首很深的詩歌,說出了一個服事主的人,願抓住每一個機會,不顧一切為主生活的豪壯心志。我常藉唱此詩歌,提醒自己要過一個「不後退、不保留、不後悔」服事主的人生。

親愛的弟兄姐妹們,我們誰也不能預知會有甚麼遭遇——是苦或樂,會有甚麼變遷——是高或低,然而 盼望主所安排給我們的每一個環境,都能成為我們的祝福,藉著主每天十字架的工作,使我們與祂有更 深的聯結。

【金句】「『閑站』這個字(希臘文為『亞穀士』ARGOS)可以大大的幫助我們瞭解保羅所敘述,那從罪惡裡得釋放的真理。因為它就是羅馬書六章六節所用那字的字根。那裡保羅寫到罪身的『滅絕』,意即借著十字架『使之失敗」,『失去作用』等。『罪』這舊主人仍然在那裡,但在基督裡那個服事罪的奴隸(舊人),卻已經被處死,因而被廢棄。同時,他的肢體也不被雇用(失業)了。從前那賭博的手,現在已失業了,從前那咒詛人的舌,現在也已失業了,而這些肢體現在可被用『作義的器具』獻給神(羅6:13)。在這種情況下,當你對主的問題回答說:『因為沒有人雇我們。』那你就是向主求職,並得以被雇進入祂那最有恩賞的事奉中。『你們也進葡萄園去,所當給的,我必給你們。』(太二十4)」—— 倪析聲

「為自己籌算最後賞賜的人,往往籌算錯誤;神的慈愛常帶著決定性、不能改變的說話。」——司徒雅各(James S. Stewart)

第二十三課《馬太福音第二十一章》——君王救主進入耶路撒冷

【讀經】太二十一1~46。

【宗旨】這一課幫助我們明白君王救主如何進入耶路撒冷,與祂所作三件事的意義;以及祂如何以兩個比喻,來回答祭司長和長老所問祂權柄來源的問題。

【主題】《馬太福音》第二十一章的主題說到:(1)主耶穌騎驢駒進耶路撒冷(1~11節);(2)潔淨聖殿 (12~17節);(3)審判無花果樹(18~22節);(4)反對者質問主耶穌權柄來源(23~27節);(5)兩個兒子的比喻(28~32節);(6)和兇惡園戶的比喻(33~46節)。

【特點】本章我們特別看見,

- (一)對天國君王的描繪:(1)王的榮耀和溫柔——驚動了耶路撒冷合城的人(1~11 節);(2)王的工作——潔淨了聖殿和治好了殿裏的瞎子、瘸子(1~17 節);(3)王的權柄——咒詛了不結果子的無花果樹(18~22 節);(4)王的智慧——堵住了反對者的質問(23~27 節);(5)王的比喻——宣告了把國度的福分歸於結果子的教會(28~39 節)。
- (二)兩班子民的對比:(1)第一個對比——對君王的權柄尊重與否:一班人尊主為大(1~11節),而另一班人卻質疑祂的權柄(23~27節);(2)第二個對比——供君王住宿與否:一班人有殿的外表,卻無殿的實際(12~16節),而另一班人卻能讓主住宿安息(17節);(3)第三個對比——供君王享受與否:一班人有果樹的外表,卻無果實(18~19節),而另一班人因信使神滿足(20~22節);(4)第四個對比——言與行的問題:大兒子回答不去,後來卻去(28~29節)而小兒子回答去,後來卻不去(30~32節);(5)第五個對比——按時交果子的問題:園主就除滅那些惡園戶,而另租給交果子的園戶(33~46節)。

【簡要】從本章開始,我們要研讀主耶穌最後一次進入耶路撒冷,在地上最後一週所盡的職事,以及 所受各種人的試驗。時間雖然短,但這幾天耶穌說了很多很重要的話,做了很多很重要的事。每句話、 每件事與我們都有密切的關係,我們應仔細地去思想、去領受。

本章 1~22 節是記載主耶穌進耶路撒冷與祂所作的三件事。1~7 節記載祂進入耶路撒冷之前的準備。 從8~11節,所記的是祂進城受到百姓的熱烈歡迎。主耶穌和門徒到了伯法其,在橄欖山那裡,就打發 兩個門徒去牽驢和驢駒過來,並且說明如遇詢問應如何處理。在祂主宰的權柄之下的了預備,這件事情 是要應驗先知以賽亞和撒迦利亞的預言(賽六二11,亞九9),指出祂是騎著驢駒來的王(1~5節)。門 徒照耶穌的話去牽了驢和驢駒來,把自己的衣服搭上讓耶穌騎上(6~7節)。眾人也把衣服和樹枝鋪在 路上, 並高喊「和散那」稱頌耶穌(8~9節)。耶路撒冷城為主耶穌而驚動, 可惜眾人看祂並不是彌賽 亞,而只是一個加利利拿撒勒的先知(10~11節)。接著,第二件事,祂進聖殿,趕出作買賣之人,推 倒兌換銀錢之人的桌子,和賣鴿子之人的凳子,並啟示出「神的殿必稱為禱告的殿」(12~13節)。主 在殿裹行醫治瞎子、瘸子的神蹟,及小孩對神的讚美,引起了祭司長和文士的惱怒,而主引用詩篇第八 篇二節的話,證明祂就是詩篇第八篇所預言的那位道成肉身的救主(14~16節)。於是主離開他們,夜 宿於伯大尼(17節)。然後,第三件事,早晨回城的時候,主耶穌肚子餓了,看見路旁有無花果樹,卻 找不到果子,就咒詛無花果樹永不結果子,無花果樹立刻枯乾(18~19節)。從預表來說,無花果樹是 指當時神的以色列子民(耶二十四2,5,8),主渴望從他們得著果子使祂滿足,然而他們只有外面的儀 式,卻沒有事奉的實際能滿足祂。自此,主棄絕了他們,直等到他們悔改。門徒訝異於無花果樹居然立 刻枯乾(20節)。緊接著,主耶穌說了一段有關信心移山投海的事。人向神獻上信心的禱告,就從神得 著移山投海的答應 (21~22節)。

《馬太福音》二十一章 23 節~二十二章 46 節記載反對主耶穌的人,盡力要從祂的話中拿住把柄,所以不斷地以問題來資問祂。在二十一 23~27 節,當主進到殿裏施教之時,我們看見祭司長和民間的長老質問主仗著什麼權柄教訓人並潔淨聖殿(23 節)。主不正面回答他們這一個詭詐的問題,因為知道他們是不懷好意;主反而問他們約翰的浸是從何而來(24~26 節)?這些宗教領袖不敢回答,因此主用智慧塞住了他們的口(27 節)。緊接著主就說了兩個比喻。第一是兩個兒子的比喻,在兩個兒子的比喻中,主耶穌以大兒子口說不聽命後來卻遵行,小兒子口說聽命卻不遵行,來指責祭司長與長老指的不信和悖逆,定罪他們言行不一致的問題(28~32 節)。其次,在那個葡萄園的園戶殺了園主的兒子的比喻中(33~46 節),主說出家主派僕人們去收租金(果子),結果僕人們被園戶打、凌辱、甚至殺害(34~36 節)。家主於是派自己的兒子去收租金,本以為園戶會尊敬他,結果反而被園戶所殺(37~39 節)。結果家主來除滅園戶,將葡萄園轉租給別人(40~41 節)。藉著這個比喻,祂定罪他們:(1)霸佔葡萄園,侵奪神

的主權;(2)逼迫、殘害神的眾僕人;(3)不尊敬神的兒子,並且暴露他們想殺祂的真正的動機。同時也 啟示出祂是猶太匠人所棄的房角石(詩一百十八篇 22~23 節),而猶太人則因棄絕祂而絆跌且跌碎,並 鄭重的宣告「神的國必從你們奪去,賜給那能結果子的百姓」(42~44節)。宗教領袖們瞭解比喻是指 著他們,所以想抓拿主耶穌,不過因為怕百姓,就暫時離開(45~46節)。

【註解】

- (一) 「趕出殿裏一切作買賣的人」(太二十一12)——當時聖殿的祭司允許商人在聖殿的外邦人院作 買賣,售賣獻祭用的牛羊鴿子及其他祭品;又因聖殿不收希臘和羅馬的錢幣,猶太人繳納殿稅 或奉獻,須用指定的希伯來錢幣(出卅13~15),故有兌換銀錢的人,為那些外來朝聖者提供方 便。這類買賣商業行為,表面看似乎並無不妥,但實際上有下列嚴重的弊端:(1)因買賣是在聖 殿的範圍內進行,神聖之地因而被玷污;(2)佔用外邦人的院子,剝奪了外邦人敬拜神的權利; (3) 因祭司和商人勾結串通,祭司給予商人各種方便(例如祭牲未嚴格檢驗,有瑕疵者也予通融), 商人高價剝削,而祭司可以由其中獲利。
- (二)「看見路旁有一棵無花果樹,就走到跟前,在樹上找不著甚麼,不過有葉子。」(太二十一 19)——在一般正常的情形下,無花果樹是在現代陽曆二月間開始結果,然後發芽長葉,至四、 五月間即達綠蔭茂密的地步,每一個葉子下面都有一個果子,大多數果子須至六月間才成熟,不 過也有些果子會早熟。本章經文所述時間,已經靠近逾越節(參廿六2),大約介乎陽曆三、四月 之間。因此,按常理,那棵無花果樹是不該光有葉子而沒有果子的。
- (三) 「**賜給那能結果子的百姓」(太二十一43)——「那能結果子的百姓」**是指願意悔改歸向主耶穌 的外邦人,他們是神新的百姓,就是教會。在本段兩個兒子的比喻中,主定罪猶太教首領和百姓 的頂撞,卻不肯悔改的態度;其次,在那個葡萄園的園戶殺了園主的兒子的比喻中,祂定罪他們 的動機。因此,神懲處這班頑梗悖逆的人,局部應驗於主後七十年,羅馬太子提多率兵摧毀耶路 撒冷城;而全面的應驗,則要等到將來大災難時期(啟十一2)。神現今已把祂屬靈的產業轉交給 教會,故我們千萬不可重蹈覆轍:聽命卻不遵行神的旨意,侵奪神的主權、逼迫神的僕人。凡不 尊重主權柄的人,必失去神的託付。

【鑰節】「我的殿必稱為禱告的殿,你們倒使它成為賊窩了。」(太二十一13)本節說到王要使聖殿成 為禱告的殿(賽五十六 7);但作買賣的人使祂的變殿成了賊窩(耶七 11)。主潔淨聖殿的行動,確認了祂 是更大的「殿」(太十二6)。

「所以我告訴你們,神的國必從你們奪去,賜給那能結果子的百姓。」(太二十一43)因著猶太教領袖 棄絕主耶穌,神國的實際便轉賜給那能結果子的百姓,就是指教會說的。

【鑰字】「我的殿」(太二十一 13)——「殿」原文是「神聖的處所(sacred place)」,指包括聖殿本身, 並其四圍和院子的全部地區。而這裡的「殿」(12~13節)指的應該是「外邦人院」,是開放給外人敬 拜用的院子。主耶穌在開始作工之時,曾潔淨一次聖殿(約二13~17);此處是發生在祂被釘十字架前 數日的第二次潔淨聖殿。第一次祂稱殿為「我父的殿」(約二 16),因祂是以神兒子的資格來潔淨聖殿; 此處祂則稱「我的殿」,因祂是大衛的子孫,以王的資格來潔淨聖殿。13 節是主把賽五十六7和耶七 11 兩段經節合成一句,解釋祂潔淨聖殿之舉。因為祂的殿應該是「禱告的殿」,是人與神交通、和神 同工,讓神得著榮耀的地方;而之處如今却成了「賊窩」,被一班在殿裏作買賣的人,搞得烏煙瘴氣, 使神無法在這樣的殿裏得著安息。

【綱要】本章可分為六段:

- (一) 騎驢駒進耶路撒冷城(1~11 節)——和散那歸於大衛的子孫,奉主名來的,是應當稱頌的;
- (二) 潔淨聖殿(12~17節) ——我的殿必稱為禱告的殿;
- (三)審判無花果樹(18~22節)——那無花果樹就立刻枯乾了。
- (四)質問主耶穌權柄來源(23~27節)——我不告訴你們我仗著甚麼權柄作這些事;
- (五) 兩個兒子的比喻(28~32 節)——這兩個兒子,那一個是遵行父命; (六) 兇惡園戶的比喻(33~46 節)——神的國必從你們奪去,賜給那能結果子的百姓。

【鑰義】本章值得我們注意的就是:

- (一)主耶穌進入耶路撒冷(1~22節)——主的三個行動含有深厚的屬靈意義:
 - (1)騎小驢駒 (1~11節)——當「主要用牠」(3節)時,這驢駒就成為主入耶路撒冷的座騎。「那人必立時讓你們牽來」(3節),「那人」就是驢和驢駒的主人(路十九33)。我們原來是在這世界的主人手下,被世上的事和罪惡捆綁住了,但有一天,主那權能的話臨到我們身上,我們立刻就從黑暗的權勢底下得著釋放,而歸給主用。所以不要緊緊綁住我們的驢駒、我們的兒女,甚至我們自己,總要解開;不但要解開,還要牽到主那裡去。我們是否受事業、學業、家庭、興趣……捆綁,以致難以被主使用呢?
 - (2)潔淨聖殿 (12~17節)——這是主第二次潔淨聖殿。兌換銀錢……賣鴿子」,兌換庫幣、賣祭物,的確便利對神的敬拜。但人來聖殿是為贖罪,這些不公義的買賣卻陷人於罪,使人對獻祭輕忽,是例行公事,虛應故事一番。結果,人不但未被帶到神面前專心尋求祂而禱告,反倒沾染汙穢,使它成了賊窩。主耶穌潔淨聖殿之舉,表明主不容許祂的殿沾染任何汙穢。我們的身體就是神的殿,有聖靈居住在其中,我們是否容讓罪惡佔據我們的生命呢?
 - (3)審判無花果樹(18~22節)——猶太人收穫無花果有兩次,第一次在六月,另一次則在九月。當葉子茂盛時,樹上有先熟的無花果,是第一次的收穫,然後有第二次後熟的收穫。因此主才到樹前找,否則主不會去尋。可惜主耶穌見到這棵樹,滿了枝葉,卻沒有果子,正顯示出此樹的病態。從預表上說,那棵無花果樹指當時的猶太人(耶二四5,8,路十三6~9),空有宗教的儀式、節期、外表,卻毫無生命的果實,也沒有事奉的實際,所以主棄絕他們,直等到「樹枝發嫩長葉」(太二四32)以後,就是他們悔改,轉離過犯的時候,再接納他們(賽五九20,羅十一23)。在我們的教會中,是否充滿空有枝葉,沒有果子的信徒呢?而我們的生活是否有敬虔的實際(提後三5)呢?我們是否時常有生命的流露,結果子而生命不枯乾(約十五2,6)呢?
- (二)兇惡園戶的比喻——因著猶太教領袖棄絕主耶穌,我們看見一個十分重要的轉變,天國的實際便轉賜給教會,所留給猶太教的,只不過是天國的外表空殼罷了。這個比喻中的每個細節都有清楚的含意。比喻裏的含意:(1)「葡萄園」代表神的選民(賽五7);(2)「家主」代表栽培以色列的神;(3)「園戶」就是猶太人的宗教領袖;(4)「僕人」就是神所差遣的眾先知;(5)「園主的兒子」就是主自己;(6)其他園戶——就是主的教會。園戶把園主的兒子「推出葡萄園外」殺掉,指出耶穌是在耶路撒冷城外被殺的。主耶穌還引用了詩篇一百十八篇22節的話,暗示比喻中的預言,將要在祂自己身上應驗了。因祂乃是「這石頭」(42,44節)。對於猶太教領袖,主被他們棄絕,成了匠人所棄的石頭(42節上);而對於不信的猶太人,祂乃是絆跌人的石頭(賽八14~15;羅九32~33;林前一23;彼前二8)。對於教會,主雖被猶太人厭棄,卻成了「房角的頭塊石頭」(42節下;詩一百十八22;徒四11),就是用以建造教會(房)最基本、最重要、連絡全體的房角石(賽二十八16;弗二20~21;彼前二4~7)。當主再來的時候,對於不信祂的,主乃是審判人的石頭,人要被祂這塊石頭所毀滅(44節上);對於列國政權主乃是砸人的石頭(但二34~35,44~45),「這石頭掉在誰的身上,就要把誰砸得稀爛」(44節下)。

因此,主耶穌嚴肅而鄭重地宣告「神的國必從你們奪去,賜給那能結果子的百姓」(43 節),表明神要從不結果子的猶太人手中,奪回選民的地位,賜予那願意悔改歸向主耶穌的外邦人,他們就是教會。因為猶太人愚昧地敵擋主,外邦人就被主選上作為教會建造的主要材料。然而主的心是何等的傷痛。在路加福音十九章的記載中,我們看見主在這段時候為耶路撒冷哀哭。今天我們的生活,有沒有落在昔日猶太人的可憐景況中?願我們與主一同經營神所託付產業,並按時交果子,不讓主再傷心。

【默想】

(一) 主騎驢駒進耶路撒冷城(1~11 節)說出宇宙君王也要用我們!當「主要用牠」(3 節)時,我們的態度如何呢?讓我們今天謙和順服,隨時候命吧!

- (二)主潔淨聖殿(12~17 節)說出我們也要被祂清理乾淨!身為神的殿(13 節),在我們裏面是否潔淨呢? 讓我們與祂交通,讓祂在我們的生命中作王,管理們我的一切吧!
- (三)主審判無花果樹(18~22節)說出祂對我們也有期望!作為神栽種的樹(19節),在我們身上是否結美果呢?讓我們結出生命的美果,讓祂滿足吧!
- (四)猶太教領袖質問主耶穌權柄來源(23~27節)指出人不信和敵對的問題。我們是否尊重祂的權柄?
- (五)兩個兒子的比喻(28~32節)指出人言與行的問題。我們是否口是心非,口說一套,心想一套,行 出來又是一套嗎?
- (六) 兇惡園戶的比喻(33~46 節)指出人肯不肯交果子的問題。我們是否是忠誠可靠的園戶,而按時交果子嗎?
- 【禱告】親愛的主,求祢潔淨我們,並在我們的裏面作王,管理我們的一切,除去所有的不潔,以致 我們的禱告,能無阻隔地達到祢的面前。主啊,幫助我們在生活中,活出祢的自己,結生命 的果子,能使祢得著彰顯。
- 【詩歌】【從我活出袮的自己】(《聖徒詩歌》第314首第1,2節)
 - (一)從我活出祢的自己,耶穌,祢是我生命。對于我的所有問題,求祢以祢爲答應。 從我活出祢的自己,一切事上能隨意。我不過是透明用器,爲著彰顯祢秘密。
 - (二)殿宇今已完全奉獻,已除所有的不潔。但願祢的榮耀火焰,今從裏面就露襭。 全地現在都當肅穆,我的身體今進供。作祢順服安靜奴僕,只有被祢來推動。

視聽——從我活出袮的自己~churchinmarlboro

本詩(Live out Thy Life within Me)的作者是海弗格爾 (Frances Ridley Havergal, 1836~1879)。海弗格爾 所寫的這首詩歌中是最有深度也是屬靈價值最高的一首詩,可以說是在她屬靈生命登峰造極時的代表作。 這首詩歌幷不像她所寫其他的詩歌那樣詞藻優美,受人贊賞,但從其內容你能發現,這首詩歌是作者多 年跟隨主而得著的;對主極寶貴的認識和經歷,以及長期經過十架工作的雕刻和對付,而有的結晶。

【金句】

- ❖ 「這次潔淨聖殿的行動,是主進耶路撒冷後首次正式運用權柄。在行動中,祂確認了祂是聖殿的主。 這件事為今天的教會帶來兩方面的信息。在教會生活中,我們需要主潔淨的能力驅走賣物活動、晚 餐和多樣世俗化的賺錢門路。而在個人生活上,我們常常需要主的道把我們的身體行為洗淨,合適 作聖靈居住的殿。」──馬唐纳(William MacDonald)
- ❖ 「主一進入聖殿就發生: (1)買賣人被逐; (2)殘疾得愈; (3)孩童讚美。主一進入我們裡面也同樣發生 (1)罪惡除去; (2)創傷得醫; (3)心靈讚美」──佚名

第二十四課《馬太福音第二十二章》——王智慧地回答反對者的問題

【讀經】太二十二 1~46。

【宗旨】這一課幫助我們明白擺設娶親筵席的意義;以及祂如何智慧地回答,猶太領袖所發的刁難有 關政治,信仰和解經的問題,並反問他們基督是誰。

【主題】《馬太福音》第二十二章的主題說到:(1)娶親筵席的比喻($1\sim14$ 節);(2)問納稅給該撒可不可以的政治問題($15\sim22$ 節);(3)問再嫁婦人復活後是誰妻子的信仰問題($23\sim33$ 節);(4)問那一條是律法上最大誡命的解經問題($34\sim40$ 節);和(5)反問基督是誰的問題。

【特點】我們特別看見,

(一)天國的比喻——(1)天國的內容——神為祂兒子擺設娶親的筵席(1~2 節);(2)天國原先預定召請的對象——以色列人(3~4 節);(3)所召的人不配——以色列人棄絕天國,而被神懲處(5~8 節);(4)神轉向召請外邦人——往岔路口、大路上,不論善惡都召來(9~10 節);(5)賓客中有未穿禮服的——被丟在外邊的黑暗裏(11~13 節);(6)天國裏的人必須是被選上的——被召的人多,選上的人少(14 節)。

(二)王顯出無比的智慧——(1)以享受神娶親筵席的問題(1~14節),指出被召的人多,選上的人少; (2)以現實生活納稅的問題(15~22節),指出該撒的物當歸給該撒,神的物當歸給神;(3)以生前 死後信仰的問題(23~33節),指出當認識聖經,並曉得神的大能;(4)以解經的問題(34~40節), 指出愛神和愛人命律法和先知一切道理的總綱;(5)以基督是一切問題的答案(41~46節)。

【簡要】當祭司長和長老們不懷好意地挑戰主耶穌的權柄時,主用了三個比喻來回答他們的提問(二十一23~二十二14)。馬太二十二章 1~14 節是主以第三個娶親宴席的比喻,再次敘述猶太人棄絕主,故神將救恩轉賜給外邦人。這個比喻是主耶穌所講第九個天國的比喻,指出天國像王擺設娶親的筵席,打發僕人去請客人赴宴。注意其中的三次邀請,首先,他派僕人親自預先邀請客人,但客人不肯來(1~3節)。他又打發其他僕人去請客人,說明自己已經預備妥當,請他們來赴宴,卻遭他們毅然拒絕(4~6節)。那些被請的人有些不理會;有些忙於農務和生意;有些凌辱或殺害王的僕人。王勃然大怒,並且派兵毀滅兇手,燒燬他們的城(7~8節)。第三次王要僕人四處去找人來赴宴,直到筵席上座無虛席(9~10節)。王發現賓客中有人沒有穿禮服,就質問他為何衣冠不整地赴宴,那人無言可答,王便派人把他丟在黑暗裏,叫那人哀哭切齒(11~13 節)。主總結這個比喻說:「被召的人多,選上的人少」(14節)。 接著,法利賽人和希律黨人以可否納稅給該撒的問題,設計來企圖陷害主耶穌,其目的是要把祂困於當時的政治紛爭中(15~17 節)。若果祂說應該上稅,便會引起群眾不滿,認為祂對神不忠;反之,祂就會以反羅馬政府的罪名被逮捕入獄。主知道他們的惡意,就質問他們為何試探自己,並要他們拿出一個納稅用的錢,表明「該撒的物當歸給該撒;神的物當歸給神」(18~21 節)。這樣,祂智慧地避開了這項敏處的政治性爭論,而要陷害主耶穌的人聽見就覺得希奇,離開祂走了(22 節)。撒都該人對天使,靈魂,和復活的事一概不相信。主在回答他們關於復活時作了四件事:首先,祂責備

撒都該人對大使,鹽魂,和復活的事一概不相信。王在回答他們關於復活時作了四件事:首先,他責備他們既不明白聖經,又不曉得神的大能。其次,祂教導他們在復活裏沒有男,沒有女,沒有嫁娶。並且祂解開神既是活人的神,且稱為亞伯拉罕、以撒、雅各的神;在人看來,他們都是死了的人,但是在神面前他們都是活的人,因為他們都經歷了神復活的大能。關於律法上最大的誡命,主回答律法師以「愛神」是誡命中最大的,第二是「愛人如己」,因為愛神與愛人是律法和先知一切道理的總綱。我們看見主用無比的智慧,看穿了一切反對人的惡意,拆穿了他們的試探,堵住了他們的口。最後,祂回答了他們一切的問題後,就反問他們兩個問題。頭一個問題是「論到基督,你們的意見如何?祂是誰的子孫?」他們很快就回答,而且答得很準確,「是大衛的子孫」。然後祂就引用了詩篇 110 篇 1 節, 問他們第二個問題,「這樣,大衛被聖靈感動,怎麼還稱祂為主?」他們卻沒有一個人能回答,以後再也沒有人敢問祂甚麼問題。

【註解】

- (一)「禮服」(太二十二 11)——究竟指甚麼?按著那時風俗,主人會為賓客預備參加婚宴的「禮服」。當時這些賓客都是直接從路上邀請來赴席的(9~10 節),因此不可能穿著「禮服」。無疑地,主人為所有赴席的客人準備了婚宴用的禮服。「衣服」在聖經裏代表「義行」(啟十九 8)。這「禮服」就是神為我們預備好的「那上好的袍子」(路十五 22),也就是基督自己作我們的義袍(賽六十一 10)。因此,有人這樣說,「主人邀請所有人享用筵席,但不是所有人都相信主人會提供合用的禮服給他們。」
- (二)誡命是神對人的要求(太二十二 34~40)——十條誡命可分為「對神」和「對人」兩大部分(出二十 3~17)。神的誡命的總結就是是愛神、愛人。愛乃律法的總綱,說出律法的原則乃是愛的恩典,而不是義的行為。

【鑰節】「因為被召的人多,選上的人少。」(太二十二 14)本節說到在享受天國的喜樂和榮耀,信主得救的人很多,但得著獎賞(林前九 24)的人則少。

「**『論到基督,你們的意見如何?祂是誰的子孫呢?』他們回答說:『是大衛的子孫。』耶穌說: 『這樣,大衛被聖靈感動,怎麼還稱祂為主。』」太二十二 42~43** 基督的這個問題是一個啟示性的問題,說到作為人,祂是大衛的子孫;作為神,祂是大衛的主。祂即然是大衛的主,那麼一切有關權柄,納稅,復活和解經的問題,也都迎刃而解了。

【��字】「因為被召的人多,選上的人少」(太二十二 14)——這句話可能概括了兩班人。首先,那些 去照看田地、作買賣的人曾被神邀請,但沒有被選上。其次,被召的賓客或後來「沒有穿禮服」的人。 所以,「沒有穿禮服』的人有兩種解釋:第一,掛名的基督徒很多,但真正得救的人就少;第二,信主 得救的人很多,但得勝的人就少。如果是後者,那麼「被召」是指接受救恩(羅一7;林前一2;弗四 1),「選上是指得賞賜。因此許多解經家認為,那個「沒有穿禮服」的人,乃是指已經解得救,卻是失 敗的基督徒。在千年國度時,而沒有資格享受為得勝的基督徒預備的那個婚筵,而要在外邊的黑暗裏受 神的懲治(二十五30)。

「論到基督,你們的意見如何?」(太二十二 42)——在這裡,我們看見當主耶穌提出這一個極基本、 極重要的問題時,沒想到這群反對的聖經學者、專家卻無言以對。他們的緘默說出一個事實:他們關心 許多問題譬如宗教、政治、信仰和律法等,卻不關心基督;他們雖熟悉聖經,但對祂簡直毫無認識。他 們若相信祂、順服祂、認識祂、愛祂,他們的問題都將迎刃而解。因為祂是一切問題的答案。

【袖!袖!袖!】在高登先生所著之「聖工默談」上有一段話,記載一位婦人,惠心信主耶穌,記得 許多聖經節,有一節她最寶貴而記在心裏的,就是「因為知道我所信的是誰,也深信祂能保全我所交付 祂的,直到那日。」(提後一 12)她晚年快要離世的時後,漸漸就忘去一半,只記得「我所交付祂的」, 至終到了邊界時,(這世界和靈界的)她的親人圍繞她,見她嘴唇微動,只能背誦一個字,「祂!祂! 祂!」!她把全部聖經全忘掉啦,只留下一個字,但藉這個字,就有了全部聖經的效力。

【綱要】本段記載主耶穌所講的娶親宴席的比喻,和回答納稅給該撒的問題,可分為二段:

- (一)娶親宴席的比喻(1~14節)——各樣都齊備,請來卦席;
- (二)納稅給該撒的問題(15~22節)——該撒的物當歸給該撒,神的物當歸給神。

本段記載猶太領袖所發的另外二個刁難問題,和主耶穌的反問,可分為三段:

- (一)撒都該人問復活的問題(23~33節)——再嫁婦人復活後是誰的妻子;
- (二)律法師問最大的誡命的問題(34~40節)——要愛神、愛人; (三)主反問人對基督的意見如何(41~46節)——沒有一個人能回答,也沒有人敢再問祂甚麼。

【鑰義】本章值得我們注意的就是:

- (一)娶親宴席的比喻(1~14節)——這個比喻非常有意義,但它並不是一個比喻,而是兩個。如果我們 把它們分開來看,可能更容易和較全面的把握住其意義。
 - (1) 有沒有赴席——是得救的問題 $(1\sim10\,\text{節})$ 。本段有三班人竟然拒絕天國的福音:
 - (a)不肯來的人(3 節):有分於筵席與否,全在於被邀的人「肯不肯」來;求主給我們一顆「肯」 的心,因為這是享受屬靈豐富的先決條件。如尚未得救,現在肯不肯領受基督的救恩?
 - (b)不理的忙人(5節):忙到田裏去從事農耕,忙做買賣,忙讀書,忙打球……。忙不是壞事, 但若因忙而忽略永恆,這損失何等大。
 - (c)反對的惡人(6節):定意背叛,不但不理天國的邀請,更動手淩辱、殺害這些帶著愛的使命 的僕人。這是歷代迫害基督徒的一班人。
 - (2) 有沒有穿禮服——是得勝的問題(11~14節)。當時這些賓客都是直接從路上邀請來赴席的(9 ~10 節),因此不可能穿著禮服,惟一合理的解釋,便是主人也為所有的客人準備了婚宴用的 禮服。那個客人既然應激赴宴,卻不肯穿主人所預備的禮服,這對主人是相當沒有禮貌的。11 節裏面的「沒有穿禮服」,和12節裏面的「不穿禮服」,原文不相同。文生(Vincent)解釋, 在希臘文中頭一個「沒」有穿,是指一件事的事實,而這裏第二個「不」穿,是出於他的決定, 是明知的不穿。「沒有穿禮服」的人,乃是指失敗的基督徒,行事為人沒有與蒙召的恩相稱 (參弗四1),也就是沒有「披戴基督」(羅十三14;加三27)。由於將來國度的喜樂和榮耀,是 為得勝的基督徒預備的;而失敗的基督徒因沒有憑著基督過得勝的生活,在千年國沒有資格享 受那個婚筵,以致暫時要在外面的黑暗裏受管教(13 節)。蒙恩之後,我們有否純潔自己?有沒 有披戴基督的救恩?

【帶的要後悔,不帶的也要後悔】據說,多年之前,有兩個人經過一個大沙漠,看見兩句希奇古怪的話:「帶去的人要後悔,不帶去的人也要後悔。」二人弄得莫明其妙,如同墜入五裡霧中。一個說:「走罷,一點意義也沒有。管他的,帶的人要後悔,那末我就不帶了;帶些沙粒有什麼用處呢?」二人仍舊繼續前行,左思右想,要求出一個所以然來。帶沙的人說:「到底是什麼意思呢?」順手掏出他帶的一把沙來,回家仔細一看,卻是一些金鋼石。他的同伴說:「我希望也有一些。我真後悔沒帶一些回來。」那一個人也面帶懷喪的表情說:「是呀,我也後悔,為什麼不多帶一些呢!」到那日信主的人要後悔信得太遲,沒有好好為主作工;未信主的人要後悔未信以致沉淪。

(二)問中之問——《馬太福音》第二十一章 23 節至二十二章 46 節是充滿一系列問題的一段聖經。反對主耶穌的有四組不同類形的代表,他們竭力用難解、詭詐的問題來陷害祂。在反對祂的勢力中,第一是不信的祭司長和長老官長們作代表,問祂關於權柄的問題(二十一 23 節);第二是以基要派的法利賽人和熱心政治的希律黨人為代表,問祂關於納稅問題(二十二 15~22 節);第三是以摩登派的撒都該人作代表,提出復活的問題(二十二 23~33 節);最後是律法師,問祂關於律法的問題(二十二 34~40 節)。那天他們所發的四個問題,就是宗教,政治,信仰,解經的問題,但他們卻不能回答主的問題——「論到基督,你們的意見如何?」(太二十二 42)。因為這是問中之問,也是人生最大的問題。

許多人也是只注意基督之外的種種問題,但是主卻關切我們對祂的認識。當使徒保羅面對哥林多人的各種疑難問題,他定意不知道別的,只知道耶穌基督,並祂釘十字架(林前二 2)。而今天我們也要回答基督是誰,否則其他的問題甚至包括聖經真理全都是無關緊要的。所以我們要活在靈中,藉著神的啟示,積極地追求認識祂,並在日常生活中主觀地經歷祂的大能,這樣人生的一切問題都會消失無蹤。因為得著了祂,就得著一切問題的答案。祂是那位「我就是我是」(約八 58 「就有了我」原文);我們需要甚麼,祂就是甚麼。今天對於這一位奇妙又全備的基督,我們是否也有足夠的認識呢?願主也來向你我每一個人發問。

【默想】

- (一) 娶親宴席的比喻(1~14節)指出被邀的人「肯不肯」來,這是享受屬靈豐富的先決條件;而「穿禮服」是配與不配享用豐盛筵席的關鍵。對赴天國的筵席我們的態度如何?我們有沒有預備禮服赴筮呢?
- (二)納丁稅的問題(15~22節)指出我們的時間、生命、力量、才幹、恩賜、金錢······是歸給凱撒或是歸給神呢?
- (三)撒都該人問主再嫁婦人復活後是誰的妻子(23~33 節)指出人生前死後的奧秘,全在認識聖經和神的大能!我們是否對屬靈的事有更深的認識嗎?
- (四) 律法師問主那一條是律法上最大的誡命(34~40 節)指出人應盡一切愛神、愛人!我們是否建立這樣正確的人生態度嗎?
- (五) 主問法利賽人對基督的意見如何(41~46 節)指出人認識了基督,其他問題都迎刃而解。論到基督, 我們的意見如何?我們是否與主建立親密的關係嗎?
- 【禱告】親愛的主, 祢在十架作成救恩, 使我們靠恩得以進到父面前, 享受豐盛的筵席。幫助我們不以蒙召為滿足, 而應每天披戴祢的救恩, 活出與所蒙的恩典相稱的生活。主啊, 求祢將那賜人智慧和啟示的靈賞給我們, 讓我們與祢建立起親密的關係, 使我們對祢有更深的認識。
- 【詩歌】【我願更多認識基督】(《聖徒詩歌》277首第1節)

我願更多認識基督,更多追蹤祂的道路;

更多認識祂的救贖,更多享受祂的豐富。

(副) 更多認識基督, 更多認識基督;

更多認識祂的救贖,更多享受祂的豐富。

視聽——我願更多認識基督~churchinmarlboro

這首詩的作者是愛麗沙華特(Eliza E. Hewit, 1851~1920)。她出生在美國賓州費城。在她生命當中,有一段長時間身體虛弱有病。在這段期間,她與主親近,研讀聖經真理,藉文字與他人分享她的感受,和以造就聖徒有關的題材作詩歌。1887年,她的健康逐漸恢復,寫下了這首詩歌。她一生有三愛:愛主,愛兒童,愛教主日學。她一生大部分時間在孤兒院及兒童主日學中間工作。

她是美國著名女詩人芬尼克勞斯貝的親近朋友,時常與她相見交誼和討論她們所寫的詩歌。她禱告說: 「神的靈是我的導師,像我顯示基督的一切。」這些美好的經歷,呈現在她令人感動的詩歌中。

【金句】

- ❖ 「主說你可盡你的思想、理智、意志愛神;或許你應該從那裡開始,將你的心思意旨獻給神,將祂 放在第一;求祂為王,在意志方面──這是你左右未來的方向。擁祂為王,在意志方面──這是你 左右本性的──承認基督的領導主權。神的道成肉身,使你的情感心志都集中在敬畏神的事上,專 一敬拜祂!」──邁爾
- ❖ 「倘若彌賽亞是大衛的主,那麼祂的國是永遠的國,祂的權柄是永遠的權柄,復活的道理就不難明白。倘若多年前,大衛在詩篇中吟詠,那將要來的掌權者是他的主,祂是神的兒子,又是大衛之子,那麼你們有關死去之人的疑問,有關復活的問題,也都迎刃而解了。」──摩根

第二十五課《馬太福音第二十三章》——王嚴厲地責備與沉痛地呼喚

【讀經】太二十三 1~39。

【宗旨】這一課幫助我們明白君王救主如何嚴厲地譴責文士與法利賽人,和教導門徒,以及祂以淚沉 痛地為耶路撒冷歎惜與呼喚。

【主題】《馬太福音》第二十三章的主題說到:(1)責備法利賽人(1~7 節);(2)教導門徒(8~12 節);(3) 定文士與法利賽人的罪(13~36 節);和(4)為耶路撒冷悲歎(37~39 節)。

【特點】本章我們特別看見,

- (一)人錯誤和可憐的光景:(1)言行不一致——能說不能行(1~4節);(2)貪求虛浮的榮耀——顯揚、高位和尊稱(5~12節);(3)阻塞蒙恩的途徑——自己不進天國,也不容人進去(13節);(4)欺壓軟弱的肢體——侵吞寡婦的家產(14節);(5)給人錯誤的帶領——勾引人入教,卻使作地獄之子(15節);(6)沒有屬靈的眼光——不知事物的輕重(16~22節);(7)拘泥外面的字句,忽略裏面的實際——獻十分之一,卻不行公義、憐憫、信實(23~24節);(8)拘泥外面的行為,忽略裏面的性質——洗淨杯盤的外面,裏面卻盛滿了勒索和放蕩(25~26節);(9)拘泥外表的好看,忽略裏面的污穢——像粉飾的墳墓(27~28節);(10)消滅神的啟示——殺害先知(29~36節);(11)不肯悔改歸向神——漠視神恩,將招致審判(37~39節)。
- (二)法利賽人的八禍:(1)第一禍——因自己不入,卻阻擋人進入天國(13節);(2)第二禍——因侵吞寡婦的家產(14節);(3)第三禍——因勾引人入教,卻使他們作地獄之子(15節);(4)第四禍——因瞎眼領路,本末倒置(16~22節);(5)第五禍——因拘泥於細節,而罔顧重大的(23~24節);(6)第六禍——因注重外表的乾淨,裏面卻不乾淨(25~26節);(7)第七禍——因按名是活的,其實是死的(27~28節);(8)第八禍——因記念已死的先知,卻殺害活著的先知(29~36節)。

【簡要】本章 $1\sim12$ 節記載主耶穌嚴厲地責備法利賽人的假冒為善和貪求虛浮的榮耀。首先,主提醒眾人和門徒要引以文士和法利賽人為鑑。文士和法利賽人是當時的宗教領袖,他們的教訓可以聽從,但他們的行為不應效法。因為他們只有外表的造作,卻沒有裡面的內涵。主特別指出,他們能說不能行(2~3節);只顧把難當的重擔擱在人的扃上(4節);並且他們一切所作的事,都是要叫人看見,因他們貪圖顯揚、高位和尊稱 $(5\sim7$ 節)。接著,主積極地教導他們,學習重視內在的敬虔,不要貪求虛浮「拉比」、「父」、「師尊」的尊稱;要甘願在人的中間,謙卑地服事人 $(8\sim12$ 節)。

經過了文士和法利賽人連番的挑戰,主耶穌不單只責備他們的惡行(1~12節),也為他們的失敗感到悲傷。在這種沉痛與悲哀的氣氛中,祂再次譴責他們,五次說他們瞎眼,八次說他們有禍了,並指出有禍的原因(13~36節)。接著,主為耶路撒冷發出慈憐的嘆惜,並預言耶路撒冷的毀滅(37~39節)。因為

耶路撒冷多次行惡,但主還是多次願意聚集猶太人加以保護,只不過他們不願意(37)。主預言耶路撒冷 要成為荒場,並不能再見祂的面,直到他們悔改,願意接納奉主名來的人,那時候他們才能見到主(38 ~39節)。

【註解】

- (-)「佩戴的經文」(太二十三 2)——古時猶太人把括弧內所列四段經文(出十三 1~10, 11~16; 申六4~9;十一13~21)寫在小羊皮卷上,再置於皮製的四方小匣子內,附有皮帶;他們通常攜帶 兩個這種皮匣子,當祈禱時把它們分別繫在手臂上和前額上,原意是要提醒自己,不可忘記神的 話(申六6~8)。然而,法利賽人故意把盛放經文的小皮匣作寬,把衣裳繸子作長,特別醒目;一 般人只在禱告的時候才繫上經文皮匣,但法利賽人卻把它們時刻佩帶,故意叫別人注意到他們的 虔誠,好博得人們的稱讚。
- (二) 「你們這假冒為善的文士和法利賽人有禍了」(太二十三 13)——「有禍了」包括「將受惡報」及 「可悲可歎」這雙重意思。主指出文十和法利賽人的八禍:(1)第一禍——因自己不入,卻阻擋人 進入天國(13節);(2)第二禍——因侵吞寡婦的家產(14節);(3)第三禍——因勾引人入教,卻使 他們作地獄之子(15 節);(4)第四禍——因瞎眼領路,本末倒置(16~22 節);(5)第五禍——因拘 泥於細節,而罔顧重大的(23~24節);(6)第六禍——因注重外表的乾淨,裏面卻不乾淨(25~26 節);(7)第七禍——因按名是活的,其實是死的(27~28節);(8)第八禍——因記念已死的先知, 卻殺害活著的先知(29~36節)。

【鑰節】「但你們不要受拉比的稱呼;因為只有一位是你們的夫子;你們都是弟兄。也不要稱呼地上 的人為父;因為只有一位是你們的父,就是在天上的父。也不要受師尊的稱呼;因為只有一位是你們 **的師尊,就是基督。」(太二十三 8~10)**主所要我們追求的是以祂的溫柔、謙卑、單純服事人;此外還 要尊重他人,但不要在平名聲、地位、稱呼而自尊。

「耶路撒冷阿!耶路撒冷阿!你常殺害先知,又用石頭打死那奉差遭到你這裏來的人;我多次願意聚 集你的兒女,好像母雞把小雞聚集在翅膀底下,只是你們不願意。」(太二十三 37)本節說到主「願意」 人蒙福的心,卻得到人一直「不願意」的心的響應。

【鑰字】「不要」 $(太二十三 8\sim10)$ ——在三個「不要」的裏面,主指示在神的家中,不應壓制別人、 顯揚自己、驕傲、愛慕虛榮、自高自大,也切勿崇拜任何的屬靈偉人。因為我們只有一位「夫子」,一 位「父」,一位「師尊」,說出神和基督的獨尊性,任何人都不可與祂相提並論。我們的「拉比」—— 老師,就是主;我們惟一的根源就是「天上的父」;我們也只受一個「師尊」——帶領者,就是基督。 所以我們彼此之間最親密、最高的關係是弟兄。

「只是你們不願意」(太二十三 37)——主耶穌曾多次探訪耶路撒冷(約二 13; 五 1; 七 10 等), 要召聚他們,來投靠在祂翅膀的蔭下(詩卅六7),正如母雞用翅膀覆庇小雞一樣(賽卅一5),好讓他們得著祂 的保護。主是多次的「願意」祝福人,可惜他們卻一直「不願意」蒙福。他們的心真是剛硬。他們執 意選擇抗拒神的旨意,這就是他們的罪。因著人**「不願意」**,拒絕祂的憐憫這種態度,結果只有招禍。

【綱要】本章可分為四段:

- (一) 主責備法利賽人(1~7節)——能說不能行, 貪圖虛榮;
- (二) 主教導門徒(8~12節)——要作用人,自卑的必升為高。
- (三) 主定文士與法利賽人的罪(13~36 節)——八次有禍了; (四) 主耶路撒冷的歎惜與呼喚(37~39 節)——主多次願意,只是他們不願意,並預言耶城和聖殿必成 荒場。

【鑰義】本章值得我們注意的就是:

(一) **主的責備與定罪(1~7節;13~36節)**——在這裡,我們主耶穌嚴厲責備那些假冒為善的文士、法 利賽人,並揭露他們的罪行。法利賽人是一群猶太教的特別門派,約在主前一百七十五年開始出 現。他們極端熱心律法及傳統,在他們身上有很多很嚴重的信仰生活的偏差。他們的問題徵結是 能說不能行(1~4節)和過度喜愛顯揚、高位和尊稱(5~7節)。看到他們敗德劣行時,我們不要

以為是在研究歷史上一群特別壞的人。其實他們所犯的錯誤,今天可能同樣會成為我們屬靈生命成長的攔阻。我們的事奉若也是淪落在表演的作風裡,或是落入虛名的漩渦裡——「高位」、「問安」、「拉比」、「父」、「師尊」,而輕忽了內在的敬虔,那樣我們將比他們更可憐。因此,主宣佈必有八種災禍臨到那些驕傲自恃、假冒為善、不敬虔、與不義而玩弄真理的宗教領袖身上(13~36節)。這些災禍不單是主的「定罪」也是「審判」,因看見他們的惡行。於是,祂宣告他們「有禍了」。希臘文的「有禍了」不但包括「將受惡報」,也包含「可悲可歎」這雙重意思。雖然這些話極為可怕,其中仍明顯地包含著憂傷與憐恤,因主為他們要受更重刑罰的結局,而心中充滿了悲傷。盼望我們切勿落在法利賽人可憐的景況中。

- (二)主的提醒與教導(8~12節)——主指出了法利賽人的愚昧以後,提醌門徒,千萬不要陷入法利賽人那種假冒為善者的錯誤中,並積極的教導祂的門徒學習:
 - (1)勿重虛名(8~10節)——不要受稱,也不要稱人「拉比」、「父」、「師尊」。在教會中,我們沒有階級、地位的分別,都是同作「弟兄」的(來三1;啟一9)。
 - (2)切實承擔(11~12節)——在服事中,不在乎名聲、地位、名稱,而在乎看重神的喜悅,甘願謙 卑服事委身。

有一隻鹿,在池邊飲水,看見自己的影子,就自言自語道:「啊,我原來是這樣漂亮的,尤其這一對美麗的角,更是值得驕傲。」正在這時,被一獵人看見,立即向它追捕。它就立刻逃命,一會兒跑到很遠的樹林中躲藏起來。可是它那美麗的角卻給樹枝叉住,纏在一起,雖然用力掙紮,也掙不脫。獵人追上來,活活把它抓去。它嘆息說:「我這值得驕傲的美麗的角,竟成了我的致命傷啊!」每一個人都有一些值得驕傲的天生技能和特長,這些若不一一對付,反而以此誇口的話,結果不單不能幫助人,不能在事奉上有用處,反而常會斷送自己屬靈的前途。

(三)主的歎惜與呼喚(37~39節)——主以淚在這偉大的哀歌中,指出祂是多次的「願意」聚集神的兒女好像母雞把小雞聚集在翅膀底下(詩卅六7),好讓他們得著祂的保護;而他們的罪就在,只是「不願意」。因此,祂宣告他們的家成為荒場的審判,就是祂要撇棄耶路撒冷城和聖殿(太二十四2;耶十二7;結十一23)。主在這裏的預言,在主後七十年應驗。然而,祂的心中仍存留著盼望,當祂第二次再來,就是神的榮耀重臨以色列的情形,人們將說,「奉主名來的,是應當稱頌。」邁爾說得好,「本仁約翰(John Bunyan)說母雞有六種至八種的啼叫聲。主也以不同的目的呼喊我們——有時要我們靠近祂的胸懷得與祂相交。有時只是要我們安息;有時祂呼喚我們享受祂的豐富,以祂的話語指引我們。有時只要我們躲在祂的豐富,以祂的話語指引我們。有時只要我們躲在祂的豐富,以祂的話語指引我們。有時只要我們躲在祂的豐富,以祂的話語指引我們。有時只要我們躲在祂的豐富,以祂的話語指引我們。有時只要我們聚在祂的豐富,以祂的話語指引我們。有時只要我們聚在祂的豐富,以祂的話語指引我們。有時只要我們聚在祂的豐富,以祂的話語指引我們。有時只要我們聚在祂的豐富,以祂的話語指引我們。有時只要我們聚在祂的翼蔭下,等那兇惡的過去。我們常聽見警告的聲音。任何試探或試煉都是預先可以知道的。當一時衝動,我們沒有好好依靠主的保護,祂呼喚你,你竟沒有聽見,多少次了!祂呼召我們來靠近祂,我們卻不願意!」

【默想】

- (一) 主責備法利賽人(1~7節)指出他們能說不能行和貪圖虛榮。我們是否除去內心「虛假」和「虛 榮」,追求生命內涵呢?
- (二)主教導門徒(8~12節)指出天國裡看重的是承擔,而不是虛名。我們是否看重神的喜悅,謙卑服事人呢?
- (三) 主對法利賽人的譴責與悲痛(13~36 節)指出人的通病常是外表虔誠,心遠離主。我們有沒有不慎落在虛偽的敬虔和宗教生活中呢?
- (四) 主對耶路撒冷的歎惜與呼喚(37~39節)指出人可一再傷害主的心,但祂對人卻不忘情,仍多次呼喚人,來投靠祂。主耶穌的傷痛我們感覺得到嗎?我們有沒有體會祂當日的心懷?我們有沒有答應祂愛的呼喚呢?
- 【禱告】親愛的主啊,我們愛慕祢,因祢的話語精純可喜,甦醒我們的心。幫助我們看重祢的話,超過人的意見。也幫助我們在服事之中,看重祢的驗中,遠超人的標榜貶抑。主啊,開恩憐憫我們,叫我們答應祢愛的呼喚,願意來投靠在祢翅膀的蔭下。

【詩歌】【在祂翼下】(《聖徒詩歌 359 首》第1節)

在祂翼下,平安穩妥我居住,不管夜色多深,且有風雨; 但我能信靠,我知祂必眷顧,因祂已救我,我是祂兒女。 (副)在祂翼下,在祂翼下,誰能使我離祂愛! 在祂翼下,這是我的家,我必與主永同在。

視聽——在祂翼下~YouTube

本詩作者乃庫新(William O. Cushing, 1823~1902)。這首「主翅膀下」是根據詩篇十七8「將我隱藏在祢翅膀的蔭下。」和九十一4「祂必用自己的翎毛遮蔽你,你要投靠在祂的翅膀底下。」 1870 年是庫新靈命的轉捩點,當他成功地牧養幾個大教會,其妻去世,再加上自己也中風,不能講話,被迫提早退休。當時,他經歷了藏身在主磐石中的恬適,和隱蔽在主翼下的安穩,使他的靈程逐步提昇。之後,他向神禱告,求神繼續用他,終獲垂聽,神賜他寫作詩歌恩賜。他一生共寫了三百多首詩歌。

【金句】

- ❖ 「保持房子清潔不是很重要,重要的是保持心靈的潔淨。只有內心聖潔的人在耶穌到來時,才可以滿懷信心去迎接他。你的內心準備好了嗎?你需要進行心靈的潔淨嗎?現在該是關心你的心靈的時候了。──《生命雋語》
- ❖ 「主『願意』聚集他們在翅膀底下,只是他們『不願意』。是的,主向我們的心,一直是願意的, 我們向主的心如何呢?」──佚名
- ❖ 在祂不得不向人宣告審判時,雖然帶著眼淚,祂仍然要這樣宣告。因此讓我們將自己帶到祂鑒察的 光中。當我們服在祂的審判和鑒察之下時,讓我們求祂給我們恩典,使我們能順服。」──摩根

第二十六課《馬太福音第二十四章》——君王救主再來的預言

【讀經】太二十四 1~51。

【宗旨】這一課幫助我們瞭解君王救主再來之講論,包括預言:(1)聖殿將被拆毀,(2)大災難(世界末日)的光景,與(3)人子榮耀降臨時之情形;以及明白(1)無花果樹,(2)被提,(3)賊,與(4)僕人的比喻,而教導我們警醒與預備祂的再來。

【主題】《馬太福音》第二十四章的主題說到:(1)預言聖殿將被拆毀 $(1\sim2 \, \mathbb{6})$;(2)世界末日的預兆 $(3\sim31 \, \mathbb{6})$;和(3)做醒預備被提 $(32\sim51 \, \mathbb{6})$ 。

【特點】我們特別看見,主再來的預兆:

- (一)世界末期以前的預兆:(1)將有好些迷惑人的要起來(3~5,11節);(2)將有許多人為和天然的災難要發生(6~8節);(3)將有許多迫害聖徒不法的事要發生(9~10,12~13節);(4)必須先將福音傳遍天下(14節)。
- (二)世界末了的預兆:(1)敵基督要顯在聖殿裏 $(15\sim20\,\text{ fi})$;(2)必有大災難 $(21\sim22\,\text{ fi})$;(3)仍將有假基督和假先知要起來 $(23\sim26\,\text{ fi})$ 。
- (三)基督再來的預兆: (1)人子降臨時的兆頭 $(27\sim31\ \mbox{\mbox{\it fi}})$;(2)無花果樹枝發嫩長葉的預兆 $(32\sim36\ \mbox{\mbox{\it fi}})$;(3)人子降臨乃像賊突然來到 $(37\sim44\ \mbox{\mbox{\it fi}})$ 。

【簡要】《馬太福音》第二十四章及二十五章是主耶穌預言將來所要發生之事的講論。這段又被稱為 橄欖山的講論,是主在《馬太福音》中的第五篇講章,也是最後一篇講章。這兩章聖經裡的預言,可以 說是新約預言的總綱;像一串鑰匙,是解開書信中和啟示錄中的預言。這篇講章包括國度的預言,可分 為三類:(1)關於猶太選民(二十四 1~31),是從主升天開始一直講到祂再臨地上以前之時期;(2)關於 教會(二十四 32~二十五 30),是專門講到主要降臨的那段情形;以及(3)關於萬民(二十五 31~46), 是講主降臨之後要審判的事情。本課因篇幅所限,在此可只討論基督再來的事實與我們有什麼相關(32~51 節)。

我們對講解主再來預言的態度——除啟示錄外,《馬太福音》第二十四和二十五章為新約最重要有關主再來的之預言。啟示錄講細則,《馬太福音》是講原則。然而,《馬太福音》這二章是本書中很艱難解

釋的一段。因背景不同,歷來對這一段有很多不同的解釋。所以我們查考時,要存著恭敬的態度,不須詳述各派講法,也不要猜測諸預言可能的應驗,而要強調我們要有一個儆醒、等候、渴慕主顯現的心,而預備迎接祂的再來。

本章記載主耶穌答覆門徒三個問題:(1)甚麼時候聖城與聖殿的被燬;(2)主降臨的預兆;(3)世界末了的預兆。1~2節記載門徒為聖殿誇耀,而主耶穌卻預言聖殿將被拆毀。接著,祂上到橄欖山,門徒也暗暗的來到,問祂聖殿被毀(「這些事」),祂降臨與世界末期的預兆。首先,祂論到世界末期來到以前的預兆(3~14節):(1)將有好多自稱基督的人,來述惑人(3~5,11節);(2)將有戰爭、飢荒與地震,許多天災人禍要發生(6~8節);(3)門徒將遭受逼迫,被人陷害、殺害,被萬民恨惡,許多人會跌倒,彼此陷害(9~10節);(4)將有許多不法的事將要發生,甚至許多人的愛心漸漸冷淡,但忍耐到底的必然得救(12~13節);(5)天國的福音將會先傳遍天下(14節)。

然後,祂論到末日必有大災難與發展(15~28 節):(1)將有「那行毀壞可憎的」(敵基督)站在聖地,要儘速躲避(15~18 節);(2)要禱告使這災難不在冬天來臨,並求神把災難的日子減少(19~22 節);(3)當時仍將有假基督和假先知要起來,以神蹟迷惑人 (23~26 節)。接着,祂講到「人子」的降臨,一面如同迅雷,令人措手不及;另一面將是眾目可睹的、榮耀的(27~28 節)。

在本章中,門徒真正的問題是,主究竟是什麼時候再來呢?但主沒有回答,卻提出祂再來的必然性,不僅以徵兆(29~34節)作為證據,同時也以祂的話語為保證「天地都要廢去,我的話卻不能廢去」(35節)。首先,祂告訴門徒,基督如閃電般公開的來臨,帶著能力和大榮耀駕著天上的雲,而且要差遣天使把散居各地的選民聚集回到聖地(29~31節)。接著,主以無花果樹的比方,提醒祂再來的日子近了(32~35節)。然而主耶穌再來的時間乃是秘密的,那日子、那時辰,沒有人知道,只有天父知道(36節)。主耶穌形容祂再來的是時候,好像「挪亞的日子」,許多人並不警醒準備,直到洪水來臨。人子降臨時,要取去一個,撇下一個。因為不知道主何日再來,所以祂要門徒警醒(36~39節)。然後,祂以兩個比喻來說明他們也要預備。因為人子降臨乃像像「盜賊來到」(40~44節),又像「主人來到」(45~51節)。祂以惡僕和忠僕的比喻(45~51節),指出在想不到的日子,祂如「主人來到」,賞賜忠僕和懲治惡僕。忠心有見識的僕人是在神家中按時分糧,祂再來的時候,要派他管理一切所有的。而惡僕以為主「必來得遲」,就動手打他的同伴,又和酒醉的人一同喫喝,祂再來的時候,要重重的處治他。

【註解】

- (一) 主耶穌預言聖殿將被拆毀(太二十四 2)究竟是指甚麼?大希律王執政第十五年(西元前 20 或 19 年) 開始整建聖殿,把聖殿的基礎擴大一倍,這項整建工程一直到西元六十四年才完工當時聖殿長廊的大柱子都是由白色的大理石製成,高達四十英尺,而奉獻之物,最有名的是由金子製成的大葡萄樹,每一株都有一人高。但是主耶穌卻預言說:「你們不是看見這殿宇嗎?我實在告訴你們,將來在這裏,沒有一塊石頭留在石頭上不被拆毀了。」(太二十四 2)這預言果然應驗了,殿宇全部完工才七年,也就是西元七十年,羅馬將軍提多同羅馬兵丁進城,便把它煅壞了。猶太當時的大史家約瑟述,極生動地描寫說:「大火掃蕩殿宇,以至毀滅,精金都熔了,金熔液滲入石隙間,一班羅馬兵士,因為要取得金子,便把石頭一塊一塊的撬起,直到沒有一塊石頭留在石頭上不被拆毀的。」
- (二)「**這天國的福音,要傳遍天下,對萬民作見證,然後末期才來到」(太二十四14)**。這裡所說的「末期」究竟是指甚麼?本章的「末期」是指「世界的末了』(太二十四3,6)。有一件很明顯的事,就是這天國的福音要傳遍天下。福音的傳遍天下,是結束這世代的先決條件。換句話說,將福音傳遍有人的每一個角落,可以加速促成末期的來到。在末期的這一個時候,必有大災難(太二四21,帖前五2,帖後二2)就是舊約中所講雅各家遭難的時候(耶三十7),耶和華的日子(珥二1~11),和但以理章所說的末了一個七(但九27)的時候。然而在這一個時候,神特別要在猶太人身上顯出祂的作為,減少那些災難的日子。祂在嚴厲之中,仍舊滿有恩慈(羅十一22)。
- (三) 「**那行毀壞可憎的」(太二十四 15)**指的是誰?「行毀壞」是指敵基督(但九 27);「可憎的」是 指偶像(申二十九 17);「聖地」是指聖殿內的聖所(詩六十八 35;結七 24;二十一 2)。主在這

裏引自《但以理書》十一章 31 節,用來預言:(1)主後七十年聖城淪陷時,異教徒在聖殿內妄作 胡為的事;(2)末日主再來時,「離經反教」和敵基督的事(帖後二 3~12)所要出現的情形。根據 啟示錄,大災難的三年半中,那敵基督的像(啟十三 14~15)要被立在神的殿裏,這將是成為結束 世代的一個兆頭。

- (四) 「**屍首在那裏,鷹也必聚在那裏」(太二十四 28)**。這話究竟含有什麼意思?本節有三種不同的解釋:
 - (1) 「屍首」預表團體的罪人,他們在神眼中形同死屍,是沒有生命的(弗二1);「鷹」預表神的審判,指主和同祂降臨的眾天使,要對世人施行審判(二十五31)。
 - (2) 「屍首』預表敵基督及其邪惡的軍兵,牠們在神眼中也是腐臭的屍首;「鷹」預表基督和祂的眾使者,要把前者消滅殆盡(參啟十九17~21)。
 - (3) 「屍首」預表曾被釘死十字架的基督;「鷹」預表神的子民(賽四十31;申卅二11)。基督在那裏,信祂的人也必聚集在那裏。主的來臨即使突然到像一瞥閃電的地步(27節),但一切真正的信徒,都會立刻知曉而被集合到祂那裏。
- (五)雖然聖經的唯一預言——「是的,我必快來」(啟二十二7,12,20),直到如今還沒有應驗,但 因為以往的具體預言都一一應驗了,所以我們堅信這最後一個的預言,必按著神的時候應驗。
- (六) 主公開向萬民顯現的時候是什麼情形(29~31節)?主顯現的時候,也就是時代末了的時候。那時的情形是:(1)那日必沒有光;三光必退縮(太二四29);(2)眾星要從天上墜落,天勢都要震動(太二四29,亞十四6);(3)天上要有兆頭,地上萬民必哀哭(太二四30,亞十二11~14);(4)主必有大能力,有大榮耀,駕雲降臨在橄欖山上(太二四30,亞十四4,徒一9~1);(5)神四散的選民要被招聚,以色列全家都要得救(瑪三6,羅十一26),神計畫中的國度就產生了(賽六六8~9)。
- (七) 誰知道主來的日子和時期(太二四36)?主來是肯定的,但是主來的日子和時期只有父知道;事情是交給子,但時間是父的權柄所定的(可十三32,約五22,徒一7,十七30~31)。我們可以知道主再臨前的種種預兆和跡象,可是什麼日子、什麼時辰是不能知道的。歷年來,信徒中有人推算地來的日子和時辰,那是不認識神的話,是錯誤的,結果都是徒然的、可笑的。
- (八) 「取去一個,撇下一個」(太二四 40~41,路十七 34~36)。這話究竟含有什麼意思?「取去」原文的意思是「帶著放在身邊」;「撇下」就是沒有帶走的意思。當主再來的時候,祂要先隱秘地來在空中雲裏,把活著信徒中的得勝者提到雲裏,與主同在,這就是被『取去』的意思。至於不夠儆醒的信徒,仍要被撇在地上經歷為期三年半的大災難,然後才見主面。注意,主在這裏是教導人要儆醒「取去一個,撇下一個」,並不是說被提的人剛好一半。有一次,有人問名解經家陶雷博士說,主耶穌再來時,是得救的人被提,或是得勝的人被提?他回答說,為了安全起見,我願作得勝的人。如果耶穌再來,必須得勝的被提,那我只有得救,豈不是糟糕麼?如果主來了,是得救的被提,那我得勝的一定被提!所以我不但要作得救的人,更要作得勝的人。
- (九) 聖徒被提有三種不同的觀念——所有的聖經學者都一致公認當主再來時聖徒必要被提,但對於甚麼時候被提,卻有四種不同的看法: (1)災前被提(Pre~tribulation Rapture); (2)災中被提(Mid~tribulation Rapture); (3)災後被提(Post~tribulation Rapture); (4)分批被提(Partial Rapture)。其中「災中被提」和「災後被提」因都承認信徒要經歷大災難,故可視為同一類來加以討論。這樣,大體可分為三種不同的觀念,且每一種觀念都有許多著名的屬靈偉人支持:
 - (1)「災前被提」:達秘(J.N. Darby),司可福(C.I. Scofield),慕迪(D.L. Moody),叨雷(R.A. Torrey), 凱瑞(William Kelly),布魯克(J.H. Brookes),古銳(J.M. Fray),賽斯(J.A. Seiss)等。
 - (2)「災後被提」:慕勒(George Mueller),牛頓(R.W. Newton),哥頓(A.J. Gordon),宣信(A.B. Simpson),耳們(Dr. Erdman),莫爾赫(Prof. Moorhead),富勒斯(H.W. Frost)等。
 - (3)「分批被提」:戴德生(Hudson Taylor),戚伯門(R.C. Chapman),戈懷德(Robert Govett),潘湯(D.M. Panton),彭伯(G.H. Pember),史伯克(Austin Sparks),倪析聲(Watchman Nee)等。

雖然筆者贊同「分批被提」的講解,因為它能根據聖經各處不同的經文予以比較合理的解釋,並且也符合聖經基於再來和被提所給我們警告與勸勉的用意;然而同時也學習不堅持自己的看法是對的,別人的都是錯的,因而仍願意和不同看法的弟兄姊妹在主裡面有交通。從上列這些解說不同的人名看來,他們都是在聖經研究上有相當造詣的人士,所以我們不能根據任何人的名望或傳統的觀念,來決定不同看法的人是否在鼓吹和相信異端,甚至與他們對立,而拒絕接納和交通。

- (十) 聖經用五個不同的希臘字來描述基督的再來,但中文往往混淆不清,若不查對原文編號,便無法 加以分別:
 - (1)「降臨」(parousia,巴路西亞,意來臨、到達、出現,含有繼續演進中之意)——指「祂的同在」,「祂在這裡」,「祂與我們同在」;所以主的降臨就是主的同在。這詞在全部新約用過 24 次,其中 7 次是指著人說的,其它都是指著主說的(太二十四 3、27、37、39;林前十五 23;帖前二 19,三 13,四 15,五 23;帖後二 1、8;雅五 7~8;彼後一 16,三 4、12;約壹二 28)。
 - (2) 「來」(erchoma,俄叩買,即來的意思)——指祂的到來(二十四 5、30、39、42、43、44、46;二十五 10、11、19、31、36、39;徒一 11)。
 - (3)「降下」(katabaino,卡塔白諾,意下去,下來,降下)——指祂從高天降下(帖前四 16)。
 - (4)「顯露」(apokalupsis,阿波卡拉西斯,意開幕,啟示)——指祂顯露出來,好像把遮蔽的幕揭開,而不再隱藏(林前一7;帖後一7;彼前一7、13,四13)。
 - (5)「顯現」(epiphaneia,以比法尼亞,意顯現)——指主榮耀的顯出,好像布幕打開了,人就能看見祂(提前六 14; 提後一 10, 四 1、8; 多二 13, 帖後二 8)。

【鑰節】「耶穌在橄欖山上坐著,門徒暗暗的來說: 『請告訴我們, 甚麼時候有這些事; 你降臨和世界的末了, 有甚麼預兆呢? 』耶穌回答說: 『你們要謹慎, 免得有人迷惑你們。』」(太二十四3~4) 門徒所發問的三問題,給我們不少亮光來明白主再來的預兆; 在主的回答中,首先我們看見祂警告我們,當懷著鄭重謹慎的心,查考聖經中,主究竟怎樣說,以免受了迷惑。

「**所以你們要警醒,因為不知道你們的主是那一天來到。」(太二十四 42)**本節是對主再來預兆的結語, 說到因為不清楚確實的祂再來的日子和時辰,我們就必須時刻警醒和準備。

【鑰字】「預兆」(太二十四3)——原文為 semeion,是指預表、記號、兆頭、神蹟。主耶穌答覆祂再來的「預兆」,提到聖城與聖殿的被燬,以及那些即將發生在聖地的災難,正是末日主來時,所將發生之事的前奏和預表。在此「降臨」是指「同在」、「顯現」,常是用來指「君王的駕臨」。然而,在這裡我們看見祂首先警告門徒,「你們要謹慎!」因此當我們讀二十四章及二十五章聖經的時候,需要時刻受這警告的鑑戒,要明白聖經有關主再來的啟示,並要提防被人迷惑,去盲從那些憑己意而歪曲的解釋。我們也可隨時對照新聞,去思想主來時的「預兆」:(1)以色列國局勢(太二十四1~44節);(2)基督教趨勢(太二十四45~二十五30節);和(3)國際形勢(太二十五31~46節)。當我們看見主的話一步一步應驗時,我們就知道主來的日子近了。因此我們對於主再臨前的種種「預兆」和跡象,應當有敏銳的感覺。

「警醒」(太二十四 42) — 是本章的鑰字;原文為 gregoreuo,是指保持警覺,提高戒備。當我們面見主時,我們將會得著祂的讚許?,還是要受祂責備呢?這全視乎我們今天是否警醒生活,有否預備好自己。凡漠不關心的,就是不夠警醒。因為人子降臨是在人不知不覺中來,任何投機取巧的方法,打算等主來最後一刻再悔改、再愛主的想法,必定會悔之晚矣。賓路易師母說:「基督徒生活的第一日起就是警醒。」所以我們現在就要愛主,對仇敵的攻擊、世界的引誘、自己的輭弱,要常常,警醒。天天要以等候主來的態度生活工作,一舉一動、所思所念,都是為著迎見主、討祂喜悅。那麼,無論主在甚時候再來,我們都能欣然地迎接祂。

【綱要】本章可分為三段:

- (一)預言聖殿將被拆毀(1~2節)——沒有一塊石頭留在石頭上不被拆毀;
- (二)世界末日的預兆(3~28節):

- (1)末期來到以前的預兆(3~14節)——惟有忍耐到底的,必然得救,
- (2)大災難的預兆(15~28節)——假基督、假先知,將要起來,顯大神蹟、大奇事,
- (3)人子降臨的預言(29~31節)——人子駕著天上的雲降臨;
- (三)主再來之勸勉(32~51節):
 - (1)無花果樹的比喻(32~35節)——人子近了,正在門口了,
 - (2)被提的日子(36~41節)——兩個人中,取去一個撇下一個,
 - (3) 賊的比喻(42~44節)——要警醒,因不知道主是哪一天來到,
 - (4)僕人的比喻(45~51節)——誰是忠心有見識的僕人。

【鑰義】本章值得我們注意的就是:

- (一)**主耶穌論末世的預兆**——本章我們看見門徒問主耶穌三個問題:(1)什麼時候有這些事(聖殿被毀); (2)主降臨有什麼預兆;和(3)世界末了有什麼預兆。這三個問題不可混在一起講。當時在門徒的 心目中,顯然以為這三件事將同時發生,故合併在一起來發問「什麼時候有這些事?」(3節)。而 主的回答卻遠超過他們所問的範圍。祂講論有關將來所要發生的事:
 - (1)災難的起頭(4~14節)——人為和天然的災難的發生:如假基督、打仗(兩次世界大戰 ,多國 千萬人枉死!)、饑荒、地震 (四川汶川八級地震,沒有預報,傷亡嚴重!)、逼迫、陷害、假 先知、不法和福音的廣傳。
 - (23)災難的發展(15~28節)——特別針對猶太人而言,許多人要被陷害、殺害,被萬民恨惡(歷史上,百萬的猶太人被屠殺!)。15節緊接著說到大災難(21節)的開始,就是敵基督要顯在聖殿惠,並有假基督、假先知以大神蹟、奇事迷惑選民。
 - (3)災難的終局(29~35節)——那時,主必再來,並且人要看見基督如閃電般公開的來臨。
- (二)**警醒與預備主的再來**——今天已是末世的階段,耶穌基督隨時會再降臨。我們有否為迎接祂的再來作好準備呢?在對門徒回答中,首先我們看見主兩次的警告——「你們要謹慎」(4,42節)。所以,我們面對主的再來,絕不要應輕忽「要謹慎」的這一個要點。然而,更重要的是我們當如何預備迎接主的再來。因為當主來時,
 - (1)我們是被主取去,還是被主撇下呢(40~42節)?——「在田裏」、「推磨」都不是壞事,都是 我們應作的本分;兩個外表看一樣,但內心卻不一樣。這全在乎我們是否警醒生活、有否「預 備」(44節)好自己。上一世紀偉大的聖經教師勞伯特高維,在「聖徒的被提」一書裡說,「預 備的意思,就是隨時準備好被取去,而不被留下。」
 - (2)我們是否貴重,還是卑賤呢(43~44節)?——祂再來乃是要取去祂眼中看為珍貴的人。這需要 我們好好預備自己,好叫我們脫離卑賤的事,作貴重的器皿(提後二21)。
 - (3)我們是得主讚許,還是被主責備呢(45~51節)?——主今天所給我們的託付,不過是實習、操練和預備,好在將來得著更大的託付。所以,今天無論我們責任是輕是重,將來主只問我們曾否忠心有見識?以及我們是否殷勤,按時分糧,善待弟兄,管理主的託負呢?
 - 一個關於兩位伐木工人預備的故事,甲君整天勞苦工作,除了中午用餐稍息沒有沒有一刻休息。 乙君一天中休息了好幾次,午餐後小睡了片刻。再工作。黃昏的時候甲看到乙所砍伐得的木材比 他更多非常難過,他說:「我真不明白,每一次我轉頭你總是坐下來,為何你比我收穫更多呢?」 乙回答說:「你有沒有注意到?當我坐下來的我總是磨利伐木的斧頭。」

【默想】

- (一) 聖殿被毀的預言(1~2節)指出主的話必定應驗!但我們是否對主的話有把握呢?
- (二)末世的預兆(3~14節)指出世上常有劫災!但我們是否轉向主和祂的話呢?
- (三)大災難的預兆(15~28節)指出末世遠景可畏!我們是否儆醒禱告來面對每一天的生活呢?
- (四)人子降臨的預言(29~31 節)指出基督的再來不必猜測!而今天我們是否積極地迎接祂的再來呢?
- (五)無花果樹發嫩長葉的比喻(32~35節)指出以色列己復國,而我們是否留意主所曾啟示有關末世的預兆呢?

- (六)人子降臨時要取去一個,撇下一個(36~42節),而我們是否被主取去,還是被主撇下呢?
- (七)子降臨乃像賊突然來到(43~44節)指出祂再來如賊偷貴重的物品,而我們在主眼中是否貴重, 吸引祂來取去呢?
- (八)惡僕和忠僕的比喻(45~51節)指出祂再來要賞賜忠僕和懲治惡僕,而我們是否按時分糧,善待 弟兄,管理主的託負呢?
- 【禱告】親愛的主,我們願祢來。願祢再來的應許,成為我們每一天生活的原動力。主啊,幫助我們 在每一方面都作好預備,認真回應祢再來的信息,并以此調正我們的人生觀,價值觀,使我 們以忠於祢的託付的管家心態,來度過等候祢再來的日子。
- 【詩歌】【我王必定快要再臨】(《聖徒詩歌》390首第1,2節)
 - (一) 我王必定快要再臨,天空都滿了他!待贖宇宙快見光明,主要完成救法! 似乎聽見他的腳聲,在那彩雲中間;彷彿看見他的面容,隱約顯露在天。
 - (二) 我今仰望我主『同在』,不敢懈怠一點;我今等候我主再來,使我得著所天。 除了我主此刻就來,接我與他同在,乃是這件美事在懷,乃是我心最愛。

視聽——我王必定快要再臨~churchinmarlboro

這首詩歌的作者是伊凡羅伯斯(Evan Roberts,1878~1950)。一九〇四年,他二十六歲,神就用他在威爾斯帶來復興。 羅伯斯得救以後,常在廢礦坑中迫切禱告。他為著「復興」已禱告了十一年,為著聖靈充滿已呼求十三年了。那時,他有一個禱告,就是:主阿,折服教會,好叫世人得救。」(Lord. Bend the church to save the world)周圍的人一面感到奇怪,一面亦受感動,漸漸就有許多人加入,和他一同禱告;不久,全礦坑的人都受影響,都起來一同禱告,而主果然聽他們禱告,賜下驚人的復興來。神如何使用羅伯斯?我們能夠從詩里摸著歷代以來最剛強的靈。他能帶進這樣的復興,因為他是什麼都能擺上,什麼都能舍得,什麼都能不顧的。詩歌第二節的「同在」,希腊文是 parousia,意思就是同在;指主的降臨,主的顯現。主雖然還沒有再來,但我們能夠把主的同在移來。這樣的同在,要使我們受捆綁,不敢稍有懈怠。但愿我們所有的生活工作,都受主同在的困迫、約束,不敢稍微偏离。

【金句】

- ❖ 「『夏天近了。』(太二十四32)打仗的風聲使列國驚怕,信心與愛心冷漠,福音卻要傳遍各地。 神的選民逐漸歸回,這一切都在使新婦等候新郎──無花果樹長出嫩芽,主已經近了,我們這些孤 寂的等候者只要想起祂的出現,我們聚集在祂面前,就應有勇氣,忠勤為王作工。 你的心中有夏天嗎?只有一個條件可以實現。你必須離開北方,到熱帶地區,那裡太陽一直在高天 的寶座,日頭永不西下。」──邁爾
- ❖ 「聖徒歸向主,是要等候神的兒子從天降臨。他們若忘掉這一點,所有的災害,就都紛至沓來。假若你整天都在等候主來,難道這不會使你轉變麼?如果人們知道主就要來,他們會不會一直積價錢財和珍寶呢?」──達秘
- ❖ 「你們不能浮沉在世界的潮流中, 湧進那將被審判的罪海。你們應該翹首等候主耶穌的再臨。」 ——達秘

第二十七課《馬太福音第二十五章》——君王救主再來的比喻

【讀經】太二十五 1~46。

【宗旨】這一課幫助我們明白君王救主再來的比喻的內容,目的和解釋,因而提醒我們應當:(1)及早預備好自己;(2)忠心運用神的恩賜;(3)善待弟兄。

【主題】《馬太福音》第二十五章的主題說到: (1)童女的比喻 $(1\sim13\ \mbox{\^m})$; (2)僕人的比喻 $(14\sim30\ \mbox{\^m})$; 和(3)綿羊與山羊的比喻 $(31\sim46\ \mbox{\^m})$ 。

【特點】我們特別看見:

- (一)十個童女的預表(1~13節)——(1)無論是聰明的或是愚拙的都預表得救了的基督徒;(2)五個聰明的童女生在前就預備油在器皿裏,預表得勝的基督徒,而有分於羔羊的婚筵(啟十九9);(3)五個愚拙的童女在生前只拿著燈,卻不預備油,預表失敗的基督徒,不得有分於羔羊的婚筵。
- (二)三種僕人的預表(14~30節)——(1)領不同數目銀子的僕人都預表得救了的基督徒;(2)領五千和 二千銀子的僕人都把銀子拿去作買賣預表得勝的基督徒,而都得到主的誇獎;(3)領一千銀子的僕 人埋藏銀子,預表失敗的基督徒,而被主責備,被丟在外面黑暗裏,在那裏哀哭切齒。
- (三)綿羊和山羊的預表(31~46 節)——(1)主再來時也要召聚仍活著的萬民,對他們施行審判(31~32 節);(2)綿羊預表義人,因善待主的小弟兄,而承受那創世以來所預備的國,進到永生的領域裏面;(3)山羊預表惡人,因對主的小弟兄缺乏愛心,而進入為魔鬼和牠使者所預備的永火裏,接受永刑。

【簡要】本章中三個比喻是緊接二十四章中的預言,一面有關於主的再來,對基督徒,基督僕人,和世上萬民的審判;另一面也有關於天國(千年國)的實現,有分於新郎的婚筵(啟十九9),在基督臺前得賞賜的審判(林後五10,羅十四10),以及萬民進入祂的國。頭兩個比喻,是用「天國好比」來提醒門徒應當隨時預備好自己迎接主的再來。這兩個比喻的內容很簡單,但意義很深長。每一個比喻都提到這些人和他們出門去的主人之間的關係。其次,指出他們所當負的責任。第三個比喻解釋人能進入祂的國,根據是否善待主的弟兄。

本章記載頭一個是十個童女的比喻 (1~13節)說出我們該如何儆醒預備。眾童女等候新郎,有五個聰明的童女預備油,五個愚拙的沒有預備(1~4節)。等到新郎到的時候,沒有預備油的就來不及買到油,被關在門外了(5~13節)。

第二個比喻(14~30 節)是關乎祂的僕人當祂不在之時,對祂的事業是否負責任。主人按才幹分給僕人不同數目的銀子(14~15 節)。那領五千的另外賺了五千,那領二千的另賺了二千,而那領一千的把所領的埋藏在地裏(16~18 節)。主人回來之後,稱許忠心敬業的僕人,並許諾給他們承擔更重的責任(19~23 節)。主人責備那領一千的是又惡又懶的僕人,並說他應該把銀子放入銀行中,至少可以賺取利息(24~27 節)。於是將他的銀子給那個有一萬的僕人,並且將他丟到外面黑暗中(28~30 節)。

第三個比喻(31~46節)描述基督再來掌權時對世上萬民的審判。基督再來時將榮登寶座,且聚集萬民(主再來時尚存活的人),將他們分成兩邊,好像牧羊人分別綿羊與山羊一般(31~33節)。凡在大災難期間,不信的世人如何對待基督徒和猶太人,行了施食、送衣、留宿、望病、探監等善事。因他們行的善事,就是行在基督的身上,便可以承受「所預備的國」(34~40節);而惡人因輕忽行善事,將進入「所預備的永火」裡,受永刑(41~46節)。

【註解】根據聖經的記載,主再來以後的審判至少有四種:

- (一)「基督臺」前的審判:這是在千年國度之前,為著確定誰有資格進入千年國度屬天的部分,所以這一個審判的對象是教會中的信徒(林後五 10;彼前四 17),無論是生是死,都包括在內(帖前四 16~17)。
- (二)「基督榮耀寶座」前的審判:這也是在千年國度之前,為著確定誰有資格作千年國度屬地部分的百姓,所以這個審判的對象是主再來時尚活著的萬民(參徒十 42;提後四 1),即不信的外邦人(耶三 17)。至於不信的猶太人,也都將受審判(太十九 28),結局將確定誰能承受地上的彌賽亞國(賽六十 10~12; 亞十四 16~18)。
- (三)「白色大寶座」前的審判:這是在千年國度以後,新天新地以前,為著確定誰要遭受永火刑罰的審判,它的對象是所有在頭一次復活(參啟二十5~6)裏沒有分的死人,他們都要復活受審後被扔在火湖裏,就是第二次的死(參啟二十11~15)。
- (四)在末日對墮落犯罪天使的審判:在這一次的審判裏,得勝的基督徒要作審判官(參林前六3;猶6; 彼後二4)。

因此,本章 31~46 節,對萬民的審判不同於基督審判台和白色大寶座的審判。基督審判台是回顧基督徒的一生,幹得勝的基督徒將承受千年國之福(羅一四 10;林前三 11~15;林後五 9,10)。白色大寶座審判在千年國以後,死去的惡人要受審判,被扔入火湖裹(啟二十 11~15)。

【鑰節】「主人說:『好,你這又良善又忠心的僕人;你在不多的事上有忠心,我要把許多事派你管 **理;可以進來享受你主人的快樂。』」(太二十五 21)**主對服事者的國度獎賞,就是與祂同享喜樂,其 根據乃是僕人對所得的機會,是否忠心服事而定。

「王要回答說:『我實在告訴你們,這些事你們既作在我這弟兄中一個最小的身上,就是作在我身上 了。』₁ (太二十五 40) 本節是主解釋,凡恩待祂弟兄中一個最小的,就是恩待祂。因此,這些義人必 進入祂的國。

【��字】「『良善』又『忠心』」(太二十五 21)——「良善」原文 agathos,意思為優質的,極有價值, 優點的,特別是指好的存心和動機;而「忠心」原文pistos,意思為值得信賴的,忠實的,信任的,是 指信實,可靠的表現。馬太二十五 21 和 23 節又重複了兩次忠於主所託負的結果。雖然這兩個僕人所得 的恩賜不同,工作的果效也不同,但主的稱許都是一樣的——「**好,你這又良善又忠心的僕人**」,所 得的獎賞也是完全一樣的——「…我要委派你管理許多事;進到你主人的快樂裏」〔原文直譯〕。這表 示主人所看重的是他們的「良善」與「忠心」,而不是工作成果的多少。所以我們所得的恩賜可以不 如別人,但我們的「良善」與「忠心」卻不能落於人後。主不提他們收益的數字,卻說他們是在「不 多的事」忠心盡職。這說出我們今天為主無論作了多少事,乃是「不多的事」,而是為著在天國的實現 裏膺負更重大的責任(「許多事」),且能與主同享喜樂。所以千萬不要讓數字來迷糊我們的心思,因此 就可以推辭說:「沒有恩賜,就可以不必交賬,不必服事。」主既然將恩賜賜給我們每一個人,我們就 有責任好好地善用祂所賜給我們的一切包括時間、金錢、才能、環境、機會和其他資源,去服事神、幫 助人。無論我們多麼忙碌,都不應該找藉口而埋藏所擁有的。

「弟兄」(太二十五40)——這節所指的「弟兄」,引起了許多爭論。有人說是猶太人,另一些說是所 有信徒,又有人說是各處受苦的人。這類爭論就如昔日律法師質問耶穌「誰是我的鄰舍呢?」(路十 29)。這個比喻的重點不在「誰」,而在於「作」——哪裡有需要服事的人,就去那裡服事。另一方面, 這比喻所針對的是——我們曾否對他人有愛心?主說:「我餓了…渴了…我作客旅…我赤身露體…我病 了···我在監裏···」 $(35\sim36~ \text{fi})$ 。這裏的「我」和使徒行傳九章四節的「我」一樣,包括了一切神的兒 女,也包括了猶太人在內。因為主看一個最小弟兄的難處就是祂的難處,他的需要就是主的需要。不管 是對猶太人、對弟兄、對落難貧困的人,原則都一樣。所以今天人如何對待別人,將來就成了分別好和 壞的根據。我們對每天所遇見的人(有的人也許一生只遇見一次),不可隨意輕忽(來十三2)。我們作在 弟兄中最小的一個身上,就是作在主身上!當我們看見肢體有需要時,不應只在言語上表示愛他們,也 要在金錢上、時間上以及其他可能的範圍內給予切實的援助。我們若在日常生活中善待他人,儘管是一 些小小的爱心舉動,在永世裡都必蒙主記念。

【綱要】本章可分為三段:

- (一)十個童女的比喻(1~13節)——新郎來了,你們出來迎接他;
- (二)三種僕人的比喻(14~30節)——那些僕人的主人來了,和他們算帳。
- (三)綿羊與山羊的比喻(31~46節):
 - (1)審判萬民(31~32節)——萬民都要聚集在祂面前;

 - (2)兩種羊群(33~34節)——把綿羊安置在右邊,山羊在左邊; (3)兩種結局(35~46節)——綿羊承受預備的國,山羊進入預備的永火裡去。

【鑰義】本章值得我們注意的就是,從這三個的比喻,我們可以學習如何坦然迎接主的再來:

(一)**及早預備自己**(1~13 節)——要作聰明的童女,應及早預備、隨時預備提燈和備油,來迎接主(新 郎)的再來,並與祂一同坐席,有分於羔羊的婚筵(啟十九9)。本段「燈』預表人的靈(箴二十27); 「燈」發出的光(五14~16)是指我們好行為的見證,而歸榮耀給父神;「油」預表聖靈(賽六十一 1;來一9;約壹二20,27);預備器皿裡的油就是追求聖靈的充滿,也就是追求更豐盛的靈命。 「聰明」和「愚拙」的童女差別是在乎是否預備油在器皿裡。我們是否天天讓聖靈充滿並浸透我們 的全人?所以,不要等到「半夜」主來時(6節),「燈滅了」(8節),「門關了」(10節)時才臨時 預備,那就太晚了。

倪析聲弟兄說得好,「就是因著新郎的遲延,才把那十個童女的屬靈景況顯露出來。我怎樣纔能準備主的再來呢?有些信徒在五年前,是準備好了迎接主的,但萬一主今天來,他反而沒有準備。要是祂現在就來,我們最好今天就準備妥當,但如果祂遲延,一直準備著是同樣要緊的。我們能否在等候中仍然準備不懈呢?有些信徒能夠等候三天,卻不能等候三年。有的能夠在困難的日子中堅持三年,但主可能要他們等候三十年,那又如何呢?讓我們思想一下這件事:如果新郎在半夜之前來了,那麼所有的童女豈不都是聰明的麼?然而就是因著祂的遲延,才將她們的愚昧顯露出來。願神保守我們,不因著年日的過去或延長而變成愚昧的。只有一件事能夠保證我們,可以應付時間的考驗,那就是聖靈的充滿。讓我只知道,時時刻刻被祂的聖靈所充滿。這樣,當那半夜的大呼聲發出時,我們的燈便不至於缺油了。」

(二)運用神的恩賜(14~30節)——要作良善與忠心的僕人,得主的稱讚和天國的獎賞,應殷勤並充分運用主所賜的一切,忠於主所託付的事,切勿荒廢主所賜給的時間、機會、才能、恩賜、環境和其他資源。本段「銀子」象徵我們蒙恩得救後,從主所得到的屬靈恩賜(林前十二 4~11);「作買賣」象徵我們各人運用主量給的恩賜;「賺得的銀子」指事奉的结果。每一個僕人都有恩賜,問題在乎是否忠心作工。所以,問題並不在乎擁有多少,成果大有多少,乃在於我們怎樣運用神所賜給我們的一切。因為天生我才必有用,人的「無用」,是因「不用」;「不用」遲早會變成「無用」和「又惡又懶」的僕人(26,30 節)。在國度時期,受到主的懲治。讓我們算一算,按照目前的情況,我們每天為主做了些什麼?做了多少?

倪析聲弟兄作詩,說得好,「我今每日細望審判臺前亮光;願我所有生活、工作,那日都能耐火。」

- (三)善待弟兄(31~46 節)——綿羊和山羊的比喻的重點是敘述人子降臨後,萬民要聚集在他的面前。 祂審判時,乃是將人分別成好壞兩類,好像牧羊人分別溫良的綿羊和兇惡的山羊一般(31~33 節)。 在這個比喻裡:
 - (1)綿羊預表義人,因善待主的小弟兄,而承受那創世以來所預備的國,進到永生的領域裏面(34~40,46 節下);
 - (2)山羊預表惡人,因對主的小弟兄缺乏愛心,而進入為魔鬼和牠使者所預備的永火裏,接受永刑 (41~46 節上)。

雖然,萬民的審判與我們沒有直接的關係,但卻給我們看見主與我們聯合的事實。因為人怎樣對待祂最小的弟兄,便是怎樣對待祂。這給我們何等大的安慰,我們難處就是祂的難處,我們的需要就是祂的需要。另一面,這一個比喻也激勵我們要積極地以愛心服事弟兄,因而體認愛弟兄就是愛主。這個比喻雖不難瞭解,但更重要的是去實行。

【例證】

- (一)都爾的馬丁(Martin of Tours)是一位羅馬的兵丁,也是一位基督徒,在一個寒冷的冬天,當他進城的時候,有一個乞丐拉住他向他求施捨。馬丁沒有錢,但是乞丐卻凍得渾身發紫而顫抖,馬丁只能把他所有的給他,他脫下他破舊磨損的軍服割成兩半,把其中的一半給了求乞的人。那天晚上他做了一個夢,他看到天堂,和所有的天使,還有耶穌在他們中間,主耶穌就是穿那半件的羅馬軍服。有一位天使對祂說:「主啊!你為何要穿上這件破舊的衣服?是誰給你的呢?」主耶穌溫柔地回答說:「我的僕人馬丁給我的。」
- (二)英國的戚伯門弟兄(Robert Chapman),因愛心捨己而聞名,曾影響戴德生等人遠赴中國。他常為主奔波,身上僅有車費。一次他與同伴分頭坐車,會合後同伴追問,才知他已把路費給了一位身體不適的老婆婆。戚說「我們的天父知道一切」。果然,神奇妙地差一人,在車站特意等候,送上一筆供應。另一次戚弟兄收到朋友一件新大衣,他很快轉贈窮人。 朋友問起,他坦然引用聖經:「有兩件衣裳的,就分給那沒有的」。戚弟兄近 98 歲仍講道,一講 1 小時 15 分鐘,精力充沛,99 歲仍不住寫信,鼓勵各地的聖徒。他在 1902 年離世,歸天家前,滿有平安,他說:「神是非常溫柔,非常慈愛地對待我。」又說:「我們知道主若顯現,我們必要像祂,因為必得見祂的真體。」

(三)名牧司布真(Spurgeon)對戚伯門的記述:「他雖然不為人知,默然服事,但謙卑地關心別人,深深影響戴德生、達秘和我…因他的仁慈和憐恤,智慧和愛心,影響及於世界各地。戚弟兄的名言是『我的事業就是愛人,但從不指望別人以愛回報」。他一生的事蹟,激勵神的子民把自己更徹底地奉獻給基督,且無私地去愛別人。」

【默想】

- (一)十個童女的比喻(1~13節)注重的是各人儆醒、預備、等候主再來的情形,指出兩等童女只有二點不同:聰明的帶油在器皿中,愚拙的沒有帶。我們是智或愚,關鍵在於是否有及早預備油在器皿裏就是追求被聖靈充滿(弗五18)。所以,切勿漠不關心靈命追求,以至油盡燈熄!因為不在乎我們乾等、窮等、苦等主的再來,乃在於是否出代價,提燈備油,天天讓聖靈充滿並浸透全人。
- (二)三種僕人的比喻(14~30 節)注重的是各人的服事,指出我們是否忠心,關鍵在於是否有善用神 的恩賜。所以,切勿將一生荒廢在世界裏,以至掘洞埋沒恩賜!因為不在乎我們擁有多少,乃在 於是否積極運用所交付於我們的一切,作個「又良善又忠心」的好僕人。
- (三)主在寶座上分別綿羊和山羊(31~32節)指出祂衡量和審判人的標準。假如主今日來評估我們生命的品質,我們是否能得著主的肯定和和獎賞嗎?若不然,我們如何調整自己的生活呢?
- (四)綿羊因善待神子民的而得賞賜(33~40節)指出我們在日常生活中是否與主聯合去照顧弱小和關懷有需要的弟兄呢?
- (五)山羊因輕忽神子民困苦的而被懲罰(41~46節)指出主的責罸不只是我們「作」了什麼,也是 「該作而不作」了什麼?
- 【禱告】親愛的主,幫助我們常常警醒,天天被聖靈充滿,好迎接祢的再來;幫助我們,靠祢量給我們的恩典與恩賜,忠心的服事你、服事人,好使我們帶著歡歡喜喜的心迎接你的再來,以致最後可以享受祢的快樂。主啊,我們何等渴望我們的生命藉著順服祢的話而被改變,成為有祢生命樣式的人。幫助我們操練與祢聯合,在愛中服事每一個人,從對別人的愛中反映出祢的愛,使祢得著榮耀。

【詩歌】【要忠心】(《聖徒詩歌》636首副歌)

要忠心!忠心!讓此聲四面回響;

忠心!要忠心!忠於你的榮耀王。

要忠心!忠心!縱然伴侶都失敗;

無論何境況;必站主一邊,讓主常見你忠心。

視聽——要忠心~churchinmarlboro

本詩作者宣信(Albert B Simpson,1843~1919)。他一生有一可記念的事,就是與神訂立契約。約文如下:「永在全能的神,管理宇宙的主啊,你創造世界和我,你是以眼目鑒察人心的主,求你明白我的心思意念,我知如今我沒有屬世的動機來到你面前。但是,我『心比萬物都詭詐,壞到極處。』我並不信任我心;但主知道,我有心一生永遠奉獻給你。我本是罪魁,在你面前是個畜類,惟靠耶穌為中保,我來到你施恩座前,立此文約,諸天哪,我在主前和我良心前,作此見證,我相信主耶穌,為我救主,先知,祭司,及君王,神已使祂成為我的智慧,公義,聖潔,救贖,我今生全獻給你;主阿,求你為你榮耀之故,收留我,使用我。主阿,在試誘時,求記念我,救人的元帥阿,使我剛強,靠你這愛我的主,使我得勝有餘,求主用聖靈加倍充滿我,並賜我天上一切屬靈的福氣,使我全然成聖,合乎主用,我乃基督精兵,願跟羔羊而行,願主保守我,忠心至死,到主再來。主阿,在試誘時,求記念我,救人的元帥阿,使我剛強,靠你這愛我的主,使我得勝有餘,求主用聖靈加倍充滿我,並賜我天上一切屬靈的福氣,使我全然成聖,合乎主用,我乃基督精兵,願跟羔羊而行,願主保守我,忠心至死,到主再來,主阿,無論處何環境,若合主旨,『使我也不貧窮,也不富足,賜給我需用的飲食,恐怕我飽足不認你說,耶和華是誰呢?又恐怕我貧窮就偷竊,以至褻瀆我神的名。』求主用全能的聖靈時刻保守我到底,奉主名,立此永約,阿們。」時在一1861年1月19日禮拜六日,1863年9月1日及1878年4月18日重新奉獻,重申此約一生

【金句】

- ❖ 「就是因著新郎的遲延,才把那十個童女的屬靈景況顯露出來。我怎樣纔能準備主的再來呢?有些信徒在五年前,是準備好了迎接主的,但萬一主今天來,他反而沒有準備。要是祂現在就來,我們最好今天就準備妥當,但如果祂遲延,一直準備著是同樣要緊的。我們能否在等候中仍然準備不懈呢?有些信徒能夠等候三天,卻不能等候三年。有的能夠在困難的日子中堅持三年,但主可能要他們等候三十年,那又如何呢?讓我們思想一下這件事:如果新郎在半夜之前來了,那麼所有的童女豈不都是聰明的麼?然而就是因著祂的遲延,才將她們的愚昧顯露出來。願神保守我們,不因著年日的過去或延長而變成愚昧的。只有一件事能夠保證我們,可以應付時間的考驗,那就是聖靈的充滿。讓我只知道,時時刻刻被祂的聖靈所充滿。這樣,當那半夜的大呼聲發出時,我們的燈便不至於缺油了。」──倪析聲
- ❖ 「你是否那些自認恩賜少的人嗎?你有沒有盡你所能的去作呢?你作了什麼?雖然你單獨不能作什麼,不如與人一起來作,必有所成就。在教會的銀行中作一點點投資,在天國的企業公司內也可做成一些貿易。你要珍惜那一百兩銀子。你要知道你有。問主怎樣投資?讓祂支配。如果你只能為收割的工人送點心,就這樣去作。在小事上就要忠心。」──邁爾

第二十八課《馬太福音第二十六章》——君王救主最終的被棄

【讀經】太二十六 1~75。

【宗旨】這一課幫助我們瞭解君王救主最終被棄的景象,而彰顯王者獨具的威嚴和尊貴;以及明白人們對祂顯出不同的態度和行動。

【主題】《馬太福音》第二十六章的主題說到:(1)人預謀要殺祂(1~5節);(2)馬利亞香膏抹主(6~13節);(3)猶大賣主(14~16節;(4)逾越節的筵席(17~25節);(5)設立主的筵席(26~30節);(6)客西馬尼園的禱告(31~46節);(7)主被人捉拿(47~56節);(8)主受審並遭辱(57~68節);(9)彼得三次否認主(69~75節)。

【特點】我們特別看見,君王救主的受難:

- (一)主耶穌顯為逾越節的羊羔——(1)主預言要在逾越節被釘(1~2節),(2)人預謀要殺祂(3~5節);
- (二)人對逾越節羊羔的估價——(1)配得著值三十兩銀子香膏的澆奠($6\sim13$ 節),(2)為三十塊錢而出賣 $\div(14\sim16$ 節);
- (三)君王受難的表記——(1)逾越節的筵席(17~25節),(2)主的桌子(26~30節);
- (四)主耶穌獨自承當苦難——(1)羊因牧人遭擊打而分散($31\sim35$ 節),(2)在客西馬尼園裏受煎熬($36\sim46$ 節);
- (五)逾越節的羊羔被祭司察驗——(1)池像羊羔被牽到宰殺之地 $(47\sim56~節)$,(2)被察驗顯為無殘疾的羊羔 $(57\sim68~節)$;
- (六)苦難的極度——被親近的門徒否認 $(69~75\,\text{節})$ 。

【**簡要**】《馬太福音》第二十六和二十七章描述王最終的被棄和祂的受難經過。本章記載王被棄絕達到頂點,而一連串發生的事蹟——(1)人卑鄙用計殺害耶穌,而作的一件惡事;(2)馬利亞因愛主,而作的一件美事;(3)猶大出賣耶穌,而作的一件醜事;(3)祂設立新約筵席,而要人記祂的死,直到祂來;(4)祂在痛苦中三次的禱告,而孤單的面對審判的苦杯;(5)彼得三次不認主,而悲痛落淚。本課因篇幅比較長,可以以主設立筵席之前(1~30 節)和之後(31~75 節),分為二堂討論。

本章 1~5 節有兩幕場景。首先,第一幕(1~2 節)是主在祂的門徒中,第四次告訴他們,兩天之後的逾越節祂將被釘十字架;另一幕(3~5 節)是記載官長們這時候在大祭司的院裏,正在密商怎樣用詭計捉拿主耶穌,要殺祂。兩者的差別如同天堂與地獄,愛與恨,是和非,光明磊落的行動和鬼魅陰霾的欺騙之間的分野。接著有兩件事發生。一件事(6~13 節)是祂在伯大尼晚餐時發生一件美麗的故事。馬利亞趁主耶穌坐席的時候,拿一瓶至貴的香膏澆在祂頭上。門徒們卻認為馬利亞所作的是枉費,然而,她所作乃是馨香的見證,見證祂的全然可愛是配得她獻上一切。另一件是 14~16 節中,我們看見一件最醜

惡的罪行,猶大為三十塊錢而出賣主。馬利亞用香膏膏主耶穌的事件,其實是發生在逾越節前六日(約十二 $1\sim2$)。但馬太卻有意將馬利亞所做的「美事」和猶大所行的「醜事」編集在一起,因而使這兩件事成為強烈的對比。

17~25 節記載了主指示門徒在耶路撒冷城裡預備逾越節的筵席。吃晚餐時,祂明說門徒中間有一個人要賣他。祂並把逾越節和人子的釘死擺在一起,啟示祂的釘死是逾越節的應驗。這裡記載了兩個筵席:逾越節的筵席(17~25 節)和主的筵席(26~29 節)。這一幅圖畫說明瞭主與門徒一同守最後一次的逾越節(17~25 節)之後,主設立祂的新筵席(新約),來取代逾越節的舊筵席(舊約)(26~29 節)。主藉著設立筵席(或稱擘餅、聖餐),乃是要門徒記念祂的死和祂再來的應許。隨後,他們唱詩之後就出城往橄欖山去(30 節)。然後在路上,主預言今夜他們要跌倒的事實,並且還應許祂要復活後在加利利見他們(31~32 節)。接著,我們看見彼得的熱心和無知的抗議。他堅定地向主保證,他不會因祂的緣故跌倒(33 節)。但主耶穌清楚告訴彼得,在雞叫以前,他要三次不認主,但彼得與眾門徒卻都自認即使要死,也不會不認祂(34~35 節)。他們所說的雖都是真心肺腑之言,只不過他們不夠認識自己,不曉得自己心有餘而力不足。

接著,他們一同來到客西馬尼,主耶穌特別吩咐彼得、雅各和約翰與祂一同警醒禱告。我們看見祂受壓憂傷痛苦,幾乎要死(36~38節)。然而,在這最需要儆醒的時候,門徒卻睡著了,於是祂獨自向父禱告三次後,將自己交在天父的旨意裡(39~46節)。最後 47~49 節記載了猶大帶人來抓主耶穌,並以「親嘴」當暗號來指出祂。於是,主被人捉拿(50節)。

47~56 節記載了主耶穌在園中被捕。當猶大帶人來抓主時,其中一個門徒(從約翰福音十八章 10 節得知是彼得)憑血氣之勇,拿刀削掉大祭司僕人的耳朵,根據路加的記載,主耶穌即時醫好了這個僕人(路二二 51)。但主卻阻止他繼續動刀,任由被敵對者抓拿,因為這一切是「為要應驗先知書上的話」(51~56 節)。接著,門徒都離開主逃走了(56 節)。主耶穌和門徒在面對危難時的態度完全不同;前者表現出極度的鎮定和勇敢,而後者卻是衝動與膽怯。57~68 節這段經文給我們看見主受審並遭辱的景象。祂被抓到大祭司該亞法的家中,受公會審判(57~58 節)。人不住在那裡用假見證控告祂,但無法得到實據(59~61 節),而祂也不為自己辯白(62 節)。當大祭司直接要主,發誓表白自己是否是基督時(63),然而為了神的見證,祂非常堅定地宣告——祂是神的兒子;祂要升到權能者的右邊,至終祂要再降臨,將祂自己顯明出來(64 節)。於是大祭司就撕開衣服,定主耶穌僭妄的罪,他們隨即用各樣方法淩辱和戲弄祂(65~68 節)。69~75 節記載了彼得因不認主並悲痛落淚。當彼得在人面前三次否認主時,那時雞叫了,他想起主對他所說的話,就出去痛哭。

【註解】餅和杯是什麽意思?

- (一) 狹義的預表(太二十六 26~30);
 - 1.餅——主的身體在十字架上為我們裂開(26節);
 - 2.杯——主的血為我們流出(27節)。
- (二) 廣義的預表(林前十16~17);
 - 1.餅——我們藉著「吃」它,而成為基督的身體;
 - 2.杯——我們藉著「喝」它,而有分於基督的福分。

【鑰節】「耶穌看出他們的意思,就說:『為甚麼難為這女人呢?她在我身上作的,是一件美事。」 (太二十六10)主耶穌指出馬利亞所作的,是一件極美的事,因為她在主死之前,抓住機會膏了主。 「祂就稍往前走,俯伏在地,禱告說:『我父阿,倘若可行,求你叫這杯離開我;然而不要照我的意思,只要照你的意思。』」(太二十六39)這節指出主耶穌完全順從父的旨意,而願意接受十字架的苦杯。

「**彼得想起耶穌所說的話,雞叫以先,你要三次不認我。他就出去痛哭。」(太二十六75)**主藉著破曉前的雞鳴,使彼得記起主曾說的話,而顯明對祂的不忠和虧欠,好使他能從失敗的光景中被拯救出來。 【**鑰字】「一件美事」(太二十六10)**——這一個女人就是馬利亞(約十二3)。她打破玉瓶,將極貴重的真哪達香膏澆在主耶穌身上。這香膏值三十兩銀子(約十二5),可能是她工作一年的所得。因而有些 人認為她所做的是一件「枉費」的事。甚至責怪馬利亞,向她生氣(可十四4,5)。但主立刻回應了馬利亞的奉獻:主稱讚她所做的是「一件美事」。主知道馬利亞抓住機會是為主安葬預先做的。主預言世人必記念她所做的。愛從來不計較付出。馬利亞她代表一切愛主之人,看見那為我們釘十字架的基督,實在配得我命和我愛,故在此向主獻上一切,將全人傾倒在主。我們為著愛主的緣故所作的一切,雖常會受别人的誤會,但主卻能體會我們的心,祂也會親自為我們表白一切。

「不要照我的意思」(太二十六39)——主耶穌在客西馬尼園為甚麼禱告?主是在這裏藉禱告,摸父神的心意,清楚「這杯」是否是父神的旨意。「這杯」乃是神忿怒的杯(啟十四10),它原是我們該得的分,但神差遣主耶穌來到地上,就是要祂代替我們喝這杯,也就是要祂在十字架上擔罪受死,故這杯也指十字架的死。然而祂乃祈求:「不要照我的意思,只要照你的意思」,意即祂順服神的旨意,讓神的旨意成就。除在十架道路有「我的意思」、「我的盼望」、「我的禱告」,但我們應以「神的意思」、「神的盼望」來代替「我的意思」、「我的盼望」。每一次「我的意思」的出現,都以「神的意思」來取代。這是祂要我們在一生中竭力追求的目標。

【我們是否站在神一邊?】美國南北戰爭時,一位虔誠的信徒對林肯總統說:「林肯總統!神與我們同在。在這慘烈的戰爭中,神确實站在我們這一邊。」林肯說:「朋友啊!我不很介意神是否站在我們這一邊,我卻是十分關心我們是否站在神一邊。」基督徒應該順從神的旨意,站在神的一邊,不應該勉強神來照著我們的心意,站在我們這一邊。

「彼得想起耶穌所說的話」(太二十六75)——馬太用非常富於戲劇性筆法,寫到了彼得的憂傷痛悔,因為他三次否認了他的主。就在了彼得發咒起誓,說出否認的話之後,主藉雞叫,提醒他曾誇口永不跌倒(太二十六33)。此時,彼得就想起主耶穌所說的話,就出去痛哭。我們看見整件事,彼得被帶進到一個能將祂自信和驕傲的本相,顯明出來的環境中,但主的話使他從裏面內疚的光景中,被拯救出來。【中國的彼得】王明道(1900~1991)十四歲時信主,二十歲開始傳道,二十七歲創辦《靈食季刊》。1955年,王明道拒絕放棄信仰而被捕入獄。在刑訊利誘下,他一度軟弱,签了悔過書。出狱後,他心裡不平安,又帶著太太重新走回監獄,儘管這一次等待著他们的是無期徒刑。20年後,1977年,王太太獲釋出獄,王明道卻死也不肯走出牢門,直到兩年後官方將他騙了出來。平反後住在上海,直到見主面。他晚年的信息重點就是,要多多認識神、倚靠神和等候神;這是王明道弟兄給我們最重要的訓誨!王明道弟兄一生忠心於主的真理,在動盪的中國作時代的先知,傳講福音真理、堅守教會立場、正確解明神的道,實在是中國基督徒的榜樣。他的軟弱與剛強、受苦與復興,充分見證神的大能作為。

【綱要】本章可分為九段:

- (一)人預謀要殺祂(1~5節)——大家商議,要用詭詐拿住主耶穌殺祂;
- (二)馬利亞膏主(6~13節)——為祂『枉費』,作了一件美事;
- (三)猶大賣主(14~16節)——為三十塊錢『出賣』主;
- (四)逾越節的筵席(17~25節)——你們中間有一個人要賣我了。
- (五)設立主的筵席(26~30節)——象徵主的身體和血;
- (六)客西馬尼園的禱告(31~46節)——不要照我的意思,只要照你的意思;
- (七)主被人捉拿(47~56節)——這一切的事成就了,為要應驗先知書上的話;
- (八)主受審並遭辱(57~68節)——你是神的兒子基督不是,耶穌說你說的;
- (九)彼得三次否認主(69~75節)——想起耶穌所說的話。他就出去痛哭。

【鑰義】本章值得我們注意的就是:

- (一)人們對主的態度:本段讓我們看見有三班人,他們都在找時機:一群人在找殺主的時機,馬利亞 抓住膏主最好的時機,猶大尋找賣主、交主的時機。他們對主所作的事反應出他們對祂的態度。
 - (1)一件惡事(3~5節)——祭司長、長老本是事奉神、服事人的人,卻因著拒絕、仇恨主耶穌,淪落為最可恥的殺人犯。
 - (2)一件美事(6~13 節)——膏主的馬利亞(約十二 3),因愛而作,蒙主記念。主稱讚她所作的是 一件「美事」(10 節),因為她曉得把握時機,為著祂的埋葬,先以香膏膏祂。香膏的價值固然

昂貴,然而為主作的事沒有一件是不值得的,為主花的也沒有一塊錢是枉費的。其實直到今天, 主仍在不斷地尋找像馬利亞般愛主的信徒——因被主的愛所摸著,而不顧一切將燦爛的前途、 崇高的地位以及寶貴的性命都「枉費」(8節)在祂身上。我們一生的機會與生命,稍縱即逝, 所以應把握此刻全傾於主!

(3)一件醜事(14~16節)——賣主的猶大,一念之轉,棄主賣主,而萬劫不復。猶大出賣主耶穌的動機,可能是出於貪婪;也可能是出於對主耶穌的失望。他的失敗,足以成為我們的鑑戒。而在逾越節的席間,耶穌表明有人出賣祂。門徒就甚憂愁,一個一個地問祂說:「主,是我嗎?」(23節)在賣主的事上,我們千萬不要以為獨有猶大才可能。每一個門徒一面憂愁主要被賣,一面憂愁自己亦有賣主的可能性。人對主不正確的估價,往往會導致錯誤的抉擇。

(二)主在客西馬尼園的禱告:

- (1)祂獨自憂傷(37~38 節)——祂是怕因擔罪而被父神離棄(二十七 46) ,而感到被棄絕的孤單。 我們是否也能領會祂十字架的苦難(這杯) 呢?
- (2)祂獨自禱告(39節)——門徒在該警醒的時候因軟弱而「睡著」了。我們是否也曾這樣,不能同 祂儆醒禱告呢?
- (3) 祂尋問這杯與父神旨意的關係(39節)——祂只求父旨意的成全。我們是否也能讓「我的意思」 被「神的意思」來取代呢?
- (4)祂三次禱告(39、42、44節)——直到清楚明白父神的旨意。我們是否也禱告一直到得著神的答 覆為止呢?
- (5)祂坦然面對即將來臨的事(45~46節)——難處雖重,但主揀選了父神的旨意,勇敢地接受了一切的苦難。我們是否也堅定信靠神的計劃,遵從神的旨意而行呢?

然而從主的身上,我們卻清楚地看見一幅得勝的圖畫,祂沒有被黑暗仇敵的勢力擊敗!祂成為我們何等的榜樣:祂捨己犧牲,使神的旨意成就;祂完全順服父神,忍受了的孤單和被棄;祂口中沒有說出一句苦毒的話,當猶大向祂給予的出賣的親嘴;祂以鎮定和勇敢的態度仍控制全域。其實,祂順服的能力和威嚴尊貴的態度是來自祂與父神的關係。同樣的因為神照祂的美意在我們心裏的運行(腓二13),使我們作了順命的兒女(彼前一14),所以我們也應學習在生活中活出祂神聖的生命和人性的美德。願主在客西馬尼園揀選父神旨意的禱告,在各各他順服以致於死的行動,成為我們一生所竭力追求的目標。

(三)彼得跌倒和回頭:

- (1)彼得遠遠地跟著(58 節)——與主疏離是跌倒的前奏。凡是「遠遠地跟著耶穌」,保持距離,觀 看情勢的人,最終必要被環境所逼,棄主而逃。
- (2)彼得和差役同坐,旁觀這事(58節)——彼得失敗的前奏,走下坡路,站罪人的道路,坐褻慢人的座位(詩一1)。
- (3)彼得不承認(70節)——他裝作不知道來轉換話題,想轉移別人對他的注意。自認剛強、愛主的彼得(35節),此時竟經不起一個弱小使女的一句話。所以自己以為站立得穩的,須要謹慎,免得跌倒(林前十12)。
- (4)彼得起誓不認(72 節)——彼得想開溜(71 節),沒想到被另一個使女攔住。他現在不裝糊塗,卻「起誓」不認得主。面對利害關頭時,我們是否不顧惜自己而對主忠誠?
- (5)彼得發咒起誓的否認(74節)——人的失敗是漸漸的,開始時常是微小而不自覺的舉動,但最後會跌倒像滾雪球一樣,越滾越大。人一次小小的失敗,會引進更大、更嚴重的失敗,至終導致到一敗塗地,我們怎能不警惕?
- (6)彼得想起耶穌所說的話,他就出去痛哭(75節)——我們難免失敗跌倒,最要緊的乃是要在失敗的環境遭遇(「雞叫」)中,學習認識主的話(「想起耶穌所說的話」),被主的話摸著,從心裏憂傷痛悔(「出去痛哭」),如此,才能在主裏繼續向前。

【默想】

- (一)主被棄的序幕(1~5節)指出人的算計在主的預知中,且都要歸於虛空(詩一百十九 118節),而 我們是否明白神的美意,認清仇敵的詭計呢?
- (二)馬利亞與猶大對的主的估價(6~16 節)指出每一個人心中,對主都有不同的評價,而我們是否寶貴主超過寶貴一切呢?為祂,我們曾捨棄了什麼心愛的事物呢?
- (三)逾越節的筵席(17~25節)指出我們是否珍惜每一個與主一同坐席的機會呢?我們是否寶貴每一次與聖徒一同記念主的時光呢?
- (四)主設立的筵席(26~30節)說出「咒詛祂受,祝福我享;苦杯祂飲,愛筵我嘗(《聖徒詩歌》197 首)!」我們是存什麼樣的心態來參加主的筵席(擘餅聚會)呢?
- (五)主被棄的孤單(31~46 節)說出祂面對十字架的挑戰,三次伏地儆醒禱告!面對巨大黑暗和危難, 我們是否像主那樣俯伏尋求父神旨意嗎?當眾叛親離且眾人皆睡,我們是否仍願為天父的旨意獻 身嗎?
- (六)主被人捉拿(47~50節)說出面對人的虛偽與詭詐, 祂是坦然面對!我們是否能在嚴厲的考驗中仍站立得穩呢?
- (七)主被捉拿(47~56 節)說出祂被賣、被抓是應驗經上的話。這是何等的榜樣,我們豈能不把自己 也交在父的美意中?
- (八)主受審並遭辱(57~68節)說出祂像羊羔被牽到宰殺之地,被察驗顯為無殘疾的羊羔(以賽亞書五三章)。羞辱祂受,救恩我們享,面對這樣愛我們的主,我們豈能不愛祂?
- (九)彼得三次否認主(69~75 節)說出祂早知我們的軟弱,在生命黑暗時必有祂關懷、扶持,我們豈能灰心而不回頭?
- (十)沒有人是堅強得永不會跌倒,也沒有一顆回頭的心是主不能悅納。請揣摩彼得出去痛哭的意義。
- 【禱告】親愛的主,讓我們寶貴祢超過寶貴一切,且抓住機會,為祢擺上一切。求祢教導我們不單只在禱告中明白祢的旨意,在生活中更是順服祢的旨意。我們不知道在祢的旨意中,今生會經歷多少苦難,但求祢幫助我們,能與祢一同说『不要照我的意思,只要照祢的意思』。主啊,祢知道我們的軟弱,在我們幾乎臥倒的時刻,求祢叫我們向祢倚靠,受祢扶持。謝謝祢,也更求祢保守我們信祢、愛祢、事奉祢,直到見祢面。

【詩歌】【我有一位奇妙救主】(《聖徒詩歌 53 首》)

- 一 我有一位奇妙救主,祂的愛情舉世莫如:深海雖深,它還要深;高天雖高,它還要高;亦新、亦陳,又摯、又真;不分境地,不理晚早。祂愛我,讚美祂的名!
- 二 祂在天上位分至尊,天使、天軍無不拜頓;卻因情愛非常堅強,以至願意撇棄穹蒼,來尋迷羊,並且受戕,捨了天福,又失世賞。祂尋我,讚美祂的名!
- 三 祂的道路實在孤單,沒有同心,沒有同伴;祂的所有患難、憂愁,惟祂自己和神知道;但祂前走,不稍退後,直等祂到我的囚牢。祂見我,讚美祂的名!
- 四 不久, 悲慘日子就到: 祂被人賣, 祂被人告, 祂就如此零丁孤苦, 頭戴荊冕, 身受鞭傷; 為我之故,來觸髏處, 忍辱、受死, 疼痛獨當。祂救我, 讚美祂的名!
 - 五 一生一世,我要述說:祂的愛情何等超絕!當我至終被提上天,住在祂所預備的家; 我心所羨,是見祂面,並要高唱哈利路亞!我愛祂,讚美祂的名!

視聽——我有一位奇妙救主~churchinmarlboro

這是一首論到主愛的詩歌作者是泰德門(C.A.Tydeman)。這一首詩歌,從第一節的「祂愛我」,到最後一節的「我愛祂」,其過程:第一節,在永遠裡,祂愛我們;第二節,祂道成肉身,祂尋我們;第三節,在祂的尋找裡,祂見我們;第四,節在祂的受死裡,祂救我們;所以這裡結束的話是說,一生一世,我們要述說祂的愛情,至終我們要被提見祂,也要高聲的頌稱:「我愛祂!」

【金句】

❖ 「對於馬利亞用香膏澆主這件事,十二個門徒都認為是做得過度了,那個從不稱呼耶穌為『主』的 猶大,當然更有感覺。因為以他來說,任何東西傾倒在主身上都是枉費。這正如今日世界對我們的 估計,以為我們獻身事奉神,是全然枉費的。但當我們的眼睛一被開啟,看見我們主耶穌的真正價值時,那就沒有一件事是配得上祂的。」——倪桥聲

- ❖ 「凡詳細讀過本章的,便會看見馬太的記錄是描寫基督為王。祂在客西馬尼園向尋找祂的仇敵承認 祂自己,祂的態度是王的態度。祂醫治那些受傷的僕人,並向他們說:若祂要護保祂自己,祂可以 很容易的,請祂的父打發十二營的天使來!這表明祂何等甘心的白白的把自己交給他們!」──宣信
- ❖ 「《馬太福音》的作者,用很優美的筆法,寫到了彼得的心碎,因為他否認了他的主。如此,『恨』 殺了王,『愛』否認了祂。王彷彿藉著這些告訴我們兩件事:第一件,你們來看,有沒有人像我這 樣的憂傷!第二件,也許是祂所說的最後的一件事,從今之後,人子是在權能的寶座上!讓我們即 使必須經過黑夜,仍能信靠祂,跟隨祂。」──摩根

第二十九課《馬太福音第二十七章》——王受審、受難、釘死與埋葬

【讀經】太二十七1~66。

【宗旨】這一課幫助我們瞭解君王救主如何受審、受難、釘十字架與埋葬的經過;以及明白人們對主的待遇,而顯出他們心中的光景。

【主題】《馬太福音》第二十七章的主題說到:(1)猶大的結局($1\sim10$ 節);(2)受審與定罪($11\sim26$ 節);(3)受難與釘死($27\sim56$ 節);(4)埋葬($57\sim66$ 節)。

【特點】我們特別看見,君王救主的受死:

- (一)接受死的審判:(1)主被交給巡撫的原因——公會沒有權執行死刑(1~2節);(2)猶大的結局表明無罪的主為罪人成了罪(3~10節);(3)因祂被定死罪而釋放了我們這些死囚(11~26節)。
- (二)接受死的刑罰: (1)忍受十字架的羞辱(27~30節); (2)補滿基督患難的缺欠(31~32節); (3)經歷十字架的苦難(33~36節); (4)在十字架上被人譏誚(37~44節); (5)在十字架上被神離棄(45~50節)。
- (三)主死的功效和見證:(1)主死的功效(51~53 節)——為我們打開了通神之路釋放並表顯出復活的生命;(2)主死之功效的見證(54~56 節)——不能不承認說,「這真是神的兒子了」。
- (四)主的被埋葬:(1)第一面的意義——人與主同埋葬(57~61節);(2)第二面的意義——死亡竭力要拘禁復活的生命(62~66節)。

【簡要】《馬太福音》第二十七章主要記載對主耶穌受難與釘死四方面的態度,包括:(1)神審判罪的態度;(2)王承擔被神和被人離棄的態度;(3)人定罪、嘲笑、戲弄的態度;(4)跟隨婦女的態度。本章 1~10 節除了描述主耶穌被交給巡撫,也記載了猶大出賣主耶穌之後的結局。馬太特地指出為達到治死主耶穌的目的,祭司長和民間的長老把祂交給巡撫彼拉多(1~2節)。因公會沒有權執行死刑。猶大看見主耶穌被定罪,就後悔,要把錢還給祭司長和長老。然而所換來的只是他們無情的回應,後來就把那銀錢丟在殿裏,便出去上吊自殺了(3~5 節)。祭司長用這三十舍客勒銀子買一塊田來埋葬外鄉人,那塊田稱為「血田」,此乃應驗了耶利米書的記載(6~10 節)。

接著,11~26 節記載主耶穌在彼拉多面前受審。馬太描述祂在羅馬巡撫彼拉多面前承認自己是猶太人的王,但不回答所有的控告,以致彼拉多覺得非常驚訝(11~14 節)。他知道控告主耶穌的人的動機,因此利用節期釋囚的慣例,要眾人從主耶穌和巴拉巴中間選擇(15~18 節)。此時他的夫人也叫人告訴他不要參與「陷害」主耶穌的事(19 節)。眾人受祭司長和長老的挑唆,要求巡撫釋放巴拉巴,將耶穌釘十字架(20~23 節)。於是彼拉多當眾洗手,表明百姓應該自己承擔殺義人的罪,然後順從百姓的奢求,釋放巴拉巴,將耶穌釘十字架(24~26 節)。

27~44 節記載主耶穌受難的經過。27~31 節敘述兵丁粗野地戲弄祂,戲弄完了就帶祂去釘十字架。在 主耶穌背十字架前赴各各他刑場的途中,兵丁強迫古利奈人西門替祂背十字架(32 節)。為要減輕主耶 穌所受的痛苦,兵丁用麻醉性的苦膽酒,給祂喝。然而,祂卻拒喝(33~34 節)。兵丁將主耶穌釘十字 架之後,就抽籤瓜分祂的衣服(35~36 節)。在主耶穌頭上的牌子,寫明他的罪狀:「猶太人的王」, 並有兩強盜與祂同釘死(37~38 節)。當時,眾人、宗教領袖,甚至是同釘的強盜都譏笑主耶穌(39~44 節)。本段記載十字架下的五種人:(1)有名無心——被勉強背主十字架的西門(32 節);(2)有意無心——拿苦膽調和的酒給主的兵丁(34 節);(3)有眼無心——拈鬮分主衣服又看守祂的兵丁們(35~36 節);(4)有筆無心——寫主罪狀的彼拉多(37 節);(5)有口無心——譏誚主的各種人(38~44 節)。

45~56 節記載主耶穌之死。主耶穌釘十字架的時候是上午九時,而氣絕身亡是在下午三時左右;換言之,祂在十字架上受苦六小時。前三小時,祂是為著遵行神的旨意,被人迫害;後三小時,他是為我們完成救贖。約在申初(下午三時),主耶穌大聲喊著說:「我的神,我的神,為甚麼離棄我?」(出自詩篇二十二篇 1 節)。主斷氣之前,祂又大聲喊叫,此時聖殿的幔子裂開、地震,有些舊約聖徒復活進耶路撒冷向人顯現。有不少由加利利跟隨主耶穌來的婦女遠遠地目睹這一切事情。本段記載主釘十字架時的超自然景象:(1)遍地黑暗——為擔人罪而被神掩面不顧(45 節);(2)幔子裂開——開啟通神之路(51 節上);(3)地動石崩——勝過屬地的權勢(51 節下);(4)墳墓也開——勝過死亡和陰間的權勢(52 節上);(5)聖徒復活進城——展示復活的生命(52 節下~53 節)。

57~66 節記載主耶穌的安葬。亞利馬太的財主約瑟去,要求彼拉多准他埋葬主耶穌的身體約瑟用細麻布裹耶穌的身體放在自己的新墳墓中,並封上石頭。耶穌死後的第二天,祭司長和法利賽人要求彼拉多派人把守墳墓,以防門徒偷屍。彼拉多准他們,於是派兵丁去看守墳墓。

【註解】彼拉多是羅馬所任命的總督,於主後二十六至三十五年間,作該撒提比留在猶太地(巴勒斯坦)的地方官。他不公正地將主耶穌交給人釘十字架後不久,他的統治突告結束。他被放逐並且自殺了。我們看他的時候,有些甚麼事使我們印象深刻?

【鑰節】「這時候,賣耶穌的猶大,看見耶穌已經定了罪,就後悔,把那三十塊錢,拿回來給祭司長和長老說:『我賣了無辜之人的血,是有罪了。』他們說:『那與我們有甚麼相干;你自己承當罷。』」(太二十七3~5)這是猶太最後太遲悔改的寫照,因而遭致永遠死亡的報應。

「**有好些婦女在那裏,遠遠的觀看;她們是從加利利跟隨耶穌來服事祂的**。」**(太二十七 55)** 這些婦女素日默默地跟隨並服事主,當其他的門徒棄主而逃(太二十六 56)時,她們深深愛戴耶穌主,使她們一直仍然忠心地跟隨主到十字架下,而無懼地站在那裏。

【鑰字】「猶大」(太二十七3~5)——福音書中記載十二使徒的名字,都是以賣主的加略人猶大殿後 (太十24,可三16~19,路六14~16)。真可惜!使徒行傳宣告了賣主之猶大的結局,他使徒的位分被 馬提亞填補(徒一13~18)。賣主的猶大與主耶穌相處三年半的時間,然而他寧願沉淪為滅亡之子。他 看見主定了罪,就對自己的行為感到後悔,承認說:我賣了無辜之人的血,是有罪了。祭司長和長老對 他說:那與我們有什麼相干?猶大跟彼得不同,他充滿了罪惡感,和對罪惡之後果的恐懼卻他没有回轉 歸向主,反選擇以自己的手承當賣主的代價,把錢丟在殿裡,出去吊死了。魔鬼利用完了他,就把他丟 在一邊,讓他自己去懊悔,毀滅,永遠痛苦,使他成了天堂的過客,地獄中人。猶大的悲慘結局,提醒 我們,人被魔鬼利用和控制之後,不僅虛假、貪利、而且奸詐,結果屬天的和屬地的均得不著,兩頭皆 空。因此,我們要時刻倚靠主,堅拒任何魔鬼的誘惑,不與罪惡妥協,這樣,我們才可以過得勝的生活。 摩根說得好,「從猶大的故事中,我們也看見一件事:我們將基督訂價多少,我們就可如數得到。這是 一個可怕的事實。我們可以按著我們所訂的價格出賣祂,魔鬼會照價收買。有一位芝加哥的漫畫家, 書了一幅寓意深長的書。他所書的是一個人在他的辦公室內,正倚桌書寫,核對著他的賬目。他辦公室 門外,基督正站在那裏叩門,但那門是鎖著的,祂無法進去。在那人身旁站著魔鬼——不是中古時期青 面獠牙,頭上有角的樣子,而是舉止優雅,服飾入時的紳士,正在以黃金引誘他。魔鬼在那裏幹甚麼? 他在那裏照著那人所要的付給他,只要他開口,魔鬼就如數照給,目的只為將基督關在門外。這幅漫畫 真是生動,也真是可怕,但它何其真實!魔鬼的任務是將人所要的任何東西給人,惟一的條件是要人將 基督關在門外。然而在「得到」和「賺到」之間是有分別的。一個人從出賣基督所得到的,在永恆裏面 是完全無用的,而且至終他的靈魂要像猶大一樣,進入黑暗之中。他要將歷年所得到的都拋在聖殿的院 落之中,像猶大一樣,既失去了基督,又失去了所得到的三十塊錢。」

「有好些婦女在那裏」(太二十七55)——有一群婦女是從加利利一路跟隨耶穌到耶路撒冷的,兩地相隔一百英哩。三年之久,她們跟隨主走遍各鄉各村,不顧艱辛,仍一直跟隨主到十字架下,也就是跟隨主直到死地,跟隨到底。從主耶穌受死到埋葬,大部分門徒都各自逃命,她們總在看得見祂的地方。她們可能迷惘,卻仍觀看祂、等候祂、敬拜祂;她們雖然失望,卻仍忠心。她們對主的敬愛與真誠,實在得我們學習。主最看重的,不是我們有多少才幹、能力、成就,而是對祂的愛。但願我們也跟隨主到底,單單愛祂、親近祂。

【綱要】本章可分為七段:

- (一)主被交給彼拉多(1~2節)——把祂捆綁解去交給巡撫彼拉多;
- (二)猶大的結局(3~10節)——把那銀錢丟在殿裡,出去吊死了;
- (三)受審與定罪(11~26節)——彼拉多把耶穌鞭打,交給人釘十字架;
- (四)被戲弄羞辱(27~31 節)——戴荊棘冠冕在頭上,又吐唾沫在祂臉上,拿葦子打祂的頭。
- (五) 主耶穌受難(32~44節) ——受人譏謭,救了別人,不能救自己;
- (六) 主耶穌釘死 $(45\sim56\,\text{節})$ 我的神,我的神,為甚麼離棄我;
- (七) 主耶穌埋葬(57~66節) ——葬在財主的新墳裏,而兵丁把守墳墓。

【鑰義】本章值得我們注意的就是:

- (一)神的態度——審判(45~50節)。主耶穌一生時刻都與神同在,只有三個鐘頭被神離棄。神因著我們的罪棄絕了祂,因此,遍地都黑暗了(45節)。我們的罪性、罪行和一切消極的事物,都在十字架那裏受了審判,所以祂才如此大聲慘叫「我的神,我的神,為甚麼離棄我?」(46節)此刻在十字架上的主耶穌,由於是站在罪人的地位上(彼前三18),擔當我們的罪(彼前二24;賽五十三6),並且替我們成為罪(參林後五21),因此公義的神不能不離棄祂(詩二十二19)。
- (二)主的態度——承擔(32~50節)。主忍受了十字架的羞辱並承擔了死的刑罰。主在十字架上受苦六小時。前三小時,祂是為著遵行神的旨意,被人迫害;後三小時,祂是為我們完成救贖,受神審判。所以「祂救了別人,不能救自己」(42節)雖是人譏誚的話,但卻說出救贖恩典中極重要的真理。主「不能」不是「沒有能力」,而是「不願意」救自己;祂能救自己,但祂為救我們,所以祂不肯救自己。因此祂承受了一切的羞辱和煎熬,藉著十字架的死,完成了神救贖的計劃。
- (三)人的態度——良心如何和是否有心還是無心(1~31 節,51~66 節)。本段我們看見人們對主受審和 受難的反應:
 - (1)良心喪盡的宗教領袖們(1~2節)——他們定意要治死耶穌,策劃並煽動這一幕醜劇,犯下了最 黑暗的大罪。
 - (2)良心内疚的猶大(3~10節)——他甘心被魔鬼利用,賣了無辜之人的血,充滿了罪惡感,但無 法逆轉失喪之靈魂的恐怖!
 - (3)良心妥協的彼拉多(11~26 節)——他先是良心掙扎,隨後是良心妥協,最後是顛倒是非,罔顧公理,只因群眾壓力,討人歡喜,選擇放棄救主,失去了永生!
 - (4)良心盲目的群眾(25節)——他們自甘承當血債,從那時候起,帶來世世代代慘痛的悲劇。
 - (5)良心麻痺的兵丁(27~37節)——他們極盡戲弄凌辱,給主戴荊棘冠冕,以紅袍葦子作王袍權 杖戲弄他,吐唾沫在他臉上,又拈鬮分主衣服苦,讓祂受苦。但耶穌忍受諸多凌辱和痛苦,為 要完成救贖世人的使命,因祂受的刑罰,我們得平安;因祂受的鞭傷,我們得醫治(賽五十三 5)。
 - (6)無心譏誚主的各種人(38~44節)。他們所有譏誚主的話都有一個共同內容,而背後都有撒但的 陰謀,就是要主離開十字架。
 - (7)有心勉強背主十字架的西門(32節)——古利奈人西門即魯孚的父親(可十五21),全家人竟因他背主的十字架而蒙恩得救(羅十六13)。信徒背十字架的經歷,乃是在神主宰的安排下被「勉強」的,但這個「勉強」卻是蒙福的道路。

- (8)有心忠心跟隨的婦女們(55~56節)——這些婦女代表平凡、軟弱、被人輕看的信徒,素日默默 地跟隨並服事主,當其他的門徒棄主而逃(二十六56)時,她們仍一直跟隨主到十字架下,也就 是跟隨主直到死地,所以她們能作基督死而復活的見證(徒三15)。但願我們也跟隨主到底。
- (9)有心奉獻的約瑟(57~61節)——這位來自亞利馬太的約瑟,因為怕猶太人是暗暗地作主門徒。因他被主十字架替死的愛所摸著,現在能勇敢地要求領取耶穌的遺體,並且把祂埋葬了。他奉獻的新墳與馬利亞獻香膏之舉相互輝映。而我們對主奉獻了什麼?

【默想】

- (一)猶大的結局(3~10節)說出沒有任何東西可以取代生命的主。凡在主之外另有追求的基督徒,結果不但是屬天的落空,連屬地的也是得不著。這是何等的可惜!
- (二)在主耶穌受審和受難的過程中(11~26節),因著祂的被「交」,我們這罪的死囚才得以「釋放」;因祂受的「鞭」傷,我們也得醫治(賽五十三5)。哦,這是何等的救恩!
- (三)主穿紅袍、頭戴荊棘冠冕,右拿葦子說出祂雖是至高無上的王,但在此卻成了祂羞辱的表號。因 主所受的羞辱,我們竟得被高舉。哦,「十架於主雖是羞辱,在我卻是榮耀!」
- (四)為主背十字架的人古利奈人西門(32節),後來成為敬虔愛主的聖徒(可十五21),他的二個兒子都是初代教會有名的基督徒。起初西門是被勉強抓去的,但後來他必順服跟隨主耶穌。我們是否也願背起十字架來跟隨主耶穌呢?
- (五)主耶穌嘗了而不肯喝下去苦膽調和的酒(34節)說出祂為要拯救罪人,在十字架上須受盡一切的 痛苦,就拒絕了接受任何從人來的幫助和安慰。我們是否歡喜快樂地接受十字架,拒絕在神之外 去尋找安慰呢?
- (六)馬太記載主耶穌十字架最後的一句話是「我的神,我的神,為什麼離棄我」(46 節)。主一生時刻都與神同在,只有那三個鐘頭,經歷了世人罪孽集中在其身,以及天父棄絕的黑暗,所以祂才如此痛苦,大聲慘叫。我們是否體認罪的可怕和體會主的愛,而不致辜負祂的恩典呢?
- (七)主斷氣之後,此時「殿裏的幔子裂為兩半」(51節)預表主的肉身為我們裂開,因此打開了一條 又新又活的路,使我們得以藉著祂坦然進入至聖所,來到施恩的寶座前,得憐恤、蒙恩惠作隨時 的幫助(來十19~20;四16)。所以,我們是否「羨慕活在主面前,在早晨,在晚上,只有一世 間(《聖徒詩歌》第581首)呢?」
- (八)這些婦女跟隨主到,甚至在十字架下,墳墓前(55~56節)都捨不得離開說出她們忠心愛主。我們願是否真心愛主,像那些婦女跟隨主到底嗎?
- (九)當主耶穌被釘十架受難之後,亞利馬太的約瑟勇敢挺身而出,安葬主耶穌(57~61節),藉此應 驗了舊約「與財主同葬』的預言(賽五十三9)。我們是否把握時機,熱心地愛主和事奉主呢?
- 【禱告】親愛的主,我們願把自己交給祢,求祢對付我們心中——像宗教領袖的「仇狠」、「嫉妒」;像猶大的「貪心」;像彼拉多的「不負責任」、「不公義」;像群眾的「盲目」;像兵丁的「無知」。主啊,我們何等渴望一生一世跟隨祢,服事祢。求祢保守我的心,讓我們跟随祢永不動摇。
- 【詩歌】【我今願跟隨耶穌】(《聖徒詩歌》320首第1節)

我今願跟隨耶穌,不論走何路:或是平坦大路,或是崎嶇窄途; 既有救主親自相輔,我就不躊躇,一路跟隨耶穌,直到進國度。

(副) 跟隨!跟隨!我願跟隨耶穌! 不論福,不論苦,我必跟隨主!

跟隨!跟隨!我願跟隨耶穌!不論領我何處,我必跟隨主!

視聽——我今願跟隨耶穌~churchinmarlboro

此詩的作者是庫新弟兄(William O. Cushing, 1823 ~1902)。庫新自幼信主,青年時代受復興佈道影響,獻身傳道。一八七0年,正當他四十七歲,服事主二十七年,成為一位活躍、成功的傳道人,他突然得病,健康逐漸惡化,以至癱瘓不良於行,嗓門失聲無法服事,迫使他從外面服事退下。而他的妻子也過世,這是他一生中最痛苦的一年。雖然主剝奪了他講道的工作,卻賜給他一把天上的金琴。他當時並不

知道,仍舊問主:「為什麼?」主沒有回答他,只是在他掙扎中對他說:「將你自己再一次全然奉獻給我,用不用你是我的事,有沒有恩賜也是我的事,你先把你自己全然奉獻給我!」詩人一生在講台上不知道講過多少次詩篇二十三篇,可是這一天,他自己真地「行經死蔭的幽谷」,但他也得著主的話說:「我必與你同在!」因此,他就順服主,將自己再一次奉獻給主,仍然願意跟隨主。八年以後,這次順服的經歷變成了他一首名詩的靈感,這首詩是庫新的自傳詩。當時他是帶著禱告的心寫的,盼望以後有人唱這首詩時,受感動將自己全然獻給主,一生跟隨祂。後來他說:「這首詩是一八七八年的作品,我渴望奉獻一切為主使用,因主曾為我捨命,所以我願將這一切獻在主的腳前。我沒有自己的打算,只想如何完成主的旨意。今後的生活只求榮耀主,本著這個思想,我用禱告來寫這首詩,盼望能有更多的人被領來歸主,並且奉獻一切為主。但這首詩之所以能有今天的效果,也應歸功於羅瑞博士(Robert Lowry,1826~1899)所譜的曲子。的確,這首福音詩歌流傳廣泛得力於曲調的輕快易學。」庫新一生一共寫了約有三百多首詩歌,但几乎都是在他受到沉痛打擊之后寫的。艾幕林弟兄(E·K·Emurian),一位為他作過簡傳的圣詩學者說:「很可能寫詩的恩賜早已藏在他里面,但需要厲害的打擊

【金句】

❖ 「許多時候,靜比動更費力。靜是力的最高效能。對於那些一無根據的最惡最毒的控告,主始終 『甚麼都不回答...連一句話也不說』(太二十七12~14),以致審判官甚覺希奇。對於那些無理的 侮辱、不堪的虐待和嘲笑,連旁人都會激起忿怒,可是主始終鎮靜。祂大有能力,纔能不動。凡曾 受過冤枉、毀謗、虐待的,都知道為持鎮靜需要何等大的力量。」──濮登

才得以把它發掘出來,叫詩人自己和教會看見有這么一個寶貝呢!」

- ❖ 「祂不能救自己,這愛怎麼樣呢! 祂不能救自己,這愛那有止極!我們的心雖然冷淡,這愛叫它發出感讚,這愛叫它發出感讚。」──密德蘭(Albert Midlane)(《聖徒詩歌》84 首第 4 節)
- ❖ 「今天我們也是如此受這十字架的審判。當我們對祂的十字架提出判斷時,我們對它的判斷如何, 它對我們的判斷就如何。但願我們都能明白這一點。從那一刻起,十字架一直是祂執政的寶座。不 久祂要將它換成榮耀的寶座,君王的寶座。今日祂將我們帶到十字架的寶座之前,我們如何對待祂 的十字架,未來那日祂在榮耀中坐在祂寶座上時,也將如何對待我們。」──摩根

第三十課《馬太福音第二十八章》——君王救主的得勝和掌權

【讀經】太二十八 1~20。

【宗旨】這一課幫助我們認識君王救主復活的得勝和掌權;以及明白祂所宣告的天國大使命的根基、 任務和應許

【主題】《馬太福音》第二十八章的主題說到:(1)主復活的喜信 $(1\sim7\,\text{節})$;(2)主復活的顯現 $(8\sim10\,\text{節})$;(3)兵丁的謊報 $(11\sim15\,\text{節})$;和(4)門徒奉差遣 $(16\sim20\,\text{節})$ 。

【特點】我們特別看見:

- (一) 主耶穌的復活讓我們看見主復活後所彰現的得勝情景,表明祂戰勝了罪惡和死亡,也證明祂真是神的兒子(1~15 節)。祂的復活,同樣成了信徒榮耀的盼望,因為我們將來也要復活。今天這位活著的主,每時每刻與我們同在,引領我們行走義路。讓我們從心裏向他發出歡呼:「哈利路亞,主復活!」
- (二)復活的基督被祂所愛之人所看見的情節,也讓我們看見兩個馬利亞成為第一批體會復活喜樂的人 (1~10 節)。今天,主復活的喜信仍然強烈地激動我們,而世人仍然只有兩個選擇——(1)相信 耶穌從死裡復活;(2)掩蓋、否認、漠視、託詞避開這個事實和真理。
- (三)主耶穌宣告天國大使命的根基、任務和應許(16~20節)。現今,主仍呼召愛祂的人,奉祂權柄的使命,靠祂無窮的能力,並祂不住的同在,為祂傳揚國度的福音,以致帶進天國的實現。

【簡要】本章是本書最後一個的段落,描述了主復活的得勝和掌權。1~10節記載了主復活能力的影響和為主復活作見證的人。在主日(七日的頭一日)清晨,抹大拉的馬利亞與「那個」馬利亞來看墳墓,遇到地大震動,天使降臨將墓石滾開(1~3節)。看守的人,嚇得渾身亂戰(4節)。天使要婦女不要害怕,

並告知「祂不在這裡,照他所說的,已經復活了」,且要她們去通知門徒往加利利去見復活的主耶穌(5~7節)。她們就急忙要去報信給門徒時,在途中主耶穌親自向她們顯現,問候她們,並吩咐她們告訴門徒往加利利去見祂(8~10 節)。然而 11~15 節記載宗教領袖決定賄賂兵丁,並編造謊言以遮掩事實,而兵丁照他們的意見去做,於是在猶太人中就傳說主耶穌的屍體乃是被門徒偷走。最後第 16~20 節是這卷榮耀福音所記錄的最高潮。在加利利的山上,我們看見主吩咐門徒,要帶著祂的權柄使萬民作祂的門徒,將他們浸入父、子、聖靈的名裡。並教導他們遵守主的教訓(16~19 節)。當他們履行主的使命時,主應許要與門徒同在,直到世界的末了(20 節)。

【鑰節】「所以你們要去,使萬民作我的門徒,奉父子聖靈的名給他們施浸(或作給他們施浸,歸於父子聖靈的名)。凡我所吩咐你們的,都教訓他們遵守;我就常與你們同在,直到世界的末了。」(太二十八 19~20)這是主復活,賜權柄和能力給門徒,要他們在地上繼續推展祂的國度。

【鑰字】「要去」,「施浸」,「教訓」(太二十八 19~20)——在這二節裏,主耶穌宣告天國大使命的三重任務:

- (一)「**要去」**——「**你們要去,使萬民作我的門徒」(19 節上)**。我們要去,到鄰居中或是到普天下去 傳福音,作主的見證人(參徒一 8),叫人信服耶穌基督。
- (二)「**施浸」——「給他們施浸,歸入父子聖靈的名」(19 節下)**。使人藉著與主同死、同復活(羅六 3 ~8),與三一神有生命的聯結。
- (三)「**教訓」——「凡我所吩咐你們的,都教訓他們遵守」(20 節)**。使人在主的話裏得著造就、生命成長,作討神喜悅的兒女。

「我就常與你們同在」(20節) ——在這節裏,主耶穌宣告天國大使命的應許請注意「我」這個字。在希腊原文,它是用最長的寫法表達出來的——Ego eimi (I am)。Ego 和 eimi 二字都是(I am)「我是」的意思;只是前者的語气較為著重于「我」(I)字,而后者則著重在「是」(am)字。兩者放在一起就成了希腊文語气最重的寫法,用以表達出神的名字,正如神向摩西宣告自己的名字說:「我是自有永有的」(I AM that I AM)。主耶穌現在所用的「我是」(I AM),也就是說:「看哪!我是(I AM)常與你們同在!」

「親愛的,你與我,都是夾在「我」(I)與「是」(AM)的中間。祂不但與我們同在,祂是包圍著我們一一不但從前與現在是這樣,而且「常」是這樣。這個「常」(always)字直譯出來的意思,就是「每一天」(all the days)——是今天、今時、今刻。事實上,我們想一想,主在復活與升天之間的那四十天里面,曾多次突然的顯現又不見了,豈不是為要叫那些門徒(和我們)領會到這一點,就是當見不到主的時候,主依然在他們中間,听見他們,看見他們,知道他們,同情他們,引領他們嗎?再者,我們也不要忘記,這常與我們同在的應許,是特別關系到要我們往普天下去領人歸主的!」——巴斯德

【綱要】本章可分為四段:

- (一)主復活的喜信(1~7節)——祂不在這裡,照他所說的,已經復活了;
- (二)主復活的顯現(8~10節)——願你們平安;
- (三)兵丁的謊報(11~15節)——兵丁受了銀錢,就照所囑咐的去行;
- (四)門徒奉差遣(16~20節)——你們要去,使萬民作我的門徒。

【鑰義】本章值得我們注意的就是:

- (一)主復活後所彰現的得勝情景(1~4節,11~15節):
 - (1)天快亮了(1節)——屬天的亮光勝過黑暗。耶穌死時,遍地都黑暗(太二十七 45);主復活是在「天快亮的時候」,象徵主復活的生命,衝破了黑暗的權勢,為坐在死蔭之地的人帶來了清晨的日光(太四 16;路一 78~79)。主復活的大能除去人心中的黑暗,帶給人黎明的盼望。我們心中天亮沒有?
 - (2)地大震動了(2 節)——震動屬地的權勢,勝過死亡。耶穌死時地震動(太二十七 51);主復活時,「地」也大震動,象徵復活的事實震動屬地的權勢,舊造被挪除,使那不被震動的常存(來十二 27)。

- (3)看守的人嚇壞了(4 節)——勝過仇敵。那些兵丁嚇得渾身亂戰,甚至和死人一樣。「看守的人」 象徵黑暗陰府的使者,主復活的能力勝過黑暗、死亡,也勝過仇敵所有的勢力。
- (4) 兵丁的謊報(11~15 節)——全世界都是虛謊並抵擋主復活的真理,宗教徒(祭司長和長老)製造 虛謊,惡徒(兵丁)散佈虛謊,政治家(巡撫)縱容虛謊,世人(猶太人)接受並傳說虛謊。

【耶穌基督不在墳墓裏】有一位傳福音的,在北印度某村,往集市上講道,講完了就有一位回教徒說道:「先生,你講的是不錯,但是你們缺少一件」。傳道的人笑著說:「我很喜歡知道,缺少那一件」?回教徒說:「我們能到麥加朝拜聖墓,你們耶穌的墳墓,在耶路撒冷是空的」。教士答道:「這正是和別的教的不同處,穆罕默德死了,他的屍身仍在墳墓裏,各宗教家各哲學家也全在他們的墳墓裏,惟有耶穌基督不在墳墓裏,祂已經復活了,天上地下所有的權柄完全在祂手裏,祂的國,是包括各國各族各種人類全在內,這就是我們的特色」。

(二)主所愛之人看見祂復活後的情節(1~10節):

- (1)來看墳墓(1節)——奧古斯丁說,「但願每一個時代的人,都從這些馬利亞學這功課,當他們不能再為基督作甚麼時,他們守候!」
- (2)不要害怕(4,10節)——主復活的資訊,帶給人屬天的平安(太二十八9)和安慰。
- (3)祂不在這裏(6節)——墳墓不能扣留祂,死亡也不能拘禁祂(徒二 24),所以不要在死亡、絕望中尋找祂;祂活著,並與屬祂的人同在。
- (4)你們來看(6節)——復活是一件事實。救主的墳墓是「空」的,給人「實」在的盼望。
- (5)快去告訴門徒(7~8,10節)——復活的見證,使屬主的人得以堅固並剛強(林前十五58),所以我們當盡力去告訴人與別人分享。
- (6)願你們平安(9節)——凡遇見主的人,必然經歷平安與喜樂。「平安(Chairete)」實在的意思就是「歡樂!」
- (7)上前拜祂 (9節)——只有那些真正遇見復活的主的人,才能向祂獻上由衷的敬拜。

【基督在我裏面活著】一個老傳教士過著一個長久失敗的基督徒生活。在失望中,他的眼睛看到了神的話:「基督在我裏面活著。」他說:「什麼?基督真的活在我裏面麼?」他跳了起來。雖然他是一個嚴謹的長老會教友,竟也在桌邊跳起舞來說:「基督在我裏面活著!基督在我裏面活著!」當他認識了釘死的那一位復活以後,實在活在他裏面的時候,他滿有神的賜福,而離開了他的舊生活。與基督合一的生活,是一個滿足、豐富、勝利的生活。

(三)天國的大使命(16~20節):

- (1)大使命的根基——「天上地下所有的權柄」(18節)。基督不只得著「天上」的權柄,也得著「地上和地底下」所有的權柄。祂無堅不摧的王權,是我們的後盾!我們臣服於祂,順命於祂,因此沒有一個難處,是祂所不能解決的。
- (2)大使命的任務——三個使命:(a)使萬民作主的門徒;(b)給人施浸,將他們浸入父、子、聖靈裏面;(c)教導人遵守主的話。王命在身,讓我們去贏取人的靈魂罷!(19~20節)
- (3)大使命的應許——「我就常與你們同在,直到世界的末了」(20節下)。有這樣榮耀的主我們與同在,我們豈可畏難退縮、豈可懼怕仇敵、豈可於國度未完成,而辜負了祂所託付給我們的使命呢?

【我必與你們同在】在非洲開荒佈道的李文司敦,他在非洲工作了十六年以後,回到蘇格蘭。這地的格蘭斯哥大學贈他法學博士的學位。平常授學位時,大家都熱烈鼓掌,以示慶祝。但在那一天,會場充滿了嚴肅的空氣。因見到李文司敦被非洲獅子咬傷的一隻手臂,不能動的掛在身邊。十六年被烈日炙曬,又患過二十七次的非洲熱病,面色顯得又黑又瘦,叫人見了,那還有心情去鼓掌呢!這位為真道作戰的傳道人,最後站起來演說:「我還要到非洲去!非洲的言語,我原不懂;那裡人的態度,常浮游不定,所以生命常在危險中。我所以能在非洲土著當中住上這樣多年,就是因為這一句話維繫著我的心,就是:「看啊!我必與你們同在,直到地極。」

我們今天也接受了主的託付,因此,我們要奉祂的名,帶著祂權柄的使命,靠祂無窮的能力,並 祂不住的同在,帶領更多的人歸信主。我們有沒有忽略了主所託付我的使命呢?

【默想】

- (一)主復活的喜信(2~7節)說出何其大的喜信,何等大的事實!主復活的喜信要她們「快去告訴」。 主已復活是宇宙中最偉大的事實,我們是否也與別人分享復活的主耶穌?
- (二)主復活的顯現(8~10 節)說出何其大的愛心,何等大的顯現!主復活後先向愛祂的人顯現。愛主是「遇見」主的先決條件,我們是否也全心愛主而經歷祂的顯現?
- (三)兵丁的謊報(11~15節)說出何其大的謊言,何等大的悲劇!人一切的詭計豈能阻擋真理呢?
- (四)門徒奉差遣(16~20 節)說出何其大的應許,何等大的使命!我們有沒有參於這項榮耀的大使命? 我們豈可辜負了祂所託付的使命呢?
- 【禱告】親愛的主,謝謝祢藉著死裡復活,勝過仇敵一切的權勢,也勝過死亡。謝謝祢將國度的福音 托負教會,要教會去使萬民作祢的門徒,奉父子聖靈的名給人們施洗,用一切祢所吩咐的話 教導人,祢就常與我們同在,直到天國完全顯现出來,讓祢在榮耀中顯現祢的王權。主啊, 我們在這裏,請差遣我們。

【詩歌】【差遣我】(《讚美之泉》差遣我專輯)

主告訴我如何獻上我的生命,帶希望入人群中。 主告訴我如何付出我的關懷,將温暖帶入世界。 我看到靈魂中的憂傷,孤獨中人的心在角落颤抖。 我,差遣我,我願付出我所有,差遣我到需要你的人思

差遣我,差遣我,我願付出我所有,差遣我到需要你的人群中 充滿我,充滿我,用你愛來充滿我,再一次緊握他們的手。

視聽——差遣我~YouTube

這首現代中文詩歌是【讚美之泉合唱團】發行在是GLOW系列专辑1。這首詩歌的歌詞簡潔動人,曲調很優美,深受年輕人喜歡。

《馬太福音》以榮耀之主的命令——「所以你們要去,使萬民作我的門徒」(太二十八 19),和主的應 許——「我與你們同在,直到世界的未了」(太二十八 20 結束。祂這番話距離現今雖已超過二十個世 紀,但仍與我們息息相關。然而我們又當如何獻上我們的生命,帶帶著「天上、地下所有的權柄」(太 二十八 18),走入人群中呢?但願我們接受主的差遣,去傳揚福音,使萬民作主的門徒。

【金句】

- ❖ 「祂是我們的王,那麼我們是否順服祂,遵行祂最後的命令,『所以你們要去,使萬民作我的門徒,』我們有沒有幫助自己的國民,使他們效法祂?我們有沒有引領個人歸祂?我們生活中至高的願望,是否是想為祂編織另一個花環,好加在祂的額上,作祂的榮飾,並為祂的冠冕加添更珍貴的寶石?倘若不是,那麼看見祂是一位如此的君王,卻不順服祂,就是為自己罪上加罪!准有因著看見祂,認識祂,為祂加冕,並在事奉上為祂受苦,這才是真實的生命。」──摩根
- ❖ 「最後我們在這卷榮耀的福音記錄中所見的,乃是一位君王。但現在是坐在神的右邊,掌管天上地下一切的權柄,等候這世界萬國的冠冕,都放在祂的腳下;這個世上一切的國度要變成我們的神與基督的國度。從加利利的山上,我們見祂升上祂天上寶座的高臺,凡在天上的、在地下的,無不服在祂權柄之下。我們現今為祂的代表,奉祂權柄的使命,靠祂無窮的能力,並祂不住的同在,要為祂收服整個世界,預備于祂再來時設立國度在地上。我們現今為祂預備國度,將來要與祂同享榮耀。祂不獨把能力給我們,祂也把祂自己都給了我們;祂是有天上地下一切的權柄。有這樣的主與我們同在,我們豈可畏難退縮、豈可懼怕仇敵、豈可于國度未完成,主道未完全得勝,就自滿呢?」──宣信